

迎接党的十六大胜利召开，专家学者座谈 “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丛书”出版

为迎接党的十六大胜利召开，广东省邓小平理论研究中心组织策划的“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丛书”，最近由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10月29日，广东人民出版社召开“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丛书”出版座谈会，来自中共中央党校、中国人民大学、首都师范大学、人民日报、光明日报和广东社科理论界、新闻界、出版界的专家学者和实际工作者共40多人参加座谈会。中共广东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钟阳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佘志广出席座谈会并讲话。

原中国人民大学党委书记、教授马绍孟、首都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王锐生、原中共中央党校党建部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陈登才、中共中央党校科社部副主任王怀超等来自北京的同志认为，“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丛书”全面贯穿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主题鲜明，构思新颖，内容丰富，重点突出，是广东理论界发扬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献给党的十六大的一份厚礼，为全国理论界作出了表率，一定会引起全国理论界的关注。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佘志广、省社科联党组书记、副主席李恒瑞、中山大学教育学院教育科学研究所所长、教授郑永廷、广州市社科院院长、研究员李明华等省内的同志认为，“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丛书”既是我省理论创新的重大收获，也是对我省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丰富实践的理性总结，具有鲜明的学术特色、时代特色、实践特色、地方特色。这套丛书的出版，一定会对我省干部群众深入学习和把握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刻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建设规律，进一步增强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心，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和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六大的召开，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钟阳胜在讲话中指出，“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丛书”是我省在江泽民同志2001年“七一”重要讲话发

表后确定选题的。这套丛书的主题就是要以与时俱进的科学态度对待社会主义的理论、制度与实践。这套丛书的立意是要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一脉相承的关系及其理论创新说充分说清楚，对社会主义与时俱进的历程、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的各个方面，结合广东实际进行比较深入的研究。这套丛书的研究方法，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历史与现实相结合。这套丛书的作者队伍是广东的理论工作者与实际工作者相结合，广东的理论工作者与全国的理论工作者相结合。

钟阳胜强调，坚持把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作为重点，密切联系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发展，联系当代世界和当代中国的深刻变化，联系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努力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认识和掌握共产党执政的规律、社会主义建设的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是广大理论工作者的神圣职责。他勉励我省理论工作者抓大事情、想大事情，尊重实践、深入群众，努力提高理论工作的说服力和战斗力，着力于推动人们在解放思想中统一思想，为我省人民群众奉献更多更好的精神食粮，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

“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丛书”全套共10册，包括《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从〈共产党宣言〉到“三个代表”》、《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经济》、《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文化》、《与时俱进的中国共产党的建设》、《社会主义法治的生动实践》、《广州国有企业改革实践》、《深圳实践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迈向行政管理现代化》、《民主的根基》。钟阳胜为丛书作“总序”。

责任编辑：金文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是对马克思主义的新发展

陈弘君¹ 梁向阳²

(1. 中共广东省委党史研究室副主任、副研究员, 广东 广州 510050)
2. 中共广东省委党史研究室硕士,

[摘 要] “三个代表”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一个标示性概念, 它在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等方面, 都以其独特的理论创造, 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关键词] 江泽民 “三个代表” 马克思主义

[中图分类号] D2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2002) 11- 0005- 02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不单是江泽民同志诸多思想理论观点中的一个观点, 而且是他诸多重要论述的本质概括, 是他对马克思主义发展的一个标示性概念。它是在总结国内外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科学分析当今的时代特点和国情特点、集中中国共产党人的集体智慧、创造性地运用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基础上提出来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当代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以及当今的时代特点相结合的最新理论成果, 是马克思主义在当代中国的新发展。它在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等方面, 都以其独特的理论创造, 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把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作为首要的一条, 把先进生产力决定社会历史的变迁和社会形态的更替鲜明地揭示出来。他说: “我们党要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 就是党的理论、路线、纲领、方针、政策和各项工作, 必须努力符合生产力发展的规律, 体现不断推动社会生产力的解放和发展的要求, 尤其要体现推动先进生产力发展的要求, 通过发展生产力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这就把唯物史观的最基本原理与新时期党的建设、党的领导和党的一切工作结合起来, 形成新的党的根本指导方针。

江泽民同志又把马克思主义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关系的原理运用于新时期党的建设、党的领导和

党的一切工作, 强调社会主义社会是全面发展、全面进步的社会。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辅相成、协调发展的事业。他要求全党同志必须全面把握两个文明建设的辩证关系, 在推进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 努力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他指出, 在当代中国, 发展先进文化, 就是发展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 就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他还全面阐明了代表中国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基本要求。这是我们党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指导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重大创新。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突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人民性。马克思主义认为,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体, 是历史的创造者, 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江泽民同志把始终紧紧依靠人民群众, 诚心诚意为人民谋利益, 从人民群众中汲取前进的不竭动力, 作为我们党 80 年奋斗历程中的基本经验之一。他指出: “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 与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的立场不能变,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不能忘, 坚信群众是真正英雄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不能丢。必须始终把体现人民群众的意志和利益作为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 始终把依靠人民群众的智慧 and 力量作为我们推进事业的根本工作路线。”江泽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突出了强调了人民利益, 高扬了人民群众的历史活动主体和价值主体地位, 鲜明地体现了中国共产党的根本

宗旨和崇高的价值取向,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的运用和发展。

此外,江泽民同志还将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运用于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现行方针政策,贯穿于社会主义建设的经济、政治、党建、文化等各个领域。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关于生产力、劳动和劳动价值论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理论创造,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为我们党加强自身建设,领导社会主义建设,实现中华民族复兴的宏伟事业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指导。马克思主义认为,生产力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突出强调了生产力的先进性。他说:“人类社会的发展,就是先进生产力不断取代落后生产力的历史进程。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建立在发达生产力的基础之上。我们为实现现代化而奋斗,最根本的就是要通过改革和发展,使我国形成发达的生产力。”它强调先进政党最根本的体现和要求是不断促进先进生产力的发展,强调推动先进生产力发展的关键是不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强调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必须不断进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创新,深化对社会主义社会劳动和劳动价值论的认识。这既体现了对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原理的继承和坚持,同时又赋予其新的内涵,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马克思主义关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理论的推进和发展。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是150年前马克思、恩格斯针对当时西欧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及其演变趋势进行深入剖析得出的科学结论。邓小平理论深刻地揭示了社会主义的本质,正确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根本问题,把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提高到新的水平。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则是关于社会主义本质和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理论的进一步创新。

首先,“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随着时代和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的内在要求。它是在新的条件下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的继承、丰富和发展,标志着我们党对共产党执政和党的建设规律的认识、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对人类社会

现了科学社会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

其次,“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回答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这个重大问题,坚持和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关于无产阶级政党的理论。因为,“三个代表”思想不但要求我们党要始终成为中国工人阶级乃至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而且,明确规定了判断一个政党是否先进的标准。江泽民同志在“七一”讲话中指出:“看一个政党是否先进,是不是工人阶级先锋队,主要应看它的理论和纲领是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是不是代表社会发展的正确方向,是不是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是对党的历史经验的新总结,是对科学社会主义无产阶级政党理论的新发展。同时,“三个代表”重要思想针对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社会阶层构成的新变化,提出了吸收新党员的主要标准。江泽民同志指出:“能否自觉地为实现党的路线和纲领而奋斗,是否符合党员条件,是吸收新党员的主要标准。”这一论述,符合我国现阶段社会阶层构成发生新变化的实际,也符合马克思主义关于党的先进性的原理,是结合当代中国实际,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新发展。

第三,“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充分论证了党的最低纲领和最高纲领的辩证统一关系,丰富和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关于无产阶级政党纲领的理论。江泽民同志在“七一”讲话中指出:“我们对社会未来发展的方向可以作出科学上的预见,但未来的事情具体如何发展,应该由未来的实践去回答。我们要坚持正确的前进方向,但不可能也不必要去对遥远的未来作具体的设想和描绘。”又说“我们坚信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类社会必然走向共产主义这一基本原理。”同时还强调:我们“更要脚踏实地地为实现党在现阶段的基本纲领而不懈努力,扎扎实实地做好现阶段的每一项工作。”这一思想鲜明地表达了我们党在纲领问题上的根本立场,是对我们党,也是对其他国家共产党历史经验的科学总结,深化了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认识。它使我们对共产主义、社会主义以及党的建设和领导问题的认识都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

责任编辑:叶金宝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三次理论创新

罗恢远¹ 刘歌德²

(1. 惠州学院副教授, 广东 惠州 516015
2. 中山大学哲学系教授, 广东 广州 510275)

[摘 要] 毛泽东同志正确回答了“什么是新民主主义革命, 怎样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这一中国革命的基本问题, 完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一次历史性飞跃; 邓小平同志正确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 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问题, 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二次历史性飞跃; 江泽民同志正确回答了“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 怎样建设这个党”这一新世纪中国共产党建设的基本问题, 开辟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新境界。

[关键词] 马克思主义 中国化 三次理论创新

[中图分类号] D26; A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2002) 11- 0007- 04

一、只有结合中国实际的马克思主义, 才是我们所需要的真正的马克思主义

毛泽东在延安时期就提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任务, 强调必须使马克思主义取得“民族形式”, “使之在其每一表现中带着必须有的中国特性。”^① 马克思主义不是中国本土生长的理论。马克思主义是 19 世纪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的一种无产阶级革命的科学的理论, 是关于自然、社会、人类思维发展一般规律的理论, 是关于无产阶级革命、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 是关于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理论。十月革命一声炮响, 把马列主义传到了中国。实践证明, 没有马列主义指导, 中国革命不能胜利。但是, 把马克思主义教条化, 对马克思主义搞教条主义、搞本本主义, 革命就要失败。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经历过两次失败, 其根本原因就是没有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是一项伟大的创造性工程, 它要求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认真研究中国的现状, 一切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它要求认真研究中国的历史和文化, 把马克思主义与中国文化相结合。

邓小平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就提出, 应该把党的事业完全放在“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 即毛泽

东思想”的指导之下。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 反复强调必须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指出: “我们建设社会主义, 准确地说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这样才是真正地坚持了马克思主义。我们历来主张世界各国共产党根据自己的特点去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离开自己国家的实际谈马克思主义, 没有意义。”^② “中国搞社会主义, 强调要有中国的特色。……只有结合中国实际的马克思主义, 才是我们所需要的真正的马克思主义。”^③

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讲话中指出, 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 坚持科学理论的指导, 坚定不移地走自己的路, 是我们党的最基本的历史经验。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80 年的历程中, 始终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运用于我国实际, 根据时代的特点和实践的需要, 与时俱进, 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三次伟大理论创新。

二、毛泽东同志解放思想、实事求是, 破除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 正确回答了“什么是新民主主义革命, 怎样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这一中国革命的基本问题, 完成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一次历史性飞跃

中国共产党从诞生的那一天开始,就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自己进行革命的理论指南,但是中国革命的具体道路该如何走,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并没有也不可能给出现成的答案,这就需要中国共产党在实践中创造性地解决这一问题。由于我国的国情与俄国的国情有很大的不同,中国革命从何处着手,如何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正确地结合起来,发现中国革命的基本规律,制定出中国革命的正确道路,中国共产党经历了一个艰难的探索过程,其中遭受了两次重大的挫折,留下了深刻的历史教训。

以毛泽东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领导集体,致力于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认为马克思主义必须和我国革命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并通过一定的民族形式才能发挥它强大的指导作用。毛泽东向全党提出:“马克思这些老祖宗的书,必须读,他们的基本原理必须遵守,这是第一。但是,任何国家的共产党,任何国家的思想界,都需要创造新的理论,写出新的著作,产生自己的理论家,来为当前的政治服务,单靠老祖宗是不行的。”^④在实践上,毛泽东从中国实际出发,突破了俄国中心城市暴动的革命方式,纠正了王明“左”倾冒险主义的错误,为中国革命探索出了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新的革命道路。在革命的依靠力量上,纠正了单纯依靠城市工人阶级的做法,铸造了一支以农民为主要成份的革命军队。在革命的不同时期,建立广泛的统一战线,把最广大的人民群众团结在革命的周围。在理论上,毛泽东创造性地回答了在中国这样一个既不同于欧洲、也不同于俄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里,在以农民为主体、以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为主要任务的特殊情况下,怎样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问题,正确地解决了“什么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怎样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这一中国革命的基本问题,提出了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一整套理论,从根本上揭示了中国革命发展的规律,为中国革命的胜利提供了指导思想。新中国建立之后,毛泽东吸取了苏联社会主义改造模式严重破坏生产力的教训,走出了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一化三改”的路子,在成功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推动

经济社会平稳、持续地发展,并对社会主义建设道路进行了积极的探索,提出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学说、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若干方针等,为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形成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教训。

由此可见,以毛泽东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在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一次历史性的飞跃,产生了毛泽东思想,指导中国革命取得了胜利,并领导中国人民走上社会主义道路。

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是被实践证明了的关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正确理论原则和经验总结,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毛泽东思想与马克思列宁主义是一脉相承的思想体系,同时,又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毛泽东思想中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理论,关于革命军队的建设和军事战略的理论,关于政策和策略的思想,关于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工作的理论,关于党的建设理论等等,以其独创性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贯穿于上述各个部分的“活的灵魂”——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三个基本方面,则是毛泽东把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运用于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工作,在中国革命的长期艰苦奋斗中所形成的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更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典型表现。

三、邓小平同志倡导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正确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问题,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二次历史性飞跃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是在生产力发展水平非常落后、商品经济发展很不充分的基础上进行的,与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社会主义建设的前提有很大的不同。因此,在中国如何进行社会主义,不可能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那里得到现成的答案,现实中也并没有可效仿的成功模式,必须靠我们自己去探索、去创新。在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过程中,我们有过成功的经验,但也出现过1958年“大跃进”的左倾错误和“文化大革命”的灾难,直到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我党在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实践上才出现了伟大的转折,标志着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第二代党中央领导集体开始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成功实践。

邓小平同志深刻总结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经验和教训,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当代实际和时代特征结合起来,继承和发展了毛泽东思想,提出搞社会主义只能一切从中国的实际出发,走自己的道路。他强调:“绝不能要求马克思为解决他去世之后上百年、几百年所产生的问题提供现成答案。列宁同样也不能承担为他去世以后五十年、一百年所产生的问题提供现成答案的任务。”^⑤他认为“真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者必须根据现在的情况,认识、继承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⑥正是凭着这种理论创新的勇气,他坚决纠正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路线,不断冲破各种僵化保守思想的束缚,从根本上突破了苏联社会主义的建设模式,成功地开辟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为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发展作出了重大的贡献。在党的十二大报告中,邓小平同志正式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命题。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过程中,小平同志不断进行理论创新,恢复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制定了“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允许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建立经济特区、计划和市场都是手段等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这些思想既是理论上的伟大创新,又是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重大发展。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国共产党人经过14年的艰苦探索,正确地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一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问题,成功地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第二次历史性的飞跃,产生了邓小平理论,揭示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规律,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了坚实的思想基础和理论指导。

四、江泽民同志坚持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正确回答了“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这个党”这一新世纪中国共产党建设的基本问题,并在社会主义建设

问题上形成了一系列创新理论成果,开辟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新境界

从国际环境来看,经济全球化在前进,科技进步日新月异,世纪之交,国际国内发生着许多重大而深刻的变化。国际上,世界多极化格局在发展,以信息技术和基因技术为主的新科技革命迅猛发展,经济全球化进程不断加快,综合国力的竞争日趋激烈,各种社会思潮相互激荡,各种思想观念相互碰撞。在国内,由于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物质利益和就业方式呈现多样化,社会生活发生广泛而深刻的变化,社会主义建设面临着许多亟待解决的新课题,迫切需要中国共产党人在理论和实践上予以解决。

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责无旁贷地承担起这一历史重任,强调要通过创新来解决社会主义建设面临的新问题。江泽民同志指出:“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也是一个政党永葆生机的源泉。”^⑦他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当代社会主义建设新的实际结合起来,根据新的实践和新的经验不断进行理论思考和理论创新,正确把握时代的特征和要求,在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形成了许多独具特色的新的理论思维和理论认识,开辟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新境界。这些理论创新的成果主要有:第一,在党建理论上,提出“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强调“三个代表”是我们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地回答了“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和怎样建设党”这一新世纪中国共产党建设的基本问题,从政治、经济和文化三者的统一上完整地阐明了党的先进性问题,深化了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

本任务上,提出社会主义建设的根本任务是发展中国先进的生产力和先进的文化。第四,在经济发展战略上,提出经济增长方式要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科教兴国战略”、“西部大开发战略”三大发展战略。第五,在社会主义建设的指导方针上,提出要正确处理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的十二大关系,进一步深化了对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提出全党工作大局必须坚持“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发展,保持稳定”的方针。第六,在经济体制改革上,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目标和基本框架,创造性地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第一次较为系统地形成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突破了对所有制的僵化认识,明确了“公有制实现形式可以而且应当多样化”、“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进一步完善了分配结构和分配方式,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制度,把“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结合起来”。第七,在社会主义的发展动力问题上,破解了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历史课题,认识到“必须把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社会可以承受的程度统一起来,在社会政治稳定中推进改革、发展,在改革、发展中实现社会政治稳定”。第八,在政治体制改革上,继续推进政治体制改革,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在《宪法》中首次写上“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后来又提出“把法制建设与道德建设紧密结合起来,把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紧密结合起来”。提出“发展社会

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第九,在社会主义建设的未来行动纲领上,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提出了新世纪加强党的建设的纲领性文件,回答了在新的历史时期如何适应时代发展的潮流,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21世纪,实现中华民族在21世纪的伟大复兴这个当代中国面临的最重大的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并且对与之相关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等方面的一系列新的重大战略问题提出了新的理论观点和理论概括,在实践和理论上都有重大突破,把马克思主义推进到了一个崭新的境界。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永无止境的,理论创新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品质。社会主义建设还将出现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需要我们去思索、去解决。我们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实际结合起来,不断推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进程,开辟马克思主义的新境界,促进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快速、健康地发展。

①《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534页。

②③⑤⑥《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191、213、291、291页。

④《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109页。

⑦《江泽民论科学技术》,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第199页。

责任编辑:叶金宝

从本质到功能: 思维方式变革的意义与启示

刘敬东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哲学部副教授, 广东 广州 510050)

[摘要] 思维方式的重大转变必然带来时代的根本变革; 邓小平“三个有利于”的现实精神, 是打通本质型思维方式和功能性思维方式之间的通道的有力武器; 江泽民“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 是当代中国共产党人与时俱进、不断转换思维方式的强大思想武器。

[关键词] 思维方式 本质 功能 邓小平 江泽民

[中图分类号] D6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11-03

江泽民同志高度重视以与时俱进的科学态度进行理论创新, 为中国共产党人开拓马克思主义新境界提供了方法论的指南, 展示了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开放性的巨大理论空间。本文试从思维方式的变革与转换这一特定视角, 谈谈理论创新对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重要意义。

—

思维方式的重大转变必然带来时代的根本变革。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历史一再证明了思维方式的革命性变革和历史性转换的重大意义。

我们知道, 从马克思到列宁再到毛泽东的时代是一个对资本主义实施根本批判、走向社会主义革命的时代, 在这一历史时代占主导地位的是一种革命的思维方式和行动方式, 这种思维方式和行动方式的最大成果是赢得了社会主义革命从一国到多国的胜利。但是, 在社会主义革命已经取得成功并且赢得了国家政权的崭新的历史时代, 实现从革命到建设、从本质到功能之思维方式和行动方式的根本性历史转换, 就成为历史赋予共产党人的一项神圣使命。

但是, 我们必须承认并需要认真反思的是, 在社会主义革命获得胜利后的一段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 几乎所有社会主义国家的执政党都没有深刻认

识到, 在原则与实践、制度与体制、理论与现实之间实际上存在着相当的历史距离, 基本制度和基本原则的确立并不意味着已经建立了一个具有可操作性的有效的经济—政治—法律体制。而要打通、建立制度与体制、原则与实践之间的通道或桥梁, 就必须遵循马克思历史辩证法所确立的批判性继承、创造性发展的科学精神, 在清理批判的基础上认真利用其他民族、特别是发达国家对我们有用的经验和资料, 继承、借鉴资本主义发展生产力和市场经济的有益经验, 汲取资本主义在政治法律理论和体制方面的合理因素, 社会主义才能够建立起既调动人民积极性, 又保障他们的权利与自由的经济—政治—法律体系。

然而, 我们在对历史的回顾中可以看到, 在一段历史时期内, 本质型思维方式而不是功能型思维方式成为社会主义国家处理两种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之相互关系的占压倒地位的思维方式。这种思维方式过分夸大了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两种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之间的本质区别, 过分夸大了两种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之间的对立和斗争, 从而严重忽视了两两种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之间的同一性即两者间的相互转化, 阻断了两者间相互过渡、相互借鉴的桥梁和通道。这实际上严重违背了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基本原则和基本精神, 是绝对化、教条化和极

端化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这样一种思维方式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成为从政治到经济、从文化到学术、从意识形态到社会心理、从上层政治到民间社会的一种普遍性的、时代性的思维方式。这种思维方式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作为一种压倒性、垄断性的思维方式，实际上成为一种“左倾”专制主义的思维方式，它借助于政治上的强力意志统摄了整个社会生活，成为一种不容挑战的森然可怖的思维方式。这种思维方式同时又是一种极端化了的非理性的思维方式，它缺乏清醒冷静的自我批判意识，缺乏科学精神和理性精神。“文化大革命”这一社会历史—政治现象，是把本质型思维方式发展到空前未有的极端而彻底消除了功能型思维方式的罕见的历史现象，也是我们对非理性的思维方式和行动方式进行研究且需要严肃对待的一个典型案例。

应当承认，这样一种社会政治—历史观念和与此相应的思维方式对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世界社会主义事业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历史后果。因为在相当长的一段历史时期内，20世纪的社会主义实践与资本主义的全球扩张形成了极为尖锐的紧张和对峙。在这种历史条件下，社会主义运动在全球化的历史进程中有两种选择：一种是从马克思的世界历史理论出发，认真研究500年来在民族历史转化为世界历史的世界性(全球化)历史进程中、特别是20世纪40—50年代以来的全球化进程中资本主义的历史性作用，并从中汲取社会主义自身发展壮大的经验和因素，在与资本主义和平共处的相互关系中赢得自己的比较优势；一种是从形而上学历史观的极端偏执的思维方式出发，执着于两种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之间的本质区别和绝对对立，把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推向与资本主义的纵向继承和横向借鉴完全脱离的发展道路，从而使社会主义事业走向片面和僵化。不应否认的是，由于特定的历史背景和当时的特定国际环境等因素，使得当时几乎所有的社会主义国家在建国后一段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都没有对第一种选择保持足够清醒、冷静和理性的态度，而是落入了第二种选择的历史窠臼中不能自拔，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逐渐走向僵化和停滞，并因此失去了继续前进的生机与活力。

对马克思主义的极端教条主义的理解乃至壑

断，在民族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不同历史时期中，都曾经借助于“左”倾主义的强力政治意志造成过极其严重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后果，严重损害了国际共产主义事业。在对马克思主义的研究中，由于经常性地存在着独断的、教条化的和排他性的思维方式，从而必然导致以真理的惟一拥有者的身份自居，并进而拒斥对马克思主义的任何其它的理解方式和民主讨论的精神。显而易见，这样做的结果只能导致对马克思主义理解上的僵化、教条化和封闭化。在某种意义上，80年代末到90年代初发生在苏联、东欧的历史事件，正是对马克思主义教条化和封闭化的理解方式的一个惩罚。这是共产党人在推进社会主义事业的过程中必须吸取的一个深刻而沉痛的教训。

二

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上述教训，突出而鲜明地证明了邓小平以“三个有利于”的功能型思维方式破除姓“资”姓“社”问题上的本质型思维方式的巨大历史意义，也历史地展示了江泽民关于与时俱进和理论创新的时代使命和迫切要求。

大家知道，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原则化为制度与实践，并没有如同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所设想的那样，发生在资本主义已经高度发达的西欧地区，而是发生在经济、政治、文化都相当落后的东方世界。从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出发，我们没有必要否认，在近现代意义上的市场经济、民主政治、法治实践、科学精神等方面，东方社会与西方世界相比的确相当落后，而市场、民主、法治和科学等等所有这一切，又恰恰是建设现代化的国家—社会体制不可缺少的基本要素。因此，如何把其他国家、尤其是现代西方国家已相对发达且颇有成效的市场经济、民主法治和科学精神与东方社会的优秀传统创造性地、有机地结合起来，就成为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的一项艰巨的历史性工程。

这一历史性工程，是每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执政党所必须完成的历史性使命。因此能否完成这一历史性工程，就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共产党人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历史命运。20世纪的历史告诉我们，苏联、东欧的共产党人实际上没能最终实现这一伟大的历史使命，它们的社会主义由于缺少足够的宽

容和开放而没能把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作为自身生存发展的基本要素。我们在今天已经看到,在这一辽阔的地区内已经建立、实行了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但却是在葬送了社会主义的情况下建立和实行的。这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当代共产党人应当认真总结和吸取的深刻历史教训。

晚年邓小平清醒意识到了这种历史使命。以邓小平为卓越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20世纪70年代末彻底实现了从以阶级斗争为纲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战略转变,实现了从革命的思维方式到建设的思维方式的历史性变革。邓小平所实行的走向世界的改革开放的伟大的战略政策,是建筑、实现这一历史性工程的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历史选择。中国共产党人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这一历史性工程的奠基礼。邓小平作为第二代中国共产党人的杰出代表,所提出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是实现这一伟大历史性工程的根本指导理念;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法治国家的一系列经典论述,是实现这一伟大的历史性工程的基本结构和整体框架的战略设计;而邓小平“三个有利于”的现实主义精神,是消解、破除本质型思维方式之意识形态藩篱,打通本质型思维方式和功能型思维方式之间的通道的有力武器。他以巨大的政治勇气和卓越的政治智慧超越了“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中心论”的森然壁垒,从而重构了社会主义的实践及其理念,破解了百年社会主义的世纪性难题,从而实现了由传统社会主义向现代社会主义的历史性跨越。这是邓小平思维方式革命性变革的基本历史意义。

以江泽民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第三代领导集体,始终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弘扬与时俱进的科学精神,牢牢抓住了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保持先进性和创造力的决定性因素,继续推进并且大大发展了邓小平未竟的事业,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法治国家的基本方略进一步具体化、明确化和系统化,于20世纪90年代后期明确提出了“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治国方略,并且在经过了长久的艰苦谈判后,终于在21世纪的开局之年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WTO),为推进世界贸易自由化的世界历史性进程作出了重大贡献。中国共产党人的这一战略性抉择是对当代世界

和平与发展事业的巨大贡献。

三

思维方式的转换是一个没有止境的历史过程,社会实践的发展以及在实践中不断提出的新的时代课题,成为思维方式不断转换的现实基础并提供着思维方式不断转换的现实空间。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以及与此密切相关的“三个创新”,成为当代中国共产党人与时俱进、不断转换思维方式的强大思想武器。同时,我们也有理由认为,中国共产党人20多年来所不断实现的理论创新和思维方式的不断转换,也是对世界社会主义事业的重大贡献。

从整个世界的基本格局、发展趋势和社会主义的历史命运来看,当代国际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运动要走出低谷,把世界社会主义事业引向前进和繁荣,就必须在与时俱进中发展马克思主义,不断转换思维方式,根据当代世界潮流与时代要求全面革新和重新建构社会主义的基本理念,消除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平等和公正、自由和法治、开放和竞争、多元和宽容、科学和理性等等只能是资本主义专利的极端政治意识、狭隘历史观念和偏执思维方式,自觉地、创造性地把它们纳入到社会主义的理念与实践之中,作为当代社会主义自身发展的基本要素和组成部分。惟如此社会主义才能够以全新、健康、文明的姿态全面参与以联合国宪章、国际法等等为基础的国际政治的民主化进程,才能够以理性、规范、合理的姿态参与以世界贸易组织及其规则体系为代表的世界性的市场经济进程。也就是说,当代社会主义的基本历史任务就在于,一方面应遵守当代世界通行的国际惯例与国际规则,一方面又必须从本国人民和全人类的根本利益出发,积极地参与国际惯例与国际规则的修订乃至重新制定,把当代社会主义的理念实践在全球化的历史进程之中。这是共产党人在当今的全球化时代所具有的重大历史使命。惟如此,社会主义才能重新建构自己的生存方式和发展方式,为在世界历史时代实现马克思主义意义上的具有自由个性的自由人的联合体的未来目标而探索而努力。

责任编辑:叶金宝

加强对新时期党的基本理论的研究

——《从“三个有利于”到“三个代表”》评介

屠春友

(中共中央党校哲学部副教授, 北京 100091)

〔中图分类号〕D2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2)11-0014-01

为深入研究和阐发新时期我们党的基本理论的历史发展, 不断开拓马克思主义理论发展的新境界, 由董德刚教授撰著、海天出版社出版的《从“三个有利于”到“三个代表”——新时期党的基本理论研究》一书, 作为全国“迎接党的十六大重点图书”, 近日与广大读者见面。

新的时代孕育着新的理论, 新的实践产生新的理论。凡是重要的历史发展时期, 凡是重大的社会变革实践, 总会出现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理论创新成果。“三个有利于”标准集中体现了邓小平理论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 是邓小平理论中最具有根本性的命题;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对邓小平理论的重大发展, 是我们党在新世纪加强党的建设伟大纲领, 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指南。该书以“从‘三个有利于’到‘三个代表’”为主题, 反映了我们党在新时期基本理论的历史发展主脉络, 从基本理论的层面全面地总结了党和人民改革开放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 以马克思主义方法论为指导, 深入探讨和回答了党和人民在实践中所遇到的诸多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全书分为邓小平理论的总体把握、我国现阶段的基本国情、认识社会主义的方法论、中国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的深层思考、“三个有利于”是邓小平理论的根本、“三个代表”的科学内涵、科学对待马克思主义、正确认识阶级和剥削现象、用“三个代表”思想指导行动十个部分。

该书在理论研究的布局 and 结构上, 着眼于新时期党的基本理论的动态的、整体的考察。既突出研究新时期基本理论的内容和理论观点, 又注重研究

其形成的历史条件、形成发展过程及其理论主题, 从逻辑与历史相统一的角度证明: 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思想的形成发展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和时代发展的客观要求, 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的必然产物。

该书在研究的内容和立意上, 在深入研究邓小平理论的同时, 还研究了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邓小平理论的成功运用和创新发展, 展望了党的基本理论在新世纪初叶面临的矛盾和在发展中需要解决的主要理论课题。通过理论比较和实践证明逐一揭示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思想的闪光点、发展点、创新点, 进而通过理论、历史与逻辑的多维分析判明: “三个有利于”标准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一脉相承, 又有新的进展; 前者主要是解决“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国家和怎样建设国家”这个中国的全局性问题, 而后者则以此为前提, 沿着同一个方向, 解决我们应该“建设一个什么样的党和怎样建设党”这个中国的关键问题。

该书充分反映了我们党历来十分重视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 十分重视通过加强理论建设来推进党的建设的好传统, 是作者多年从事邓小平理论教学与研究的成果的凝聚和心血结晶。该书既忠于“原本”, 充分体现邓小平理论包括“三个代表”思想的基本精神, 同时又在每一章节有一定的独到见解, 成一家之言。相信该书的出版, 对于全党同志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 深入学习和贯彻“三个代表”要求, 努力开创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 必将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责任编辑: 何蔚荣

社会主义研究的深化与拓展之途

——《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丛书》简评

陈金龙

(华南师范大学政法学院教授, 广东 广州 510631)

读罢广东省邓小平理论研究中心组织策划的《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丛书》(以下简称《丛书》,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2 年 10 月版), 感触良多。《丛书》有不少地方值得肯定, 也引发了我对社会主义研究深化与拓展之途的思索。

第一, 独特的研究视域是深化与拓展社会主义研究的前提。《丛书》注意寻找社会主义研究中那些尚待开垦的“空白点”, 着力展示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不为人言、不为人论的内容。

《丛书》中之《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从〈共产党宣言〉到“三个代表”》、《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经济》、《与时俱进的中国共产党的建设》、《与时俱进的社会主义文化》, 从历史与现实结合的角度, 对社会主义理论的发展脉络、“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理论、中国共产党自身建设理论、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理论, 在继承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 作了富有时代气息的概括和梳理, 既体现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精神, 又有学理上的创新和突破。

《丛书》最值得肯定的是对广东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经验, 从理论的高度作出了系统的总结。

《丛书》中之《民主的根基》、《社会主义法治的生动实践》、《广州国有企业改革实践》、《深圳实践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迈向行政管理现代化》, 分别对广东农村基层民主建设实践、广东依法治省实践、广州国有企业改革实践、深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顺德行政体制改革实践, 从理论的高度进行了系统的总结, 将实践的经验升华到了学理的层面。这些研究都是以往学术界较少关注的问题, 作者凭借丰富的实证材料对这些问题进行探讨, 提出了一些富有启发意义和令人信服的

观点, 既展示了社会主义实践与时俱进的品质, 也丰富了对社会主义实践的认识, 拓宽了社会主义研究的领域。其实, 社会主义的实践是丰富多彩的, 要真正拓展社会主义研究的领域, 必须回到社会主义的实践中来。《丛书》尽管未能对广东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经验作出全面的总结, 但它把我们引向了社会主义研究的一个新领域。

第二, 多样的研究方法是深化与拓展社会主义研究的基础。《丛书》在这方面也进行了较为成功的尝试。如《民主的根基》运用了实证研究方法。这是近年来国内外社会科学研究中最有影响的方法之一。全书的研究资料都是作者通过田野调查的方法, 在农村取得大量第一手材料, 然后进行整理加工, 形成研究案例, 对所探讨和研究的问题作出令人信服的分析, 得出有充分根据的结论。与实证研究方法相配合, 作者进一步运用了问卷调查的方法, 对一些重要的问题通过抽样调查, 获得充分的统计数据, 为进行定量分析提供了大量的数字资料, 从而提高了研究的科学化程度, 摆脱了单纯的定性分析的局限, 使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互相补充和结合。本书的主要章节做到了有研究案例、有分析文本、有统计数据, 具有难能可贵的科学研究精神。同时, 本书还运用了比较研究的方法。为了鉴别和客观评价广东村民自治制度与农村基层民主建设的实际发展水平和状况, 作者将广东农村的实践同其他地区进行了比较研究。通过比较研究方法的运用, 有力地证明了广东农村村民自治和基层民主建设“高起点开始, 后来者居上”的发展状况, 驳斥了“广东人不懂民主、不要民主”和“广东农村不宜实行民主”的论调。通过比较研究, 作者还对广东村民自治和基层民主建设中的特色、经验进行

了比较好的概括,对于推进理论研究的深化和实际工作的完善都具有参考和启发价值。从学术规范的方面来看,本书运用了政治学、社会学、行政管理学等学科规范化的理论框架和学术语言分析问题,表述观点,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在引用中外思想家和学者的现成观点与研究材料时,都进行了详细的引征说明和注释,对于作者在收集资料过程中采访的人物、时间、地点,都有据可查,清楚了。这些方面也体现了作者具有良好的学术素养和严谨的学术规范意识。《丛书》的绝大多数,都尝试运用了多种研究方法,遵守了基本的学术规范。

第三,创新的学术观点是深化与拓展社会主义研究的关键。丛书在运用多种研究方法的基础上,提出了一些新的观点。如《民主的根基》首先通过对马克思、列宁、毛泽东、邓小平等经典作家民主思想脉络的梳理,揭示了社会主义民主与时俱进的发展轨迹和实践品质,为中国农村基层民主的发展找到了深厚的思想底蕴和理论养分。作者从当代中国政治发展的现实出发,将农村基层民主的发展当作社会主义民主发展的根基,而且以经济发达的广东农村的民主实践为研究视野,更为有力地说明了经济发展与民主政治的内在关系,证明了中国农村基层民主并不是“贫困的民主”。在该书的主干部分,作者对广东农村村民自治法律体系的研究中,将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当作村民自治的民间法资源,充分肯定了农民的创造精神和政治智慧,肯定了国家法律与民间法律各自不同的地位和作用,这是富有见地的观点。该书第四章对广东农村在村民自治制度实施以后治理模式和治理结构的研究中,从能人治理与制度化治理相结合、权威治理与专业化治理相结合、民主治理与科学化治理相结合“三个结合”的角度,揭示了广东农村基层治理所独有的特点,作者提出了“三个结合”是村民自治深入发展和农村治理向高层次迈进的必由之路的观点,这一观点把村民自治和基层民主的研究引入了一种全新的思路和境界。本书第七章对广东农村政治文化的研究立足于农民文化心理因素的变化,揭示了传统农民向现代公民转变的政治文化变迁过程,深刻地回应了“民主的根基”这一主题,说明

了民主从亿万农民心中渴望、从农村基层大地生长对社会主义民主的意义,读后令人回味无穷。当然,该书学术观点创新与突破的重要体现还在于最后的结论性部分。作者对村民自治的民主属性、村民自治对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的意义在理论上作了精确而又细致的概括,展现了社会主义民主向前发展的光明前景,读来令人振奋。作者对“三个代表”与社会主义民主发展内在关系的分析,深刻领会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精神实质,阐明了鲜明的政治立场和正确的政治方向。作者将“三个代表”与“三个有利”有机结合起来,大胆提出“三个有利”标准是指导和检验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科学标准,“三个代表”思想则应当成为指导和检验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科学标准,这是“三个代表”思想研究中一个特别值得重视的观点。当然,就整套丛书来看,理论创新的程度不一,相对于总结广东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经验的五种书而言,对社会主义理论进行梳理的五种书创新的力度还有些不够。

第四,现实的研究取向是深化与拓展社会主义研究的目的。学术研究应当关注现实,研究现实中存在和发生的诸多问题。通过理论研究,发现社会运动的真谛和客观规律,取得真理性的认识,用以指导当前和未来的行动,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如果理论工作者不关切社会发展和人类发展的命运,就谈不上理论工作者的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学术研究就失去了其存在的理由。《丛书》注重理论与实践、历史与现实、中国与世界的结合,注重揭示社会主义的发展规律,所论都具有鲜明的现实意义和时代特征,对当代世界社会主义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不无参考价值,由此也可见丛书作者学术性与现实性统一的研究取向。以现实为取向,往往能找到学术研究的灵感,发现学术研究的突破口。

从《丛书》我们可以看到,社会主义研究要深化和拓展,既要不断开拓新的研究领域,又要借鉴和运用新的研究方法,既要大胆创新,提出新的理论观点,又要经世致用,着力挖掘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的当代价值,以服务于现实。

责任编辑:叶金宝

实验经济学和行为经济学 领域的开创性研究

——2002 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述评

温思美 姜 凌

(华南农业大学经济发展研究所教授, 广东 广州 510642)

[摘 要] 本文介绍了 2002 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卡尼曼和史密斯的主要学术思想和学术贡献, 讨论了他们在行为经济学和实验经济学领域里所作出的开创性研究, 其中包括前景理论、风洞实验等前沿理论, 分析了这些理论的内涵和意义。

[关键词] 诺贝尔经济学奖 行为经济学 实验经济学 开创性研究

[中图分类号] F0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2002) 11- 0017- 04

今年 10 月 9 日, 瑞典皇家科学院宣布将 2002 年度“瑞典银行纪念阿尔弗雷德·诺贝尔经济学奖”授予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心理学教授丹尼尔·卡尼曼 (Daniel Kahneman) 和乔治·梅森大学经济学教授弗农·史密斯 (Vernon L. Smith)。卡尼曼对经济学的贡献在于将心理学的前沿研究成果引入经济学研究中, 特别侧重于研究人在不确定情形下进行判断和决策的过程; 而史密斯则奠定了实验经济学的基础, 为经济学家们提供了在实验室条件下研究人类行为倾向的有效途径, 特别是对市场机制选择的研究。他们的研究极大地丰富了经济学理论。

一、主流经济学的困境

传统的经济学研究主要建筑在人们受自身利益驱动和能够做出理性决策的假设之上, 经济人概念一直是经济学理论的出发点。然而, 经济学中关于人的行为假说永远有一个如何被证明、证伪的问题。实际上, 人们的行为不仅受利益的驱使, 还受多种心理因素的影响, 如本能、偏见、歧视和嫉妒等。但这些因素在传统经济学中被抽象掉了, 因此, 现实中存在许多传统经济理论无法解释的“反常”现象, 经济预测也就常常出现较大偏差。

与此同时, 经济学还被普遍视为是一种依赖实际观察而不是可控的实验室实验的非实验性科学。

社会科学不同于自然科学, 自然科学中的物理学可以通过温度、高度等控制各种条件来进行实验, 而社会科学却没法控制一个政府政策、突发事件、战争情况等等。因而, 经济学的研究不能借助实验室里的实验, 只能运用抽象和浓缩的理论模型, 研究各种变量之间的函数关系, 或是运用统计方法研究经济现象的概率。

然而, 当前经济学研究越来越置身于修正和试验各种基础理论假设, 卡尼曼把心理学研究成果与经济学融合到一起, 特别是在不确定状态下人们是如何做出判断和决策方面的研究; 以史密斯为代表的经济学者尝试用实验方法研究经济学, 使得经济学的研究趋向更多地依赖实验和各种数据的搜集。

二、丹尼尔·卡尼曼和行为经济学

卡尼曼 1934 年出生于以色列的特拉维夫, 1961 年获得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博士学位, 自 1993 年起在普林斯顿大学担任心理学和公共事务教授。有意思的是, 卡尼曼一直认为自己是一名心理学家而非经济学家。

卡尼曼的研究使经济学界开始修正标准经济理论关于人类行为的某些公理性假设, 例如理性一贯、偏好不变等, 以更加逼近真实世界的人类行为。他的主要理论包括对预期效用理论作出的修

学术
研究

正, 提出了前景理论。

1. 预期效用理论和阿莱悖论

现代经济学在风险决策问题上有一个著名的理论, 即“预期效用理论”(expected-utility theory), 该理论由冯·纽曼和摩根斯坦首先提出, 而后经过萨维奇等人扩展完善, 并成为现代决策理论的基石。这一理论的涵义是: 在不确定性条件下最终的效用水平是决策主体对各种可能出现的结果的加权估算获得的, 决策者谋求的是加权估价后形成的预期效用的最大化。然而, 预期效用理论建立在决策主体偏好理性的一系列公理化假定基础上, 这些假定包括独立性、完备性、传递性以及连续性等。尤其是独立性公理(independence axiom)对预期效用理论更成为它赖以成立的最重要的一条假定, 这一假定不但用以说明决策者对各种结果的选择是独立进行的, 还表明决策者对备选方案的偏好不受变化方面的影响。

预期效用理论及其隐含的个体偏好思想, 在实验经济学的一系列彩票选择实验中面临着严峻的挑战。最早对此提出质疑的是 1988 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法国经济学家阿莱(Maurice Allais, 1953), 他的观点被经济学家称为“阿莱悖论”(Allais Paradox)。阿莱在实验中要求实验参加者对以两组彩票方案进行选择, 第一组方案 A 和 B 分别为: 方案 A: 100% 的可能性获得 1 万法郎; 方案 B: 89% 的可能性获得 1 万法郎, 10% 的可能性获得 5 万法郎, 1% 的可能性一无所获。第二组方案 C 和 D 则分别为: 方案 C: 89% 的可能性一无所获, 11% 的可能性获得 1 万法郎; 方案 D: 90% 的可能性一无所获, 10% 的可能性获得 5 万法郎。

根据预期效用理论, 如果一个追求效用最大化的实验参加者在第一组备选方案中偏好方案 A 的话, 那么, 他在第二组备选方案中就应该偏好方案 C。然而, 阿莱实验的结果却与之相反, 绝大多数实验参加者在第一组方案中选择方案 A, 在第二组方案中又转而偏好方案 D。实验结果是一个悖论, 它违背了预期效用理论关于偏好的独立性、传递性等公理化假定, 出现了所谓的“偏好变换”(Preference Reversal)。尤其需要指出的是, 该实验的被测试者大都了解或熟谙概率理论, 甚至于萨维奇本人也作出

了形成悖论的选择。这种不一致的结果是预期效用理论无法解释的, 卡尼曼与特沃斯基(Amos Tversky)的研究成果——前景理论则有助于解释彩票选择和偏好诱导实验中存在的大量“反常现象”(anomalies)。

2. 不确定性条件下的决策行为: 前景理论

卡尼曼发现了人类决策的不确定性, 即发现人类决策常常与根据标准经济理论假设所作出的预测大相径庭。1979 年, 卡尼曼与特沃斯基合作, 共同提出了“前景理论”(Prospect Theory)。在他们看来, 个体进行的决策实际上就是对“前景”的选择, 这种“前景”也就是各种风险结果。前景选择遵循的是特殊的心理过程和规律, 而不是预期效用理论所假设的各种偏好公理。

卡尼曼与特沃斯基认为, 决策过程亦即前景选择过程包括两个阶段, 一个是“编辑”(editing)阶段, 这时决策者把前景编辑成一种简化形式, 例如寻求一个适当的参照点(reference point), 以便进行选择。而不同的参照点对收益和损失来说是不一样的, 正是不同的编辑方式形成了对相同决策问题的不同“构架”(frames), 因而产生偏好与选择的各种不一致, 这就是构架效应(framing effect)。另一个阶段是“评价”(evaluation)或“译码”(code), 既然前景或风险问题的构架影响决策行为, 那么决策主体在不同的构架中又是如何对结果进行评价呢? 评价的标准就是卡尼曼与特沃斯基提出的价值函数(value function)。函数表达式为:

$$V = \sum_i \pi(P_i) v(W_i)$$

式中, 决策权重函数(decision-weight function)—— $\pi(p)$, 它是一种概率评价性的单值增函数, 具有以下特点: 一般来说, 除了对小概率的评价较高外, 即评价价值高于概率值, 通常对概率的评价较低, 即评价价值低于概率值; 各个互补概率事件的决策权重之和小于确定性事件的决策权重; 在趋近确定性事件的边界地带, 概率评价容易发生突变, 也就是说, 在边界区域决策权重可能会被放大也可能被忽视。 $v(w)$ 是决策主体的主观感受所形成的价值, 它体现了构架效应, 也就是偏好的具体状况体现在围绕参照点的价值变化方面而不是价值

的绝对值的变化方面。因之,价值函数从总体上表现出这样的特征,它是向参照点正负(收益与损失)两个方向偏离的反射状增函数,随着前景构架的变化,参照点也是可以移动的;价值函数呈现出S形,它在正方向(指收益状态)呈凹状,体现决策主体是风险回避的,他在确定性收益和非确定性收益中偏好前者,而在反方向(指损失状态)则呈凸状,体现决策主体的风险偏好,因而他在确定性损失和非确定性损失中偏好后者。此外,价值函数在正方向变化的斜率小于反方向变化的斜率,这体现了个体对同样大小的收益和损失的偏好程度是前者小于后者。由此就解释了许多看似反常的悖论,阿莱悖论也就不再成为悖论。

前景理论是行为经济学的重要基础,能很好地说明人的决策行为。例如大多数投资者并非是标准金融投资者而是行为投资者,他们的行为并非总是理性的,也并不总是回避风险的。投资者在他的账面出现损失时更加厌恶风险,而在账面赢利时,随着收益的增加,其满足程度的速度在减缓。该理论还可用来解释金融市场中的一些“异常”现象,如股价溢价之谜以及期权微笑等。

3. 不确定性条件下的判断:启发式捷径与偏差

卡尼曼的许多研究成果被运用到经济学领域,如有关决策过程的“拇指法则”(rule of thumb),亦称“启发式捷径”(heuristics)。他说明了,当涉及对经济和概率的判断时,从总体上说人们常常不能完整地分析这一形势。因而,决策主体的判断是基于一些特定的捷径或某种启发诱因,使得实际决策有可能系统性地偏离理性的逻辑预测。这一理论对研究证券市场经常无缘无故地大起大落很有帮助,当某个投资者看到某个基金管理人连续两年业绩超过平均水平,因而可能会推断:这位基金管理人具有更强的系统性竞争能力。卡尼曼认为,这种解释性数据的短视性并非出自于真正的数据含义,可能解释了金融市场无缘无故动荡的原因。

三、弗农·史密斯和实验经济学

弗农·史密斯1927年出生于美国堪萨斯州的威奇托,和卡尼曼不同,史密斯是经济学科班出身,1955年获得哈佛大学博士学位,自2001年起担任美

国乔治·梅森大学经济学和法学教授。他是“看到供应与需求在实验室环境下运作的第一人”,为创立实验经济学研究领域奠定了基础。史密斯也因而赢得了“实验经济学之父”的美誉。史密斯所创立的实验经济学,是运用实验方法和技术来研究经济问题的经济学分支,它通过在可控实验环境下对经济现象和经济行为的分析和考察,来检验和完善传统的经济学理论,并对政策制定提供指导。

1. 市场机制

最早将实验方法引入经济学研究的是美国经济学家张伯伦(E. Chamberlin, 1948),他试图通过对自然市场进行实验室模拟以检验新古典经济学的完全竞争理论,结果不尽如人意,此后他也就放弃了这项工作。史密斯于1956年通过改进实验技术,获得了市场实验(market experiments)的首次成功。

史密斯在《政治经济学杂志》上发表的《竞争市场行为的实验研究》(1962)奠定了他在这一研究领域的基础地位。根据实验,他发现当出价、要价和交易价被公开后,交易价格和数量收敛于竞争均衡点上。此外,他还发现,竞争均衡的收敛可能还取决于需求曲线和供给曲线以及它们的交点,所以瓦尔拉斯(Walras)关于市场上短暂的供求平衡模型并不是一个合适的解释,传统经济学可能混淆了瓦尔拉斯均衡和博弈均衡,供需均衡是瓦尔拉斯均衡,而现实是处于动态的博弈之中;市场制度和交易体制的规则的确会影响市场的结果。

1982年他在《美国经济评论》上发表的《作为微观经济基础的实验科学》,可以说是从总体上对其发现的一个总结:绝对隐私加市场体制的交易规则,足以达到或趋近100%效率的市场竞争结果,而这与计量经济学的检验异曲同工。

2. 对拍卖理论的检验

拍卖一般分四类,英式拍卖(English or ascending auction)、荷式拍卖(Dutch or descending auction)、第一价格密封拍卖(the first-price sealed-bid auction)和第二价格密封拍卖(the second-price sealed-bid auction)。在英式拍卖中,价格持续提高直到只剩下一个投标者为止;荷式拍卖与英式拍卖相反,拍卖人报出一个初始的高价,然后逐渐降低价格直到某个投标者愿意接受目前的价格;第一价

格密封拍卖是投标者提出密封的报价，出价最高的投标者按最高报价赢得物品；第二价格密封拍卖是投标者提出密封的报价，出价最高的投标者赢得物品，但他支付的不是他的报价而是第二个最高的报价。

史密斯对四类拍卖机制的实验结果表明，拍卖理论的经典结论“收益等价定理”并不成立。即经济学理论假设，当所有投标者（买者）是风险中性的，四种拍卖方式是等价的观点无法得到验证。四种拍卖方式的效率是有差异的，其中英式拍卖与第二价格密封拍卖确如经济理论所说在实验中表现出相同的效率结果，然而荷式拍卖与第一价格密封拍卖却没能印证以往的理论，实验结果是二者体现出不同的效率结果。他还发现，英式拍卖与第二价格密封拍卖中的平均售价要比在第一价格密封拍卖的平均售价高，而荷式拍卖的平均售价在四种拍卖方式中最低。这是因为在英式拍卖与第二价格密封拍卖下信息的公开化使得成交价格接近均衡价格，而其他价格机制则不能达到理想状态时的均衡，因此理论上的价格灵活调节作用基本上不符合现实。

拍卖机制的不同效率也就意味着不同的市场制度会导致不同的效率结果。

3. 风洞实验

风洞 (wind tunnel)，原指在一个管道内，用动力设备驱动一股速度可控的气流以对模型进行空气动力实验的一种设备。研制飞机，须首先在风洞中进行大量试验，以测试试验飞机能不能飞起来，能飞多高多快和多远以及其他各项飞行性能等。

早在 20 世纪 60 年代，史密斯就发展了经济学领域的“风洞实验”，提倡在实施经济政策前，可以先在实验室里进行模拟运作，例如在决定是否放开电力市场、是否对公共部门实施私有化以及对提供公共物品的激励相容机制设计等问题上进行实验等。他的选择性市场机制实验表明，一个运作良好的市场不一定要有大量买方和卖方；一个拍卖者的预期收入依赖于他所选择的拍卖方式等。

以史密斯为代表所创立的实验经济学，是运用实验方法和技术来研究经济问题的经济学分支，它通过在可控实验环境下对经济现象和经济行为的分析和考察，来检验和完善传统的理论，并为政策制

定提供指导。史密斯开创了一系列实验法，为通过实验室实验进行可靠的经济学研究确定了标准。

四、结论性述评

两位获奖者利用心理学和实验科学的方法对传统的经济学研究提出了大胆创新，修改了传统的经济学假设，开创了行为经济学和实验经济学研究的新领域。

卡尼曼与史密斯的研究领域截然不同：一个是用认知心理学分析方法研究人类的判断和决策行为，另一个是通过实验来测试根据经济学理论而做出预测的不确定性。然而却殊途同归：卡尼曼的理论用来正确推断个人的具体决策倾向，史密斯的理论则是正确地预知人们在市场形势中的集体行为。因此，波士顿大学经济学教授威布尔指出，“现在，经济学家们可以在实验室里利用史密斯的实验方法测试卡尼曼的有关决策理论。”

经过近半个世纪的发展，实验经济学不仅推动了经济学的发展，也对其他社会科学研究产生了广泛影响，其基本方法已被管理学家、政治学家、法学家和其他社会科学家所借鉴。行为经济学则通过借鉴和引入心理学与社会学的研究方法，结合经济学的传统研究，主要运用观察、调查和实验的方法研究人的经济行为。但正如 1978 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西蒙 (H. Simon) 所说，目前的行为经济学还不是单一-特定的理论，而是对人类行为新古典假设的实证检验，并根据检验结果进一步修正理论。

显然，现代经济学正日益向现实回归，无论是实验方法的引入还是心理学研究成果在经济学领域的应用，目的都在于构建经济学更为真实合理的行为基础，从而提高经济学解释力并使其更为科学。

主要参考文献:

Allais M. (1953), "Le comportement de l'homme rationnel devant le risqué: Critique des postulats et axiomes de l'école américaine", *Econometrica* 21, 503- 546.

Kahneman D. and A. Tversky (1972), "Subjective probability: A judgment of representativeness", *Cognitive Psychology* 3, 430- 454.

Kahneman D. and A. Tversky (1979), "Prospect theory: An analysis of decision under risk", *Econometrica* 47, 263- 291.

Kahneman D. and A. Tversky, eds. (2000), *Choices, values and frames*, Cambridge University (下转第 24 页)

家族企业的控制权革命^①

李新春¹ 黄焕明²

(1.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 广东 广州 510275)
2.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研究生,

[摘 要] 近年来, 引入职业经理人出现的不少事件和问题, 让不少家族企业开始重新思考所谓放权和交接班问题。家族企业的制度化变革意味着控制权革命: 要将企业家个人或家族独揽的企业决策控制权进行重新的分配和改造, 对于我国家族企业的发展, 控制权革命是当务之急, 而不是简单地寻求继任或接班。

[关键词] 家族企业 制度化变革 控制权革命

[中图分类号] F27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2002) 11- 0021- 04

一、家族企业: 常变常新的组织

有不少统计和调研资料表明, 家庭企业或家族化的组织和管理模式在我国普遍存在, 但大多数企业并不愿意被称之为家族企业。因为, 家族企业常常被认为是一种落后的组织, 即使在组织的效率上得到认同, 但也被认为是不稳定的, 不具有“长期生命力”的组织。家族企业似乎天生具有一种封闭性和缺乏民主气息。正是在这一意义上, 钱德勒也曾直接援引社会学家韦尔纳·桑巴特的话来表达了自己的一个观点: 与传统的合伙企业和子承父业相比, 现代工商企业(才)开始具有了“自身的生命”(钱德勒, 1997: 8)。在钱德勒看来, 20 世纪的美国, “由支薪经理所管理的大企业, 已取代了传统的家族小公司而成为管理生产和分配的主要工具”(同上, 第 1 页)。不少文献中都假定, 家族企业是一种不合时宜的组织和管理行为, 应当被现代企业制度所取代。但大量的数据和个案给出的现实却是另外一种情况: 无论从哪个角度去衡量, 占有绝大多数比重的中小企业甚至不少大企业和上市公司都是家族企业, 而不是钱德勒意义上的“现代工商企业”。在一些作者的笔下, 家族企业内部充满着家庭式的温情, 忠诚、凝聚力、团结合作, 将工作与生活和谐地结合起来。在欧洲或美国的一些小镇上, 或大或小的企业在冷冰冰的官僚组织架构上极

力创造和维系一种家庭式的气氛。这同样是一幅令人心仪的图画, 显然, 将企业仅仅理解为赚钱和效率是有失偏颇的。经济学家 E·F·舒马赫在 1973 年出版那本具有一些惊世骇俗意义的著作《小为美》中, 就明确指出: 中小企业是现代经济中创造就业、出口甚至技术创新的主力军。他甚至将中小企业看成是大企业的替代物, 要求企业必须是地方性的, 以限制其扩张, 并且必须是个人的, 含有大家都熟悉的世袭的意义。在这里, 财产所有权与创造性的工作激情紧密联系, 而不是在大企业中的分离状态。我们必须正视这样的事实, 世界上有不少优秀的家族企业甚至存续了数百年, 其优异的品质和信誉、对员工视为家人的关心爱护, 旺盛的市场竞争力, 恪守对社会、社区尤其是股东与员工和消费者的承诺, 对于这样的企业, 我们显然不能简单地持否定态度。

一定程度上, 一些看法将问题绝对化了。他们将家族企业与企业的规模化成长、效率或竞争力之间划上了矛盾的等号。实际上, 家族企业与这些所谓的市场绩效指标之间并不存在必然的矛盾。但问题是, 必须理解的是, 家族企业与家族企业是不一样的。或者说, 有着不同形态的、不同发展阶段的家族企业。对于家族企业持悲观主义态度者, 其心中的家族企业是原始的、靠血缘关系和情感来分配

股权利益和控制组织管理的企业。而对于乐观主义者,看到的可能更多是变革的、将制度化管理与家族主义很好地结合起来的企業。因此,就不难理解在这两种看法之间存在很大分歧的原因。从很小的家庭工厂到巨大的跨国公司,从简单的大排档到高科技的微电子通讯业,都有家族企业的影子,我们因此很难说家族企业是不合时宜的组织。重要的在于理解,企业采取家族化组织管理的理由何在?它们是否有必要进行变革?我们坚定地相信,家族企业不是存在几十年的问题,而是会永远存在下去。它是一种古老的、但又是常变常新的企业组织形式。

二、对控制权的控制作为家族化管理的重要行为特征

华人企业包括中国的企业管理行为被认为是家族主义色彩十分浓厚的,这不仅仅包括家族对于企业所有权的控制,同时,更为重要的是在控制权上的把握。表现在对于关键管理岗位上用家族成员或自己人、家族成员的内部继任方式(接班)、领导和决策风格上的家族化(父权的独裁权威主义)等等,这在一定程度上牺牲了企业的规模化成长和效率。同时,更大的风险来自于市场竞争力上可能陷入劣势地位,缺乏持续发展的能力。因此,我们关心的是,这种家族主义组织和控制的企业能否生存下去?抛开历史不谈,我们观察一下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民营企业的发展,不难发现,绝大多数企业都是从家族企业发展起来的,不少都保持着较为原始的靠血缘关系控制的家族企业形态。在企业成长到一定的规模或试图进行多元化发展时期,似乎遇到了成长的“瓶颈”。突出的表现是:创业者能力不足、知识老化或精力不足、人才短缺、企业制度化管埋跟不上发展步伐、增长乏力(缺乏新的增长点)、家族成员之间以及家族与非家族员工之间矛盾暴露越来越多等等。这些问题和矛盾预示着企业成长的一个危机时期的到来。是积极主动地去解决这些矛盾,还是拖延问题,或有意地收缩企业发展的规模,以维持家族的强控制,是一个重要的选择。就整体情况判断来看,我国的企业尤其是民营的家族企业,在经过几年到十多年市场高度不成熟环境下的快速发展时期之后,将进入一个短则三至五年、长则十年的战略重组调整期,他们将面对新的

不断规范化和全球化竞争的市场环境,传统的家族式的组织管理模式将面临严峻的挑战。所谓传统的家族式组织管理主要是它的封闭性和对于关键岗位的家族化控制,以及内部管理上的非制度化所带来的决策的随意性和非程序化。未来的竞争力和生存能力显然取决于这次战略调整的的决心、深度和效果,其中,家族组织管理模式的变革是核心内容。之前,我曾专门探讨过我国企业的“管理革命”问题,基本的观点是,我国企业正面临一场“管理革命”,但这与钱德勒提出的美国式“两权分离”和“引入职业经理人”的内容有所区别。就家族企业来说,家族控制权的逐步放松或引入职业经理人将在严格控制和“家族化”的氛围下实现。燃汽具行业颇具名气的中山长青集团的总经理何启强先生就提出,对经理人要“引得来、控得住”。控制仍然是核心。近年来,引入职业经理人出现的不少事件和问题,让不少家族企业开始重新思考所谓的放权和交接班问题。

就我们对广东中山市300家民营企业的一项调研结果显示,^②企业家族化组织和管理的成分相当明显。尤其是企业在关键岗位的控制上给出的结果是值得思考的。就我们调查的样本企业来说,在企业管埋权的控制方面,40.8%的企业认为自己是通过详细的授权和责任制来实行控制,28.6%的企业采用关键岗位上用自己人的方式,通过自己一支笔签字和报表及内部信息系统进行控制的企业分别为19.4%和11.2%。有41.4%的企业将“使管理规范化”作为引入职业经理的主要理由。当问及公司中最需要家族成员或自己人控制的位置时,只有6.1%的人选择了什么部门都不需要控制,而60%人认为需要家族成员或自己人保持对财务的控制。事实上,大部分公司通过家族成员和自己人保持了对财务、人事和采购部门的很高的控制,尤其是在采购和财务上,家族成员或自己人控制的程度达到很高的程度。我们的调研分析表明,大多数民营企业都带有强烈的家族化管理行为特征。但值得注意的是,在不同的管理职能上,家族化管理程度是差异较大的。如具体来说,企业在财务管理、采购管埋上更多地用自己人来控制,但在生产和技术管埋等方面,家族化控制几乎是不存在的。这也表明,家

族化管理在企业是一个理性运用的工具，受到环境和制度如信任危机的深刻影响。在企业普遍存在“两本帐”，采购市场回扣和质量问题严重，经理人时常有恶性泄露企业商业机密和集体“兵变”等情况下，企业主对于企业易受机会主义风险打击的关键部门安插自己人控制，是一种自我保护的行为。在引入职业经理人问题上，不少企业存在着两难困境。用自己人或家族成员，显然受到能力方面的制约，而引入经理人，又存在着强烈的信任问题。结果是，大多业主在引入职业经理人的标准上，首要的不是能力，而是忠诚、责任心和相互之间的合作。这显然是在普遍存在机会主义的市场上采取的一种“退而求其次”的方法。从调研的情况来看，绝大多数企业是希望通过放权、引入管理能力和制度化来加强企业的管理和给企业补充新鲜血液，但一旦越出家族或自己人的圈子，风险太大，令不少企业望而却步。我们的不少经理人的定位是不清楚的，他们在为企业作出一些贡献之后，急切地希望把自己也变成企业主。矛盾冲突经常表现在业主和经理人双方短期利益动机过于强烈上，缺乏长期的事业目标和价值认同是导致合作问题的主要根源。

三、家族企业的制度化变革与控制权革命

尽管职业经理人问题近年来被炒得沸沸扬扬，但冷静地看，我国许多民营企业并不到生命周期的终结。不少企业主仍然很年轻，我们见到一些40多岁的创业者都在扬言要退位，或去登山，或去旅游、吃喝玩乐。对此，我总是心存疑惑。难道我们的企业家真的就只能做几年到十几年企业吗？这么年轻，剩下的时光就安心让所谓的职业经理人去操作自己打下的江山吗？据我们的调查和观察，不少企业家将问题混淆了。企业成长到一定规模和阶段需要战略调整，包括组织结构和模式的变革。创业者靠激情、领袖能力和家族忠诚的模式要向制度化转变。这其中，首要的是领导人自身的角色和领导行为、思想的转变，一个优秀的领导人是能够不断调整自己、改造自我，并在实践中学习和提升素质能力，这就是所谓的学习型领导，并极力建设一个学习型组织，让其他共同创业者以及员工不断

学习。而不是在遇到问题和能力不足时，就简单地寻求以“继任”的方式来解决。相对于企业制度变革、组织管理模式调整和企业战略重组，继任是一个次要的不得已的方式。我们的企业家资源是非常短缺的，许多企业家过早退位，是企业家精神衰退的一个标志。对于国民经济的发展来说，并不是一个好的值得宣扬的现象。

家族企业制度化或制度变革意味着控制权的革命：要将企业家个人或家族独揽的企业决策控制权进行重新的分配和改造。因此，我们认为，对于我国家族企业的发展，控制权的革命是当务之急，而不是简单地寻求继任或接班。在企业缺乏合适的制度和程序之前，任何方式的继任都可能是无效的，因为，这种继任是需要用一个新的家族领袖替代老的家族领袖。外人或非家族的职业经理人很少能承担这一角色，企业也不能因此脱离“人治”的局面。领袖魅力是不能继承的，即便是家庭成员都是如此。著名的王安公司父子交接班也正因为如此而导致公司失败，王列可以继承王安的职位，但不能继承王安在公司的声望。家族企业的改造因此并不是简单地要求家族交出股份和领导权就万事大吉，更为迫切的任务是按照科学管理原则界定企业的权利责任和实施激励控制。我们看到，在一些百分之百家族所有的公司中，因为实行了制度的决策和管理，排除了“人治”而建立“法治”，企业因此兴旺发达。湖南长沙的远大空调就是一个典范。显然，“法治”的企业要求的是限制企业家自身和家族在企业无所不在的权力，这可能是不少创业企业家所不愿意看到或难以接受的结果。但如果希望企业持续发展，做大做强，首先就必须对自己和家族的权利开刀。同时，我们看到，家族主义在控制权革命上仍然是有价值的。确实，必须承认，任何的制度都不是完美无缺的。制度只能防“君子”而不能防“小人”。因此，在授权者与被授权者之间建立一个良好的信任与沟通关系在任何情况下都是重要的。在关键岗位上引入职业经理人或专业人才，在一些企业的做法是，先将这些“外人”变成“自己人”，可以推心置腹，可以信任，是双方合作的良好前提。尤其是在继任或交接班问题上，长时间的观察、相互磨合、建立信任，是继任成功的关键。

键。因此,继任也好,制度化也好,都需要一个过程,是一个对新制度的创立、适应、落实和修正的过程,同时也是新的领导风格和信任合作文化逐渐成熟和发展的过程,在这方面,任何急功近利的短期行为都似乎是难以成功的。而对于我们的家族企业主来说,要觉悟并领导这一变革的关键在于不断学习和开阔思路,站在战略发展的高山之巅,但行动则要脚踏实地。

①本文受到教育部 2001 年度优秀青年教师资助计划项目“家族制度对我国非国有企业治理结构的影响”和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家族制度对广东非国有企业治理结构的影响”的资助。

②最近,中国家族企业研究中心(中山大学)组织了一个项目小组,笔者作为项目负责人联合中山市工商管理部门一起展开了一项企业问卷调查和深入的个案访谈。参加者还包括张书军、贺志锋等。

参考文献:

李新春:《中国的家族制度与企业组织》,《中国社会科学季刊》1998 年第 4 期。

李新春:《家族企业的管理革命》,《学术研究》2001 年第 5 期。

克林·盖尔西克:《家族企业的繁衍——家庭企业的

生命周期》,经济日报出版社,1998 年。

王晓毅、朱成堡:《中国乡村的民营企业与家族经济》,山西经济出版社,1996 年。

李伟民:《中国大陆、香港、台湾中小型工业组织家族化的比较研究》,《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4 年第 1 期。

Church, R. A. (1993). The family firm in industrial capitalism: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s on hypotheses and history. *Business History*, 35(4), 17-43.

Daily, C. M., and Dollinger, M. J. (1993), Alternative Methodologies for Identifying Family Versus Non-family Managed Businesses, *Journal of Small Business Management*, 31, pp79-90.

Dyer, W. G., Jr. (1994). Potential contributions of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to the study of family-owned businesses. *Family Business Review*, 7(2), 109-131.

Dyer, W. G., Jr., & Handler, W. (1994). Entrepreneurship and family business: Exploring the connections. *Entrepreneurship Theory and Practice*, 19(1), 71-83.

Handler, W. (1994). Succession in family business: A review of the resch. *Family Business Review*, 7(2), 133-157.

Litz, R. A. (1995). The family business: Toward definitional clarity.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100-110.

责任编辑:黄振荣

(上接第 20 页) Press, Cambridge.

Smith V. L. (1962), "An experimental study of competitive market behavior",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70, 111-137.

Smith V. L. (1982), "Microeconomic systems as an experimental scienc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72, 923-955.

Smith V. L. (1991), "Rational choice - the contrast between economics and psychology",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99, 877-897.

Smith V. L. (2000), *Bargaining and Market Behavior: Essays in Experimental Econom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Tversky, A. and D. Kahneman (1974), "Judgment under uncertainty: Heuristics and biases", *Science* 185, 1124-1131.

Tversky, A. and D. Kahneman (1986), "Rational choice and framing of decisions", *Journal of Business* 59, 252-278.

责任编辑:韦前 黄振荣

劳动供给行为与就业体制安排的内在关系研究^{*}

张凤林

(东北财经大学经济系教授, 辽宁 大连 116025)

[摘 要] 本文依据现代劳动经济学和人力资本理论框架, 探讨了劳动供给与就业体制安排的内在关系, 进而由国企职工的劳动行为特征推引出今后国企就业制度重新建构, 并且应当特别注重参考借鉴日本模式的新思路, 强调指出较为稳定的就业关系可能是一种更优的选择。

[关键词] 劳动供给行为 流动倾向 就业制度安排

[中图分类号] F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25-06

劳动供给行为指的是劳动力所有者关于其劳动投入以及时间配置的决策或行为。职工的劳动供给行为方式将直接影响到企业的经济绩效, 同时, 它也是企业就业制度安排的重要前提或依据。本文试图考察近年来我国国有企业职工劳动供给行为的变化及其特征。探讨这种行为特征对于就业体制改革具有积极意义。

一、传统体制下的劳动供给行为

根据新古典的劳动供给理论, 劳动作为让渡时间与精力来从事生产的一种活动将给劳动者本人带来负效用(Marshall, A. 1961, P140~142), 因而社会需要对劳动予以补偿。通常, 人们的劳动供给将受到多种补偿因素的影响, 其中最直接的影响来自于劳动的货币报酬——工资。工资的增长对于劳动供给有两种作用: 其一是替代效应, 即日益增长的工资一方面有可能补偿劳动者因劳动供给增多而增加的负效用, 另一方面也提高了闲暇的成本从而促使劳动投入对于闲暇的替代, 这些将导致劳动供给增加。其二是收入效应, 它指的是工资增加由于提高了劳动者的收入会促使其增加对于包括闲暇在内的各种正常品的需求。这又趋向于减少劳动供给。两个效应的净结果究竟如何? 目前在希克斯——斯卢茨基的理论框架内尚不能对此给出明确的回答, 不过近 100 多年来发达国家的经验资料却显示出男性劳

动力参与率伴随着经济增长与财富积累具有稳定下降的趋势(J. Pencgvel, 1986, P1, 8~9)。这意味着从长期动态的观点来看, 劳动供给行为相对于工资水平的变化可能大致呈现出一种先升后降的回弯的轨迹(图 1-1), 即当经济处于收入较低的欠发达阶段, 替代效应将占主导地位, 劳动供给随着工资的增长而增长。而在达到收入水平较高的发达阶段时, 收入效应可能占支配地位, 劳动供给随着工资增长可能保持不变或减少。至于对经济水平尚未达到高度发达程度的国家来说, 其居民的劳动供给行为则可以直接简单地表示成正斜率的曲线, 即劳动供给是工资报酬的增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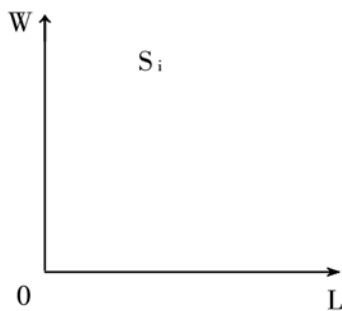


图 1-1

当然, 除了工资以外也还有其他一些因素影响劳动供给。例如, 财产或遗产, 一个人来自财产或遗产的收入越少, 其工作的动机越强(Mark

R. Killingsworth, 1983, P6~ 8)。再如, 工作环境和条件, 如清洁优美的工作环境比起脏乱差的工作条件, 对于工人将具有更大的吸引力 (J. M. Keynes, 1967, P215) 等。这些因素的作用通常会使劳动供给曲线发生移动。所以, 如果综合地考虑各种因素, 劳动供给函数一般地可以写成 $L = F(W, Y, Z)$, 其中 W 是工资, Y 是家庭总收入, Z 代表所有其他可能影响劳动供给的因素。

上述劳动供给函数意味着, 在自由的市场经济条件下, 每个劳动者将会以工资和各种非工资待遇为信号而自主地进行职业选择和劳动投入决策, 以实现个人最大效用的时间配置。而整个社会通过劳动力连续不断的职位选择与变换过程, 也将处于均衡。然而, 这种理论并不能准确地解释我国传统体制下国有企业职工的劳动供给行为。我国传统的中央集权经济体制的一个显著特征是排斥市场, 因而劳动供给也被纳入行政计划控制的框架。居民个人在劳动供给决策方面的选择空间十分有限, 不仅其从事何种职业要受到严格的户籍、人事制度的限制, 而且在就业量上也要受控于各种计划指标或额度, 形成所谓“统包统配”的刚性就业制度。由于排斥市场, 也就割断了要素供给与其价格之间的联系, 使得人们没有可能去把自己的劳动供给与工资报酬联系起来。而社会长期奉行的非物质手段的激励又极大地抑制了人们的利益追求。所以, 虽然我们不能完全排除在极为有限的个人选择范围内, 仍然存在着劳动力流动及其供给追求高报酬收入的个别和偶然的情况。但就社会整体情况来看, 无论是居民的总劳动供给量还是单个人劳动投入量, 基本上都与工资水平无紧密联系, 这也就意味着人们的劳动供给行为没能对工资或非工资待遇等各种变量做出应有的反应。因此, 如果描述我国传统体制下的劳动供给曲线, 那么它与新古典标准形式的最大不同之处就在于劳动供给与工资水平无关联。它具体可以有两种形态: 其一是弹性为零的垂直线, 表明劳动供给独立于工资, 一旦规定了劳动供给量, 它将不能相对于工资水平变化而调整(图 1-2)。其二是弹性无限大的水平线, 表明工资水平的决定独立于劳动供给(图 1-3)。无论哪一种, 都显示了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劳动供给行为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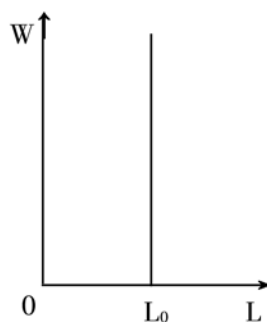


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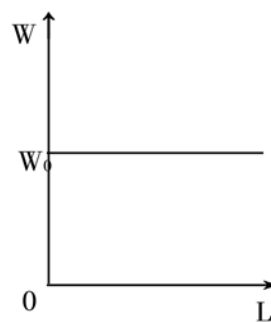


图 1-3

二、体制转变条件下劳动供给行为的演变及其特点

改革开放以来, 随着经济市场化的逐步加深, 我国居民的劳动供给行为也发生了很大变化。其中最显著的一点便是人们对于劳动报酬日益关注, 从而工资开始成为影响人们劳动供给决策的重要因素。这主要是由于: 一方面, 市场的开放和价格机制作用的增强扩大了活动自由和选择空间。另一方面, 改革也转变了人们的价值判断准则, 促进了经济理性的生长。因此, 人们的劳动供给对于工资的反应弹性开始增大, 他们的行为逐渐趋向于理性“经济人”的模式, 即努力追求能够带来最大效用的工作选择与时间配置。在这一大背景下, 我国国有企业职工的劳动供给行为自然也发生了类似的变化。人们越来越多地关心物质报酬, “向钱看”、“按酬付劳”甚至成为相当多人的信条。与此同时, 为寻求更高收入或更理想的工作条件而进行的自主性的工作选择和人员流动也出现了, 诸如“下海”、“跳槽”等等。这些情况表明, 国有企业职工的劳动供给行为也开始转到经济人的理性模式上来, 其劳动供给曲线也开始向右上方倾斜。

值得注意的是, 尽管出现了这种向市场化和理性化的趋向, 但与非国有、非公有经济成分的人员相比。国有企业职工的劳动供给行为的一个很重要的特点是国企职工的工作流动倾向普遍地低于非国有、非公有企业的员工。我们可以根据宏观与微观两个方面的资料来说明这一点。从宏观方面看, 以 1998 年为例, 在当年从国有企业中因各种原因而离职或下岗的 1100 万多人当中, 属于主动离职的只占 11.8%, 而对于全部城镇企业来说, 此一指标为 14.9%, 这说明国企职工的主动离职率要低于全国

平均水平至少 3 个百分点, 而非国有、非国有企业可能低得更多。与此同时, 在当年重新找到工作的约 170 万名先前从国有企业下岗的人员中, 重新返回到国有企业的占 39.6%, 另外有 28.8% 和 27.9% 则分别流到了集体企业和非国有企业, 这表明国企职工的再就业也显示了较强的向国企回归的倾向。(以上数据源于《中国劳动统计年鉴, 1999》) 从微观方面看, 笔者曾于 2002 年就有关企业职工劳动行为问题在沈阳市数家企业进行过问卷调查, 被访问职工 400 余人, 分为国有与非国有两组。结果表明(见表 2-1), 在给定工人年龄、文化程度等特征的情况下, 国企职工的流动倾向明显地低于非国有、非国有企业职工。

表 2-1 职工参加工作以来变换工作单位的情况

	没变换过	变换过一次	两次或多次
国有企业(300人)	81.7%	16.3%	2%
非国有企业(100人)	31.1%	25.5%	43.3%

上述数据可能不尽全面和完整, 但却是与我们的日常生活经验基本相吻合的。现实中人们经常看到大量劳动力从农村流入城市或国企, 但并不多见国企职工大规模外流的情况。即使是在国企的工资水平普遍低于其它企业的条件下, 这种情况仍持续存在。为什么在经济理性不断增强和活动空间不断增大的条件下, 国企职工仍缺乏新古典理论所预期应有的那种追逐高收入的较高市场流动倾向呢? 对此, 有些人曾经用思想观念保守落后来解释, 然而这种解释显然与改革开放以来人们对经济理性已经逐渐成熟的事实不相符。还有人试图用国企本身对人才的行政垄断限制来解释, 其说服力也不强。首先, 即使这种限制真起作用, 它也主要针对少数骨干员工, 而与多数人无关。其次, 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这种行政垄断的影响空间实际上已经微乎其微了。按照我们的观点, 国企职工的这种令人迷惑的行为, 实际上正是其在特定的经济条件下进行理性选择的必然结果。对此可从三个方面来看。

首先, 国企职工的低流动倾向属于一种风险规避行为。在我们这样一个发展水平不高并且正处于体制转轨阶段的国家, 社会经济运行中的不确定因素很多。除极少数具有风险偏好的人以外, 大多数

人属于风险厌恶型。对于风险厌恶者来说, 如果在一种具有高工资但不稳定的工作与另一种拥有适度工资但稳定的工作之间进行选择, 他们将偏好后者。一般来说, 国有企业与各种非国有企业相比, 显然具有更高的就业稳定性及非工资的福利保障, 所以大多数职工愿意维系在国企的就业岗位而不愿流动也就是很自然了。

其次, 国企职工的低流动倾向还是一种避免其人力资本贬损的明智之举(Masahiko Aoki, etc., 1996, P123~125)。就其经济能力的适应范围而言, 职工的人力资本通常有特殊与一般之分(G. Becker, 1993, Chap. 3)。前者仅适用于特定企业, 后者则有通用性, 而限于某一企业。如果职工的人力资本中特殊成分较大, 那么当他(她)离开原企业而转入新企业时, 将会面临原有的很多技能用不上而要适应新岗位又需要花费精力重新学习的问题。这便意味着人力资本的损失。应当说, 我国国有企业中职工的特殊人力资本成分是相当大的。一方面, 过去长期热衷于所谓“大而全”的体系, 专业化传统较弱, 故而职工的技能更具有企业针对性, 而缺乏专业化条件下的通用性。另一方面, 也许更重要的一点是, 在比较重视人际关系的我国, 一个人在某企业工作的绩效在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他对该企业人际环境和文化氛围的认同与融合程度。这种人际关系恰恰是特殊性人力资本的重要组成部分, 频繁地变换工作无疑会导致这种人力资本的大量损失。因此, 除非流动的收益明显地大于这种损失, 否则自由流动将是不明智的。

再次, 国企职工热衷于保持原单位就业也是劳动力市场分割的一种结果。即使在发达的市场经济条件下, 劳动市场也不是完全统一的, 而是多少都处于某种分割状态。一种重要的劳动市场分割是内部市场与外部市场的分割(P. Doeringer and M. Piore, 1971)。内部市场中人力资源的配置与利用主要是提供一系列行政管理制度来实现, 而外部市场则纯粹经由市场供求关系调节。在分割状态下, 在内部市场上已就业的员工与正在外部市场上寻职的人员相比, 在晋级、提薪等方面具有各种优先待遇, 而身处外部市场上的劳动者则处于相对不利的地位。我国正处于转轨时期, 新旧体制并存, 实行

所谓“老人老政策、新人新政策”的作法，故劳动力市场分割的特征更为明显。在这种情况下，国企特别是内部劳动力市场比较完善的大型国企里的职工当然不愿意轻易放弃已拥有的待遇。

由此可见，尽管国有企业职工的劳动供给行为已经向着市场化和功利化的方向发生了重要变化，但是对于大多数人来说这种行为转变并没有导致较高的工作调动和转换倾向，从而先前流行的刚性的就业制度局面基本上仍然被维系。这种状况虽然与新古典理论的预期似乎不一致，却有其内在道理。从现代交易成本理论的观点来看，人们对于其劳动供给与时间配置的理性选择并不必然，通过市场或频繁的职位转换与搜寻来实现，它既可以通过市场，也可以不通过市场，关键在于收益与成本的对比。如果通过工作变换所获得的净收益大于转换成本，那么理性的行为当然是流动；反之，则刚好相反。

应当指出，上面所描述的我国国有企业职工劳动供给行为的特点并不是我们所独有的，它实际上与当代日本大企业职工的具有许多相似之处。二战以后在日本企业特别是其大型企业中形成的管理与就业制度，是以所谓终身雇佣为其显著特征的。这一体制有时又被叫做“人道的资本主义”（Robert. S. Uzaki, 1991），或“东亚模式”，它与欧美等国主要流行的就业体制是有差别的。在这种就业体制下，职工的流动倾向普遍不高，他们对于原所在的企业具有较强的依赖性。那里的工人更注重在一个特定的连续地发展其职业生涯，而不愿甚至鄙视“跳槽”。即使当宏观经济或企业运营处于萧条或低落时，工人们通常也愿意接受企业削减工时进而降低工资的决定，以维系在本企业的就业关系。所以在长期中，日本的失业率在发达国家中是最低的。很明显，日本企业员工的这种行为自然是一种理性选择的结果。对此，许多学者曾分别从不同的视角给予了论证，例如：文化传统解释（H. Leibenstein, 2000, P178~ 182）、人力资本模型（J. Mincer, 1993b, P303~ 344）、交易成本理论（M. Hashimoto, 1990, Chap. 2）等等。这种情况表明，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也并不只存在单一的理性劳动供给行为模式，即新古典的模式。相反，理性行

为可能有各种不同的模式。认识经济主体理性行为模式的多样性对于稳步地推进体制改革将具有重要意义。

三、劳动供给行为转变对于就业体制改革的含义

从上可见，既趋向于经济理性，又缺少市场流动性，乃是当前我国国有企业职工劳动供给行为的基本特征。这一基本特征的形成一方面是反映了市场经济体制下理性经济人行为的共性特点，另一方面也带有我国特定社会经济条件下的特殊痕迹。那么，这种行为特征对于国企改革尤其是就业体制改革具有怎样的含义呢？

我们知道，就业制度安排本是劳动供求关系的具体表现形式，而制度演变的均衡最终将实现于交易成本的最低点。一般来说，劳动供给行为模式不同，劳动需求的行为模式也就不同，因而就业制度安排的类型可能也就不同。具体地说，如果劳动者有关劳动供给的理性行为更多地通过市场过程来实现，其流动倾向就比较高，那么企业对劳动需求和筛选的活动主要地通过外部市场来进行将有助于降低成本。由此形成的劳动供求关系形式或就业制度安排便具有明显的市场机制调节的色彩。反之，如果劳动者的理性供给行为较少地通过市场过程来实现，其流动倾向较低，那么企业的劳动需求行为更多地通过组织内部安排来实现，其成本更低，由此形成的劳动供求关系类型或就业制度安排便具有较少的市场机制调节色彩，而行政调节的色彩将更浓。由此我们可以得出一个初步的推断：在其他因素给定时，劳动供给行为乃是决定就业制度安排的一个重要依据和前提条件。

从当今发达国家的实际经验来看，情况也确实如此。目前，在成熟的市场经济国家基本上存在着两种不同的就业体制模式，欧美模式和日本模式（Tashiachi Tachibanachi, 1994, P2~ 4）。所谓欧美模式，或简称“E—A”模式，指的是在美国以及西欧的主要发达国家所普遍实行的就业体制安排。这种就业制度的最基本特征在于，其人力资源的配置主要是通过企业外部的劳动市场上价格机制的调节过程来实现，因而它也是比较接近于新古典理论模型的一种就业制度类型。日本模式，或简称“J”模式，

是在战后日本(尤其是它的一些大企业中)逐渐形成的一种与欧美模式具有显著区别的就业制度类型。虽然同属于市场经济体制,但是前者与后者相比却在许多方面显示出了不同的特点。日本模式最显著的特征就在于,其人力资源的配置一般不是通过企业外部的劳动市场上价格机制的调节过程来实现,而主要是通过企业内部行政的、或准市场的调节机制来实现的。说它是行政的调节机制,是因为在这里劳动雇佣关系往往是通过企业内部管理的体系来建立,并不直接由市场价格机制来决定。说它是准市场的调节机制,则是因为这种行政调节最终还是要受到外部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

对于我们的国有企业来说,其就业体制改革究竟应当参照上述哪一种模式呢?根据我们关于就业制度安排客观上需要以劳动供给行为作为前提依据的推断,在我国国企职工普遍具有较低的工作变换与市场流动倾向的劳动行为特征下,我们显然应当以日本模式作为就业制度改革的主要目标参考模式,这样可能会达到一种交易成本最低的制度安排。这意味着,我们应当超越简单的新古典模式,而向着另一种较为刚性的现代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就业制度转变。应当说,这是一种比以往的改革思路更优的选择。实际上,只要回顾一下近年来就业体制改革的进程可以发现,以往简单的“就业市场化”、“失业公开化”的思路在实践中是难以切实贯彻的。在追求效率与保持稳定的难以两全的艰难抉择中,实际的改革进程常常摇摆不定的。往往是某一时期的改革势头较旺盛时,企业分离的失业人员就多一些。而当社会矛盾比较尖锐时,企业又会完全终止人事调整。从而基本上是在“要么推向市场”、“要么维持原样”二者之间徘徊,并未形成一种稳定有效的就业制度安排。可以说,简单的新古典的就业模式,肯定是代价相当高的。因此,探讨另外的或许更可行的就业体制改革思路显然具有重要意义。

这里所提出的日本式的就业模式,不仅具有客观的理论依据,而且也有较强的现实可操作性。首先,由于以稳定的雇佣关系为导向,这种就业制度在解决企业富余人员的问题上,不是简单地把他们推向企业外部的市场,而是努力寻求通过企业内部

的职位调整、工作转换、人员重组、培训提高等等措施,尽可能地实现内部消化。外部化的调整仅仅体现在边际上。这种作法在我国劳动供给大于需求、就业压力始终较大的现实情况下,是有特殊意义和可行性的。如果我们能够有效地借鉴这种制度安排,在改革传统就业体制的过程中更多地着眼于企业内部人力资源的优化重组,尽量减少将冗员推向社会,那么将会极大地降低就业体制转换的社会成本与阵痛。实际上,不仅是日本模式的经验,就是我们自己以往改革的经历也证明,就业制度改革并非一定要以减员为代价,关键在于体制创新。如果体制未有实质性变化,即使减员也未必增效,这在近年来国有企业一方面下岗失业人数不断增加,另一方面亏损破产的企业数也在不断增加这一事实中可以得到证明。与此形成鲜明对照的是,一些有活力的国企恰恰是那些激励有方、善待员工,因而主要靠改进管理而不是用包袱来赢得竞争的企业。其次,就其价值导向而言,“J”型就业制度所贯穿的基本精神和倡导的基本原则是合作与竞争并存。这与我们所提出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价值取向是相近似的。合作体现了一种团队精神,从经济学角度而言,它是现代社会大生产条件下的产物。同时它也需要文化基础。在中国长期的儒教文化传统氛围中,人们形成了明显的注重人际关系、彼此互助合作的价值观念与行为特征。因此,在我国借鉴“J”型就业制度还具有深厚的社会文化基础。最后,更重要的一点是,实行较为刚性的就业制度还将有助于增强企业的人力投资激励,加大与加快我国人力资源开发的力度与步伐。一国的人力开发一要靠正规教育,二要靠企业培训,其中后者更重要(G. S. Becker, 1993, P30)。松下公司前总裁松下幸之助就曾把其经营成功的经验概括为:“松下生产人”。而企业对员工的培训和人力投资行为,是与雇佣关系的类型密切相关的。一般的规律是,劳动合同期越长,从而就业关系越稳定,企业人力投资流失或被猎取(poach)的风险就越小,自然投资激励就越强。反之,则情况正相反。“J”型就业制度显然具有这种人力投资的激励作用,它通过稳定的劳动供求关系弱化了雇佣双方因信息不对称而可能产生的各种交易成本,增大了雇主(乃至雇员)对于投

资的预期收益,故而会形成一种较为均衡或接近最优的人力投资状态。这样,循此思路进行就业制度的设计与重新建构,将会形成一种有效的微观机制,促使企业能够基于自身利益考虑而持续稳定地从事人力投资活动,由此将会从根本上推动我国社会整个人力资源状况的根本改善,从而使经济运行质量与总体实力的提升。

需要强调指出的是,我们提出以日本式的就业体制作作为重新建构我国国企就业制度的目标模式,决不意味着走回头路,重新回到原有的旧体制上去。道理很简单:虽然这种就业制度模式在形式上与我们过去传统的计划体制下的就业制度具有某些相似之处,比如都具有刚性的特征,但本质上的区别是显而易见的。前者的企业是独立实体,其外部环境是市场调节,内部组织则是适应外部市场竞争的一系列管理制度安排;后者的企业并不是独立实体,其外部环境与内部组织都与市场调节格格不入。再说,所谓“J”型就业制度本质上属于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制度安排,其刚性特征反映的是在特定的社会经济和市场环境条件下理性行为主体寻求最低交易成本的一种结果,这与传统计划体制下纯粹由人为行政干预而形成的刚性就业完全是两回事。就制度构成要件来说,“J”型就业制度首先需要以企业成为真正独立的理性经济主体为前提,换句话说,它需要以现代产权制度的建立与完善为前提条件。其次,这种就业制度具体包含有一系列符合效率标准的激励安排,比如:企业在尊重员工利益的同时,仍始终不渝地坚持利润最大化的绩效目标;在倡导合作与团队精神的同时,仍通过工作阶梯、内部晋升等等机制形成强大的组织内的竞争压力;在实行资历工资制的同时,也引入了绩效工资成份;在实行终身雇佣基本制度的同时,也保留着对个别绩效极差的员工的辞退权利等等。实际上,根据一些学者的研究,即使在盛行“E—A”型就业制

度的美国,其某些产业和部门(例如大型制造业企业)中的就业制度安排也已经接近于“J”型体制了(Doering, P. and Piore, M. 1971, P3~ 6)。欧洲的法国、意大利等国也存在着此类案例(Chanman, P. G. 1993, P108~ 109)。这种情况表明,以“J”型体制为目标模式来重新构造国有企业的就业制度将同样意味着就业制度的根本转变。因此,我们只有协同配套地推进各个方面的改革,从微观与宏观上创造适宜的环境与条件,才能真正实现这一目标。

* 本文是作者承担的2002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就业制度重构与人力资本开发”的一个子课题成果。

参考文献:

- Becker, G. S. (1993) Human capital,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Analysi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Education.
- Chapman Paul. G. (1993) The Economics of Training.
- Doering, P. and Piore, M. (1971) Internal labor markets and Manpower Analysis.
- Hashimoto, M. (1990) The Japanese Labor Market in a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With the United States: A Transaction Cost Interpretation.
- Keynes, J. M. (1967)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Interest and Money.
- Mark R. Killingsworth (1983) Labor Supply.
- Leibenstein, H. (2000) Inside the Firm: The Inefficiency of Hierarchy.
- Masahiko, Aoki, etc. 《经济体制的比较制度分析》(中译本), 1999年。
- Marshall, A (1961)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 Mincer, J., Studies in Human Capital, 1993.
- Pencavel, J. (1986) Labor Supply of Men A Survey, Handbook of Labor Economics, Vol. 1, Edited by Ashenfelter, O and Layard, L.
- Robert. S. Uzaki (1991) Human Capitalism.
- Toshiaki Tachibanachi (ed) (1994) Labour Market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Europe, Japan and the USA.

责任编辑: 黄振荣

政府经济管制模式比较

曾国安

(武汉大学经济学系教授, 湖北 武汉 430072)

[摘要] 市场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与计划经济下的政府管制在形式上似乎没有差别, 但实际上在产生的原因、功能、范围、与经济自由的关系、手段、与市场的关系、赖以存在的制度基础等方面都存在着根本性的差别, 这种差别决定了在市场取向的体制改革过程中必须对在计划经济中实行的政府管制制度进行根本性的改革, 即建立新型的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政府管制制度。

[关键词] 政府经济管制 市场经济 计划经济 差别

[中图分类号] F12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31-04

中国现有的政府经济管制(以下简称为政府管制)制度需要进行更快的改革, 因为现有的政府管制扭曲了资源配置信号, 干扰了经济资源的自由流动, 从而阻碍了经济效率的提高, 也阻碍了经济增长潜力的充分发挥。因此, 要加快政府管制制度的改革进程, 尽快建立起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新型的政府管制制度。如何改革政府管制制度, 建立何种政府管制制度, 需要我们对市场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与计划经济下的政府管制进行比较。

一、管制产生的原因不同

计划经济是经济资源由社会计划来配置的经济, 由于制定计划、下达计划指令、分配经济资源和产品、监督计划执行的主体是政府, 所以计划经济实质上是经济资源由政府来配置的经济。在这种经济体制下, 政府要保证经济计划指令的实现, 需要建立相应的政府管制制度, 通过管制调配资源, 实施计划。因此, 在计划经济中, 政府管制是作为实现计划经济的手段而产生出来的, 政府管制制度源于实现经济计划的需要, 服务于计划经济。

市场经济是经济资源由市场来配置的经济, 在市场经济中, 企业、居民享有经济自由, 为自身的利益而从事经济活动。市场经济的性质使其具有多方面的功能, 同时也不可避免地使其具有多方面的缺陷, 包括不能有效地解决垄断问题、不能有效地解决经济的外部性问题、不能有效地解决信息不对

称问题、不能有效地解决公共物品的有效供应问题、不能有效地解决微观经济主体的非理性行为问题、不能有效地解决居民收入差距问题、不能有效地解决宏观经济失衡问题和某些类型的产业结构失衡问题等。市场缺陷的存在会损害市场功能的发挥, 导致经济效率低下。虽然第三种力量能够解决某些方面的市场缺陷, 但由其性质决定了其在解决市场缺陷方面只能起辅助性作用, 这样就需要, 也只能借助于政府的力量来解决市场缺陷。^①政府解决市场缺陷一方面依靠经济管制, 另一方面依靠宏观经济调控, 宏观经济调控主要解决宏观经济失衡问题, 其他市场缺陷则主要依靠经济管制来解决。由此可见, 在市场经济中, 政府管制导源于市场缺陷, 没有市场缺陷, 就不会有政府管制。

二、管制的目的与功能不同

市场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与计划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产生原因的不同决定了两者的目的和功能的差别。在计划经济中, 政府管制并不是解决计划经济体制的体制缺陷, 它与计划经济体制的缺陷无关, 政府管制的目的是要保证经济计划的落实, 使生产要素和产品的生产、分配按照经济计划的要求进行, 政府管制的功能是其作为政府实施经济计划的手段, 它是保障计划经济正常运行的工具。在计划经济中, 政府管制不是要解决某些具体的经济问题, 而是作为实施计划指令的工具, 没有政府管

制, 经济计划就不可能实施。政府管制是计划经济的内在构成要素, 它决定着计划经济的存亡。

在市场经济中, 政府管制的目的则是要解决市场经济体制的缺陷, 或者说是用于弥补市场缺陷, 以使市场经济有效地运行, 有效的政府管制能为市场机制促进资源优化配置的功能的充分发挥创造所需要的条件。在市场经济中, 政府管制有需要解决的具体的问题, 是政府弥补市场缺陷的手段, 不是政府实施计划指令的工具。政府管制是市场经济有效运行的必要条件, 但不是市场经济存在的条件, 没有政府管制, 虽然经济资源的配置不可能达到最优状态, 但市场经济并不会消失, 市场经济照样运行。尽管市场缺陷要求政府管制, 但政府管制并不是市场经济本身的构成要素, 有无政府管制会对市场经济中的经济效率产生影响, 但不会影响市场经济的存亡, 由此来看, 政府管制在市场经济中是市场机制的补充力量。

三、管制的范围不同

市场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与计划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产生的原因和功能的不同决定了市场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与计划经济下的政府管制范围的根本差别。政府管制计划经济中政府实施经济计划的手段, 是计划经济的内在构成要素, 这就决定了在计划经济中, 政府管制只取决于政府的意愿和能力, 而不受其他因素的约束, 政府管制没有边界, 或者说政府管制的范围是无所不包。在计划经济中, 范围广泛的政府管制是经济计划能够得到实施的必要条件。

而在市场经济中, 政府管制导源于市场缺陷, 政府管制只是要弥补市场缺陷, 这就限定了政府管制的范围, 决定了在市场经济中政府管制不可能无所不包, 而是有着明确的边界。在市场经济中, 政府的意愿和能力不是政府管制范围的决定因素, 市场缺陷才是政府管制范围的决定因素。在市场经济中, 市场能够有效地解决的问题, 不需要政府的干预, 不需要政府管制。政府能够通过非管制手段有效地解决市场所不能有效地解决的问题, 也不需要政府管制。

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过程中, 政府管制改革的主要问题不是政府管制方式、管制力度的调整, 而是政府管制的重新定位, 是政府管制范围

的根本变化。在改革过程中, 政府所要做的不是对计划经济中所实行的政府管制制度进行修修补补, 而是要彻底改变政府管制制度。

四、管制与经济自由的关系不同

虽然市场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与计划经济下的政府管制都是对经济自由的限制, 但两者的差别是明显的、实质性的。

在计划经济中, 政府管制是政府实施经济计划的手段, 政府管制无所不包, 政府做出资源配置决策, 政府决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为谁生产、怎样生产, 从而也就决定了消费什么、消费多少以及消费方式。政府管制不是规定哪些能做, 哪些不能做, 而是通过金字塔式的管制体系层层下达计划指令, 规定指令的接受者必须做什么, 这种性质的政府管制实际上剥夺了企业和居民的经济自由。在计划经济中, 政府管制与经济自由存在着根本的冲突, 如果允许企业和居民享有经济自由, 计划指令就不可能得到执行, 计划经济就不可能运行。因此, 在计划经济中, 管制是对经济自由的替代。

在市场经济中, 政府管制会对企业和居民的经济自由构成约束或限制, 但由于政府管制是有边界的, 管制是受到约束或限制的, 政府管制通过制定针对微观经济主体行为的限制性规则和对微观经济主体的激励与惩罚使经济主体在管制规则的约束下做出理性的经济决策, 但政府并不能代替微观经济主体做出决策, 管制并不是对经济自由的替代, 消费什么、消费多少以及消费方式由居民自主决策, 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为谁生产、怎样生产由企业自主决策, 政府没有权力代居民做出消费决策, 也没有权力代企业做出生产决策, 因此市场经济中的范围受到限制的政府管制与经济自由之间并不存在根本的冲突。不仅如此, 市场经济中的政府管制还是维护经济自由的必要手段。因为政府管制虽然对微观经济主体的经济自由构成了限制, 但同时防止了一部分微观经济主体对另一部分微观经济主体权益的侵害, 保护了另一部分微观经济主体的经济自由。例如, 政府的反不正当竞争管制政策、反垄断管制政策对施行不正当竞争、施行垄断的经济主体的行为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垄断行为的限制或禁止就保护了其他经济主体的经济自由。在市场经济

中,经济自由不能是无限制的,无限制的经济自由会侵害他人的经济自由,管制所要起的作用之一就是通过对经济自由的限制来维护经济自由,同时受到限制的管制又可防止管制替代经济自由。

五、管制的手段存在差异

计划经济下的政府管制是以行政手段为主,辅以司法手段。在计划经济中,经济决策权掌握在政府手中,一切都是按计划指令行事,激励制度是以行政强制和精神激励为主,微观经济单位主要是服从计划指令,追求精神荣誉,经济处罚或奖励处于次要地位。在计划经济中,实施政府管制的一般程序是:政府制定管制规则,下达计划指令→生产单位接受计划指令→政府对生产单位的行为进行监督→违背指令者政府即给予行政处罚(主要包括撤消行政职位、降低行政职位)或者刑事处罚或者精神处罚,遵守指令者则不受任何处罚,或者政府给予其行政奖励(提升行政职位)或精神奖励(授予荣誉称号、宣传工作业绩、给予表扬等)。

在市场经济中,政府管制的实施手段主要是行政、司法手段。与计划经济不同的是,追求经济利益是市场经济中微观经济主体从事各种经济活动的主要目的,同时微观经济决策权归属于微观经济主体,这样就使得政府管制只能主要通过制定管制规则和给予微观经济主体以经济处罚或奖励来达到管制目的。政府对经济当事人的经济处罚直接减少经济当事人的经济利益,对经济当事人的经济奖励会直接增加经济当事人的经济利益,这种直接来自于政府的经济处罚或者经济奖励虽然是行政或司法手段的实施工具,但它们显然不属于直接的行政强制和精神激励。市场经济中的政府管制,政府的角色定位主要是裁判,不是运动员。在市场经济中,实施政府管制的一般程序是:政府制定管制规则→微观经济主体在管制规则约束下自主决策→政府对微观经济主体的行为进行监督→违背管制规则给予经济处罚(主要包括退出市场、缴付高额税费、支付高额罚金)或者刑事处罚(违规者承担刑事责任),符合管制规则则不受任何处罚,此外如果符合管制规则的奖励条件,政府则给予经济奖励。由于微观经济主体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的经济单位,因此除了个别特殊的行业,政府并不能通过对经济当

事人进行行政处罚和给予行政奖励来达到管制的目的。虽然政府也可以采取精神刺激的办法,但在经济利益面前,其作用是有限的。

六、管制与市场的关系存在本质的差别

计划经济是计划替代市场的经济,政府管制是计划经济运行的保证,是实施经济计划的手段,管制是没有边界的,管制的结果是市场的消失。

在市场经济中,政府管制不是替代市场,而是弥补市场的缺陷,是矫正市场,这种管制是有边界的,因此管制的结果不是市场的消失。有效的政府管制会使市场运行得更好。由此来看,如果沿用计划经济中的那套政府管制制度,市场取向的经济体制改革无法进行,因为那套政府管制制度与市场经济在根本上是相冲突的,因此根本改革计划经济中实行的政府管制制度是建立市场经济的前提。

七、管制赖以存在的制度基础不同

在计划经济下,政府管制是全面的,不需要单项立法授权,政府管制基本上不受约束,微观经济单位只能服从政府的管制。

在市场经济下,政府的任何管制都需要立法提供支持,由法律授权,法律是政府管制赖以存在的制度基础。在市场经济中,没有相关法律的支持,是不能建立起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政府管制制度的。在市场经济中,政府作为代表公共利益的公共权力机构,由法律赋予其经济管制权,政府必须依法进行管制,法律允许政府干什么,政府才能干什么,法律要求政府干什么,政府就应该干什么。如果政府进行没有立法授权的管制,就属于违法管制,被管制者有权拒绝服从政府的管制,有权要求政府撤消管制,有权要求政府对管制造成的损害进行赔偿;如果政府没有履行法律要求的管制责任,遭受损害的微观经济主体有权要求政府履行管制责任,也有权要求政府承担因其未履行法律要求的管制责任的造成的后果。在市场经济中,法律既提供了政府管制的制度支持,也限制了政府管制的权力,规定了政府管制的责任,管制越位与管制缺位都是不能允许的。

由上可见,市场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与计划经济下的政府管制是存在着根本性的差异的,这些差别意味着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中,所面

临的问题并不是对在计划经济中实行的政府管制制度进行改良，而是要对计划经济中实行的政府管制制度进行根本性的改革。

八、几点启示

无论是计划经济，还是市场经济，都存在政府管制。在不同的经济体制下，政府管制的性质、目的、功能、范围、手段等等都存在着差别。计划经济中实行的政府管制制度与市场经济的性质是相背的，要建立市场经济体制，让市场机制发挥作用，就不能延续在计划经济中形成的政府管制制度，就不能寄希望于局部性调整的办法，市场经济下的政府管制与计划经济下的政府管制的根本性差异决定了我们必须彻底改革旧的政府管制制度。在这一点上形成共识才能明确政府管制制度改革的方向。

20世纪70年代末以来，中国政府经济管制制度的改革虽然已经进行了20多年，改革也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对竞争性产业产品的价格管制基本上都已取消，许多领域的进入管制取消了，政府管制手段也有一些变化，但总的来看，政府管制制度的改革进程过慢，政府管制越位仍然普遍存在。政府管制制度改革进程的缓慢一方面阻碍了市场经济的成长，另一方面也是造成政府管制缺位广泛存在的重要原因，因此应该加快政府管制制度改革的进程，这既是建立市场经济的必要条件，也是实现政府管制有效的必要条件。

政府管制制度改革的反复是20年来政府管制制度改革的进程中经常出现的现象。政府的许多职能部门一方面不愿意放弃其原有的经济管制权，在改革过程中，往往以各种理由留住管制权，或者只进行表面性的改革，另一方面在失去了原有的经济管制权后，要么是以种种理由增设新的管制权，要么是经过一段时期以后又重新恢复失去了的经济管制权。出现这一现象的根本原因在于未将政府管制制度的改革纳入法治化的轨道，对政府部门的权力扩张缺乏约束。许多政府的职能部门只靠发红头文件就能对被管制对象进行管制，在现有的管制制度下，被管制者没有权力违背管制者的指令，甚至连“用脚投票”的能力都没有。改变这种局面的唯一途径是建立法治制度。政府应该享有哪些管制权，管制权的分配等要纳入法治化的轨道，政府部门管制权的获得、管制权的运用都由法律来确定，管制权的变更也应该由法律来确定，不应该允许未经法律授权的管制权的存在，也不允许政府管制部门不履行法律要求的管制职责。只有这样，才能保证政府管制制度改革的持续性，政府管制越位和政府管制缺位的问题才能得到解决。

①参见曾国安：《政府经济学》，湖北人民出版社，2002年。

责任编辑：黄振荣

对经济全球化下我国金融业市场营销策略调整的思考

宋 宇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广东 广州 510030)

[摘 要] 随着我国加入 WTO, 经济全球化对中国经济的影响日益加深, 尤其在金融领域。文章分析了经济全球化下经济金融的基本特征, 以及我国现阶段金融业市场营销的新形势, 着重从三个方面阐述了营销策略调整的方向和措施。

[关键词] 经济全球化 金融市场环境 金融业市场营销 策略调整

[中图分类号] F830; F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2002) 11- 0035- 03

以高新技术、全球整合为主要特征的经济全球化正沿着它特有的轨道和规则继续前行。其中, 作为现代经济核心的金融业, 无疑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随着我国加入 WTO, 我国金融业市场营销如何迎接经济全球化的挑战, 抢抓机遇, 建立与之相适应的营销理念。笔者拟作一些粗浅的探讨。

一、新经济下的金融市场环境

20 世纪 90 年代的美国经济增长过程打破了传统的经济理论所持的“经济持续增长与通货膨胀是紧密相联的”经济发展周期循环的经典预言, 成功地实现了高经济增长与低通货膨胀并存的局面。呈现出“三高两低”的良好态势, 即高增长率, 实际经济年均增长率达 3. 5%; 而失业率则从 6% 下降到 4. 1%, 申领失业救济金的人数仅 27. 6 万人, 是 1973 年以来的最低点; 通货膨胀率也长期保持在一个低水平上, 1999 年消费价格指数仅上涨 2. 7%, 为近 30 年来增幅最小的。与此同时全社会劳动生产率迅速提高, 企业也获得较高的经济效益。

这种以“三高两低”为典型特征的经济运行, 有着密不可分的金融市场背景, 或者说构建了新经济模式下的金融市场环境, 其主要特征可概括为四点: 一是“知本”与“资本”的融合。以知识产品为代表的科技创新, 因为具有高效性、节能性和可重复利用性的特征, 在经济发展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美国对科技创新也给予了大量的风险资本的倾

注。据统计, 从 1978 年至 1994 年, 美国风险资本管理的资本总额从 40 亿美元猛增到 350 亿美元, 增加了近 8 倍, 1999 年风险投资业向 1848 家大公司注入 114 亿美元的风险资本, 1999 年纳斯达克所吸收的资金有 2/ 3 投向高科技公司。“知本”与“资本”的有机融合, 有力地推动了经济增长, 目前高新技术产业所创造的财富已占美国 GDP 的 75% 以上。二是“内资”与“外资”的结合。美国经济发展过程中充分利用了国内资源和外来资源。为了弥补国内投资与国内储蓄的缺口, 美国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就大量引用外资, 1982 年便从国际资本净输出国转变为净输入国。1998 年引用外资达 5026 亿美元, 抵减输出后, 净接受 2000 多亿美元的国际资本。与此同时, 美国还利用各种途径广揽世界人才。据统计, 美国计算机领域有博士学位的高科技人员中 50% 以上是外国人。印度、中国等被称为美国人才的“养鱼池”。三是“内需拉动”和“向外扩张”并用。美国经济增长中, 把刺激总供给作为第一推动力, 同时还把扩张总需求作为第二推动力, 将积极的总供给管理政策和适应性的稳健的总需求管理政策相并用。从国内需求看, 美国商业投资年均增长率提高迅速。据统计, 里根时期为 3. 3%, 老布什时期为 1. 8%, 克林顿时期则高达 10. 2%。消费需求也发展迅猛, 据统计, 美国家庭储蓄率一直呈下降趋势, 1996 年为 3. 1%, 1998 年为 0. 5%, 1999

学术研究

年为-4%，而当年个人债务总额与家庭收入比重达82%。在国际市场上，美国利用其强大的竞争力不断拓展世界市场，从他国进口价廉物美的原材料，大大降低了国内生产成本和消费品物价指数，同时扩大其附加价值高的产成品出口，对外贸易急剧上升。四是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协调运作。在财政政策上，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里根政府奉行供给学派的主张，大幅度降低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其长期效应在90年代显现。克林顿政府积极奉行增收减支的财政政策，1998年美国实现预算平衡并出现195亿美元的盈余，到本世纪初，白宫宣布，未来10年美国联邦预算结余将由原预计的7460亿美元上升到18730亿美元。在货币政策方面，美联储储备委员会适时根据经济状况，有效地进行调控，对控制通货膨胀、保持经济的持续和稳定增长起了重要作用。1994年为防止经济过热，美联储曾先后7次提高利率。从1995年7月至1996年1月，当经济出现滞顿后，美联储又连续3次小幅调低利率，1997年初出现了强劲增长，美联储再次上调利率，之后多次微调利率，提前防范经济运行的偏差。

二、我国金融业市场营销面临的新情况

中国经济运行和发展，有着自己的国情和国策，所以发展道路和措施同他国是各不相同的。美国是当代世界上最大规模的经济体，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是世界经济的火车头，其运行模式及变化都会对世界其他国家与地区的经济产生深刻的影响。中国作为WTO的新成员，对此必须予以高度关注和重视，并认真分析，借鉴其长。当前，我国商业银行面对的市场环境是错综复杂的。

从国际上看，一是经济全球化进程加快，国际资本流动作为世界资源配置的重要形式，无论在发达国家还是欠发达国家都受到高度的重视。要想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发展国内经济，我国的银行业就必须抓住机遇，充分发挥中介服务作用，利用国际国内资源为国内经济建设服务。二是随着国际上投资与贸易自由化的快速推进，各国特别是西方发达国家对我国开放金融服务业市场，放松金融管制的呼声越来越高，特别是中国加入WTO后，外资银行可立即向外国客户提供所有外汇业务，一年后，可向中国客户提供外汇业

务，二年内获准经营人民币业务，5年内则取消一切限制，经营所有金融零售业务。同时，国外证券、保险也将大举进军中国，我国金融业面临的压力和形势是不难想象的。三是国际资本特别是国际短期资本的大规模流动，使欠发达国家脆弱的金融市场不可避免地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或冲击，如果这些国家缺乏健全的金融体系，抗御风险的能力弱，就可能发生金融动荡或金融危机，严重的甚至波及全球金融市场，影响世界经济与贸易稳定增长。

从国内看，一是国民经济已经连续数年持续快速增长，这就要求金融业能够继续适应这一形势的需要，不断提供高效稳健的金融服务。二是随着改革的推进和深化，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形式并存的经济格局已基本形成，经济主体与投资主体在加速多元化，资金的供给与需求状况已经发生了根本性变化，这对投融资体制、融资方式、金融市场的价格决定、金融企业的运作方式和金融业的监管等等诸方面都提出了新的要求。三是金融业内在构成的质的变化，使传统金融的高度垄断地位受到挑战，在效益机制的引导下，金融业内的竞争将日益激烈，竞争的加剧又在进一步改变市场的发展进程——由被动适应性进化为金融机构主导性(引导市场消费)的时代，而应对这一形势的一个重要举措则是实施新的营销策略。人们已经认识到，在有形商品销售中被广泛使用的技巧可以在金融业中得到运用，或者说金融业竞争会促进各金融机构越来越多地运用营销策略。

三、我国金融业市场营销策略的调整

我国金融业如何调整营销策略，进一步强化市场营销，形成良好的营销循环呢？笔者认为要从以下三个方面努力。

(一)更新观念，树立一个新的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要求的整体营销理念

金融营销理念的创新应包括三个方面：一是要确立全球营销观念。在新经济环境中，网络化已将分散的各经济单元乃至整个世界纳入到微机的各个终端，各项经济金融活动通过网络运行，所以消费群可以打破时空限制，甚至在全球范围寻找贸易伙伴，选择金融服务商品，因此这就要求我们各商业银行要从狭窄的国内市场营销转向全球营销，以寻

找更广阔的生存和发展的空间。二是要确立异质化观念。由于客户群在时空上的扩大以及消费者在社会文明程度的普遍提高的情况下,其需求心理、行为不断趋于个性化,这就要求我们的金融营销要力戒过去的同质化、大规模营销的做法,加大产品的“知本”含量,树立异质化营销理念,做到为“双胞胎提供满意的个性化服务”。三是要确立互动营销观念。网络的互动功能为金融机构建立日常的、与顾客双向沟通的机制奠定了基础,为金融业发展提供了一个高效、低耗的互动营销途径,所以金融营销要力求使金融产品、金融服务与客户之间在技术结构、知识结构、习性特征上建立起稳固的互动关联,我们金融服务的宗旨不仅要立足于产品销售,还要使客户成为金融服务的长期、忠实的消费者。这就是我们常说的构建新型的银企关系。

(二)从四个方面着力造就一支新型的营销人才队伍

解读世界的新经济发展,人才资源的培育和开发以及由此形成的知识资本和科技创新是新经济特征的根本,所以金融营销要着力开发人才资源。营销队伍素质的高低是营销战略成效之关键,我们所要培养的新型营销复合型人才是指掌握并能熟练运用现代科技,精通并能创造性运用现代营销技能的人才。培养此类人才要从四个方面入手:一是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氛围。变原来的利益驱动为知识驱动,逐步形成知识驱动机制。二是要引导营销人员由知识本身的获取转变为求知能力的开发;由知识模仿能力的培养转变为知识创新能力的培养,由技术自身的创新转变为知识生产的基础能力创新。三是要推行“终身教育”。注重人才的知识更新,不断抓好素质教育、后续教育。四是要加强营销人才的国际交流。证券界聘任史美伦为中国证监会副主席一职是我国引进国际性人才的新举措。各金融机构可以通过“走出去、聘进来”的方式,大力加快营销复合型人才的培养进程。

(三)以三个含量为重点,打造一批具有自身特色的金融品牌

在国际金融市场中,打造一批叫得响、服务优、功能齐的“中国制造”或“中国××制造”的金融品牌无疑是我国金融界面临的新课题,也是竞

争制胜的灵丹法宝。品牌在产品营销中具有识别、增值、促销等多种功能,金融品牌营销就是要求各金融机构通过对金融产品品牌的创立、塑造,树立品牌形象,以利其在金融市场的竞争。打造金融品牌要注重提升三项指标的含量。一是金融品牌的文化含量。金融产品需要深厚的文化底蕴作为支撑,随着社会文明的高度发展,人们购买产品、接受服务不仅仅在乎其使用价值,而是一种品牌,一种文化,一种格调,一种心理的满足,所以我们在打造金融品牌时,应特别注重挖掘我们五千年文明发展史的文化瑰宝,让金融品牌传承自己的文化历史,传承最前沿的现代科技,以满足现代市场的需要。二是金融品牌的服务含量。美国经济学家斯坦·戴维斯在《模糊经济》中提出了独特的新见,他认为在市场经济转型中,没有不带服务的产品,也没有不带产品的服务。金融产品最符合这一特性。从某种意义上说,金融产品是刚性的,而其服务是柔性的,千差万别的。尤其是现阶段,金融产品的差异并不大。而与金融品牌相适应的金融服务却大有可为。所以我们只有在金融服务上不断优化、不断创新,才能赢得稳定的客户群和客户持续的支持。三是金融品牌的科技含量。以高新技术、全球经济整合为特征的经济全球化发展启示我们:技术开发引导着市场需求,技术创新成为金融企业赢得市场份额的根本途径。随着人们对网络的依赖和金融电子化进程的加快,金融品牌的打造,必须站到科学技术发展的最前沿,利用知识经济的最新成果,方可立足于市场,赢得客户最广泛的认同。

参考文献:

- 杜厚文、董裕平:《对美国“新经济”的若干思考》,《宏观经济研究》2001年第9期。
- 刘遵义:《入世对中国金融部门的最主要影响在于人力资源的外流》,《经济研究资料》2002年第2期。
- 潘清:《中资银行金融新品纷纷“亮相”》,《经济参考报》2002年8月19日。
- 应斌:《西方金融营销思想的演变及新发展》,《中南财经大学学报》2002年第1期。
- 李纯年:《入世对银行的最大冲击不是行业的冲击而是方法论的冲击》,《经济研究资料》2002年第2期。
- 杨槐璋:《新经济条件下我国金融业的发展取向》,《金融电子化》2002年第7期。

责任编辑:黄振荣

论恩格斯关于哲学终结的思想

徐长福

(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国现代化研究所、哲学系副教授、博士,广东 广州 510275)

[摘要] 本文系统论述了恩格斯关于哲学终结的思想。恩格斯的哲学思想包含两个理论层面,一是以“哲学终结”为轴心的元理论,二是以“哲学基本问题”为轴心的对象理论。恩格斯认为,以思辨的方式构造自然和历史规律体系的哲学在黑格尔那里已走到尽头,而包括自然科学和历史科学在内的实证科学则已发展到了足以提供世界联系和运动之总体图像的程度,用实证科学取代哲学去认识外部世界的规律已势在必行,哲学终结的时代由此来临。这种终结是一种有限终结,哲学还可以在思维领域活动。

[关键词] 恩格斯 哲学终结 唯心主义终结 形而上学终结 自然哲学终结 历史哲学终结

[中图分类号] B0-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38-06

一、引言

恩格斯这些年被我们冷落了,而这种冷落不利于我们深化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传统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视角是“恩格斯视角”,其基点是恩格斯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经典表述,由此出发所看到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后来的体系化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改革开放以来,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主要采取了“青年马克思视角”,其基点是感性实践活动,由此出发所看到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今天被多数学者所接受的“实践唯物主义”。视角转换的一个直接后果是恩格斯思想的边缘化,以至于今天人们宁愿提说“马克思哲学”而不愿提说“马克思主义哲学”,似乎这样就可以对恩格斯的哲学另做处理。

随着研究的深入,事情让人感到并不如此简单。人们首先需要正视的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来面貌能否等同于从某一特定视角所观察到的面貌?是否存在某种绝对优越的观察视角,该视角的观察结果就等于或约等于马克思主义哲学本身?如果回答是肯定的,意味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解释视阈是封闭的、有限的和同质性的,意味着“恩格斯视角”和“青年马克思视角”或此或彼,二者必居其一。如果回答是否定的,意味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解释视阈应是开放的、无限的和异质性的,意味着

突出恩格斯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观点不必以遮蔽马克思的实践观点为代价,反过来重视马克思的思想也不必以轻视恩格斯的思想为代价。我本人持后一种看法。我认为,恩格斯的哲学其实并不等于被“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体系所定型的那个样子,其意蕴要比通常所估计的丰富得多。如果说上述两种视角易于呈现马克思二人的差异的话,那么一定还存在许多别的视角足以彰显二人的一致性,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来面貌也许正在这些异质性视角所复合出来的样态里。

恩格斯既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始人之一,又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第一个阐释者。恩格斯系统建构和阐发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工作主要集中在晚年,所反映的思想至少在著者本人看来应是最成熟的思想。这些思想主要体现在下述著作中:《反杜林论》(写于1876年9月至1878年6月)、《自然辩证法》(写于1873年至1883年,1885年至1886年作了个别补充)、《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写于1886年初)。这几部著作的时间跨度达十多年,是恩格斯50多岁到60多岁之间的作品,其中的思想保持着高度的连贯性。从这些著作中可以看出,恩格斯的哲学思想(或恩格斯所建构和阐发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至少可以分为两大基本层面:元理论层面和对象理论层面。元理论层面的

中轴观点就是本文所要论述的关于“哲学终结”的思想,而对象理论层面的中轴观点才是大家耳熟能详的有关“哲学基本问题”和辩证法的思想。对后者的理解必须以对前者的理解为前提,而在剥离了元理论的情况下去把握对象理论,只能是舍本逐末。就此而言,传统的“恩格斯视角”其实只是恩格斯的对象理论视角,而不是恩格斯的元理论视角。

二、恩格斯关于“哲学终结”的命题及相关表述

恩格斯明确提出“哲学终结”这个命题,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的第一部分(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论述是在第二部分)。他说:“假定一切矛盾都一下子永远消除了,那末我们就会达到所谓绝对真理,世界历史就会终结,而历史是一定要继续发展下去的,虽然它已经没有什么事情可做了。……这样给哲学提出任务,无非就是要求一个哲学家完成那只有全人类在其前进的发展中才能完成的事情,那末全部以往所理解的哲学也就终结了。我们就把沿着这个途径达不到而且对每个个别人也是达不到的‘绝对真理’撇在一边,而沿着实证科学和利用辩证思维对这些科学成果进行概括的途径去追求可以达到的相对真理。总之,哲学在黑格尔那里终结了:一方面,因为他在自己的体系中以最宏伟的形式概括了哲学的全部发展;另一方面,因为他(虽然是不自觉地)给我们指出了一条走出这个体系的迷宫而达到真正地切实地认识世界的道路。”^①先前那种想要在一套体系中穷尽“绝对真理”的哲学到黑格尔那里已经走到了尽头,从而辩证的实证科学得以引领风骚。

在另外几个地方,恩格斯虽未使用“哲学终结”的字眼,但阐述的内容是关于“哲学终结”的。他在《反杜林论》中说:“在这两种情况下(指把历史和自然都看作过程——引者注),现代唯物主义都是本质上辩证的,而且不再需要任何凌驾于其他科学之上的哲学了。一旦对每一门科学都提出了要求,要它弄清它在事物以及关于事物的知识的总联系中的地位,关于总联系的任何特殊科学就是多余的了。于是,在以往的全部哲学中还仍旧独立存在的,就只有关于思维及其规律的学说——形式逻辑

和辩证法。其他一切都归到关于自然和历史的实证科学中去了。”^②他还在《自然辩证法》中说:

“自然科学家满足于旧形而上学的残渣,使哲学还得以苟延残喘。只有当自然科学和历史科学接受了辩证法的时候,一切哲学垃圾——除了关于思维的纯粹理论——才会成为多余的东西,在实证科学中消失掉。”^③这两段话的意思是:自然科学和历史科学作为实证科学的辩证化,使得哲学(关于思维的纯粹理论除外)变得多余。

上述两方面的表述角度不同,但中心意思相同,即:哲学的终结和实证科学的兴盛是相互关联和相互对应的。具体说来,哲学之所以终结,在于它既是非实证的,又是非辩证的。非实证,意指往往以观念中虚构的联系代替可以观察到的真实的联系;非辩证,意指总想一网打尽“绝对真理”。哲学之所以刚好在黑格尔那里终结而不在其他地方终结,一方面是因为黑格尔将这种非实证又非辩证的“绝对真理”体系发展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以至于物极必反,另一方面是因为黑格尔在其非辩证的框架内使辩证法得到了有史以来最充分的发育,从而为实证科学的辩证化准备好了唯一正确的思维方式。与哲学的终结相对应的是实证科学地位的最大提升。实证科学早已有之,此前之所以不能代替哲学,是因为它虽是实证的,却不是辩证的,世界的辩证联系只得靠哲学去建立。在黑格尔时代结束时,实证科学自身开始了辩证化的过程,这就使得出现一种既实证又辩证的科学成为可能。如果科学既实证又辩证,那么,既不实证又不辩证的哲学显然就是多余的,至于虽不实证却还辩证的哲学(即作为思维学说的辩证法本身)则可以继续保留。

可见,在恩格斯关于“哲学终结”的命题及相关表述中,其“哲学终结”观是一种“有限终结观”——终结那些构造自然规律体系和历史规律体系的哲学,将它们职权移交给辩证的实证科学,同时保留研究思维规律(形式逻辑和辩证法)的哲学。在这二者之间,恩格斯还空出了一片重要的学科领域,这就是上述引文中提到的“现代唯物主义”、“利用辩证思维对这些科学成果进行概括”等类似思想和活动所居留的学科领域。这些领域究竟属于实证科学还是属于哲学,恩格斯未加界说。

三、“哲学终结”的两个维度——唯心主义的终结和形而上学的终结

恩格斯关于“哲学终结”的思想有着自身确定的内涵,该内涵是由两个维度共同加以规定的,即:唯心主义的终结和形而上学的终结。唯心主义的终结所开启的是唯物主义,形而上学的终结所开启的是辩证法,因而这两个维度也可以叫做唯物主义维度和辩证法维度。单就这一点而言,称恩格斯的哲学(或恩格斯所表述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为“辩证唯物主义”不仅不错,而且十分恰当。但问题在于,恩格斯的这两个维度就其直接的含义来说,并不是建构新的哲学体系的维度,而是“终结哲学”的维度。如果不以“终结哲学”为前提,“辩证唯物主义”的精神实质就会被丢掉。

先看唯心主义的终结这一维度。什么是恩格斯要加以终结的唯心主义?即是:在研究自然界和人类历史的过程中,用幻想的联系代替真实的联系,或者说用思辨的联系代替实证的联系的那种哲学。这不仅存在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的斗争,更重要的是存在唯心主义和实证科学(亦即哲学与实证科学)的斗争。终结唯心主义和终结哲学是一回事,终结唯心主义的目的不是要建构一套唯物主义的自然科学和历史体系,而是要将关于自然和历史的具体联系交给实证科学去研究。恩格斯的口号是“从事实出发”,他说:“不论在自然科学或历史科学的领域中,都必须从既有的事实出发,因而在自然科学中必须从物质的各种实在形式和运动形式出发;因此,在理论自然科学中也不能虚构一些联系放到事实中去,而是要从事实中发现这些联系,并且在发现了之后,要尽可能地用经验去证明。”^④实际上,恩格斯之所以要反对黑格尔的自然哲学,嘲笑杜林的《合理的物理和化学的新的基本定律》,就是因为他们都犯了将臆测的自然规律强加给自然界的唯心主义错误。因此,恩格斯在划分唯物唯心阵营时才这样说:“凡是断定精神对自然界说来是本原的,从而归根到底以某种方式承认创世说的人(在哲学家那里,例如在黑格尔那里,创世说往往采取了比在基督教那里还要混乱而荒唐的形式),组成唯心主义阵营。”^⑤并声明有关用语不能在别的意义上被使用。他的意思无非是说:精神和自然界谁产生谁

的问题不是一个靠思辨的玄想可以解决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证科学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从前的唯物主义哲学之所以具有合理性,不是因为它是哲学的缘故,而是因为它的结论接近于实证科学的结论。

接下来再看形而上学的终结这一维度。恩格斯批判形而上学的篇幅要远远多于批判唯心主义的篇幅。关于什么是形而上学,恩格斯说得很清楚:

“把自然界的事物和过程孤立起来,撇开广泛的总的联系去进行考察,因此就不是把它们看做运动的东西,而是看做静止的东西;不是看做本质上变化着的东西,而是看做永恒不变的东西;不是看做活的东西,而是看做死的东西。这种考察事物的方法被培根和洛克从自然科学中移到哲学中以后,就造成了最近几个世纪所特有的局限性,即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⑥这种形而上学不仅存在于自然科学中,而且也存在于历史科学中,资产阶级的理性王国设计、空想社会主义的绝对真理观,都是其表现。形而上学的终结包含两个层面:一是作为实证科学的思维方式的形而上学的终结,一是作为哲学学说的形而上学的终结。前者,实证科学本身的发展正在导致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终结。“自然科学现在已发展到如此程度,以致它再不能逃避辩证的综合了。”^⑦马克思揭示了人类社会的运动规律,特别是揭示了资本主义经济形态中的剩余价值规律,使得历史学科也发生了辩证的革命。后者,黑格尔恢复了辩证法这一最高的思维形式,使哲学形而上学遭受了沉重打击。只要将黑格尔的辩证法从他的僵化体系(亦即形而上学外壳)中解放出来,并置于唯物主义的基础之上,哲学形而上学(包括费尔巴哈的形而上学)的丧钟就会响起。需要强调的是,实证科学中形而上学的终结并不意味着实证科学的终结,反而意味着实证科学因辩证化而获得新生,并且这种新生恰好又构成哲学终结的条件;至于哲学中形而上学的终结,则仅仅是哲学自身的终结。所以,形而上学的终结不管具体形式如何复杂,归根到底仍然是哲学的终结,而不是用辩证的关于自然和历史的哲学体系去取代形而上学的哲学体系,更不是拿这种哲学体系去替代实证科学。

将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终结看成哲学的终结

的两个维度,对于准确把握恩格斯的哲学(或恩格斯所阐发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脱离哲学的终结来谈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终结,只会导致黑格尔式的体系哲学的重建;即使这种体系既唯物又辩证,也与恩格斯的本意大相径庭。

四、“哲学终结”的两个领域——自然哲学的终结和历史哲学的终结

对“哲学终结”来说,唯心主义的终结和形而上学的终结是两种学说类型和两种思维方式的终结,而自然哲学的终结和历史哲学的终结则是两大学科领域的终结。或者说,前两种终结涉及的是“哲学终结”的内涵方面,而后两种终结涉及的则是“哲学终结”的外延方面。这里所说的自然哲学和历史哲学特指那种以哲学方式构造自然规律体系和历史规律体系的学科领域,终结它们不因为别的,只因为它们是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渊藪。就此而言,自然哲学和历史哲学的终结也可视为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终结的落实。

关于自然哲学的终结,恩格斯说:“由于这三大发现和自然科学的其他巨大进步,我们现在不仅能够指出自然界中各个领域内的过程之间的联系,而且总的说来也能指出各个领域之间的联系了,这样,我们就能够依靠经验自然科学本身所提供的事实,以近乎系统的形式描绘出一幅自然界联系的清晰图画。描绘这样一幅总的图画,在以前是所谓自然哲学的任务。而自然哲学只能这样来描绘:用理想的、幻想的联系来代替尚未知道的现实的联系,用臆想来补充缺少的事实,用纯粹的想象来填补现实的空白。它在这样做的时候提出了一些天才的思想,预测到了一些后来的发现,但是也说出了十分荒唐的见解,这在当时是不可能不这样的。今天,当人们对自然研究的结果只是辩证地即从它们自身的联系进行考察,就可以制成一个在我们这个时代是令人满意的‘自然体系’的时候,当这种联系的辩证性质,甚至迫使自然哲学家的受过形而上学训练的头脑违背他们的意志而不得不接受的时候,自然哲学就最终被清除了。任何使它复活的企图不仅是多余的,而且是一种退步。”^⑧恩格斯的意思很清楚:自然界客观存在着套辩证联系的规律系统,对自然界的正确认识无异于该系统的思想图画;描

绘这一图画必须具备两个要件,一是这种描绘必须是经验的和实证的,二是这种描绘必须是辩证的;自然科学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二者兼备,但自然哲学则永远不可能具备前一个要件,因此必然被自然科学所取代。可见,恩格斯所要终结的不是某种特定的自然哲学理论,而是自然哲学这一学科。

历史哲学的问题首先在于它的形而上学性质。资产阶级的启蒙理想标榜永恒的真理、永恒的正义、基于自然的平等和不可剥夺的人权,可是由这些华美约言换来的却是“一幅令人极度失望的讽刺画”。空想社会主义自命为绝对真理、理性和正义的表现,最终也不免“陷入纯粹的空想”。^⑨黑格尔虽然恢复了辩证法这一最高的思维形式,但“在这里,历史哲学、法哲学、宗教哲学等等也都是以哲学家头脑中臆造的联系来代替应当在事变中指出的现实的联系,把历史(其全部和各个部分)看做观念的逐渐实现,而且当然始终只是哲学家本人所喜爱的那些观念的逐渐实现。”历史哲学由此进一步暴露出了它的唯心主义性质。有鉴于此,恩格斯指出:“在这里也完全像在自然领域里一样,应该发现现实的联系,从而清除这种臆造的人为的联系;这一任务,归根到底,就是要发现那些作为支配规律在人类社会的历史上为自己开辟道路的一般运动规律。”^⑩马克思的历史观就是对这种规律的揭示。

“这种历史观结束了历史领域内的哲学,正如辩证的自然观使一切自然哲学都成为不必要的和不可能的一样。”^⑪在这一严格的意义上,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剩余价值学说、社会主义学说都不再是哲学,而是历史领域的实证科学,或者说,它们的高明不是因为它们是一种崭新的哲学,而是因为它们已经跟哲学划清了界限。当恩格斯说由于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的发现,“社会主义已经变成了科学”时,当他将“理论的社会主义和已经死去的哲学”对举时,^⑫他的意思无非是说“社会主义已经不再是哲学”,因为哲学“已经死去”。

总结自然哲学和历史哲学的终结,恩格斯认为,“现在无论在哪一方面,都不再是要从头脑中想出联系,而是要从事实中发现这种联系了。这样,对于已经从自然界和历史中被驱逐出去的哲学来说,要是还留下什么的话,那就只留下一个纯粹

思想的领域：关于思维过程本身的规律的学说，即逻辑和辩证法。”^⑥在恩格斯的心目中，关于自然界和历史的哲学，不论它所试图建构的是局域性联系还是总体性联系，因其不可避免的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错误，其使命都彻底结束了。

五、“哲学终结”的前提与限度

前已述及，恩格斯的“哲学终结”观是有限终结观。这种有限性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它以坚持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为基本前提，二是它为哲学保留了思维领域这块地盘。这两个方面又是密切关联的。

跟多数哲学家一样，恩格斯坚信“思维和存在的一致”。他说：“我们的主观的思维和客观的世界服从于同样的规律，因而两者在自己的结果中不能互相矛盾，而必须彼此一致，这个事实绝对地统治着我们的整个理论思维。它是我们的理论思维的不自觉的和无条件的前提。”^⑦他还说：“思维规律和自然规律，只要它们被正确地认识，必然是互相一致的。”^⑧恩格斯的意思是，客观世界是有规律的，人的思维也是有规律的，如果被正确认识的话，二者必然是一致的。

什么是恩格斯所说的被正确认识的规律呢？这就是而且只能是辩证法的规律。在恩格斯的用法中，“辩证法”和“辩证法的规律”是不同的概念。关于“辩证法”，他有几段经典表述：“辩证法不过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⑨“辩证法被看作关于一切运动的最普遍的规律的科学的。”^⑩“辩证法就归结为关于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的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科学”。^⑪关于“辩证法的规律”，也有相应的表述。“辩证法的规律是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历史中抽象出来的。辩证法的规律不是别的，正是历史发展的这两个方面和思维本身的最一般的规律。实质上它们归结为下面三个规律：量转化为质和质转化为量的规律；对立的相互渗透的规律；否定的否定的规律。”^⑫“这两个系列的规律（指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引者注）在本质上是同一的，但是在表现上是不同的，这是因为人的头脑可以自觉地应用这些规律，而在自然界中这些规律是不自觉地、以外部必然性的形式、在无穷无尽的表面的偶然性中为自己

开辟道路的，而且到现在为止在人类历史上多半也是如此。”^⑬恩格斯将“辩证法”和“辩证法的规律”有意加以区别，是为了说明“辩证法”是一种认识、一门科学，“辩证法的规律”则是一种客观存在，“辩证法”是对“辩证法的规律”的反映。这种区分跟他对“主观辩证法”（或“概念的辩证法”）和“客观辩证法”（或“现实世界的辩证运动”）的区分是相联系的。关于后一种区分，他说：“所谓客观辩证法是支配着整个自然界的，而所谓主观辩证法，即辩证的思维，不过是自然界中到处盛行的对立中的运动的反映而已”，^⑭“这样，概念的辩证法本身就变成只是现实世界的辩证运动的自觉的反映，从而黑格尔的辩证法就被倒转过来了，或者宁可说，不是用头立地而是重新用脚立地了。”^⑮

在这里，恩格斯没有明确告诉我们：是否根据上述看法，研究现实世界的辩证运动就应该是属于实证的自然科学和历史科学的任务，而研究主观辩证法的任务则继续由哲学来承担？但从他反复讲“辩证法是科学”这一点不难看出，直接研究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的辩证法规律的那种“辩证法”，或者说“利用辩证思维对这些科学成果进行概括”的那种“辩证法”，甚至更明确地说，包括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剩余价值学说和恩格斯本人的自然辩证法在内的这种“辩证法”，肯定是科学而不是哲学。那么，什么是作为哲学的辩证法呢？或者说什么是作为关于思维的纯粹理论的辩证法呢？甚至更明确地说，什么是恩格斯留给哲学作为保留地的辩证法呢？恩格斯没有讲。虽然如此，他的意思却比讲出来还要清楚，那就是黑格尔的辩证法，当然是其革命的方面得到了恢复而唯心主义的装饰被摆脱了之后的辩证法。在《反杜林论》的“引论”中，恩格斯说：“就哲学是凌驾于其他一切科学之上的特殊科学来说，黑格尔体系是哲学的最后的最完善的形式。全部哲学都随着这个体系没落了。但是留下了辩证的思维方式以及关于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在产生和消失的不断过程中无止境地运动着和转变着的观念。不仅哲学，而且一切科学，现在都必须在自己的特殊领域内揭示这个不断的转变过程的运动规律。而这也就是黑格尔哲学留给它的继承者

的遗产。”^⑤更重要的是,黑格尔的辩证法一旦得到唯物主义的改造,其作为主观辩证法跟由实证科学所揭示的客观辩证法实际上就成了一个东西。这种情况下,当务之急就不是继续在“主观辩证法”即哲学方面下功夫,而是在“客观辩证法”即科学方面下功夫,包括在“利用辩证思维对这些科学成果进行概括”方面下功夫,正如恩格斯本人在“自然辩证法”方面所示范的那样。

这样一来,在恩格斯这里,“哲学终结”的限度就一目了然了。首先,对自然哲学和历史哲学,或者说对一切关于外部世界的哲学,都要加以终结;取而代之的是经验的、实证的和辩证的自然科学和历史科学。这些科学所揭示的规律,一定是合乎并表达了辩证法的,不过,它们并不直接讲辩证法本身。其次,“在以往的全部哲学中还仍旧独立存在的,就只有关于思维及其规律的学说——形式逻辑和辩证法。”^⑥其间,恩格斯用“学说”一词而不用“科学”一词,正好表明这个意义上的“辩证法”仍然是“哲学”而不是“科学”。至于将形式逻辑和辩证法一同保留,只是因为前者相当于思维领域的初等数学而后者相当于高等数学。与科学的规律(即自然规律和历史规律,或外部世界的规律)只是合乎和表达辩证法不同,哲学的规律(即思维规律)是关于辩证法本身的。最后,在哲学的终结和保留之间,在科学的规律和哲学的规律之间,实际上还存在一个特殊的地带,即作为科学而非哲学的辩证法和作为科学而非哲学的唯物主义,或者说作为科学而非哲学的“辩证唯物主义”。

需要说明的是,将马克思主义的各种主要学说按恩格斯的“科学-哲学”分类法明确归类,并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也许可以较为容易地将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学说、社会主义学说划入实证科学范畴,但要将马克思的唯物主义历史观也划入这一范畴就颇为困难了,至于恩格斯本人的自然辩证法就更难如此归类了。同时,唯物史观和自然辩证法也肯定不会是哲学,至于剩余价值和社会主义学说,就更不应是哲学了,因为以自然和历史为对象的哲学正是恩格斯宣布了要终结的东西。如是,马克思主义的几种主要学说,特别是唯物史观和自然辩证法,究竟是科学还是哲学就成了问题。对此,

恩格斯曾说过:“现代唯物主义……已经根本不再是哲学,而只是世界观,它不应当在某种特殊的科学的科学中,而应当在现实的科学中得到证实和表现出来。因此,哲学在这里被‘扬弃’了,就是说,‘既被克服又被保存’;按其形式来说是被克服了,按其现实的内容来说是被保存了。”^⑦这等于是说,现代唯物主义或辩证的唯物主义是一种介于科学和哲学之间的东西,它既不是二者中的任何一个,又内在于它们之中。所以,恩格斯不用对这个问题作非此即彼的回答。在他看来,唯物的辩证法无论作为哲学还是作为科学,亦即无论作为关于思维规律的学说还是作为关于外部世界规律的科学,其实是一个东西,重要的不是辨明它的身份,而是将辩证法的哲学或思维的辩证法贯彻到实证科学之中,同时又将实证科学的成果上升到哲学高度,以确证和充实辩证法的理论。于是,在“哲学终结”之后,学科格局就呈现出“两大学科一个中介”的特点——两大学科是科学和哲学,中介是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其中的唯物辩证法。透过这样一种格局,就能领悟到马克思主义本身的特殊价值和地位——它既是一种科学的哲学,又是一种哲学的科学;既是哲学终结的执行人,又是科学发展的引领者。

总之,没有哲学的终结,就没有马克思主义,而没有哲学终结的前提和限度,也没有马克思主义。这就是恩格斯关于哲学终结思想的秘密所在。本文对恩格斯“哲学终结”观的论断只是事实判断,而非价值判断,亦即只是认为恩格斯具有这种观点,并没有对这种观点的是非曲直做评判。在人类认识的当代水准上,究竟应当如何看待恩格斯的“哲学终结”观,这是需要进一步探讨的问题。

① ⑤⑧⑩⑪⑬⑮⑯⑲⑳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5-216、220、241-242、242-243、253、253、239、239、239页。

②③④⑥⑦⑫⑭⑰⑱⑳㉑㉒㉓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5或422、533、469-470、60-61或418、54、67、564、547、181、565、484、534、63注①、65或422、178-179页。

⑨参见《反杜林论》“引论·概论”和“社会主义·历史”等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

责任编辑:罗苹

中西哲学追问在何处交汇?

——《人之问》读后

钱捷

(南开大学哲学系教授, 天津 300071)

〔中图分类号〕B516.54; B946.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2)11-0044-03

前不久到外地出差。按着老习惯,我挑了一本书带在路上看:《人之问——思与禅的一种诠释与对话》(上海三联书店,2001年版;以下凡引此书,均只注页码),作者王为理君,复旦大学的哲学博士,现在深圳市社会科学院工作。之所以挑这本书,现在想来,大概首先是因为它看上去不厚,只有150多页,再就是书名有些诗意,这两点使我预感它能够增添我在旅途上和客居中的轻松和兴味。事实表明,我的这个预感是正确的。另外,也许还有一个深层的,当时并未清楚地意识到的原因,那就是我内心深处对于中西哲学在共同走向未来的过程中交汇——它的可能性和方式——的关注。

《人之问》所讲述的是海德格尔哲学,确切地说是他关于此在的思考(所谓“思”),和禅宗,主要是南宗一派的心法(所谓“禅”),以及两者之间的关系。而作者的目的则是通过这一比较研究,“多层次展开思与禅的对话,寻求思与禅的融合与会通”(第15页)。该书围绕这个主题组织了一个十分合理的论述结构。除了短短的“导论”和“结语”外,全书分为六章。第一章从关于海德格尔的若干史料、思与禅对话的学理根据等来说明思与禅对话的可能性及其意义。第二章到第四章,渐进式地论述海德格尔的“思”的来源和内容。即它来源于对于西方形而上学的批判性反省,而其内容最后落实在对此在的,也就是如作者所指出的,对“人是谁?”的探问。第五章讲述禅宗的“心”的学说所达至的对人的理解。最后,第六章对海德格尔的“思”与禅宗的“心”做了对比,揭示了这两者共同的基点,即“非实体性的人”、“非二元性的

人”和人与存在或佛的“浑然一体”。而这些共同的基点,便是思与禅对话所以可能之根据。

这样一本书,一下子使我心中一直朦胧的中西哲学比较和交融的问题具体化、“有形化”了。作者确实抓住了中西哲学比较与交融的一条最为重要和最有希望的线索。

海德格尔的哲学在当代西方哲学中应算是最有影响但同时也是最有争议的学说之一。深入地思考一下这个哲学,不难认识到,它之有影响和它之有争议,全在于一个同样的原因,即它对于西方传统形而上学的独特的批判。

西方传统形而上学是人类思想史上的最辉煌的成果之一。自从古希腊早期哲人面对生生不息的自然提出“始基”的问题之后,西方哲学就在其自身的发展中逐渐形成了包括本体论、认识论和价值论等内容的种种形而上学体系。这些体系的最终指向,不论直接的还是间接的,都是“存在”。要理解存在,哲学家们就要思考存在的根据,就要说明存在对于我们——人所呈现的样式和意义,如此等等。虽然由于种种原因,当然最直接的还是无法避免的因为时代的变化而造成的对文本的诠释力的耗散,使我们对于甚至是柏拉图的思想都难有确切的了解,但可以肯定的是,西方人对于存在的探问愈来愈“科学化”了。海德格尔意识到这一点,他指出这使哲学忘记了存在本身而仅仅专注于存在者。

海德格尔指出:“‘物理学’从一开始就规定了形而上学的本质”,形而上学从“对存在者本身的追问”而不是“对存在本身的追问”去追问“存在问题”,因而对形而上学来说,

“存在恰恰是蔽而不见的，一直处于被遗忘状态之中”。(第 39 页)

这种形而上学的内在困难很快就通过休谟这样一类人物揭露出来：关于存在者的种种预设本身乃是缺乏根据的。于是便出现了康德的哲学，它试图建立一种“作为科学的未来的形而上学”，以对以往关于存在者的形而上学的种种预设加以批判的考察，并通过这种考察，为形而上学清理出一块坚实的地基。康德哲学在西方形而上学历史中的重要性在于它开创了先验哲学方法，它对后世的影响至今不衰。在海德格尔思想形成的线索中，康德的影响一方面在于其思想对于海德格尔所由起家的胡塞尔现象学哲学的激发，另一方面在于海德格尔本人对康德哲学的研读所产生的结果。所有这些结果都对海德格尔暗示了先验哲学对于理解存在的先天不足。这使海德格尔想到要从对存在者的追问回到对存在本身的追问上去，因为后者是前者的前提。关于存在的学说应是以往形而上学关于存在者的学说的基础。《人之问》中表达得十分清楚：

海德格尔说形而上学遗忘了“存在论差异”，不能简单地理解为形而上学不谈存在，只谈存在者，而是说形而上学谈的是存在，实质上谈的仍然是存在者。这就是说，形而上学并不是没有在存在与存在者之间做出区分，只是形而上学所做的不是存在论区分，形而上学所谈论的存在，如柏拉图的“理念”、笛卡尔的“我思”、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尼采的“权力意志”等，实质上仍然是各种各样的存在者，或者说是作为存在者的存在的存在。所以形而上学的追问是沿着存在者是什么的方向进行的，海德格尔认为形而上学所追问的问题只能是一个引导问题，而引导问题“只不过是倒数第二个问题”，“最终的即第一个问题是：存在本身是什么”才是哲学的基本问题。(第 49-50 页)

正是在对基础的寻求，对存在本身的追问中，海德格尔发现了“此在(Dasein)”。

通过对“我思故我在”这一笛卡尔的第一原理，从而也是形而上学的根本命题的剖析，海德格尔走出了一条与众不同的路。用海德格

尔自己的话来说，是“要把‘我思故我在’的未曾明言的存在论基础清理出来”。正是通过这一工作，思开辟了通过“此在”的人之问的道路。(第 81 页)海德格尔以“此在”来指称人，实质上是在强调人的存在论天职，即人开显存在的意义的能力。(第 91 页)

为什么此在一人具有这样的本体论功能呢？因为

对存在的领悟本身就是此在的存在的规定。此在在存在者层次上的与众不同之处在于：它在存在论层次上存在。(海德格尔语，第 91 页)

原来人的这种本体论功能在于它连接了存在者与存在。它成为从存在者达到存在的通道。人的这种意义是以往的形而上学所不了解的。为理君认为，也正是为着区别于以往形而上学的“人”的概念，“海德格尔费尽心机，选用了 Dasein 这个词”。

因此，“此在”是肩负着为形而上学提供基础，并同时消解(传统的)形而上学的使命来到这个世界上来的。它的到来无疑是一个哲学观念上的重大变革。这就是为什么海德格尔成为当代最具影响同时又最有争议的哲人之一的原因。正是这一变革，这一“此在”概念，将海德格尔与东方哲学，与禅宗的哲学联系起来了。因为，要理解此在一人的这种奠基性意义，就不能像以往的形而上学那样，将它理解为一种存在者，一种“理性的动物”，不能以一般物理—生理和一般事物逻辑来分析它。例如，海德格尔用“操心”来表示此在的“在世界之中”。而

操心作为此在在世的基本结构是由“畏”显示出来的。畏与“怕”又有根本区别，怕指向某种确定的存在者，怕之所怕者是某种确定的、具体的危害或威胁，它只是此在在存在者状态上的现身方式，而“畏之所畏不是任何世内存在者，因而畏之所畏在本质上不能有任何因缘”。畏是没有任何确定的对象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海德格尔说：“畏启示着无。”畏显示的不是任何具体的东西，而只是无。(第 99-100 页)

这种返归人心的做法并不会导致传统意义上的主观唯心论。因为这里的人心是扫却一切智性构造

的心(无),是最彻底的现象学还原的“剩余物”,因此是与“天”,即与世界合一的。深陷于西方形而上学传统中的那些哲学家完全不能体会这种概念,因而将海德格尔的此在哲学说成是“人类学化的”,是一种“哲学人类学”,其谬大焉。相反,中国传统哲学,如禅宗,却具有与海德格尔相通的概念。禅宗要塑造的人是本质上能够“识心见性”,做到“即心即佛”的人。六祖慧能曾云:

[弘忍]为说《金刚经》,“至应无所住而生其心”,慧能言下大悟,一切万法,不离自性。遂启祖言,何期自性本自清净,何期自性本不生灭,何期自性本自具足,何期自性本不动摇,何期自性能生万法。祖知悟本性。(《坛经·自序品》)

冯友兰先生对这段话的解释是:

所谓本性就是宇宙的心,本性或本心,对每一个人说都是本来就有的,所以又称为自本性。这个自本性生出来连续不断的念头,也生出来万法万境。(《中国哲学史新编》中卷,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659页)

可见这是一种最为彻底的“悬搁”,一种真正的“回到事物本身”。

当然,我们这样说并不是断定海德格尔哲学与禅宗是相同的,也并不想暗示海德格尔了解禅宗,而只是想指出,就哲学或思想的指向来说,海德格尔与禅宗确有相近之处。由于这两者的思想来源十分疏异,所以它们指向的这种相近就愈显其深刻。在意识到这些之后,重要同时也必要的就是,认真而深入地研究和掌握海德格尔哲学和中国传统哲学(例如禅宗哲学),在现代的哲学语径中对那些重大的哲学问题做出回答。《人之问》固然还没有达到这样一个远大的目标。它的价值,在于针对海德格尔和禅宗,具体而明确地将可比性的事实摆了出来,并通过文本的分析对这种可比性存在的根据做出了颇有说服力的论证,也就是说,它将这样一个远大的目标,一个真正的哲学使命,通过具体的分析和论证,清楚而生动地摆到了我们的面前。还是为理君自己说得好:“到目前为止的分析基本上只是对思与禅的诠释与对话的一种准备性分析,前头的路依然是‘林中路’。”(第152页)

说到这里,我还想就《人之问》中提到的一段有趣的史实多说几句。

怀疑或否定思与禅的对话的意义的人们,自认为最有力的根据是海德格尔1966年接受《明镜》记者采访时说过的一段话:

我相信,现代技术世界是在世界上什么地方出现的,一种转变也只能从这个地方准备出来,这个转变不能通过接受禅宗佛教或其他东方世界的经验而发生,思想的转变需要求助于欧洲传统和对这一传统的革新。思想只有通过具有同一渊源和使命的思想来转变。

但人们却较少注意到海德格尔在另一场合说的一段话。1968年,海德格尔在为其讲演《追问思的事情的天命》日译本所作的序中写道:

通过对澄明的思和对澄明的恰当描述,我们跨入了一个使转变了的欧洲思想与东亚“思想”进行富有成果的约会成为可能的领域。这一约会有助于将人类的本质特性从因技术的统治而极度萎缩的威胁中拯救出来,有助于人的此在的解放。(第20-21页)

我以为,为理君这两段海德格尔的话引得非常巧妙。因为这两段话非但不矛盾,而是正好给出了海德格尔对于西方思想与东西文化的交流与人类新的文化的产生之间的关系的一个很是完备且合理的见解。即海德格尔(以及其他可能的西方思想家)所达到的对“澄明的思”的认识,与东方思想中的某些核心的东西是可以沟通和共鸣的。并且这种沟通与共鸣是有助于将所认识到的这些东西进一步地发展,以使人类文化获得新的飞跃,达到新的境界的。但是,对被批判物的批判必须基于被批判物。这是因为,这种发展本身反映了西方文化的一种内在的必然。这种必然性,我曾经在《人类意识发生律——兼谈中西文化交融的精神现象学根据》(《论衡》第2辑,福建人民出版社,1999年)一文中作过探讨,并指出它类似于一种黑格尔的“三段式”规律。即海德格尔代表了西方思想借助对“反题”——传统形而上学——的批判而走向“合题”的倾向。而合题在某种意义上是向最初的“正题”的回归。海德格尔本人对于古希腊(下转第51页)

《精神现象学》论“社会关系”和人的生成

周志山

(复旦大学哲学系博士生、副教授, 上海 200433)

[摘 要] 实现人的生成是《精神现象学》的一个重要任务, 黑格尔通过对自我意识形成和发展的历史考察, 以抽象的、逻辑的和思辨的形式表达了人在劳动和社会关系中自我生成的深刻思想。认为自我借助于和他人之间形成的“互主体性”关系, 最终实现具有普遍性意义的“世界历史个人”。这一思想与马克思关于人在社会实践中的自我诞生和社会关系理论有着逻辑上的渊源。

[关键词] 精神现象学 社会关系 人的生成

[中图分类号] B516.3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47-05

在《巴黎手稿》中, 由于马克思在经济学和哲学上已攀上了一个比黑格尔更高的境界, 因而能抓住并揭示《精神现象学》中连黑格尔自己都尚未完全明白和表述出来的根本秘密和成果所在。他说: “黑格尔的《现象学》及其最后成果——辩证法, 作为推动原则和创造原则的否定性——的伟大之处首先在于, 黑格尔把人的自我产生看作一个过程, 把对象化看作非对象化, 看作外化和这种外化的扬弃; 可见, 他抓住了劳动的本质, 把对象性的人、现实的因而是真正的人理解为他自己的劳动的结果。”^①在《神圣家族》中, 马克思、恩格斯指出: “黑格尔的‘现象学’尽管有其思辨的原罪, 但还是在许多方面提供了真实地评述人类关系的因素”。^②继马克思之后, 卢卡奇对马克思所揭示的《精神现象学》的合理内容作了出色的发挥, 他说, 黑格尔由于“保留着人自己创造他的历史这个思想”, 所以, “历史就应当理解为通过社会化了的人而产生出的那种复杂的、充满了交互作用与矛盾的人类发展过程。”他强调“劳动的辩证法使黑格尔认识到, 人类只能通过劳动走向发展的道路, 实现人的人性化和自然的社会化。”^③上述论述之所以重要, 是因为马克思等人揭明了黑格尔《精神现象学》关于人在劳动与社会关系中自我创

造和历史生成的深刻洞见。

一、论人的自我生成

作为西方近代哲学的集大成者, 黑格尔把西方近代的“主-客关系式”发展到了完善的顶峰。黑格尔坚持高扬哲学主体性原则和“现实自我意识的立场”, 他仍然摆脱不了西方自苏格拉底-柏拉图以来传统理智形而上学的窠臼。然而, 与其他近代哲学家不同的是, 在黑格尔看来, 从笛卡尔到费希特的思想中, 自我意识都被视为几乎与理性相等同的概念, 自我意识的主体性被确定为认识的一个逻辑起点和先在确定性, 而他们均未能认识到, 作为认识论绝对前提的自我意识之形成或自我意识的发生学问题却依然是蔽而不明、尚待阐述和确立的。因为自我意识并不是先在确定和不证自明的, 它也有自己的预设和前提。正是基于这样的考虑, 黑格尔在作为《哲学全书》“序言”和“导论”性质的《精神现象学》中, 作了“对个人意识各个发展阶段的描写”, 着重阐述了“意识的经验的科学”, 即阐述了自我意识本质的形成和确立过程。

在《精神现象学》中, 黑格尔描绘了意识发展的整个过程: 从意识对现实世界最简单、最直接的“感性确定性”到精神在人的意识中完全的自觉即绝对精神为止, 其间它经历了不断外化、对立化与

不断扬弃外化、扬弃对立化而达到曲折前进的统一过程。在这一过程中，意识通过在各个发展阶段上的停留并在追求其真理性的过程中扬弃它自身，直当我们来到了自我意识，“我们达到了一种确定性，这种确定性和它的真理性是等同的”，^④意识的真理就是自我意识，自我意识是意识的根据。“意识在自我意识里，也即在精神的概念里，才第一次找到它的转折点，到了这个阶段，它才从感性的此岸世界之五彩缤纷的假象里并且从超感官的彼岸世界之空洞的黑夜里走出来，进入到现实世界的精神的光天化日。”^⑤

在笔者看来，黑格尔关于精神“这种自己变成他物，或变成它自己的对象和扬弃这个它物的运动”的描述，^⑥实际上表达的正是作为“精神”化身的“人”的自我生成本性，即人的自我认识、自我创造、自我超出、自我否定的自由本性；《精神现象学》关于“精神”外化的种种形态和过程，不过是黑格尔借用精神现象过程这种哲学概括，以展现人类自身发展诸方面的历史过程。用马克思的话来说，“人的本质，人，在黑格尔看来=自我认识。因此，人的全部异化不过是自我意识的异化。”黑格尔不过是以“抽象的、逻辑的、思辨的”和“颠倒的”形式表达了“人的产生的活动，人的形成的历史”，而意识所经历的各种阶段和形态“不过是通向真正人的现实的道路”，是“人在外化范围内的或者作为外化的人的自为的生成”。^⑦

在《精神现象学》中，黑格尔借“自我意识”形式所表达的人的自我生成思想。

首先，黑格尔强调人的自我生成是一个矛盾和曲折、艰苦而漫长的历史过程，其矛头直接指向谢林浪漫主义的直观哲学。针对谢林那种只讲开端、不讲过程，认为“绝对知识”可以一蹴而就的哲学思想，黑格尔在阐述自己关于到达“绝对知识”的漫长道路的观点时指出：“这条形成的道路，……不是一种像手枪发射那样突如其来的兴奋之情，一开始就直接与绝对知识打交道”，“《精神现象学》所描述的，就是一般的科学或知识的这个形成过程。……为了产生科学的因素，产生科学的纯粹概念，最初的知识必须经历一段艰苦而漫长的道路。”^⑧黑格尔把这条曲折漫长的道路分为三大段

落、四个阶段：第一段落包括“意识”、“自我意识”、“理性”三个阶段，描述的是个人的意识发展史；第二段落是“精神”，描述的是整个社会历史的发展；第三段落包括“宗教”、“绝对知识”两个阶段，是意识对已经走过的各个阶段的回顾，作为意识发展的最高阶段。

意识的这一曲折漫长的发展史，实际上也是对个人自我生成的艰苦而漫长历程的表征。在黑格尔看来，为了人的自我生成或自我实现，“普通的个体，有自我意识的精神应该在个体的教养(教化)中来看待。”而要提高个人的教养，使个人从最低级的意识状态到达“真正的知识”，从而把个人的有限自我提升到无限的绝对自我，就不能把个人限于孤立封闭的境地，而只有联系整个社会，并通过世界历史才有可能。黑格尔认为，为使个人成为“世界历史个人”，就必须在其自身重新发现先前人类已经走过的历史形态，发现整个人类社会所走过的道路。^⑨“个体的形成”，就在于接受人类历史这笔现成的财产，把它当作无机物吸收进来加以消化，使之成为个人所有。这当然是“不可能有捷径可走的”，必须“忍耐这条道路的辽远”。^⑩《精神现象学》是一部经过人的教化或教养所消化过的不拘泥于历史时间的人的意识发展史，也是一部引导个体走向“世界历史个人”的人的自我生成史。

其次，人的自我认识、自我实现即人的自我生成是主体与客体、自我与对象、个体与社会不断地从对立走向统一、从外化到外化的扬弃这样一个曲折前进并不断迈向自由的进步过程，推动这一进程的能动性因素便是“作为推动原则和创造原则的否定性的辩证法”。

黑格尔认为，在主体与客体、自我与对象关系中，主体自我由于“欲望”、“生命”的内源冲动而始终具有“自己实现自己，自己创造自己”的精神本性，“它是单一的东西分裂为二的过程或树立对立面的过程”。^⑪同时又凭着自己的主动性“扬弃这种外在化和对象性，并使他们返回其自身”。^⑫而主体所囊括的对象范围越深广，它就越真实具体，越能实现自己、获得自由，直至主体囊括了无限的实体而无所不包的全体时，它本身便是绝对即最真实的东西，也即在最终意义上实现了自我，获得了

自由。这是一个长期矛盾发展的过程，是精神主体(=人)在自己的全部发展史上长途跋涉的结果。

黑格尔对上述自我意识矛盾发展过程的揭示，是与他否定性辩证法的自觉运用分不开的。按照黑格尔的看法，否定乃是一切有生命东西的内在动力和发展的能动源泉，它不仅是破坏，更重要的是建设。否定之本性就是有生命的东西超越自身建设自身的活动，是真正形成自我肯定的基础。这种否定性辩证法的“伟大之处”，就在于“把人的自我产生看作一个过程，把对象化看作非对象化，看作外化和这种外化的扬弃”。^⑩这样，人就通过自己的活动创造出对象化了的即现实的人本身。因此，黑格尔在某种意义上能够深刻地理解现实的人的自我生成机制，虽然是用抽象的神秘化的精神代替人。

再次，劳动在人的自我生成中具有本质的意义。黑格尔之所以能提出否定性的辩证法，把人看作是一个自我产生的过程，在于他“抓住了劳动的本质，把对象性的人，现实的因而是真正的人理解为他自己劳动的结果”，“劳动是人在外化范围内的或者作为外化的人的自为的生成。”^⑪

在《精神现象学》中，黑格尔既反对相面学和头盖骨相学，也不同意把人看作受环境影响的消极产物的观点。认为“人的真正的存在就是他的行为，在行为里，个体性是现实的”。^⑫值得注意的是，黑格尔这里在规定人的本质时，引入了生成和变化的辩证观点，指出人的性质不是单纯的存在或既成，而是生成，是在活动中的形成。“行为就是这个行为，有什么样的行为就有什么样的个人。”^⑬人只有在行为活动中，才能真正感受到他自身；只有在行为活动中，才能获得完全“本己”的满足；只有在行为活动中，才能认识和改变自身。由于劳动是构造的、建设性行为，它使自我意识在劳动及其产品中获得具体的对象性；而劳动的人，则通过劳动觉察到自己的独立性，自己的能力与作用。“正是在劳动里，奴隶通过自己再重新发现自己的过程，才意识到他自己固有的意向。”^⑭

二、论“社会关系”

在《精神现象学》中，黑格尔不仅通过对自我意识形成和发展的探讨阐述了人在劳动中自我生成的思想，而且还通过对“自我”与“他人”即一个

自我意识与其他自我意识的“关系”分析，把人的生成提升到并置于社会关系的层面加以考察，进而得出“人在与他人关系运动中生成”的深刻洞见。

与笛卡尔“我思故我在”、莱布尼茨“A=A”、费希特“自我=自我”式的自我等同观不同，黑格尔认为，这种自我本身的可靠性并不直接是它的真理性。真理是“中介过程”，而自我的中介就是“他人”，“我”只是由于“他人”才可能是自为的存在。不过这个“他人”也是自我意识，并且他作为自我意识同样地把“我”显现为否定的对象，这样便出现了“我”与“他人”之内在的、否定的关系。因此，自我意识(=人)发展的内在性就表现为一种内在的否定性，表现为内在经历他人的存在环节而获得发展。黑格尔在《逻辑学》中谈到自我与对象从最初的直接对立到绝对的知识这一前进运动时，称“这条道路经过了意识与客体的关系的一切形式。”^⑮在《精神现象学》“绝对知识”一章中，黑格尔说：“事物只有在关系中，只有通过我以及它与我的关系，才有意义。”^⑯马克思对此也有深刻的评述，认为“在‘现象学’这本黑格尔的圣经中，……个人首先转变为‘意识’，而世界转变为‘对象’，因此生活和历史的全部多样性都归结为‘意识’对‘对象’的各种关系”。^⑰并以赞赏的口气说黑格尔的现象学“在许多方面提供了真实地评述人类关系的因素”。^⑱

《精神现象学》关于“社会关系”和“人在关系中生成”的思想，在第四章“自我意识与欲望”、“主人与奴隶”中得到集中的论述，另外还散见于第五章“实践的理性”、第六章“自我异化了的精神(教养)”等章节中。

在《精神现象学》的前三章即“意识”阶段中，意识仍以“物”为对象，讲的是意识对物的认识的理论，因而它必须前进到“自我意识”阶段即进一步以自身为对象。从“意识”到“自我意识”，是从我与物的关系发展到我与人的关系。黑格尔在第四章开头就考察了“欲望”：自我意识发展的最初阶段就是欲望。他认为，欲望是人所固有的内在本己的东西，是扬弃那独立自存的对象积极力量，欲望所表现的生命冲动就是要完全取消对象的独立外在性，“规定对象为无”。由于欲望的

对象是生命,自我意识为了自身欲望的满足,取消主客的对立,想通过吞噬其他生命,“消灭那独立的对象”,从而“给予自身以确信”。^⑥但是,自我意识在自己发展过程中,逐渐认识到抹煞、消灭别人的存在,自我也就没有了对象,从而也就无法实现自己,“欲望和欲望的满足而达到的自己本身的确信是以对象的存在为条件的,因为对自己确信是通过扬弃对方才达到的;为了要扬弃对方,必须有对方存在。”^⑦因此,自我意识必须扬弃欲望,进入到“认可的自我意识”,认可对象也是自我意识,“它是为另一个自在自为的自我意识而存在;这就是说,它所以存在只是由于被对方承认。”^⑧黑格尔深刻地表达了人在关系中生成的洞见:人只有在自己与其他人的“社会关系”中即“相互承认”中,才能实现自己,孤立的人不能成为真实的人。所以,自我意识的自我性,只是在于我从别的自我意识那里获得承认并给予别的自我意识以承认,人的使命只有在诸不同自我意识的关系中才得到实现。

“认可的自我意识”尽管不得不承认别的自我的存在,但总希望自我独立而抹煞别的自我的独立;别的自我也是如此。因此,两个自我意识之间必定要“通过生死的斗争来证明它们的存在”,彼此间便处于一种新的社会关系之中,“其一是独立的意识,它的本质是自为存在,另一为依赖的意识,它的本质是为对方而生活或为对方而存在。前者是主人,后者是奴隶”。^⑨在“主奴意识”的矛盾关系中,主人通过独立的存在,一方面直接地使自己与奴隶相关联,另一方面又通过奴隶间接地与物发生关联。但在这种关系中,奴隶作为一般的自我意识直接与物发生否定的关系并且扬弃物,而主人则由于把奴隶置于物和他自己之间,所以只是使自己与物的非独立性相结合即享受,却把对物的独立性一面让渡给奴隶加以改造。因此当主人完成自身的时候,却不是完成一个独立的意识,而是一个非独立的意识;而奴隶在完成其自身的过程中也过渡到它的直接地位的反面,使之成为“独立的意识的真理”,转化为“真正的独立性”。于是在“恐惧和陶冶”事物的过程中,奴隶包含着“纯粹的否定性和自为存在的真理在自身内”,并且通过劳动,先前还没有意识到自身之自为存在的奴隶意识到了

自身。正是在陶冶事物的劳动中,奴隶经历了自己重新发现自己的过程,从而意识到“他自己固有的意向”。^⑩这样,主奴关系便过渡到了相互承认对方为独立的自我意识的关系,黑格尔把这种相互承认的自我意识称之为“普遍的自我意识”。而这种“普遍的自我意识”的真理不仅是“我而且是我们”,“我就是我们,而我们就是我”。^⑪

通过以上的分析,可以得到以下几点认识。

(1)从“欲望”经过“认可的自我意识”再到“普遍的自我意识”,是一个使客体越来越具有主体性、精神性的过程。“欲望”的对象尚具有外在性和物质性,“认可的自我意识”则承认对象不是物而是自我意识,“普遍的自我意识”更进而达到交互承认对象为自我意识。

(2)自我与他人的相互承认,意味着“每一方都有作为交互性的真实普遍性”,就是说自我与他人都是平等独立的主体,其间是一种“互主体性”关系:双方既是独立的又是依赖的,是两者的对立统一。黑格尔甚至把相互承认称为“绝对的精神”。

(3)把自我与他人、特殊与普遍、偶然与必然、孤立与共存、感性杂多与理性统一等提升到并置于社会关系的层面加以讨论,将普遍统一的社会关系作为孤立个体的感性杂多的本质和根据。确立了人是“社会性的人”,个人只能在他们的社会关系中生存和发展,个人的自由离不开人与人之间结成的相互关系。社会关系因此成为人实现其自身具有普遍意义的、特殊性和普遍性相统一的先在条件。

黑格尔的上述思想在《精神现象学》以后的各章节,如第五章“理性”(实践的理性)、第六章“精神”(自我异化的精神即教养或教化)中得到进一步的阐扬和深入。

三、简短的述评

关于人的生成,可视为《精神现象学》的一个主要任务。黑格尔的贡献就在于:他超越了他其他近代哲学家把人(自我意识)作为现成的或既定的绝对前提这一传统观点,把人看成是在自身的活动中创设并扬弃对象,并将社会历史创获的财富据为己有,从而使人拥有具体真实的普遍性规定——“世界历史的个人”——这样一个生成的过程。《精神现象学》贯穿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原则,引导人如

何一步步地从“有限自我”(“小我”)走向“无限自我”(“大我”)。人是一个“敞开”着的、具体的、历史的生成物,尽管他的“世界历史个人”是“绝对精神”的代言人,他的历史观是“超历史的一般哲学”。马克思“以远超过黑格尔观点的方式”洞察到了劳动创造与实现人自身的本质,并把黑格尔“抽象的精神的劳动”真实地还原为具体的物质生产实践,终结了近代形而上学,创立了以“改造世界”为己任的“实践的唯物主义”。

在《精神现象学》中,社会关系与人的生成是共生互动、相辅相成的。人的生成过程实际上是人人与人的关系不断被建构和演进的过程:从“欲望”(不承认他人的存在)、“认可的自我意识”(视他人为奴)、“自我意识”(承认对方的独立自主性)到“普遍的自我意识”(人与人相互承认关系即互主体性)。黑格尔认为,意识的本性即在于异化其自身于“对象性关系”之网中,并在关系之网中认识、发现自我。正是在“对象性关系”中,才能真正体现

自我的分化统一和生命的意义。黑格尔之后,马克思的“感性-对象性”原理和社会关系理论,现代西方哲学中的“主体间性”(胡塞尔)、“共在”(海德格尔)、“商谈伦理学”(哈贝马斯)等思想,与黑格尔的上述观点都有着逻辑必然的历史渊源。

①⑦⑬⑭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101、97-102、101、101页。

②④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246页。

③卢卡奇:《青年黑格尔》,商务印书馆,1963年,第103-104、127页。

④⑤⑥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商务印书馆,1979年,第59、122、23、17、17、18、11、213、214、131、120、44、125、127、129-131、122页。

⑫⑬《精神现象学》(下卷),第258、260页。

⑭黑格尔:《逻辑学》(上卷),商务印书馆,1966年,第30页。

⑮《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163页。

责任编辑:何蔚荣

(上接第46页)思想,特别是前苏格拉底哲学的回溯表明了他对于这一必然性的直觉。东方文化,如中国传统文化正因为与那个正题有很多类似而具有与海德格尔哲学所表现的合题“约会”的可能。但是,就发展本身来说,正题决不能替代合题,否则发展就失去其意义而成为不必要的了。这种不可替代性,也就是发展的意义本身,与反题的存在是分不开的。在这里要绕开西方传统形而上学是不可能的。这就是海德格尔在上面两段话中的前一段中所表达的看法的根据所在。这一道理的意义在于使我们认识到,要想在中西文化的交流中真正达到开辟“林中路”的目的,我们首先需要深入地、真正地理解和掌握西方形而上学阶段的丰富成果,然后才谈得上以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积极因素来促成海德格尔所预言的转变。如果我们真地这样做并获得了

成功,则这个转变的结果——人类未来的新的文化——就不再只是西方的,而是东西方以至全人类的了。反之,如果当我们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地认识到当代西方哲学(如海德格尔哲学)与中国传统思想之间的某种亲合性,便产生一种阿Q式的“祖上早已有之”的沾沾自喜,甚至因此为拒绝下功夫学习西方特别是近代以来的思想文化成果这种思想上的懒惰找到了借口,则我们就会真正错失弘扬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精华,为全人类共同的未来的新文化的形成做出贡献的大好良机。

最后,我要为为理君为我们写出了这样一本富有启发性的书而道一声感谢,更祝愿为理君能在此基础上深入下去,为那个人类共同的文化理想做更多的事情。

责任编辑:罗 苹

论辩证逻辑研究的思维方式

张双喜

(广州大学法学院教授, 广东 广州 510405)

[摘要] 以(辩证)思维方式为研究对象的辩证逻辑, 应围绕着对象的“内容”、“形式”以及两者相统一的“形态”展开。其“内容”是主客体关联的“逻辑格式”, “形式”是思维运演的“两条道路”, “形态”是思维运行呈现的“两种类型”。研究须立足于每方面“内在机制”的深入揭示。这样, 辩证逻辑的研究成果才有别于哲学和形式逻辑, 在科学研究的践行中, 其作用的发挥才得以充分展现。

[关键词] 思维方式 逻辑格式 两条道路 两种类型 内在机制

[中图分类号] B8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52-04

一

就一般而言, 思维方式是指思维在把握对象的本质规律过程所采用的特有方式、途径和方法。说明“支撑”思维方式得以展开的“内容”, 实质上就是要找到它特有运作的“根据”。持反映论的观点往往将对“根据”的寻找指向对象, 持先验论的观点却转向思维自身。我们则抱着这两种倾向不同的“折衷”方式, 认定该“根据”应该是主体(思维)与客体(对象)间构成的特有“关联”方式。因为明摆着的“格局”是: “在这里的确客观上是三项: (1) 自然界; (2) 人的认识=人脑(就是那同一个自然的最高产物); (3) 自然界在人的认识中的反映形式, 这种形式就是概念、规律、范畴等等。”^①这“三项”的“关联”再不容忍人们仅就主体或客体孤立加以分析, 而必然地将考察转移到主客体“关联”之“结果”即“反映形式”(通常定格为“范畴”)方面来。

范畴是人的认识中的基本反映形式, 它是认识的, 更是思维的; 思维方式的实质乃是认识方式, 而认识方式是通过思维方式实现的。实际上, 范畴不仅是主客体“关联机制”的凝聚, 也是寻求思维方式形成和拓展的最可靠的“根据”。在此, 我们试图就范畴在体现主客体间的“非此即彼”的“两岸性”和“亦此亦彼”的“桥梁性”的基本特征, 说明这种“根据”的具体内容:

其一, “范畴”是主体与客体对峙关系确立的标志。正是从这意义上, 黑格尔和列宁将这“关系”的是否形成作为两类“人”区分的显著特征。

“本能的人, 即野蛮人没有把自己同自然界区分开来, 自觉的人则区分开来了, 范畴是区分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②换言之, 唯有人(主体)与自然(客体)的对峙关系的建立, 才存在主体的精神(认识)生活, 因为“范畴”是主体的“生活和意识的据点和出发点”。^③从某一角度也可以说, 判定具体个人的智力素质的高低可视其对“范畴”把握的程度。

其二, “范畴”是客体“内容”的主体性“定格”。主客体关系的确立, 集中体现在主体对“自然现象之网”上的“纽结”的“区分”, “纽结”的握有就是“范畴”的建立。“范畴”依其实质来说, 就是对客体作特定“区分”所获取的相关“内容”的主观格式化的“表达”(“定格”), 它是主体要实现自己的精神(认识)生活, 必须正视主客体关系对峙面临的“困难”, 解决“生活和意识的据点和出发点”的关键。

主客体对峙面临的“困难”实质是主体如何对待“走着自己的道路”=“运动”的客体, 即面对“流动着”的“自然现象之网”如何确立“纽结”的问题。就“关联”的本来分析, “困难”与其说是客体“设置”的, 不如说是主体在处理它与客体的“关系”中生成的, 因为在这“关联”中主体总

是要将“他在的关系”转变成“为我关系”。“从来造成困难的总是思维，因为思维把一个对象的实际上联结在一起的各个环节彼此分隔开来考察”。否则，主体“就不能想象、表达、测量、描述运动”。^④结果，“真正的”主客体关系确立了，“凡是有某种关系存在的地方，这种关系都是为我而存在的”；^⑤主体的“目的”似乎也实现了。然而，“困难”也造成了。其实，这种“困难”聚焦在“范畴”的二重性上。一方面，它确实是客体“内容”的被“提取”，是“实际上联结在一起的各个环节”中的“某一环节”；另一方面，它的确又是属于主体的，是主观的“格式”。更确切说是实际联结的“某一环节”格式化（“静止化”）。

其三，“范畴”间的“关联”是被定格“内容”的主体性“活化”。乍看去，主体就客体“内容”各环节的“分隔”过程，仿佛形成了互不干涉的“路”：在此，主体走着自己的“形式”的“路”；在彼，客体走着自己的“内容”的“路”。但稍加审度就会发现“两条路”间若即若离的密切关联。“形式”毕竟是“内容”的“形式”，而“内容”终究是经由“形式”表达的“内容”；“内容”的“本来”（运动）虽说被“形式”所“掩盖”、“推开”和“隐藏”，但这本身就提供了被“揭发”、“拉回”和“暴露”的前提。

主体与客体这种“关联”的深沉性就在于，它能够促使主体（思维）将这种“外在”的对峙真正进展到“差别的内在的发生”，“找到”差别、两极不相容的对立的“内部客观逻辑”，造就“自己运动”的“内部搏动力”，通过范畴间的合逻辑的组合，从而实现表达、刻画客体本来存在的联结在一起的各环节，使“内容”活化起来，使本来由主体自己造成的“困难”得以克服。

其四，“范畴”运行的“总体法则”构成了主体“思维方式”运行的“绝对规则”（本质内容）。如果说“我们的主观的思维和客观的世界服从于同样的规律，因而两者在自己的结果中不能互相矛盾，而必须彼此一致，这个事实绝对地统治着我们的整个理论思维。”^⑥那么，应该正视的一个基本事实就是，主体与客体关联方式无论如何多样，但总要绝对地服从“同样的规律”：主体（思维）面对客

体的“整体”“画面”，务必要将它“分割”才能建立自己运行的“据点”，被“分割”的“画面”必须通过“分割”的有机“组合”才得以“复原”。即“范畴”运行的“整一分一合”的“总体法则”。它是“绝对地统治着我们的整个理论思维”的，并且唯有遵循，才能够实现“我们的主观的思维和客观的世界服从于同样的规律”。如果不是专究形式而是抓住实质，就会承认被“范畴”及其相互关联所表现的“总体法则”指的是主客体关联形成的客观运行的“逻辑格式”；作为主体思维的运行方式显然要绝对服从这一“根本内容”。

二

“思维方式”的“根本内容”决定了它的“基本形式”，思维必然遵循“整一分一合”的法则展开自己运行的基本路径，这就是马克思所指明的思维运行的“两条道路”：“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⑦“两条道路”集中体现着“基本法则”如何“内化”为思维的基本逻辑走向。

其一，思维运行的“两目标”的设定，受制于“整一分一合”的法则。面对本应把握（理解、说明）的“具体”（整体），思维既不能“直观”又不可“和盘托入”，唯有设置“困难”，化“整”为“零”，多走一条“弯路”（即由“具体”到“抽象”之路），才去实现本应把握“具体”的“最终目标”。其实，所走的“第一条道路”虽带有随机性，可能走到后来落得“什么都不是”的地步；但作为思维并不是无所谓的，是有着明确的“近期目标”的。该“目标”就是借助思维的“穿透力”和“分辨力”深入到“具体”内部，探根溯源。处于这种不断“追逐的无序”运行中的思维，结果是不仅终归寻求到“具体”之根（“具体”对象的“最简单、最普遍、最基本、最常见、最平凡”的存在“规定”），^⑧而且获得了出乎意料的“收获”，思维的众“据点”（“具体”对象各种“规定性”的定格）建立了起来。有了这“根”和“据点”，思维就能够顺利地走着“第二条道路”，实现本应把握“具体”的“最终目标”。

其二，思维运行的“机制”实质是“整一分一

合”法则辩证本性的“内化”。在“第一条道路”，一方面，思维为着寻求“抽象的一般”，竭尽全力将本来统一着的种种“规定”“分隔”成对峙状；另一方面，思维的这种自觉“分隔”又是由各“规定”的本来“同一”所左右：当思维“刚想抓住一个方面，它就悄悄地转化为另一个方面”，^⑧完全处于不断追逐的被动态。如果说，在这条道路上“法则”的辩证本性是以极端的“分”掩盖必然的“合”来体现的话，那么，在“第二条道路”，“分—合”的统一就变得合逻辑有节奏依序地推进。在这过程，原先的“抽象”都被激活了。每一“抽象”在通过与他“抽象”的关联中都具备着“分—合”的二重性，即“在后”的是由“在先”的“分”出又是对“在先”的“统合”。通过先后的连贯形成了“递进效应”：“在先”的“规定”较之简单，“在后”的“规定”较之复杂；“在先”的潜伏着的“规定”能够通过“在后”的以不同形式和不同程度显露出来，直到“最后”思维会获得“具有许多规定和关系的丰富的总体”。^⑨很明显，走着“第二条道路”的思维完全是处于主动态的。思维从对“分—合”法则的被动适应转为能动地驾驭，关键就在于处于被动态的思维苦苦寻求而最终找到了“激活”被“分隔”的众“规定”“生命”的“细胞”（“最一般的抽象”）。如同马克思所说：“材料的生命一旦观念地反映出来，呈现在面前的就好像是一个先验的结构了。”^⑩

其三，思维运行的螺旋式不断展开的“动力根源”是由“整—分—合”法则的辩证本性所供给。思维运行的“两条道路”的“合围”（即由“具体”到“抽象”再从“抽象”到“具体”），造成形式上的一个封闭“圆圈”，实现了以众范畴的相互关联反映着“对象的实际上联结在一起的各个环节”的“最终目标”。然而，返回到“出发点”的思维并不因为这就停滞下来，缘由就在于客体的“内容”和表达“内容”的主体（思维）“形式”不可能经由“一次循环”实现完全的“相洽”，思维总会重新发现其中的“不一致”，随之就会按上一轮的惯常运作继续下去，结果总体的展现就成了上下“圆圈”首尾相接的螺旋运动。该运动有着显著特征：一是供给该运动的“动力源”用之不竭。主客体关

联的奇特方式显然是促成这种运动的根本动力。绝对地说，主客体间关联的“矛盾”（表现），只存在（通过主体）“重新发现”的可能，不存在（通过主体）“最终解决”的可能。二是该运动的“运动效应”是主体（思维）认知的不断增殖。这种增殖是通过“范畴”的不断衍生来实现的。“正如从简单范畴的辩证运动中产生群一样，从群的辩证运动中产生系列，从系列的辩证运动中产生整个体系。”^⑪在这过程，走着“自己构成自己的道路”的主体（思维），越到后来形式地看越是“远离”客体而去，实质上看越是以思维的专有方式“贴近”着客体；但是，终究不会与客体完全“交汇合体”。

三

表征看，主体与客体的“关联度”（“远离”或“贴近”的程度）是以思维“两条道路”的“交汇点”（“抽象的一般”）作为判定标志的。这“点”确立之前是“逐步远离”的，而确立后则是“逐步贴近”的。深入看，这判定标志实际是以思维的“先验的结构”确立与否来定夺。“结构”一旦确立，思维旋即变寻求中的“高涨动荡态”为坚守中的“平和持常态”，由原先对“外”“内容”的处处顾及转移到如何通过“内”“组合”使之适应“结构”方面来。很明显，主体（“形式”）与客体（“内容”）间的对立统一过程发展到后来其实就聚焦于主体（思维）如何对待自己建立起来的“先验的结构”上。态度不外有二：一是“毫不疲倦”的坚持，采取“收敛势”；一是“随时准备”的抛弃，采取“发散势”。这就是客体与主体关联的“内容”与主体“两条道路”的“形式”间的对立统一所造就的思维的两种“形态”（“类型”）。

其一，思维“两种类型”的界定及其基本特征。思维对待自己的“先验的结构”的态度与对客体内容所持的“基本方式”是相互观照的。由此判定思维的类型无论是“收敛”还是“发散”，都是就思维对认识对象（包括第一性的物质对象和第二性的意识对象）采取的基本态度而言。但二者展示的态势却有显著的区别。思维收敛指以既定的“逻辑框架”（即所谓“先验的结构”）考察、衡量、规范、阐释认识对象的过程。它一般通过具体观念、观点、理论和理论系统等形式表现。思维发散指对原

有的“逻辑框架”的怀疑、否定，并试图寻求不同于原框架的某种新架构，为认识对象作新的阐释提供过渡。它一般通过寻求新的“先验的结构”（“最一般的抽象”）及与之密切关联的“假设”来表现。

将思维收敛和发散形式地当作“封闭”和“开放”的观点是与现代信息化的主张不相符合的。思维收敛的显著特点就是把外来的（对象）各种信息（内容）“纳入”既定的“逻辑框架”中；它决不是与外界隔绝拒绝信息交往，而是通过不断的能动交往使既定的“逻辑框架”稳定化。实际上，常态下具体问题的研究，思维一般表现为高度收敛性，总把原来的“逻辑框架”作为解决一切新问题和困难的基本前提。而思维发散的最大特点是决意要放弃既定的“逻辑框架”及与此相关联的原研究方式和手段，为创立新的“逻辑框架”和研究方法准备条件。它时时捕捉外来的各种新信息，瞄准原“逻辑框架”下面临的新问题和新困难，以求取得突破。

其二，确立“两种类型”作为思维方式“形态”的基本依据。宏观地看，它是以人类科学认识发展史作根据的。科学认识发展史集中体现着人类认识发展史。纵观科学发展过程，大体表现为“古代”——“古典”——“近代”——“现代”四大科学高涨间嵌接着三次低落的波浪式展开的画面，我们不难从中洞察到人类思维张弛相间的搏动节律。思维的张弛并非任意，它是以特定的历史实践为基础的。一般来说，面临新历史的开创期就需要开创性的思维；收敛思维常常与巩固性、常规性的实践活动相适应。从总体看，人类实践活动的承前继后，规定了思维态势的收敛和发散的交替，这是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体现，生动地表现着主客体关联“内容”与“形式”统一的动态展开。微观地看，它是以具体科学研究发展过程为根据的。按具体科学研究的切近目的，“在外”是要寻求对象存在的“本质”和“规律性”东西。“在内”是要建构相应的“逻辑框架”。这过程，思维先是要设法“顺应”对象（内容），展现为“发散”状；一旦被认为“建构”的与“寻求”的达成“照应”，思维旋即转为“收敛”状，积极去“同化”对象（内容），为着丰富、完善建立的“逻辑框架”，从而求得“顺应”

与“同化”的平衡，完成了一个“圆圈”。发展地看，新一轮的“圆圈”运动只能在“顺应”与“同化”的平衡再也不能继续维持情况下出现，思维这时就变得相当“发散”了。黑格尔、列宁都曾把人类认识史描绘成无数大小“圆圈”不断叠加延展过程。这是从宏观与微观的结合上就人类（个人）思维“两种展势”的最为形象生动的刻画。

其三，思维“发散”与“收敛”的交互关联的机制。无论从哪一个角度审视，思维的“发散”与“收敛”总是交互关联的，只不过在通常持有“收敛态”的思维将“发散态”掩盖了起来。如何开启“收敛”使“发散”由“隐”变“显”，这是人们最为关注的问题。就一般而言，开启“收敛”之“动力”在于主客体关联方式的“新转变”、“新发现”。从“机制”方面说，就是思维执着的“原理论”（“逻辑框架”）与“新事实”间的“不相洽”所导致的再继续坚持“收敛”而面临的“困难”和“危机”。这种“困难”和“危机”不是思维在把握客体（对象）时产生于“外”的，而是完全出自思维“内”的。解决“危机”的唯一途径就是破除原“逻辑框架”决意创建新的“逻辑框架”；思维的展势相应地就变“收敛”为“发散”。

思维展势的转变，对思维的主体而言就存在着“自觉”与“非自觉”的区别。作为自觉者，正因为长期专一的研究使思维处于高度“收敛”状，从而会发现本身研究面临的困难和危机所在，“而基础科学最根本的进展正是依赖于对这种困难和危机的识别上”。^⑥结果寻找到解决困难摆脱危机的途径，实现了原“逻辑框架”的“自我否定”。作为非自觉者，似乎就“身不由己”了。科学发展史表明，原“逻辑框架”的突破往往不是由坚持既定“逻辑框架”的那一代人去完成，恰恰是后人所承担的。就现代科学的发展对研究者的要求来说，需要的是能积极调度“收敛”与“发散”两态，使“两态”相互间达到动态平衡，构建成“协同型”的思维态势。“协同型”的基本特征是思维的“收敛”与“发散”、继承与创新相统一。总之，无论思维主体属群体的还是个体的，是历史的还是现实的，思维总是以它的或张或弛的态势表明它如何趋近着客体的。至于在特定氛围（历（下转第68页）

20 世纪非形式逻辑的发展

赵 利

(中山大学逻辑与认知研究所、哲学系博士生, 广东 广州 510275)

[摘 要] 自 20 世纪 70 年代非形式逻辑兴起之后, 作为逻辑学的重要分支之一, 非形式逻辑的研究越来越多地受到各国学者的重视。本文希望通过对这一学科在 20 世纪的主要发展状况的介绍, 达到澄清基本概念, 为进一步深入研究奠定基础的作用。

[关键词] 非形式逻辑 非形式逻辑运动 批判性思维

[中图分类号] B81- 0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2002) 11- 0056- 04

非形式逻辑(informal logic)在 20 世纪 70 年代成为一个正式的学科。20 世纪 60- 70 年代美国政治和社会的状况对促进这一学科的兴起起到重要作用。公民权运动、反越南战争运动等等的的影响, 使学生们希望逻辑课程能帮助他们当下的社会事件进行推理和论证。许多老师开始这样的逻辑教学, 用以尝试代替对符号逻辑课程的介绍, 这方面的逻辑论文越来越多地出现在重要学术刊物上。在当时的美国, 甚至有一些学校为了吸引生源, 专门介绍新的逻辑课程。有市场意识的出版商也向这一新课程投资。于是一个促进该学科发展的良性循环逐渐形成。

一、有关非形式逻辑的几种解释

非形式逻辑这个术语存在着多种解释。按照沃尔顿(Walton)的分类, 对非形式逻辑这一概念的理解基本有七种:

1. 赖尔(Ryle 1954)的区分: 赖尔把非形式逻辑与形式逻辑进行比较。他认为, 非形式逻辑由丰富多彩的概念的含义组成, 而形式逻辑由话题中立的逻辑常元的含义组成。他指出“当形式逻辑学家……正构造‘并且’、‘非’、‘有些’等概念的逻辑时, 非形式逻辑学家……则在研究愉快、理解、偶然等概念的逻辑。”赖尔把非形式逻辑的任务看作是对重要哲学概念的概念分析, 是一种哲学的工作。这种看法无疑把非形式逻辑的研究内容看得过于宽泛了。重要哲学概念的概念分析仅仅是非

形式逻辑和哲学研究相交叉的一部分内容。非形式逻辑主要关注对日常论证的逻辑分析和批判, 而不像哲学那样涉及自然、社会和人类及其思维的普遍本质与一般规律。

2. 形式和非形式的谬误。许多意见认为, 非形式逻辑就是由对所谓的非形式谬误的研究组成: 其任务是分析非形式谬误的特征, 阐明非形式谬误的分类等。把非形式逻辑看成非形式谬误, 是不恰当的。首先, 非形式逻辑既可以通过寻找非形式谬误来分析论证, 也可以通过寻找形式谬误来分析论证, 即, 既可以通过对论证内容的考察来评价论证, 也可以通过对论证形式的考察来评价论证。其次, 谬误方法代表评价论证的一种重要方法, 但决不是唯一的方法。例如, 格伦南(Grennan)的《论证评价》中就采用了概率词汇法。所以, 只能说谬误理论是非形式逻辑研究的重要内容, 但并不是全部内容。

3. 初等逻辑。一些研究者认为非形式逻辑是逻辑学专业中的一门介绍性的初等课程, 它只包括一部分演绎逻辑的基本思想, 没有完整的系统, 也几乎没有形式化和符号的出现; 它的内容涉及一些关于定义、语言、非形式谬误、归纳推理、可能性的理论和科学的方法。这种解释首先预设了逻辑等同于形式演绎逻辑。当然, 如果逻辑仅被看作是对形式化演绎系统的研究, 那么上述的课程就是基础的、初步的, 或者介绍性的入门课程, 而不是一门

严格意义上的逻辑课程。但这种预设并不符合我们通常对逻辑的定义。非形式逻辑是与形式逻辑平等的概念,同样作为逻辑学的分支而存在,它主要借助形式化以外的方法,对包括并非形式有效论证在内的日常论证进行评价。

4. 批判性思维和非形式逻辑。对许多研究者来说,批判性思维和非形式逻辑是同一个东西的两个不同名称而已,二者可以广泛地交替使用。对这种等同性认识的存在我们可以找到一个合理的解释,在20世纪70年代发起的非形式逻辑运动中,新逻辑教材大体有三个特征:它们旨在培养批判性思维;借助于传授论证的分析和批判;所使用的是形式逻辑以外的方法。非形式逻辑作为中心连接了后面两个特征。由于作为教育目标的传授批判性思维是以非形式逻辑的观点和方法做为主要手段的,所以认为非形式逻辑和批判性思维在广义上是指示同一个问题的看法好像基本上没有什么疑问。但是,与作为特定逻辑分支的非形式逻辑相比较,与其说批判性思维标志一门理论或一个学科,不如说它指示一种倾向和态度。戈维尔(Govier)认为非形式逻辑和批判性思维必须区分开来,因为没有在论证中使用和产生的思维也可以是批判的,批判性思维较非形式逻辑有更宽的应用范围。非形式逻辑主要集中在论证领域;而当评价广泛的知识成果时,批判性思维者既可以受益于非形式逻辑的训练,也可以受益于其它方面的训练。

5. 应用的认识论。一些研究者认为非形式逻辑应该划归为应用的认识论,而不是逻辑。巴特斯比(Battersby 1989)就指出非形式逻辑是认识论的规范,而不是逻辑的规则。组成非形式逻辑的哲学内核,在非形式逻辑和应用伦理学之间有一种密切的“理论——应用”的相似点。维因斯坦(Weinstein 1990)认为非形式逻辑的中心任务是发展一种有可接受性的,如何从前提传递到结论的解释,“而只有当提出论证的领域被考虑到时,前提提供给结论的支持的力量才能得以评价”。姆佩克(Mcpeck 1981)也认为:人类应用于不同认识领域的认识论研究是为了给不同领域中出现的论证的评价提供基础。这些讨论的焦点都集中在非形式逻辑中不可否认的认识论的部分。无疑,非形式逻辑要考察具体论证,而具

体论证的内容又必将涉及到各学科、各领域,由此认识论部分显得十分重要。但是我们也并不能因此忽略了非形式逻辑的其他方面(例如:语用方面)。而且在许多情况下这种解释是依赖于把逻辑等同于形式的演绎逻辑而得出的,在前面我们已经说过,这种理解本身就有问题。

6. 零概念。另外一个思考的群体认为非形式逻辑根本就是空的,它不能变成逻辑学分支之外的其它任何东西,例如认识论。辛迪卡(Hintikka 1989)主张形式逻辑是虚幻的,这个术语是一个谬误,认为所有的推理、推论和论证是演绎的,逻辑是演绎的理论,演绎的理论是形式化的,所以这里可以没有非形式,例如推理、推论、论证的非形式化的理论,没有非形式化的逻辑。这种解释完全忽略了逻辑的语义工作,无疑又一次把逻辑误认为是形式演绎的产物。

7. 论证评价。更多的研究者同意用非形式逻辑命名与论证评价有关的、实践和理论相结合的复杂的理论。(代表如约翰逊 Johnson 1977; 布莱尔 Blair 1980; 福戈林 Fogelin 1978; 戈维尔 1985; 沃尔顿 1989 等)在实践层面,这种观点把非形式逻辑看成是识别、分析和评价论证任务所需要的知识和技能。在理论层面,他们以不同的方式,把保证这些实践工作的理论的表达、理论的应用以及理论的组成都包括在非形式逻辑之内。可以说,言语行为理论和对话隐涵理论适用于论证性语篇的解释。论证性对话理论、语篇中属于论证识别的论证结构理论、谬误理论、建构有说服力论证的理论,都是论证评价。这些研究者在具体研究重心的问题上意见相左,关于理论的范围方面也不太一致,但是由于方法的公共性组成了现存的关于非形式逻辑属性的最广泛的意见。

我们对形式逻辑和非形式逻辑的区分,不仅是从方法论的角度,而且是从非形式逻辑的焦点的角度:社会的、论证的实践能够而且应该从那些被认为是形式逻辑合适的主题——演绎证明和演绎蕴涵中被区分出来。我们关心的是论证的逻辑:被假设得到支持的原因提供给结论的支持的力量。

二、非形式逻辑发展的三个侧面

通过上面的分析,我们已经看到非形式逻辑的

发展因其参与者众、涉及面广很难用较小篇幅做出全面的介绍,因此,这里只能选取几个相对重要的侧面加以说明,希望能为进一步研究找到进路。

1. 早期的发展。在 1900—1970 这个期间关于非形式逻辑内容较少。原因很明显,因为这段时间是数理逻辑的全盛时期。首先从弗雷格开始,然后是罗素、维特根斯坦、卡尔纳普等人,形式化的方法和途径成了逻辑研究的首选。把焦点放在证明或演绎证明上意味着逻辑事实上不是作为分析和评价现实论证的一个工具而被应用,此时逻辑学家们很少关心逻辑可以对生活做什么。

但毫无疑问许多人的著作拥有后来被称为非形式逻辑的精神。在二战以前出版的著作中,我们认为可以这样说的是: Dewey • J 的 *how we think* 1933 和 *Logic, The Theory of Inquiry* 1938; Robert Thouless 的 *Straight and Crooked Thinking* 1930; L. Susan Stebbing 的 *Thinking to Some Purpose* 1939。而战后, Max Black (1946) 和 Monroe Beardsley (1950) 写的课本在许多方面超前地考虑到 1/4 个世纪之后出现的非形式逻辑课本的内容。例如: Beardsley 说他的书特别关注论证,主题是当一些人试图说服我们而给的那些原因是否是事情本身应该说说服我们的原因。在叫作“论证的剖析”那部分, Beardsley 介绍了后来被 Thomas (1973) 采用的树表法,这个方法经过一些修改现在广泛应用于教科书中。在同一时期,我们称作全面的介绍性的逻辑课本的早期范本开始出现 (Johnson and Blair 1980)。科比的书可能是得到最广泛应用的。

2. 主要的理论家。

(1) Stephen Toulmin, *The Uses of Argument* 1958。Toulmin 认为他自己可以被称作逻辑数理化的挑战者,为了这个目的,他发展了自己的方法来理解论证的形式。他的元素不是传统的前提、结论和假设。相反, Toulmin 提出的论证更明显地被解释为包括被背景数据所支持的要求,推理依赖一个有根据的规则。这种支持提出是有限制的,某种举反例的情况可以被承认。Toulmin 虽然在逻辑上几乎没有什么直接的贡献,但 Toulmin 模型在某些其他领域有广泛的影响:例如言语交流理论、修辞学和更近期的非形式逻辑。

(2) Chaim Perelman 和 Lucy Olbrechts-Tyteca 的 *The New Rhetoric* 1958。这个著作对非形式逻辑合法化的基础与一般特征的确定的影响大过对非形式逻辑研究细节的影响。第一章“论证的结构”是特别的,它的重点是听说双方论证的重要性,把真值导向的讨论从输赢导向的辩论中区分开来。相反,构成这本著作大部分内容的模式的清单、论证的类型和它们的分类却几乎没有受到什么注意。

(3) Charles I. Hamblin, *Fallacies* (1970)。Hamblin 的书提供了理论灵感的两种来源。首先,他对谬误理论和个体谬误的历史的考察证明了这个问题由来已久;他对个体谬误理由的锋利批评证明了理论需要改进。第二,他提出一个修正的谬误理论需要随着辩证序列在论证理论中有一个修正,他的附带的贡献是他所谓的形式辩证的思想,这一说法引导哲学家们着手于这个艰巨的任务,试图证明他的理由。Hamblin 特别在 Woods 和 Walton 的研究中找到灵感,开始他们的关于谬误的广泛的研究和分析。

(4) Nicholas Rescher, *Plausible Reasoning* (1976); *Dialectics* (1977)。许多非形式逻辑学家会回到 Rescher 的著作中,用某个观点来支持他们的非形式逻辑的理论。在 *Dialectics* 中, Rescher 研究了学者们对引入的和新生的论证的争辩模式的惯例。这个步骤的结果是抵消了笛卡儿式的模式。Rescher 的辩证的论证式的交流模式已经是很有影响的了。

(5) John Woods 和 Douglas Walton: 他们对非形式逻辑的贡献不是一个简单的著书目录可以说清楚的。Woods 和 Walton 的大多数与谬误有关的著作被收在 *Fallacies* (1989) 一书中。他们其它主要合作的著作在教材《论证:谬误的逻辑》(1982)中。在 Woods 和 Walton 的许多文章和书中每个人都个别地研究过这些关于非形式逻辑的问题。他们的理论,不是一个两个,而是许多种关于推理和对话交互作用的观点在论证和要求理论的说明中被示例。

3. 20 世纪 70 年代后教材的发展。

(1) Howard Kahane, *Logic and Contemporary Rhetoric* (《逻辑与当代的修辞学》); *The Use of Reason in Everyday Life* (《日常生活中推理的应用》) (1971: 6th ed, 1992)。为了理解非形式逻辑的出现,就必须知道这本教材是怎么产生的。Kahane

自己的话对我们是有帮助的。在第1版介绍中他写到:

“今天的学生要求理论与实践的结合,这就是为什么他们认定关于逻辑、谬误甚至修辞学的介绍性课程与他们的兴趣无关。”

几年以前的课堂,当我入迷地复习着谓词逻辑量词规则的复杂性时,一个学生十分厌恶地问整个学期学的所有东西如何对约翰逊总统就日渐高涨的越南的反抗所做的决定有什么意义。我喃喃而语了一些有关约翰逊的逻辑错误,然后告诉他们逻辑的介绍不是那样一门课。他的反映是问什么课是从事这个问题的,于是我不得不承认迄今为止我不知道有这样的课。

他想的是今天许多学生所想的,他们想要一门课,这门课关于日常推理,关于他们听到或读到的种族、污染、贫穷、性、原子战争、人口膨胀等所有人类在20世纪后半期所要面对的问题的论证。”

转入非形式逻辑研究后Kahane认为逻辑是有用的,是和上述疑问有关的。他的书可以被看作是对和逻辑教育有关的要求的一种教育学的回应。

Kahane把到当时为止传统逻辑课程的一部分——谬误的部分——作为他方法的核心。他更多地回到亚里士多德的《谬误篇》而不是《前分析篇》。他擦去了旧的例子,例如书本中大多数言辞模糊的、人造的或发明的例子,把他对谬误的处理限制在同时代出现的政治的花言巧语中,介绍一些易记的新的术语,他的书中充满了从现实政治或社会问题中产生的真实的、生动的论证的例子。此外,他在传统清单中增加了一些新的谬误,如:地方风尚;提出不相干的事实以分散对主题的注意力;被压制的证据等。最后,Kahane用关于广告的和新闻媒体的章节替代了传统关于科学方法和可能性的章节,附加了关于教材评价的附录。

Kahane的教材是一个重要的突破,他为非形式逻辑运动铺开了一条路。但这不是挑战传统逻辑教学的唯一来源。

(2) Stephen Thomas, *Practical Reasoning in Natural Language* (《自然语言的实际推理》)(1973; 3rd ed, 1984)。这本书虽然在许多地方得益于 Beardsley

的《实践的逻辑》(1950),但书中关于逻辑批评的教学表述了一种完全不同的方法。Thomas把主要的重点放在清楚地展开论证的逻辑结构的工作上。在所有这些工作中,Thomas根本没有提及形式的演绎逻辑的传统图解。他在他提出的“支持结论的前提的充分性的标准”理论中把古典有效性和归纳的力量结合起来,通过显示逻辑的分析和批判,如何在不利用逻辑形式的概念的标准情况下去说明问题,在这方面Thomas对非形式逻辑做了显著的贡献。和Kahane一样,Thomas也非常关注课堂之外当今世界可能会发生的问题。

(3) Michael Scriven, *Reasoning* (《推理》)(1976)。Scriven的教材由于下述原因很重要。其一,他是早期发起人中的最显著的哲学家,他的非形式逻辑的著作有助于宣布一种新的方法的合法化。和其它人一样,他避免形式逻辑的方式,那种方式被他认为是几乎没有什么变化的。相反,他介绍一种论证分析的七步法,包括意义的澄清、前提和结论的证明、论证结构的刻画、假设的明确表达、前提和推理的标准、其他相关论证的思考和所有的评价。Scriven扩展了Thomas的树表法;他第一个详细讨论了论证分析的道德规范,包括一个新的宽容原则的明确表达;他讨论了强、弱批判之间的不同。

Kahane、Thomas和Scriven的教科书是第一代非形式逻辑的课本的代表。每一本都打开了新的领域。他们预示了后来非形式逻辑这一学科的发展,同时也预示了这一学科发展中的众多分歧。

参考文献:

1. I. M. Copi, *informal logic*, Macmillan publishing company, 1986.
2. Douglas N. Walton, *informal logic — a handbook for critical argumentation*, Cambridge University, 1989.
3. Douglas Walton, Alan Brinton, *historical foundation of informal logic*, Ashgate publishing, 1997.
4. Frans H. Van Eemeren, Rob Grootendorst, etc, *fundamentals of argumentation theory — a handbook of historical background and contemporary development*,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1996.

责任编辑: 罗 苹

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及其驱动力

蒋 斌

(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广东 广州 510082)

[摘 要] 美国的媒体产业在国际市场上占绝对垄断地位; 美国媒体产业的发展具有集团化的特征; 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的驱动力, 一是市场经济的导向, 一是政府调控的导向。

[关键词] 美国 媒体产业 集团化发展

[中图分类号] G11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2002) 11- 0060- 09

加入世贸组织对我国的机遇和挑战, 不仅表现在经济方面, 而且表现在思想文化建设方面。特别是在传媒领域, 我国政府承诺在书报刊和音像制品分销、国外影片进口和影院建设、广告服务等方面放宽市场准入, 国际传媒巨头纷纷争取进入中国市场, 这在一个时期内将对我国尚不发达的传媒产业构成较大的冲击。对此, 我们必须认真研究当今世界传媒产业发展的现状和趋势, 特别是美国的传媒产业, 它在国际市场上占据绝对的垄断地位, 其运作和管理的一些经验值得我们研究和借鉴。

一、美国媒体产业现状

美国是世界上惟一占绝对统治地位的超级媒体大国。经过 200 多年的发展, 美国建立起了一个以传统媒体为基础、以现代网络媒体为先导、在当代媒体产业全球化过程中占绝对主导地位的强大的媒体王国。其媒体产业不仅是其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支柱, 而且基本上控制了整个国际媒体市场。

根据最新出版的《Ver Onis Suhler 传播业报告》第 18 期年刊, 自 1994 以来, 以媒体产业为主的通讯产业一直是美国经济中发展最快的产业, 而且, 这种领先地位还将持续到 2004 年(该报告仅预测到该年)。1999 年, 全美公开申报的传播公司的总收入达 2713 亿美元, 大大高于许多中小国家全年的国民生产总值; 年收入超过 10 亿美元的公司达 70 个之多。另据 2000 年的资料, 全美共有近 20 家传媒公

司跻身于“财富全美 500 强”, 其中时代华纳排在第 46 位, 迪斯尼公司排在第 66 位, 威卡姆集团排在第 141 位。此外, 2000 年, 全美媒体产业广告总收入达 2440 亿美元。

表 1 美国媒体各行业广告收入

行业	2000 年收入(百万)
电视	\$ 59231
报纸	49050
邮寄	44591
电台	19295
黄页	13228
杂志	12370
互联网	6000

资料来源: Universal McCann.

在美国, 媒体是一个高度集中、高度垄断的产业, 各媒体行业都是操纵在少数几家大集团手中, 而它们又往往隶属于少数几家跨媒体的超大型集团。目前, 美国最大的四家跨媒体超级集团是美国在线—时代华纳、迪斯尼公司、威卡姆集团和默多克新闻集团(表 2 是这四大集团 2000 年的经营情况)。

表 2 美国四大超级传媒集团 2000 年经营情况

排名	公司	年营业收入(百万)	雇员
1	美国在线—时代华纳	\$ 31800	88500
2	迪斯尼集团	23402	120000
3	威卡姆集团	20044	133830
4	新闻集团	13802	30000

资料来源: 根据 www.Hoover.com 网上权威资料整理。

此外,还有一些基本上以美国为投资发展基地的跨国传媒集团,如德国的贝塔斯曼出版集团、日本的索尼制片公司、法国的威尼迪环球公司等等。

以下是美国媒体各行业的一些基本情况。

——图书。1999年全美大众图书销售总额达173亿美元;网上图书销售突破10亿美元。整个大众图书市场为五大发行公司所垄断,即:贝塔斯曼(42亿美元),读者文摘协会(15亿美元),皮尔森公司(9.12亿美元),新闻集团(8.04亿美元),威卡姆集团(6.10亿美元)。1999年,这5大公司的收入总和占了整个行业总收入的83.4%。

——报纸。报纸发行是美国最大的媒体产业,也是最赢利的媒体产业之一。目前,全美共有1500家日报,发行总量达6000万份。1999年,报纸的订阅和广告总收入达613亿美元,其中广告收入占522亿美元,接近广播电视和有线电视广告收入之和。在美国,日报的利润率比名列“财富500强”的世界级大型企业的平均利润水平还要高出2—3倍。全美5家最大的报业发行集团是:甘尼特集团(45亿美元),Knight—Ridder(32亿美元),纽约时报集团(29亿美元),时代之镜集团(Times Mirror, 25亿美元),道琼斯报业集团(17亿美元)。1999年,这5大集团控制了整个报业总收入的54.2%。

表3 美国发行量最大的10家报纸

排名	报纸名称	发行量(百万)
1	今日美国	1.759
2	华尔街邮报	1.753
3	洛杉矶时报	1.100
4	纽约时报	1.090
5	华盛顿邮报	0.759
6	每日新闻报	0.723
7	芝加哥论坛报	0.673
8	新闻报	0.572
9	休斯敦记事报	0.551
10	芝加哥太阳时报	0.486

资料来源:“Facts About Newspapers 2000”,www.naa.org。

——杂志。目前,美国共有17800份杂志。同其他媒体行业一样,美国的杂志发行市场也是控制在少数几家发行商手中,而且,杂志行业中最赚钱的几家大公司,都是一些媒体王国中人们普遍熟知的名字。例如,时代华纳同时也是世界上最大的杂志出版商,每年杂志发行收入达30多亿美元。时代

华纳共拥有38种不同的杂志,其中影响较大的有《时代》、《财富》、《体育画报》、《人物》、《金钱》和《娱乐周刊》等。至于排名第六的联合新闻与媒体,则以所拥有的杂志种类最多而取胜,共有270种商业类杂志,年销售收入达9亿多美元。十大杂志出版商的销售总额占了整个杂志市场的90%以上。

表4 美国10大杂志出版商

排名	公司	年收入(百万)	杂志种类
1	时代华纳	\$ 3309	38
2	希尔斯特(Hearst)	1563	16
3	肯德·纳斯特 (Conde Nast)	1283	22
4	律德—埃尔斯维尔 (Reed—Elsevier)	968	60
5	Primedia	928	101
6	联合新闻与媒体	910	270
7	国际数据集团	857	15
8	读者文摘协会	809	
9	电视指南有限公司	640	
10	默勒迪斯(Meredith)	623	17

资料来源:广告时代网页,www.adage.com。

表5 美国发行量最大的10种杂志

排名	杂志	发行量
1	读者文摘	12556440
2	电视指南	11116180
3	国家地理(National Geographic)	8514274
4	家居与花园(Better Homes & Gardens)	7611023
5	家庭天地(Family Circle)	5002875
6	家政(Good Housekeeping)	4549975
7	女士之家(Ladies Home Journal)	4525455
8	妇女节日(Woman's Day)	4280909
9	McCall's	4208988
10	时代	4122699

资料来源:广告时代网页,www.adage.com。

——电影。美国电影产业(包括电影制片厂、独立电影公司及电视节目制片商)是美国服务行业的一个重要支柱,1999年总收入达310亿美元。目前,整个行业被所谓的“六强”即六大电影制片公司所垄断,它们控制了整个行业收入的80—90%。这六大制片公司分别隶属于不同的企业集团,其中索尼、福克斯和全球公司属于外国公司的子公司。而六大制片公司又分别拥有自己的小制片厂。目前,美国电影业虽然只生产了全球每年所产影片的15%,但它在全球电影收入中所占的份额却高达80%以上。

表 6 好莱坞六大电影公司

公司	市场份额	2000 年销售收入(百万)
派拉蒙制片公司	20%	\$ 6106
索尼制片	20%	
华纳兄弟	15%	
迪斯尼	15%	
20 世纪福克斯	10%	
环球制片	10%	
		3749(1999 年)

资料来源: 根据 www.Hoover.com 网上权威资料整理。

——广播电台。全美现共有 13000 家广播电台, 其中 10000 多家是商业电台。1999 年全美电台广告总收入达 169 亿美元。美国广播公司、Westwood One、Premiere 和 CBS 哥伦比亚广播公司是全美最大的 4 家电台网。而清晰频道传播公司和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属下的无限广播公司则是美国两家最大的电台连锁集团, 它们总共拥有 1300 多家全美规模和影响最大的电台, 其资产占全美电台业总资产的 85% 以上, 收入占 75% 以上。

表 7 美国 10 大电台集团

排名	集团	年收入 (百万)	拥有电 台数
1	清晰频道传播公司(Clear Channel)	\$ 5345	1200
2	无限广播公司(Infinity)	3856	185
3	Westwood One	554	
4	卡克斯广播公司(Cox)	369	80
5	美国广播公司		50
6	安特肯通讯公司(Entercom)	352	95
7	城堡传播公司(Citadel)	285	200
8	西班牙语广播公司	237	47
9	克缪勒斯媒体公司(Cumulus)	226	180
10	Radio One	156	60

资料来源: 根据 www.Hoover.com 网上权威资料整理。

——广播电视。全美共有 1600 多家地方广播电视台, 其中商业台 1200 家, 非商业台 400 多家。1999 年, 全美广播电视的广告收入达 386 亿美元。美国的广播电视行业为美国广播公司、全国广播公司、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和福克斯广播公司这四大电视网所垄断。1999 年, 这四大电视网的总收入占整个行业总收入的 65% 左右。近几年还出现了一些新的电视网, 其中比较有影响的有时代华纳旗下的华纳兄弟电视网(WB)和威卡姆旗下的联合派拉蒙电视网(UPN)。

表 8 美国四大电视网

公司	拥有电视台数	年收入(百万)
美国广播公司	10	\$ 9615
哥伦比亚广播公司	39	7373
全国广播公司	13	6797
福克斯广播公司	23	3483

资料来源: 根据 www.Hoover.com 网上权威资料整理。

——有线电视。美国现约有 1 亿户家庭拥有至少 1 台电视, 其中有有线电视用户约 6700 万户。1980 年以前, 有线电视还只是一个年收入仅 30 亿美元的小产业, 仅占整个电视产业的 1/4。如今, 有线电视的年收入已超过 300 亿美元, 与广播电视并驾齐驱。在美国, 有线电视行业与广播电视及电台的情况不同, 不存在对企业拥有有线电视台数量的限制。也就是说, 一个有线电视公司可以拥有尽可能多的转播系统及订户, 但前提是不能违反反垄断法, 订户总数也不能超过全国家庭总数的 30%。这一政策刺激了有线电视行业的资本集中。因此, 目前美国的有线电视行业几乎完全被一些大型多系统经营者所控制。所谓多系统经营者, 就是指那些在全国不同地方拥有数家以上地方有线电视服务系统的经营者。大多数多系统经营商隶属于像时代华纳和 AT&T 这样的大型传媒巨头。时代华纳是整个有线及卫星电视行业的龙头老大, 其 1999 年的有线电视总收入高达 115 亿美元。排在第二的是 AT&T, 其收入达 49 亿美元。这两大有线电视集团的订户均超过 1000 万户。其他排在前五位的还有: CSC 股份公司(39 亿美元), 哈格赫斯电子公司(Hughes, 38 亿美元), 以及威卡姆集团(30 亿美元)。这五大公司 1999 年的总收入占了整个行业总收入的近 60%。据有关专家估计, 到 2010 年, 有线电视的频道将从现在的 75 个增加到 1000 个。届时, 有线电视的竞争力将大大提高。

——互联网。互联网是美国近年来发展最快的媒体。1999 年, 美国互联网的总收入达 96 亿美元, 比上一年增长了 69%。其中, 网络广告的收入从去年的 19 亿美元猛增到 46 亿美元。但与此同时, 网络公司继续普遍亏本, 1999 年的亏损总额从去年的 15 亿美元上升到 39 亿美元。按年收入排名, 全美最大的五家网络公司依次是: 美国在线(48 亿美元),

地球之链(Earthlink, 6.7亿美元), 雅虎(5.9亿美元), PSINet(5.6亿美元)和@Home Corporation(3.3亿美元)。

近年来, 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的一个新趋势就是传统媒体与被称之为“第四媒体”的互联网的积极联姻。互联网并没有像原来一些人所预料的那样取代传统媒体。相反, 各种传统媒体通过把网络平台融入自己的经营模式中, 从而增强了创新能力和发展后劲。

二、美国媒体产业发展的集团化特征

美国的媒体产业之所以能迅猛发展并统治全球媒体市场, 这里面有许多原因。其一是英语的语言优势。虽然汉语是使用人口最多的语言, 但作为官方语言仅限于中国及亚洲极个别国家和地区。而英语则是世界上使用最广的语言。这就使得美国媒体公司有可能向国外出口自己的传媒产品, 从而大大拓展了其生存和发展的空间。其二是美国强大的经济势力及其大产业、大经济的结构特征, 使其有可能投资生产高预算的媒体产品以竞争国际市场。其三是美国在现代科学技术包括通讯技术方面处于绝对领先地位, 为其媒体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然而, 美国媒体产业成功的最主要原因还不是这些, 而是在其产业内部, 具体来说, 在其通过市场竞争不断趋向集团化的组织经营管理结构及运作模式。以下我们着重从三个主要方面来分析美国媒体产业的集团化特征。

(一) 集约化的所有制形式

经过近几十年的发展和衍变, 美国媒体产业在所有制结构上形成了几种不同的模式, 主要包括现代公司制、连锁制、复合集团制、交叉所有制等。

1. 现代公司制。现代公司制是美国目前绝大多数媒体企业作为企业个体所采取的所有制形式。这种公司形式不同于政府或民间非赢利性公司, 它由法律授权把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放在第一位, 以利润的最大化为企业目标。它也不同于在历史上曾经占据统治地位、现在仍少量存在的企业家个人所有制。这种现代公司普遍实行股份制, 通过发行企业股票大量吸纳社会资本, 在企业内部管理上实行董事会制度。因此, 这种所有制形式不仅在企业规模和势力上, 而且在企业的经营管理模式上都比传统

的私有制大大前进了一步。美国几乎所有势力强大的传媒公司都属于这种性质。此外, 美国媒体公司在所有制形式上还有一个显著的特征, 即几乎所有的媒体公司都与一些更大的工业集团或财团紧密联系, 它们或者为一家更大的工业集团或财团所拥有, 或者为几家大集团所共同投资经营。这也是美国媒体公司有能力和投资大项目的一个重要因素。

2. 连锁集团制。连锁集团制是指一家公司在两个以上的市场拥有同一种媒体资产。目前, 美国的报业大多属于这种所有制形式。例如, 仅甘尼特集团1家就在99个不同的城市拥有自己的日报。电台、电视台、电影院、图书发行等等也是采取这种连锁集团的形式。

在美国, 连锁制是伴随媒体产业的企业合并和资本集中过程而出现的。以电台行业为例。在近半个世纪里, 电台总的来说一直是一个小产业。电台所有者往往同时又是经营者, 而且是当地的长期居民, 许多还在当地拥有其他生意。多年以来, 美国政府严格规定每个电台老板最多只能拥有14个台站(7个调幅频道和7个调频频道); 而且, 在同一个城市中最多只能拥有2个台站(调幅和调频各一个)。从20世纪开始, 在全美广播者协会的领导下, 电台行业成功地说服国会放松控制。他们的理由是: 鉴于电台之间的竞争如此激烈, 广告市场上僧多粥少, 而且如此众多的电台赔钱, 所以, 应该允许电台老板们拥有更多的台站。20世纪90年代经过几番调整, 美国国会最终于1996年通过了著名的《1996年电子通讯法案》, 从根本上改变了电台行业的原有法规。新的法规不仅取消了对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拥有电台总数的限制, 而且放宽了对企业在一个城市中可拥有电台数量的限制。例如, 新的法规规定, 在电台总数多于44家的城市, 1家公司可以拥有8个电台(其中调幅或调频两个频道中的任何一个都不能超过5个); 在共有30-44家电台的城市, 1家公司可拥有7家电台(其中任一频道均不能超过4家); 在电台总数为15-30家的中等城市, 则1家公司可拥有6个电台; 甚至在电台总数不足15家的小镇, 1家公司也可拥有5家电台。此外, 美国政府还允许一家公司去管理另一家公司在其当地的电台, 允许一家电台控制当地其他电台的节目制作、

运营以及销售。在新法规的刺激下,电台行业的整个产业结构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从1996年到2000年,企业兼并成风,共有2000多家电台被连锁集团收购,少数连锁集团急剧膨胀,越变越大。特别是去年清晰频道传播公司与调频调幅公司的合并,使其所控制的电台达到1200家,成为美国最大的电台连锁集团。历史上的那种个体、地方所有制被新崛起的大型全国性连锁集团所取代。现在,全美约75%的电台是掌握在这些连锁集团手中。

美国报业则是从上个世纪初就开始了通过资本集中形成连锁制度,以寻求在管理、生产和流通等方面的规模经济效益。目前,连锁集团在美国报业占绝对统治地位,80%以上的日报是掌握在这些连锁集团手中。

表9 美国10大报业连锁集团

公司	日发行量 (百万)	拥有日报 种数
甘尼特集团(Gannett)	6.70	99
Knight-Ridder	3.90	33
论坛报业集团(Tribune)	3.00	20
新屋报业集团(Newhouse)	2.80	22
道琼斯报业集团	2.35	29
纽约时报集团	2.30	20
媒体新闻集团(MediaNews)	1.40	34
麦克拉奇集团(McClatchy)	1.35	11
史克律普斯集团(Scripps)	1.32	20
希尔斯特报业集团(Hearst)	1.30	12

资料来源:哥伦比亚新闻评论, www.cjr.org/owners。

3. 复合集团制。所谓复合集团是指从事跨行业经营的大型集团公司。这种复合集团的出现,是由于规模经济的驱动,由于市场经济的剧烈竞争,以及企业自身对新的投资项目、利润来源及市场占有的持续不断的追求,驱使企业不断整合其经营结构,对内分享资源,对外兼并竞争者。

美国媒体产业的复合集团化过程,同时也是企业合并和收购(Mergers & Acquisitions)的过程,亦即媒体资源日益集中到少数传媒巨头手中的过程。合并和收购往往采取三种形式,即横向并购、纵向并购和复合式并购。在横向并购中,一家公司买下另一家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公司,如美国传播有限公司收购威卡姆集团的有线电视系统。这样并购起来的公司,可以通过提高经营效率或者扩大市场份额

而取得规模经济效益。在纵向并购中,被并购的公司或者为收购公司提供原料,或者向其购买生产资料。在媒体产业,由于普遍存在着软件或节目方面的短缺即“瓶颈”,所以纵向并购非常普遍。例如,从事软件和节目制作的迪斯尼以190亿美元的高价收购从事节目发行的美国广播公司;从事节目发行的威卡姆集团收购从事节目制作的派拉蒙传播公司,等等。而所谓复合式并购,则是指在某一项实际的合并或收购交易中,同时包括横向和纵向两种形式。

4. 交叉所有制。这是媒体产业正在崛起的一种新趋势。在美国最大的媒体集团中,许多都拥有一些共同的大股东,彼此之间相互渗透参股,甚至相互坐在对方的董事会上。它们之间盘根错节,联络有亲,共同构成一个称霸美国甚至全世界的媒体垄断王国。在当代的全球市场竞争中,合资经营已成为大势所趋。因为媒体巨头们都希望通过共同拥有和经营,以减少企业所可能面临的竞争和风险,扩大赢利的机会。

(二) 网络化的组织架构

组织模式的网络化是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的另一个主要表现。所谓组织模式的网络化,是指媒体企业之间形成的那种网络状纵横交错的组织联系,包括一个集团内部总公司与各分公司的关系,不同集团之间的关系等等。通过建立这种联系,一个企业不仅能从自身内部挖掘潜力,而且能够充分吸纳、组织和利用其他相关企业的各种资源,从而提高管理和经营效益。这种网络化的组织模式在整个媒体业普遍盛行,其中又以电视和电台行业表现得最为明显。

在美国的电视和电台行业里,为数不多的电视网、电台网与地方台站以及台站连锁集团三家之间,形成一种庞大的、多重的组织网络。在这个网络中,发挥中枢功能的是电视网和电台网,其业务主要是制作并为地方电视台、电台提供节目。在美国,四大电视网和四大电台网几乎分别控制了整个电视和电台节目市场。而这些电视网、电台网与地方电视台、电台之间的关系,主要包括两种类型,一种是与它们自己所拥有的台站的关系;另一种是与它们的会员台站的关系。

在美国,各大电视网、电台网都拥有并自己经营一定数量的台站。以四大电视网为例:福克斯广播公司拥有 23 家电视台,全国家庭覆盖率达 35.3%;哥伦比亚广播公司拥有 14 家电视台,覆盖率 30.8%;全国广播公司拥有 13 家电视台,覆盖率 26.6%;美国广播公司拥有 10 家电视台,覆盖率 24%。这些各大网络自己拥有的台站,大多分布在人口众多的主要大城市,而且往往是规模最大和赚钱最多的。由于这些台站直属予各大网络公司,因此,它们有稳定的节目来源,能够从总公司那里得到其他台站无法比拟的节目、技术以及人才等方面的支持。而且,它们一般都在当地的新闻报道中处于权威地位,这就保证了它们在吸引广告方面占据优势。以直属电视台站为例,年利润率在 50% 以上是很常见的事情。即使是在近年各大电视网的收视率比以往大大降低的情况下,这些台站仍然保持强劲的赢利势头,回报率平均保持在 30% 以上。

在美国,大多数的电视台或电台是属于一种会员的性质。它们不属于网络公司拥有,但与其签有会员协议,是一种以合同为基础的业务伙伴关系。这些会员台站可以同意,也可以拒绝转播所挂靠的网络公司的节目。如果同意转播,则可以得到一定数额的节目转播费。对网络公司来说,它们可以在为会员台站所提供的节目中插带广告,而地方台站也可以插入自己的广告。有的网络公司则采取节目出售的方式,即地方台站向网络公司购买节目,然后插入自己的广告播出。同上面所说的直属台站一样,这些会员台站也往往是当地规模最大、赚钱最多的台站。目前,美国四大电视网各拥有 200 家左右的会员电视台,几乎覆盖了所有拥有电视机的家庭。而最大的电台网美国广播公司,仅一家就拥有近 3000 多个会员电台,覆盖 7500 万听众。可见,通过建立庞大的会员网络,各大电视网或电台网使自己的节目同时覆盖全国大批观众或听众。这种全国性的高覆盖率,对希望在全国范围内同时作广告的大客户有很大的吸引力,所以其广告收费也相应较高。

至于各大电视网、电台网与各大电视台、电台连锁集团之间的关系,则属于一种交叉的业务伙伴关系。如前所述,从所有制上来说,美国几乎所有

的电视台和电台都掌握在少数大的连锁集团手中。但在业务上,同一集团所拥有的台站又往往挂靠于不同的电视网或电台网,成了竞争对手。例如,甘尼特集团拥有 19 家电视台,其中 10 家是全国广播公司的会员,2 家是美国广播公司的会员,6 家是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会员,还有 1 家是华纳兄弟的会员。

表 10 美国 10 大电视台集团

排名	公司	拥有电视台数	全国家庭覆盖率
1	福克斯集团	23	35.3%
2	哥伦比亚广播公司	14	30.8%
3	帕克森通讯公司(Paxson)	50	29.2%
4	论坛广播集团(Tribune)	20	27.6%
5	全国广播公司	13	26.6%
6	美国广播公司	10	24.0%
7	联合电视集团	10	18.3%
8	甘尼特集团	21	16.3%
9	希爾斯特-阿吉爾电视集团	32	16.0%
10	美利堅广播公司(USA Broadcasting)	13	15.4%

资料来源: Broadcasting & Cable TV(广播与有线电视), 1999 年 1 月 25 日。

(三) 多元化的经营模式

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的第三个主要表现在于经营模式的多元化。这种多元化主要表现在三个紧密相关的方面。

一是生产与流通的一体化。如前所述,由于媒体产业的纵向整合,现在几乎所有主要的传媒公司都同时拥有生产和销售这两个部分。即使这两个部分不直接属于同一家公司,它们也往往同属于一家更大的复合集团。美国各大传媒集团的优势,就在于它们拥有众多业务互补的子公司,因而能够协同运作形成一种强大的合力。这是其他小公司根本无法比拟的。例如,好莱坞各大制片公司几乎都青一色地隶属于某一家更大的复合集团,而这个集团又拥有自己的连锁影院,有的甚至还拥有广播电视和有限电视网络系统,从而保证了自己影片的放映和转播。

二是市场的多元化。与其它产业相比,由于媒体产业的大部分产品是亏本的,因此,其市场竞争更为激烈。在媒体市场上,大多数电影赔钱,多数图书、音像制品、电视节目也是如此。因此,企业

必须不断开发新的产品，而一旦其中一项新产品可以赚钱，企业就必须尽最大的努力去开拓尽可能多的市场，赚尽可能多的钱以弥补其他产品的亏损。正因为如此，在美国媒体业，各大公司都非常注重多方位、多渠道开拓产品市场。其方式主要有两种：

一种方式是以不同的产品形式在不同的市场上进行销售。美国各大传媒集团从不把自己的生意仅仅局限在单一的市场上。相反，它们往往同时涉足不同的媒体行业，包括电影、电视、图书、音乐、报纸、杂志、娱乐公园、零售店等等，并且在尽可能多的媒体市场上同时出击、联动经营。例如迪斯尼公司，不仅以其电影生产以及表现其影片主题的迪斯尼公园闻名于世，而且还拥有全美最大的美国广播公司和多家有限电视网以转播其影片，有能够将其影片转化成影碟或录音制品的音像公司，有出版有关其电影或影视人物的图书和杂志的出版公司，另外还拥有一系列的零售连锁店以出售其音像、图书及其他各种产品。由于迪斯尼公司不是把自己的命运拴在单一的产品或市场上，而是积极开发一种对内相互补充、对外无限扩张的产品和市场网络，这样，赔钱的产品就可以通过赚钱的产品来弥补，亏本的企业则可以从赢利企业那里得到资金支持以进行重组和改造。其他较小的媒体公司由于缺乏这种集团化的保护而难于在市场上生存和竞争。

另一种方式则是有组织、有步骤、滚动式地通过不同的市场渠道来推销某一种产品。美国业内人士把这种方式叫作“市场窗口”。仍以电影行业为例。在美国，影片流通的“市场窗口”主要包括国内影院、国外影院、家庭播放媒体、各种形式的电视以及辛迪加发行这几个依次运作的播放渠道。

——国内影院：国内影院的票房收入是美国影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一般来说，头几个星期的票房收入按三七开在制片厂和发行商之间分配，制片厂占七成，之后则对半分。

——国外影院：美国是一个电影出口大国，其新片往往在国内影院放映的同时进军国外影院。自1997年起，其电影的国外票房收入就开始超过了国内，每年约在70亿美元左右。仅“泰坦尼克号”就

从海外赚回了11个亿的美金。

——家庭播放媒体：好莱坞影片公司一般都是在其新片影院播放结束后的3~6个月，开始发行该片的录像带和影碟。首先是以优惠价格卖给出租商，然后再卖给各零售店。一般来说，美国影片收入的约一半来自录像带和影碟的出售和出租，有的影片甚至更多。

——电视：新片在影院播放约3个月后，开始进入有线电视和卫星电视的付费节目服务系统；再过3个月到1年，才卖给一般的有限电视系统，允许其播放2~3个月；最后才轮到广播电视，通常是卖给其中的一家广播电视网。

——通过影业辛迪加发行：影视节目的辛迪加发行是指直接将节目卖给各个电视台。购得新片播放权的电视网在结束播放之后，再将影片转卖给全国各地的地方电视台。而这往往已是新片出炉三年甚至五年之后的事情了。

三、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的两大驱动力

推动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的因素很多，其中最主要的是两大驱动力，一个是来自市场经济的导向和驱动，另一个是来自政府调控的导向和驱动。

1. 市场经济的导向和驱动

所谓市场经济的导向和驱动，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因素：一是寻求规模经济效益，二是形成企业合力，三是竞争全球市场。

首先，寻求规模经济效益是驱动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的重要力量。规模经济效益是指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而带来的单位生产成本的降低和企业效益的提高。这一点在媒体产业表现得尤为明显，因为在媒体各行业，生产第一件产品的固定成本非常高，而其后的边际成本则非常低。而且，企业规模只有大到一定程度，才能在市场上站稳脚跟，不至于被竞争对手吃掉，也才有势力生产高投入、高科技、高质量的精品大作。这就是美国媒体巨头们不断通过合并和购买来扩张企业规模、从而越变越大的原因所在。仅从1990年至2000年的11年间，美国媒体业中较大的合并和购买个案就有18起，总交易额达2920亿美元。美国有史以来最大的一桩收

购案是 2000 年美国在线以 1060 亿美元之巨买下时代华纳, 从而实现了全球最大网络服务公司与媒体娱乐公司的世纪性联袂。经过一系列的合并和购买, 美国的媒体产业日益集中到极少数超级集团手中。如合并后的美国在线-时代华纳, 成了一个总市值高达 3500 亿美元的超级媒体帝国。其经营领域从杂志、图书、广播电视、有线电视、电影、影院、卡通、音乐一直延伸到互联网, 拥有《时代》、《财富》、《人物》、《娱乐周刊》杂志、WB 电视网、CNN 电视新闻频道、华纳兄弟电影公司、卡通网络、华纳音乐集团等著名媒体品牌和美国在线、网景、ICQ 信息通、数字都市等著名网络品牌。2000 年, 该公司的营业总收入高达 318 亿美元, 是全球第 50 大媒体公司的 50 倍, 其竞争力之强可见一斑。

其次, 寻求企业合力是驱动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的另一重要力量。这里所说的企业合力是指一个整体协同作用所产生的力量大于各部分力量之和。获得这种合力的途径之一是不同行业企业之间的合并所产生的优势互补。如美国在线与时代华纳的合并, 使得美国在线能够利用时代华纳丰富的媒体及娱乐资源来吸引用户, 而时代华纳也能借助美国在线庞大的用户群来扩大自己的市场份额, 两方面相辅相成, 相得益彰。另一个途径是交叉经营或交叉促销, 即某一产品形式的销售促进该产品以其他形式的销售。美国最早的一些杂志都是由图书出版公司创办的, 目的就是要利用杂志的宣传来促销图书。一些电影制片公司收购出版社, 也是为了不仅以电影的形式, 而且以印刷品的形式来出售它们的影视产品。各大电视网所播放的大部分娱乐节目是从电影公司那里买来的, 而电台也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音乐录制行业。各种媒体之间就是通过这种形式相互依赖, 相互促进, 形成强大的合力。

再次, 竞争国际市场是驱动美国媒体产业集团化发展的又一个重要力量。自从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 全球性媒体产业市场开始形成。美国的媒体巨头们率先把眼光和竞争的重点转向国际市场。它们不断通过资本扩张来扩大企业的规模和竞争力, 其主要目标已不在争夺国内市场, 而在于争夺国际市场。目前, 美国最大的几家传媒集团同时也是全球

最大的传媒公司, 因此, 世界媒体市场几乎成了美国的一统天下, 美国成了唯一占绝对优势的媒体产品出口大国, 许多大集团的国外业务已经接近甚至超过其国内部分。以时代华纳和迪斯尼这两个世界最大的媒体公司为例, 在 1990 年之前, 它们从国际市场上的收入还只占其总收入的 15% 左右, 而现在已接近一半。好莱坞电影是美国传媒产品垄断世界市场的典型代表, 其生产的影片数量虽然只占全球的 15%, 但其在全球电影收入中所占的份额却高达 80% 以上。目前, 好莱坞的海外收入已超过 50%。而与此同时, 国外影片在美国的市场份额仅为 3%。除了直接的票房收入外, 1998 年好莱坞影片还从全球市场上赚回了 70 多亿美元的电视转播费。美国的电视节目、音像制品、杂志等等在国际市场上也具有很强的渗透力和竞争力。

2. 政府调控的导向和驱动

如果说市场是一只看不见的手, 那么, 政府调控这只看得见的手, 也在推动美国媒体产业的集团化发展中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在美国, 政府拥有一定数量的媒体机构, 而且行使对私营媒体尤其是广播媒体的宏观管理职能。“联邦通讯委员会”是美国唯一负责媒体管理的政府机构。该委员会有 5 名成员, 由总统任命并由参议院通过, 每届任期 5 年。同时, 为了保持各党派在该委员会中的平衡, 美国国会还规定最多只能有 3 名成员是来自同一党派。该委员会下设 7 个局, 即国际局、无线电通讯局、信息局、有线电视局、通用传输局、执行局和大众传媒局, 另外还有 10 多个办公室。该委员会通过多种方式对媒体产业进行宏观调控和管理, 其中最重要的是颁发许可证和制定政策。

颁发许可证是联邦通讯委员会的主要职能和最重要的调控手段。该委员会负责审核颁发新建电视台、电台台站的执照、执照更新及转户。各电视台和电台必须每 8 年申请一次执照更新。有线电视台的执照则是由地方州政府颁发。

制定政策是另一个重要的调控手段。美联邦通讯委员会有权根据社会公众利益, 制定并实施必要的法规, 对广播电视、电台及有线电视的某些方面进行管理。在实施这些法规之前, 该委员会需公布其法规的内容并允许公众讨论, 征求意见。政策制

定的另一个方面是制定产业发展规划。该委员会下设计划和政策办公室,专门负责研究媒体产业发展趋势,预测一定时期内可能出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新的政策,以便对产业发展方向加以必要的引导和调控。

从总的政策走向来看,美国政府长期以来基本上是奉行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政策,对媒体产业也是如此。在过去60多年里,美国政府提出了一系列有关媒体产业的法规和政策,并根据形势的发展和变化不断加以调整。而其法规政策的基本导向是鼓励竞争。特别是80年代里根政府以来,积极推行放权政策。这一政策导向的集中表现,就是1996年通过的、对美国媒体产业近十多年来的集团化发展起了重要推动作用的《1996年电子通讯法案》。该法案取消了对广播资产所有权的限制。在广播电视行业,只要总的全国电视家庭覆盖率不超过35%,你就可以拥有尽可能多的电视台(但一个公司在同一个城市内只能有一家电视台)。新法规还允许同时拥有广播电视网络和有线电视系统,并允许现有的广播电视网开设新的网络(但不能购买现有的其他网络)。新法案取消了对拥有电台总数的限制,同时也放宽了对在一个地方可拥有电台的限制,允许一个公司

在大城市里可拥有多达8个电台。此外,新法案还允许电话公司从事电视节目制作,允许有线电视公司经营地方电话业务,以鼓励竞争。有线电视公司在制定收费标准方面也有了比过去更大的自主权。为了保证和鼓励新闻及节目来源的多元化和市场竞争,联邦通讯委员会至今仍然禁止在同一个城市里同时拥有报纸和广播电视或电台,也不允许电视台在其所覆盖的地区内同时拥有有线电视系统。但据美国业内一些权威人士估计,这些限制也有放松的迹象。

从各媒体行业来说,美国政府对不同媒体的调控力度,则是视其市场竞争的情形不同而有所区别的。一般来说,政府对某一媒体的调控力度是与其市场竞争的强度成反比的,市场竞争越激烈,则政府调控越松,反之亦然。因此,不同的媒体市场竞争的水平不同,所面临的政府调控的力度也不同;同一媒体在不同时期的市场竞争激烈程度不同,政府调控的力度也不同。政府调控总的目标是鼓励自由而合理的市场竞争。这一政策导向无疑加速了美国媒体产业的集团化发展。

责任编辑:叶金宝

(上接第55页)史的、人文的)中它呈现的具体性质和特点,则要从在该氛围中起决定作用的思维方式的“内容”和起能动作用的思维方式的“形式”的统一中(当然这其中要通过相当复杂的非逻辑的诸如想象、类比、直觉、灵感等等之类的因素才得以实现)加以具体的考察。

综上所述,如果不仅仅从形式上而且在形式与内容的结合上把辩证思维方式作为辩证逻辑研究对象的话,那么关于主客体关联的“范畴”形成的机制、思维“两条道路”交接的“细胞”养成的机制、思维“两种展势”“转折”造就的机制的深入探讨就构成了辩证逻辑研究的基本内容。这样,既体现了列宁的关于逻辑、辩证法和认识论是“同一个东西”^④的“逻辑方法论”的思想实质,又解决了

辩证逻辑与哲学、形式逻辑在研究对象和内容方面的“划界”问题,还显示了辩证逻辑的研究成果在科学研究的践行中所发挥的独特作用。

①②③④⑧⑩列宁:《哲学笔记》,1974年,第194、90、285、409、357页。

⑤⑫《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5、107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610页。

⑦⑩《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3页。

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93页。

⑪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23-24页。

⑬库恩:《必要的张力》,福建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231页。

责任编辑:何蔚荣

经济全球化与中国文化产业发展研究

赵振宇

(华中科技大学新闻系主任、教授, 湖北 武汉 430001)

[摘要]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 标志着中国对外开放进入一个新阶段, 中国将在更大范围内和更深程度上参与经济全球化进程。经济的交往必将促进文化产业和文化交流的发展。认识文化产业的重要特征, 克服文化产业发展中的陈旧观念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

[关键词] 经济全球化 中国文化产业 特征 转变观念

[中图分类号] F11; G1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69-04

2001年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标志着中国的改革开放从此进入一个新阶段, 我国将在更广泛更深入的程度上参与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国入世, 不论对中国还是对世界都大有好处。这种好处也不仅表现在经济上, 而且也必将表现在由经济引起的政治、军事、法律、文化等诸多方面。本文重点讨论入世后的中国文化产业发展问题。

一、经济全球化促进文化产业发展

中国加入WTO将促进中国经济步入全球化的轨道, 融于世界经济大家庭中, 站在世界的高度去思考问题。在这里, 中国应以新的姿态加快自己的行进步伐, 以此来改变自己的面貌, 这同时也是对世界贸易组织的一个贡献。

中国近20多年来进行的改革主要是从我们国家自身体制创新开始的, 也就是说, 内在型的体制创新处于主要地位。而现在, 我们面对的是一个全新的世界100多个成员国都必须遵守的规则, 学习和适应将是我们进入WTO以后一个时期的艰巨任务。

“国际惯例”将第一次作为我们研究决策的主导因子, 由此带来的人们和领导决策群的思想观念的转变将是艰巨的, 有时甚至是痛苦的。但中国必须完成这一深刻的转变, 才能真正步入世界发展的主轨道。

WTO规则总体上体现了市场经济的一般原则, 加入WTO就向中国经济规制变革提出了新的要求。这些要求可以用“规范、统一、效能、服务、透

明”10个字来概括。规范, 表示政府经济管理职能和行为首先要符合国家法律规定, 要求经济贸易法律健全、政府依法行政; 其次, 政府经济规制要与WTO基本规则和中国承诺的义务相冲突, 符合国际通行做法。统一, 在涉及WTO多边规则的领域我们必须保证经济贸易法律和政策的统一实施, 确保地方政府职能与中央的一致性, 避免执法和行政过程中的随意性。效能, 政府经济管理要更新理念, 从重审批转向审批与管理并重、管理与服务并重, 要从全面监管转向以重点监管为主; 改运动式、间歇式大检查大清理为常规的间接监管, 以提高政府监管水平。服务, 市场经济是亲商经济, 政府重要职能之一是为企业参与国内外竞争创造良好条件。政府经济管理寓于服务之中, 服务又寓于管理之中。透明, 政策要具有较高的透明度、可预见性和稳定性, 特别是在涉外经济活动中, 所有政策法规要在指定媒体上公布, 保持公开性, 而且要提高制定与执行政策程序的透明度。^①

这里讲的虽然都是经济范畴的规则, 但这些规则的制定和执行都需要在一定的思想和文化的指导下进行。恩格斯曾经说过: “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 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 所以, 直接的物质的生活资料的生产, 因而一个民族或一个时代的一定的经济发展阶段, 便构成基础, 人们的国家制度、法的观点、艺术以至宗教观念, 就是从这个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因

而,也必须由这个基础来解释,而不是像过去那样做得相反。”^②

人类的经济活动正进入后工业化时代。在这个时代,文化与经济密不可分,文化市场是一种可以带来高额利润的消费市场,以致使文化成为经济的主角。1993年,美国以文化产业为核心的版权产业产值达2386亿美元,占GDP的3.7%;美国南卡罗莱纳州的文化产业对该州的经济支持率达10~15%,与其最大的产业纺织业和旅游业不相上下;德国贝塔斯曼集团1997—1998年度的营业额为257亿马克,其中图书出版及俱乐部的营业额达73亿马克;艺术业在英国拥有170亿美元的产业规模,与其汽车工业不相上下,其旅游收入的27%直接来自艺术;日本娱乐业经营收入超过本国汽车工业产值,国民对文化产品的需求达到总需求的55%,超过了对物质产品的需求。

经济发展为文化发展提供物质基础,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也规定了文化发展的方向;而文化的发展也规范着经济的方向,促进经济的发展。

二、经济全球化展示出文化信息产业的发展特性

第一,信息资源的最大共享。随着经济全球化的趋势不断加快,文化产业加强了对全球资源的争夺和分享。无论在出版、报刊、音像,还是在影视、娱乐、广告和旅游业中,资本的国际化、技术的国际化、智能资源的国际化已经成为不可阻挡的潮流。随着现代通讯技术的发展,新的信息载体不断出现,一些现代化程度高的图书馆和资源库收藏的新载体范围在继续扩大,包括各种实物和博物资料,如书画、乐谱、手稿、服装、电视节目等,涉及与人类文明有关的一切纪录及其载体。这些丰富的信息资源为文化从业人员进行文化生产,为国际间的文化交流,提供了极大的便利。因为数字化革命强化了知识的编码过程,各类资料、图像、音像等都可以编码化,电子网络则将各种信息资源连接起来,大大加快可用知识存量的增长速度和知识流量的流通速度,形成一个全球化的信息网络。美国学者J.W.豪斯指出:好莱坞从业人员大量收集世界范围内的知识和信息资料,每投入100小时即花费时间成本1500美元(按每小时15美元计算),形成

的创意和构思平均可产生效益7720美元。难怪英国“滚石”广播电台不惜巨资,千里迢迢来上海录制老码头工人哼唱的“码头号子”,1992年好莱坞安布林娱乐公司从网上获得了中国云南禄丰的侏罗纪恐龙化石,以及轰动世界的河南西峡恐龙蛋的资料和图像,受到极大启发,摄制出科幻巨片《侏罗纪公园》。为此,他们获得巨大的社会反响和商业利润,上演31个星期国内票房收入达3.4亿美元,而海外票房更打破记录的5.3亿美元!

第二,资源配置的国际间合作。文化资源国际化的基础是工业的大规模分工和全球文化市场的开拓。以往一个城市、一个地区和一个国家内部的分工和协作,已发展为一系列国家和地区之间的分工和协作,从而更有效地利用各地的文化资源。比如《日本经济新闻》和《朝日新闻》从1996年2月起同时在香港开设卫星版,设在东京的报社总部每天将排好版的样报,采用电脑和通讯卫星传到香港,几分钟后,香港的印刷厂和日本的印刷厂几乎同时开印,再利用香港作为信息中心的优势,迅速传播到港澳台和东南亚地区;好莱坞大片《泰坦尼克号》实际上也是由7个国家的30多家公司协作完成的,其中的特技制作包给了有16家多国中小技术公司协助的Digital Domain公司,音乐制作包给了索尼公司,它的高质量的音乐制作使全片获得极大的商业成功,音乐场面占有全片的75%长度;美国的《读者文摘》以19种语言发行,它的48种国际版本发行量达到2800万份,远远超过它在国内480万份的发行量;针对妇女的美国《大都会》杂志也有36个国际版本,1996年国内发行270万份,而国际销售额突破450万美元。它的北美部负责人说,谁能够在世界范围内进行有效的分工协作,谁就能有效地拓展全球市场!

第三,资源利用的集团组合。为了最大限度地利用自身的资源,许多文化企业纷纷走向联合与兼并,形成大的集团。这样做可以达到两个目的:(1)通过共同使用机器设备、信息网络、交通工具、专业人员等,降低成本,提高产出;(2)通过产权交易、兼并和破产,把效益差的不良资产抛向市场,再把优良资产组合起来,提高资产效益。据统计,从1986年到1990年,美国有400个独立电视台和电

视台集团在产权市场上被出售,等于全美75%的电视台被交换了一次所有权。而1993—1994年间,又有200个以上的电视台进入了产权市场。联合与兼并为提高资源利用率,迅速增强文化产业的实力提供了可能,也为产业资本的跨行业渗透提供了重要条件。社会对文化产业的投入不仅采取赞助和政府拨款的形式,而且更大量地采取参股、控股和资产运作的形式。如法国著名出版集团Hachette股份的50%为法国经营航天、通讯和高速铁路业的马特拉工业大财团所购买,后者投入了大约20多亿美元。1998年初,法国公用事业、建筑业和通讯业的巨头CGE公司投资控制了世界第五大综合出版集团哈瓦斯集团30%的股份。^③此外,还有社会投入的多元化和资源投入的无形化。

中国入世,意味着中国将全面地打开封闭的国门。中国在加入世贸,建立市场经济的过程中,不仅要学习和遵循国际经济惯例,还应当注意建立与之相适应的一种能够推动现代化进程的新文化。这种新文化应该包含中西文化的合理内核,又具时代性。它要求人们抛开实用理性的消极方面,剔除理论理性的偏激部分,用理性和科学的方法来审视周围的一切,追求真理;崇尚法治而不是推崇强人政治;追求人的平等、自由和尊严而不是趋炎附势、依傍权力;提倡公开、公平和公正的行为规范而不是欺上瞒下、黑箱操作的旧式文化,等等。^④我们说中国的入世是中华民族一次新的更全面的对外开放,这包括人们的文化观念与思维方式的开放和更新。从某种意义上说,只有国人文化意识上与国际接轨,取人之长补己之短,扬己之优抑人之劣,激浊扬清,互通有无,才可能更好地融入经济全球化的大家庭之中。

三、文化产业的发展有赖于文化观念的转变

中国入世之所以引起世界的广泛关注,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中国这个新成员不同于一般:它地域广阔,人口众多;它既有汉民族文化的辉煌,同时又有多民族文化的灿烂;它既是一个经济上发展中的国家,同时又是一个历史文化悠久的文明古国;昨天它曾影响世界,今天它要接受世界的影响。中国要全面地认识世界,世界也要全面地认识中国,

这将是一个长期而艰巨的双边任务。值得一提的是,中国近百年的历史中有过闭关锁国的惨痛教训,一旦国门真正全面打开,对百姓大众来说总有一种或多或少的不适应和不可名状的滋味。我们正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研究中国文化产业发展的。试想一下,中国的民众一旦从传统的狭隘的思想文化观念中解放出来,中国的经济,中国的文化产业将会产生多大的正效应。

全球的现代化从工业化到科技化和信息化,只是物质和工具层面上的历史进程,并不是人类现代化的全部,更不是现代化的实质。美国学者阿历克萨·英格尔斯在《人的现代化》一书中指出:“一个国家,只有当它的人民是现代,它的国民从心理和行为上都转变为现代的人格,它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管理机构中的工作人员都获得了某种与现代化发展相适应的现代性,这样的国家才可真正称之为现代化的国家。”^⑤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调查,我国民众的物质生活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有很大的差距,在对生活的满意度方面有多项低于西方国家(见表1)。但是,经过近些年的发展,中国人的文化类消费大有提高(见表2、表3)。中国加入了世贸,在经济步入全球化的同时,作为人的现代化的任务更加繁重和漫长。其中,加快中国文化产业的发展显得更加重要。

由于经济利益和人的文化观念不同,在相互的交往中为着自身的利益而发生冲突的事例并不鲜见,但我们也不必过分忧虑。要看到,在相互交流中,通过彼此的了解和调适达到融合倒是其主流。在文化融合的过程中,各种文化因素之间相互渗透、相互结合,最终融为一体。这种融合,一是把外来文化融入自己的文化,就像中华文化的形成和发展一样,充分利用文化传播这一促进文化发展的动力,不断地以汉文化为基础融合我国各少数民族和其他国家的文化,为自己注入新鲜血液,增添生机和活力,从而使其保持相当长时期的繁荣、灿烂;另一种则是把自己的文化融入到异质文化中去。这种融合是在深切了解异质文化的深层意蕴的基础上,扬弃自己原有的认知结构,从而既保留本民族文化的合理因素,又把本民族文化提高到异质先进文化所达到的时代水平。如满族在汉化的过程

中，它的一些文化因素也融入到汉文化中。^⑧

在文化的交流和融合中，由于层次上的差异，物质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在人们的接受中也是不一样的。正如庞朴先生所言：“文化之间的交流过程启示人们：物质文化因为处于文化系统的表层，因而最为活跃，最易交流；制度文化和行为文化处于文化系统的中层，是最权威的因素，因而稳定性大，不易交流；精神文化因为深藏于文化系统的核心，规定着文化发展的方向，因而最为保守，较难交流和改变。”^⑨不论交流与融合的层次有多么不同，但在交流与融合中，为实现世界多元文化的“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的目标，坚持“和而不同”的理念是十分必要的。^⑩

民俗学专家陈勤建指出，中国经济的迅速发展和社会变迁，使人们的观念和文化立场发生着巨变。这种巨变以相反的作用力向两极延伸：一极是不断地融入全球化，一极是民族自我的重新回归。^⑪我们在与世界文化交流时应该坚持自己文化的民族性和独立性；但坚持不应是狭隘的封闭的，否则便会步入固步自封、井底之蛙的境地。在“取其精华，去其糟粕”的基础上坚持和提升中华文化的特质，科学地借鉴和吸收西方文化中的先进成分，这才是中国与世界文化交流中的正确之举。

①申子言：《经济规则改革的10字法》，《经济前沿》，转摘自2001年第15期《信息与辅导》。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74页。

③花建：《论文化资源的产业化开发的优化配置》，《文化产业发展新探》，武汉出版社，2000年，第63页。

④顾远：《21世纪中国需要文化转换》，转摘自2001年31期《信息与辅导》。

⑤美]阿历克萨·英格尔斯著，殷陆君编译：《人的现代化——心理、思想、态度、行为》，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8页。

⑥徐东升：《文化传播的运行机制》，孙旭培主编《华夏传播论》，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255、259页。

⑦庞朴：《粮莠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6页。

⑧费孝通：《创建和而不同的全球社会》，《思想战线》2001年第6期。

⑨2002年2月14日新华网。

表1 对生活若干方面的满意度(1995年)

	家庭生活	健康	穿衣	住房	教育	工作
加拿大	92	90	90	91	86	76
美国	90	86	92	90	77	73
法国	86	79	82	83	60	69
德国	89	77	92	84	79	79
英国	88	81	82	74	75	49
日本	74	69	77	62	60	55
中国	45	62	21	45	27	35
中国台湾	57	51	51	49	32	35

表2 消费文化用纸变化(1980—1994年)

	消费文化用纸 (每人公斤数)		年变化率
	1980年	1994年	1980/1994
加拿大	77	96	1.9
美国	110	143	2.3
法国	50	79	4.5
意大利	35	63	6.2
英国	54	104	7.1
日本	57	106	6.6
中国	23	78	18.4
中国香港	37	159	25.4

表3 收音机、电视机发展趋势(1980—1995年)

	收音机 (千人占有数)			电视机 (千人占有数)		
	1980年	1995年	年变化率	1980年	1995年	年变化率
加拿大	721	1053	3.5	432	714	4.4
美国	1996	2093	0.4	684	805	1.2
法国	741	895	1.6	353	589	4.5
德国	774	944	17	464	554	1.3
意大利	602	822	2.8	390	446	1.0
英国	950	1433	3.9	401	448	0.8
日本	678	916	2.7	539	684	1.8
中国	55	185	18.2	9.0	205	145.2
中国香港	506	668	2.5	221	286	2.0

注：以上资料均来自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报告/1998》，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

责任编辑：韦前 黄振荣

明清之际岭南 的“教堂文化”及其影响

邹振环

(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 上海 200433)

[摘要] 天主教教堂作为宗教意识的物化形态, 其中蕴涵着西方文化多种形态的要素。本文通过明清之际教堂建筑在“东方梵蒂冈”澳门的登陆、教堂文化中的洋乐和洋画、教堂文化中的钟和酒制作技术等分析, 揭示了岭南作为中国最早接触西方文化的要津, 最先在那里登陆的教堂不仅仅只是一个举行宗教活动的场所, 同时也是展示西方知识的最直观的一个窗口。教堂文化不仅给岭南人带来了西方的艺术和民俗景观, 而且也成了明清之际沟通中西文化的桥梁。岭南成功引进的教堂文化, 后来随着西洋传教士的北上, 而沿着交通线推向了政治与文化中心的京城; 把包括其中的音乐和绘画艺术等在北京扎下了根, 为清代艺术发展史写下了灿烂的篇章。

[关键词] 明清之际 教堂文化 岭南

[中图分类号] K20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73-11

天主教教堂作为宗教意识的物化形态, 其中蕴涵着西方文化中的宗教观念、建筑造型、绘画雕刻、音乐诗歌、工艺制作、语言文字等多种文化的要素, 是以表现天主教观念, 宣扬宗教教理, 与天主教仪式结合在一起的文化形态。它是天主教观念、感情、精神、仪式、艺术和工艺多种元素的结合体。在天主教在华传播的过程中, 教堂文化作为西方文化形态的代表, 最先在中国传播并引发了中西两种文化的冲突与碰撞。岭南作为中国最早接触西方文化的要津, 西方的教堂文化也就最先在那里登陆, 并通过岭南沿着交通线北上, 最终成为明清之际北京乃至全国的一大重要文化景观。本文拟通过明清之际在岭南传播和形成的教堂文化结构的分析, 阐述教堂文化如何通过岭南, 沿着交通线推向政治与文化中心京城的过程; 论文试图对教堂文化所引发的中西两种文化冲突与交融作出若干分析。

一、“东方梵蒂冈”的教堂建筑

地理大发现把葡萄牙人带到了中国。1497年, 葡萄牙人绕过好望角, 开辟了联结东西方的新航道, 1513年首次抵达中国沿海。据《明实录·熹宗实录》、《明史》、《澳门记略》等文献的记载,

广东官府于1535年允许外国商船入泊澳门一带。

《广东通志》卷69《澳门》条称: 葡萄牙人在1553年借口商船触风涛缝裂, 水湿贡物, 要借澳门一带晾晒, 并通过贿赂海道副使汪柏获得了允许, 开始只是搭建一些帐篷, 后来索性“运砖瓦木石为屋, 若聚落然。”实际上将澳门变成了葡人的居留地。

1555年葡萄牙传教士贡萨尔维斯抵澳后, 建造了一所草屋, 作为当地的第一座教堂。^①有学者称葡萄牙籍耶稣会士Franciscus Perez, Emmanuel Teixeira, Andreas Pinto等于嘉靖四十年(1562)一月二十六日初抵澳门, 曾在圣安多尼堂附近建一简陋小教堂, 覆以稻草, 名天主之母堂(Igreja de Madre de Deus)。^②以后来华的传教士陆续增多, 他们在澳门建造了众多的教堂、修道院以及圣克莱修女院。较早的可能要算是建于隆庆元年(1567)的圣安多尼堂(Igreja de Sao Antonio), 澳人称其为花王庙。

《澳门记略》称: “北隅一庙, 凡蕃人男女相悦, 诣神盟誓, 毕, 僧为卜吉完娶, 名曰花王庙。”^③

1569年, 澳门主教Melchoir Cameiro建仁慈堂、拉法医院和麻疯院, 并于麻疯院附近建造了辣撒拉堂,

又称望德堂 (Igreja de Lazaro)。1576 年 1 月 23 日,望德堂被罗马教皇宣布为澳门教区成立后的第一座主教座堂。每逢新任主教到达澳门就职,都必须先到望德堂领取法杖,然后方被认为有权行使主教职权。1569 年贾尼老主教在该堂后侧建麻疯院附堂,因此,该堂又被澳人称为“麻疯庙”、“疯人堂”、“发疯寺”。该堂主楼两层、钟楼三层,主楼顶部为两层弧形状,较三角形活泼。^④被称为澳门最古的教堂还有建于 1575 年的圣老楞佐堂 (Igreja de Sao Lourenco),该堂建于一高台基上,中央为两层,底层开大门,三角尖屋顶。两厢为三层楼,平顶,其三楼一边为敞开式的门洞,挂一口钟,是为铜钟楼,一边则镶有一架大报时钟,为自鸣钟。整个教堂建于南湾山坡上,当时其旁边有风信旗杆,华人便称此堂为“风信庙”或“风信堂”,之后有谐音为“风顺堂”。^⑤《澳门记略》称:“西南则有风信庙,蕃舶既出,室人曰跂其归,祈风信于此。”万历十五年(1587)四月,西班牙圣多明我会教士建有圣多明我堂 (Igreja de Sao Domingos),七月他们又建有玫瑰圣母会院,作为对华传教的总部。万历十二年(1584)三月奥斯定会会士 Francisco Manrique 等奉命从马尼拉来澳,1589 年建有圣奥斯定堂 (Igreja de Sao Agostinho)。澳人称其为龙嵩庙。《澳门记略》称:“龙嵩庙者,在澳西北。初,庙就圯,或覆之以蓑,须松如髯龙。后庙钟不击自鸣。众神之,恢崇其制,仍呼为龙嵩庙。”^⑥

1565 年澳门建立了圣保禄公学,利玛窦等来华的耶稣会士曾在其中学习汉语。1594 年圣保禄公学升格为学院,12 月 1 日圣保禄学院正式成立,这是欧洲中世纪大学教育模式第一次在澳门的移植。从 1602 年起,花了 35 年的时间,建成圣保禄教堂 (Igreja de Sao Paulo),俗称“三巴寺”,又称大三巴。该教堂堪称澳门,乃至岭南教堂中最有特色的教堂建筑,也是当时远东最宏伟、最壮丽的天主教堂。该堂高 50 米,矗立在 70 级台阶之上,气宇轩昂,前壁有十根石柱并列,高四层,最上为三角形屋顶,紧连的教堂中心是个大圆顶,是散布在世界的几座欧洲巴洛克风格的建筑代表之一。这是传教士在澳门建立的第一座巴洛克风格的教堂建筑,尔后通过澳门的传教士又把这种建筑风格传入中国各

地。《澳门记略》中有这样的描写:“寺首三巴,在澳东北,依山为之,高数寻,屋侧启门,制狭长。石作雕镂,金碧照耀,上如覆幔,旁绮疏瑰丽。”1900 年刊行的清初文学家屈大均的《广东新语》卷 2 中也有对该寺的描述:“一寺曰三巴,高十余丈若石楼,雕镂奢丽,奉耶稣为天主。……男女日夕赴寺礼拜,听僧演说。”^⑦三巴寺下还建有天主堂,名为“进教寺”,《澳门记略》上卷《官守》称“专为唐人进教之所……以行医为名,实为传教。每年清明前十日,各持斋四十九日,名曰封斋。至冬至日为礼拜之期,附近南、番、东、顺、新、香各县赴拜者,接踵而至。间有外省之人,惟顺德县紫泥人为最多。礼拜之后,有即行返棹者,有留连二三日者。既经进教,其平时因事至澳,亦必入寺礼拜。”^⑧

与“大三巴”相对应的是“小三巴”圣若瑟堂 (Igreja de Sao Jose)。该堂筹办于 1728 年,奠基于 1746 年,1758 年建成。《澳门记略》中记有:“澳西有小三巴寺,规制差约(大三巴)而轩豁过之,三巴之外库也。”圣若瑟教堂仿照古代巴比伦式,建筑宏伟,气势磅礴,只有正堂,左右两边建有对称的钟楼,形为琉璃瓦檐的小方塔。教堂中央是一巨形圆顶,光线通过玻璃射入,教堂内部圣殿仿效罗马圣伯多禄大殿,金碧辉煌,浮雕栩栩如生,气派非凡。有称“相逢十字街头客,尽是三巴寺里人”,可见大小三巴在澳门的影响之大。

其他还有望人庙、支粮庙、尼寺等,正如屈大均所言,站在山顶上,是“东望洋寺,西望洋寺。”^⑨18 世纪初郎世宁来华时,澳门已是一座拥有 25 座教堂的城市了。^⑩这些天主教堂大都为两层或三层的西式建筑物,而当时澳门的民居多为低矮的房屋,因此这些教堂建筑,更显得雄伟高耸、富丽堂皇。这些 16 世纪末 17 世纪初建造的教堂,在建筑风格上具有当时罗马教廷盛行的“巴洛克”风格,其庄严高贵,气势雄伟,有强烈的动感,注重光的效果。圣保禄教堂是这种建筑艺术的典型代表。教堂建筑构成了澳门独特的教堂文化的基础,使澳门充满了宗教的氛围和欧洲的情调,无怪乎澳门有“东方梵蒂冈”之称。面对金碧辉煌和巍峨壮观的教堂,清代的文人发出过由衷的赞叹。顺治十

二年至康熙元年（1655—1662）任番禺教谕的陈衍虞，在其《由香山径入濠镜澳遍游天主寺》中描写了教堂建筑高峻神秘的气氛：“岌岌列宝坊，金壁竞崎丽。……寺魂逼目光，常恐迟即逝。”^⑩

建筑是人类的基本活动之一，宗教建筑是西方文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明清之际西方宗教建筑最初在岭南出现，后又延伸到中国政治的中心北京，甚至蔓延到皇室内部，如康熙儿子苏奴亲王的第十子保禄亲王，即在自己的府邸造了一座中西式教堂。法国传教士巴多明参观后，称赞是自己在在中国所看到的最美丽的教堂：“我甚至可以说，如果把它置放在欧洲某位君王的王宫里也一定不会使之逊色。保禄亲王特意选了一块僻静的地方砌了一道美丽的围墙，一点没有破坏王府原来的格局。从一道漂亮的大门进入讲堂，首先看到一个三法尺高的平台，很宽很深，铺着白色的石块，平台周围砌了整齐的旧抛光上釉熠熠发亮的砖，整个平台看来好像是一整块石似的，平台后面是教堂的主建筑。它的木构架、门窗，不管镀金的油漆的都金碧辉煌，它的楼角上的砖瓦石块都经过艺术加工，有许多中国式的点缀。屋顶上镂刻花纹繁多，却一尘不染。”^⑪教堂建筑作为天主教活动的场所，被赋予了灵性和神力；其中作为建筑艺术构成部分的雕刻和绘画，以写实、象征和寓意的手段表现了天主教的基本内涵，不仅激发了信徒虔诚的宗教感情，而且让中国观者第一次接触了西方文明的精华。

二、教堂文化中的洋乐与洋画

澳门作为西风东渐的第一站，也是洋乐最早登陆的地方。而洋乐的东渐又与天主教堂有着密切的关联。裴化行著的《天主教十六世纪在华传教志》中记载1563年圣主日内——复活前之一星期（4月4日）举行庆祝圣母味落尼加（Ste. Veronique）游行大会，……恭奉圣体在市内游行，以音乐舞蹈相伴……。万历年间王临亨在《粤剑编》中记道：“澳中夷人……有自然乐、自然漏。制一木柜，中真笙、簧数百管，或琴弦数百条，设一机以运之，一人扇其核，则数百簧皆鸣；一人拨其机，则数百弦皆鼓，且疾徐中律，铿然可听。”^⑫陶亚兵认为“自然乐”应是管风琴和古钢琴无疑，文中记录的是小型的柜式管风琴。^⑬清人屈大均在《广东新语》中记

录了澳门三巴寺所见西洋乐器：“男女日夕赴寺礼拜，听僧演说。寺有风乐，藏革柜中不可见，内排牙管百余，外按以囊，嘘吸微风入之，有声呜呜自柜出，音繁节促，若八音并宣，以合经呗，甚可听。”^⑭《澳门记略》的注释中有梁迪《西洋风琴诗》用诗歌描绘了作者在澳门三巴寺所听西乐的感受：“西洋风琴似风笙。两翼参差做凤形。青金铸筒当编竹，短长大小递相承。以木带匏囊用革，一提一压风旋生。风生簧动众窍发，牙签嘎击音砰訇。奏之三巴层楼上，十里内外咸闻声。声非丝桐乃金石，入微出壮盈太清。传闻岛（大弓）多拱桥，风琴之作亦其征。”梁迪的《西堂集·外国竹枝词》卷2还有对西洋乐的描述：“幽如剪刀裁绣阁，清如鹤鹤唳青冥，和如莺燕啼红树，哀如猿猱吟翠屏。或如边关晨吹角，或如军垒夜传钲。或如寒淙泻三叠，水帘洞口流璁琤。或如江涛奔万马，石钟山下闻噌吰。过如狮吼莲花座，裂石破云天震惊。或如龙吟水晶阙，老鱼瘦蛟舞纵横。”^⑮

清初有不少学者是通过教堂接触洋乐的。如清初著名的画家吴历（1632—1718）在澳门也接触过洋乐。在《三巴集》中记有“状点冬山齐庆贺，黑人舞足应琵琶”。他的原注有“黑人歌唱，舞足与琵琶相应，在耶稣圣诞前后。”陶亚兵认为所谓“琵琶”恐怕是指小提琴或吉他琴。吴历还著有《天乐正音谱》，其中有教堂中弥撒音乐、称颂圣母乐章、敬谢天主钧天乐、喻罪乐章、悲思世乐章、警傲乐章、戒心乐章、咏规程、悲魔傲等。显然这是为了配合天主教弥撒或赞美诗的歌曲旋律而作的歌词。赵翼的《簪曝杂记》卷2这样记载过北京教堂里的西琴和西乐：南堂“有楼为作乐之所。一虬髯者坐而鼓琴，则笙、箫、磬、笛、钟、鼓、铙、镯之声，无一不备。其法设木架于楼，架之上悬铅管数十，下垂不及楼板寸许。楼板两层，板有缝，与各管孔相对。一人在东南隅，鼓嘴以作气。气在夹板中尽趋于铅管下之缝，由缝直达于管。管各有一铜丝系于琴弦。虬髯者拨弦，则各丝自抽顿其管中之关掇而发响矣。铅管大小不同，中各有竅窍，以像诸乐之声。故一人鼓琴而众管齐鸣，百乐无不备，真奇巧也。又有乐钟，并不烦人挑拨而按时自鸣，亦备诸乐之声，尤为巧绝。”^⑯教堂音乐中有了为适

应忏悔者的心灵需要而采用的比较哀伤的旋律,也有礼拜仪式中肃穆的清唱和合唱,更有节庆时活泼欢快的节奏。风琴伴奏的对神的赞歌,不仅净化了像吴历这样的信徒;余音缭绕的庄严的旋律,也拨动了像赵翼这样的音乐爱好者的弦。

明末传入的西洋造型艺术,其中绝大部分也属于教堂中的宗教绘画和雕塑,如《澳门记略》中这样描写三巴寺中的绘画和雕刻:“寺首三巴,在澳东北,依山为之,高数寻,屋侧启门,制狭长。石作雕镂,金碧照耀,上如覆幔,旁绮疏瑰丽。所奉曰天母,名玛利亚,貌如少女。抱一婴儿,曰天主耶稣,衣非缝制,自顶被体,皆采饰平画,障以琉璃,望之如塑。旁貌三十许人,左手执浑天仪,右叉指若方论说状。须眉竖者如怒,扬者如喜。耳重轮,鼻隆准,目若瞶,口若声。”“三巴寺有海洋全图,有纸画、有皮画、皮扇面画、玻璃诸器画。其楼台宫室人物,从十步外视之,重门洞开,层级可数,潭潭如第宅,人更眉目宛然。又有珞琅人物山水画,织成故事画、绣花画。”其他像发疯寺(望德堂)中“所奉天主有诞生图、被难图、飞升图。其说以耶稣行教至一国,国人裸而缚之十字木架,钉其首及四肢,三日甦,飞还本国,更越四十日而上升。年三十有三,故奉教者必奉十字架。每七日一礼拜,至期男女分投诸寺,长跪听僧演说,岁中天主出游三巴,则以十月板樟,以三月九月支粮,三月大庙,则二月五月六月,凡三出游,率先夕诣龙嵩庙,迎像至本寺,然灯达旦,澳众必集,黑奴舁被难像前行,蕃童诵咒随之,又以蕃童像天神披发而翼,来往腾越,诸僧手香烛步其后又用老僧抱一耶稣像,上张锦棚如前仪。岁三月十五日为主难日,寺钟宵暗,越十七日复鸣,诸蕃彻酒肉三日,虽果饵啖不至饱。”^③

清廷中最有名的画家是意大利传教士郎世宁,他少年时代受艺于著名的艺术家安德列亚·波茨,后者因为完成了位于罗马的圣·依纳爵教堂的天花板和圆屋顶的绘画工作而声誉非凡。1707年,19岁的郎世宁加入耶稣会,期间他为热那亚会院的小教堂画了两幅表现耶稣会创始人圣·依纳爵·罗耀拉的油画,题为《圣·依纳爵在曼里萨山洞》和《嫉妒在依纳爵面前显圣》。以后他在热那亚的马丁内

斯歌剧院画过一组大型油画,在葡萄牙的哥因不拉又为耶稣会修道院画过多幅壁画,甚至为葡国王太子绘过肖像。1715年到达澳门,同年来到北京,住在东堂。据哈蒙神甫的《耶稣圣心敬礼史》称,郎世宁曾绘过多幅耶稣圣心像,最精美的曾供奉在东堂的圣心祭台上。后来这些圣心像曾刻印若干,分赠欧洲各国,而以葡萄牙最多。1741年,东堂的监造者费隐神甫还将郎世宁绘的圣心像,寄送欧洲某传教士,嘱在维也纳或奥格斯堡刻板制像,可见郎世宁在东堂绘的耶稣圣心像确是不可多得的杰作。^④1721年,郎世宁为东堂新建的工程绘制装饰画,他创作了《君士坦丁大帝作战图》和《得胜图》。1757年,已经69岁高龄的郎世宁还为南堂完成了四幅壁画。其中有与为东堂所绘相似的《君士坦丁大帝凯旋图》和《大帝赖十字架得胜》。对这些壁画,清代的学者有过记述,如赵文恪《慎轩榆巢杂识》说:“崇文门(应是玄武门)内天主堂,建在康熙年间。乾隆时重修,客厅东西两壁画人马凯旋之状。堂内供奉彼国圣人,皆画图全相,四围男女老少聚集嬉戏,千态万状,奕奕如生。”姚元之的《竹叶亭杂记》有如下的描绘:“南堂内有郎士宁线法画二张,张于厅事东、西壁,高大一如其壁。立西壁下,闭一目以觑东壁,则曲房洞敞,珠帘尽卷,南窗半启,日光在地。牙签玉轴,森然满架。”^⑤教堂绘画艺术以其独特的魅力,让中国人步入教堂,犹如置身天堂;其宏大的造型,和谐的色彩和辉煌的线条,不仅有助于教徒对上帝的敬意,而且大大促进了西洋绘画艺术在中国的传播。

三、教堂文化的制钟和酿酒

西洋奇器中最令明清之际中国人感兴趣的东西之一是钟表。西洋钟表,最早也是从澳门传入的,并和教堂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万历时王临亨尝至澳门,其《粤剑编》卷三《志外夷》首记澳门葡人的自鸣钟:钟以铜为之,而能按时发响。三巴寺也有自鸣钟。《澳门记略》下卷《澳番篇》称“三巴寺有十二辰盘,揭之定时台前,俟某时钟动,则蟾蜍移指某位。自鸣钟有数种,曰桌钟、曰挂钟,小者圆如银铤,皆按时发响,起子末一声,至午初十二声复起,午末一声至子初十二声鸣时,八音并奏者,谓之乐钟。欲知其辰而非其应鸣之时,则制绳

转机而报响，谓之问钟。小者亦可问自行表，大小铜日规、月影以及璇玑诸器。”^④

关于三巴寺的钟楼上安有一座远东罕见的大钟，《澳门记略》有这样的描写：“（三巴寺）上有楼，藏诸乐器。有定时台，巨钟覆其下，立飞仙台隅，为击撞形，以机转之，按时发响。”印光任有《三巴晓钟诗》即叹此钟：“疏钟来远寺，籁静一声闲，带月清沉海，和云冷度山，五更昏晓际，万象有无间，试象番寺问，曾能识此关。”释迹删《三巴寺诗》也写道：“六时钟韵杂风琴”；“暂列殊方物色新，短衣长帔称文身。相逢十字街头客，尽是三巴寺里人。箬叶编成夸皂盖，槛舆乘出比朱轮。年来吾道荒凉甚，翻羨休离礼拜频。”李遐龄“钟鸣月上三巴寺”等诗句，^⑤描写了教堂的钟声与寺庙的晨钟暮鼓之声此起彼伏的澳门奇景。

西方的制钟技术后来成为一种独立的应用技术在中国生了根。罗明坚与利玛窦等来华时，都带有自鸣钟。1582年罗明坚将一台有车轮的大自鸣钟送给了广东制台陈文峰。^⑥利玛窦来华时正是钟表技术和产品都已在欧洲有一定程度的普及之后，他本人在罗马学院时就受过制钟技术的训练。利玛窦献贡的大自鸣钟摆锤很长，无处安放，只得在御花园里修建了一座钟楼，上面雕刻有金龙，是上千名工匠的杰作。为修此钟楼耗费了白银1300两。小自鸣钟放在皇帝的御几之上，万历随时可以把玩。8天后自鸣钟停转，皇帝惊愕之后即令太监向利玛窦请教，后又派四人向利玛窦、庞迪我学习自鸣钟的调试方法。于是利玛窦、庞迪我居钦天监内，约一月余，教导四人操纵的方法。^⑦也许正是利玛窦在把西方钟表技术引入中国方面的贡献，后来上海一些古玩店里有将利玛窦说成是钟表匠的保护神，即钟表师把利玛窦尊奉为自己行业的行神。^⑧

耶稣会士来华，也把西方的食俗陆续带到了中国，如洋酒。澳门无疑是西方葡萄酒传入中国的一个最重要的通道。《澳门记略》中就有关于葡萄酒的记述：“酒以白葡萄为上，红葡萄次之。所谓色如琥珀，气类貂鼠者。又有葡萄红露酒、葡萄黄露酒，皆以瓶计，外储以箱。”同时，他们也在新建的教堂里酿造美味的葡萄酒。由于健康的原因，康熙在耶稣会士的推荐下，开始养成了喝洋酒的习惯。

康熙四十八年（1709）的上谕中写道：“前者，朕体违和，伊等跪奏：西洋上品葡萄酒乃大补之物。高年饮此，如婴童服人乳之力。淳淳泣陈，求朕进此，必然有益。朕鉴其诚，即准所奏。每日进葡萄酒几次，甚觉有益，饮膳亦加。今每日竟进数次，朕体已经大安。”^⑨天主教教堂的弥撒中要用红葡萄酒，教堂里往往有葡萄酒的储备，于是传教士纷纷向康熙进呈洋酒。如建昌府天主堂马若瑟格尔默斯一瓶，洋酒四瓶。临江府天主堂傅圣泽洋酒八瓶。抚州府天主堂沙守信洋酒六瓶。九江府天主堂冯秉正洋酒六瓶。赣州府天主堂毕安洋酒两瓶。^⑩甚至被康熙驱逐到澳门的多罗主教生前也亲自为康熙采办洋酒，1710年经赵弘灿奏称：由多罗采办的有加纳列国葡萄酒一箱70小瓶，伯尔西亚国葡萄酒两箱共20大圆瓶，波尔图噶国葡萄酒两箱共24方瓶。李天纲认为，康熙向传教士讨要葡萄酒的真实意义其实并不仅在于自己嗜好洋酒，而在于：在关于礼仪之争谈判破裂后仍然企图与传教士个人保持联系，也借此考验他们对清朝的服从态度。^⑪但不论康熙皇帝的动机如何，客观上是把洋酒引进到了宫廷，也正是由于康熙的嗜好，上行下效，地方上可以公然饮洋酒，传教士也可以在教堂里种植葡萄，如朝鲜学者洪大容在《燕记·东天主堂》中就记载了该教堂的庭院里设有轱辘的井，“每夏热，浓翠厚荫，如张重帘珠帐。秋熟，累累万颗，实为都下胜赏。酿酒有西法，香烈绝异，其护养之勤，专为酿酒用云。”^⑫传教士种葡萄主要是为了酿酒，当然也会在教堂里享用他的红葡萄酒。

四、肇庆教堂——西学知识传播的课堂

教堂文化包括了大量的西方知识，特别是西方风俗。如与教堂文化有密切关系的还有传教士的服饰。《澳门记略》中描述了澳门各寺教士的服饰：“蕃僧不一，类三巴寺，僧削发披青冠斗帽。司教者曰法王，由大西洋来澳，首无与敌体者。有大事疑，狱兵头、蕃目不能决，则请命，命出，奉之惟谨。其出入，张盖树幡幢，僧拥卫之，男女见者辄前跪，捧足俟过，然后起，法王或摩其顶，以为大幸。”葡萄牙人行西历，每逢礼拜日，教堂内就会传出管风琴的鸣奏声，唱诗班的歌唱声；每逢节庆，最受欢迎的娱乐活动，是以血腥的方式将一些

公牛刺死。西方的节日最早也在澳门引入,在一些天主教的重大节日,街道上就会出现恭奉着“圣体”、圣像的盛大游行队伍。1563年复活节前夕,葡萄牙人举行了纪念圣妇凡劳涅克(Ste. Veronique)的盛大游行,由音乐、舞蹈和600余个灯笼、火把簇拥着的“圣体”引来了无数围观的中国人。有一名中国少年被感动得当即请求受洗。^⑧这些异国的奇风异俗给来到澳门的中国人以很深的印象。明清时期著名的学者徐光启入教后,也曾到澳门的圣保禄学院研修天主教义。画家吴历1680至1683年间也曾到圣保禄学院逗留进修,还留下了百余首诗。天主教的圣会、圣相游行给他留下过很深的印象,与传教士一同在学院学习的情景,不同语言和文字间的对比和沟通等都留在了他的诗里:“门前乡语各西东,未解还教笔可通。我写蝇头君鸟爪,横看直视更难穷。”自注云:“西字如蝇爪,横行读之,尖疾者上。”^⑨

第一个在内地建造教堂的地方是肇庆。1583年利玛窦得到了肇庆知府王泮的通知,称两广总督已经同意他们的请求,并在肇庆西江北岸尚未建造好的崇禧塔附近拨出一块土地,作为他们的居家和教堂。裴化行写道:利玛窦“发挥务实才干,建造了一幢欧式小房子,名叫‘仙花寺’(或称‘非常圣洁的圣母堂’)”。^⑩这一采用欧洲建筑风格的肇庆教堂的开工,自然吸引了兴趣盎然的中国人的到来。利玛窦等在修造过程中,就在靠近工地的屋中摆上圣坛,在节日和星期天作礼拜。中国人一方面对这些“奇特的面孔”的外国人有着很深的戒心,同时对外国的新奇物品心生好奇,“他们称为无价宝石的玻璃三棱镜,凡是要看的都让看,还有书籍、圣母像和其他的欧洲产品,都由于新奇而被认为是漂亮非凡。”^⑪《天主教十六世纪在华传教志》称:“这所房屋是用青砖和白灰筑成的,并称不上是一座带有西洋美术意味的典型建筑,但是,这是一所实用而又足以应付需要的建筑:它下层一共有五间,中间是暂时用作圣堂的一间客厅,每旁各有两间;上层是司铎们的主屋。”^⑫用作教堂的中央是圣坛,上面挂着圣母画像。利玛窦写道:“当人们去访问神父时,官员和其他拥有学位的人、普通百姓乃至那些供奉偶像的人,人人都向圣坛上图

画中的圣母像敬礼。习惯地弯腰下跪,在地上叩头。这样做时,有一种真正宗教情绪的气氛。他们始终对这幅画的精美称羡不止,那色彩,那极为自然的轮廓,那栩栩如生的人物姿态。”但同时也引起了中国文化人的不满,因为很快有一种流言,即认为利玛窦等是“把一个女人当作神来崇拜的”。于是利玛窦将圣母像从圣坛取下来,换上救世祖基督的像。^⑬当然,也有不少人把它和尚庙混为一谈,到“寺”中进香,布施灯油和食品。

肇庆教堂的建立是天主教在华传播事业的一个巨大的胜利,耶稣会会长为教堂送来了一幅罗马著名艺术家绘制的基督画像,四件制作精致、样式美观的计时器。其中的座钟“成为整个中国议论和羡慕的对象”。日本区主教柯罗特送给教堂一幅由尼古拉(Giovanni Nichola)绘制的大型基督画像,尼古拉是第一位教导日本人和中国人学会欧洲画法的大师。菲律宾群岛的一位神父送来一幅精美的圣母画像,“这幅在西班牙画成的画,绘制美丽,观赏悦目,因为它熟练地调用本色,人物栩栩如生。”^⑭其中的一些西学展览品吸引了许多中国士大夫。如王泮经常带着一些高级官员去利玛窦等人的寓所访问他们,对他们带来的西洋物品,如三棱镜、圣母像、乐器等表示出浓厚的兴趣。利玛窦等非常懂得利用印刷术和图书向文明民族传教的重要性,罗明坚和利玛窦在肇庆教堂的寓所办起了一个藏书室,把已经获得的几箱子书,尤其是大厚本的教典法予以陈列,有一间房甚至摆满了四壁。除书籍外,还有圣母和救世主的油画和图片。“中国士大夫和官吏强烈贪求这类欧洲艺术品;王泮在绍兴的老父把儿子得自神父们的一幅美丽图片放在家庭小室里。每天跪拜念经。”他们还向中国人炫示编制的第一部葡萄牙文、意大利字母和汉文对照的词汇表。^⑮

肇庆教堂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中国人来教堂参观,一度成了岭南一带传播西学的一个重要的课堂。利玛窦在《中国札记》中写道:“我们的到来和欧洲远来异物的出现,消息一经传开就把很多人吸引到教堂来,更多的人是来参观我们的教堂而不是拜谒总督的。一些人把面向道路的大钟当作新奇的东西,另一些人则把小钟当作新奇的东西。欧洲的图画和塑像、数学计算法、浮雕地图,也吸引很

大的注意。我们的书，尽管是用中国人所不懂的语言排印的，却大受称羨，因为书的装订不同寻常，而且镀金美观，在中国完全是新东西。你把附有描绘性地图的书或者用图表和草图说明的建筑模型拿给这些人看时，他们都感到高兴和惊诧。整个国家连同城市、宫殿、高塔、拱门、桥梁、大庙等等在一本书中一览无遗，这种概念他们简直惊奇不已。他们对能够目睹这些分散那么广而且彼此相距那么远的光辉事物，而且能够在自己家里饱览它们，真是惊叹不已。同样的是，他们也羡慕我们的乐器，他们喜欢它那柔和的声音和结构的新颖。所有这些的影响以及神父们始终是得体的谈话和议论，看来使他们足见对欧洲形成一个总的好印象。他们发觉，我们的科学从根本上比他们的更坚实，而且总的说来中国人，尤其是有知识的阶层，知道当时对外国人始终怀有一种错误的看法，把外国人都归入一类并且都称之为蛮夷。这样他们终于开始明白国与国之间所存在的真正区别。”^⑧利玛窦在肇庆教堂陈列的绘有赤道南北半球、五带和五大洲的世界地图，第一次向中国士大夫引入了地理大发现之后形成的“世界意识”。^⑨正是在这些西方文化的吸引下，肇庆有40来名中国人成了教徒，“定期望弥撒，听礼拜日和节日的布道。”^⑩于是引起了官方的反感，肇庆岭西道因而奉制台明示：“本制台查得异域僧人来自澳门者日众，在我河岸建得一寺庙，内藏一轻舟，赖以多方游窜，刺探我内地情事，禀报澳门葡人。彼等极为狡狴且勤于工艺，加种种奇巧之技，博黎民之欢心，竟至无分昼夜咸趋赴之，听其宣讲散布不容于我中华之宗教。彼等神父日陈新艺，为诱骗昏昏者，继之以讲述各种科学或书籍。于大庭广众前且立一自动鸣响之钟。”^⑪由此可见，教堂文化的影响力已经使统治者感到了对传统的威胁。

五、教堂文化的北上及其影响

明清之际，来华传教士以耶稣会士为主，以澳门教堂为例：望德堂、圣老楞佐堂、大三巴、小三巴、唐人庙等，均为耶稣会建立；其他教会，如多明我会、方济各会、奥斯定会等，均只有一堂，势力不及耶稣会。自16至18世纪，由里斯本乘船至澳门的耶稣会士约400余人，再由澳门入华传教

者，有130余人。不独耶稣会，其他教会教士，亦多由澳门入华。而教徒则“盈万人”。^⑫

随着大批传教士进入内地，至崇祯十七年（1644），有教徒15万人，13省均建有教堂。康熙三年（1664）有教徒25万人，多明我会教堂有21所；1660年，方济各会教堂有13所；1667年耶稣会属下的教堂，全国有159所。黄贞《辟天主教书》记录了清初教堂林立的状况：“今南北两直隶，浙江、湖广、武昌、山东、山西、陕西、广东、河南、福建、福州、兴泉等处，皆有天主教会堂，独贵州、云南、四川未有耳。”^⑬可见沿交通线一带各省几乎都有教堂。利玛窦是沿着肇庆、韶州、南昌、南京北上京城的，因此，沿交通线分别建立了一个个西式风格的教堂。1583年利玛窦和罗明坚在肇庆建立的教堂，是为中国内地第一个教堂。这个装饰共用去六百金的华丽教堂仅仅保留了5年11个月。1589年利玛窦在韶州建堂开教，至1607年已有教友800多，还印有《圣教日课》。1595年利玛窦到南昌“买屋建堂”，由于太小，1607年8月，李玛诺又买下较大的房屋为教堂。1599年4、5月间，利玛窦、郭居静建立了奉有天主圣像的简陋教堂。1610年王丰肃在南京建造了一西式圆顶无梁的华丽教堂。^⑭当时上海也是天主教传教活跃的地区，1609年12月24日之夜，是上海天主教历史上第一个圣诞夜，徐光启和许多新教徒都到郭居静的小堂参加弥撒。17世纪40年代，潘国光还在徐光启的第四个孙女玛尔弟纳的帮助下，购得南市世春堂，改建为中西合璧的“敬一堂”。徐光启的第二个孙女甘第大曾一次给潘国光银5500两，1658年资助建造松江教堂。^⑮17世纪在杭州武林门内建造的天主堂，是意大利传教士卫匡国主持兴建的，“造作制度，一如大西；规模宏敞，美矣美轮。”（《辩学》抄本）被认为是全国最大最华丽的教堂。^⑯

1605年利玛窦等在北京购地置屋，决定建一座漂亮的教堂。先后建有经堂和小堂。因为有了教堂，北京这个传教会中心就算建立了。当时的文人笔记中有过不少的记述，如《帝京景物略》称：“堂（南堂）在宣武门内东城隅，大西洋奉耶稣教者利玛窦，自欧罗巴航海九万里入中国，神宗命给廩，赐第此邸。邸左建天主堂，堂制狭长，上如覆

幔，傍倚疏，藻绘诡异，其国藻也。供耶稣像其上，画像也，望之如塑，貌三十许人。左手把浑天图，右叉指若方论说状，指所说者。须眉竖者如怒，扬者如喜，耳隆其轮，鼻隆其准，目容有瞶，口容有声，中国画绘事所不及。所具香灯盖帟，修洁异状。右圣母堂，母貌少女，手一儿，耶稣也。衣非缝制，自顶被体，供具如左。”^⑥

清初对天主教采取了非常宽容的政策，特别是汤若望与顺治皇帝特殊的关系，使天主教在北京的活动得到了空前的发展，信徒达 15000 人之多。1650 年顺治皇帝赐宣武门内原利玛窦所建天主教堂旁的空地，准许汤若望重新修建新的大教堂，还赐银 10000 两为建教堂之用。满朝文武大臣均争相捐助。汤若望亲自绘制了大教堂的草图，并制定了具体的施工计划。1652 年，教堂终于建成。正式的名称为“无玷始胎圣母堂”。^⑦这座 20 米高的巴洛克式教堂，有一座圆顶，内有三间大厅，五座圣坛。新建的教堂很宽敞，圣堂长 8 丈、宽 4 丈 4 尺，内还设有天文台、藏书楼、仪器室和传教士的住宅。4 米高的铁质十字架矗立在教堂的顶端，使人很远就能看到它。^⑧南怀仁不无自豪地称赞道：“连罗马都会为这样一座教堂的建筑而骄傲的，这是伟大的建筑艺术之一。”^⑨新的南堂落成后，顺治亲笔为南堂写了“钦崇天道”的匾额，1657 年还写了“通微佳境”的门额和御制天主堂碑铭，认为在南堂中所见的摆设、天主和耶稣像可以见出与中国文化迥异的西洋风格：“朕巡幸南苑，偶经斯地，见神之仪貌，如其国人；堂牖器饰，如其国制。问其几上之书，则曰：此天主教之说也。”^⑩1656 至 1657 年间，顺治曾 24 次到南堂巡视，与汤若望长谈。汤若望成了京城举足轻重的人物，南堂不仅成了天主教徒朝拜的圣地，也是中外文人学士乐于光顾的地方。

著名的史学家谈迁游历北京时曾到南堂访问，《北游录》中有一段关于教堂文化的描述：“万历辛巳，欧罗巴国利玛窦入中国，始到肇庆。表贡耶稣像、万国图、自鸣钟、天琴等。庚戌卒，敕葬阜城门外二里。其徒先后至，严事天主。筑堂。其制狭长，上如覆幔，傍倚疏藻，绘诡异。供耶稣画像，望之如塑。右像圣母，母冶少，手一儿，耶稣也。耶稣译言‘救世者’，一曰‘陡斯’。汉哀帝

元寿二年庚申生如德亚国。圣母玛利亚，本王族，童贞不嫁，忽娠天主，六十三卒。后三日复苏，升天，天主年三十三上升。其教耶稣曰‘契利斯督’，法王曰‘俾斯玻’，传法者曰‘撒责而铎德’。（如利玛窦等。）奉教者曰‘契利斯当’。祭陡斯以七日，曰米撒。玛窦亡，其友庞迪我、龙华民辈，代主其教。今汤氏（即汤若望）尤见重。登其楼。简平仪、候钟、远镜、天琴之属。钟仪具铜质，远镜以玻璃，琴以铁丝。琴匣纵五尺，衡一尺，高九寸，中板隔之。上列铁丝四十五，斜系于左右柱，又斜梁，梁下隐水筹，数如弦，缀板之下底，列雁柱四十五，手按之，音节如谱。其书叠架，茧纸精莹，臂鹅翎注墨横书，自左而右，汉人不能辨。”^⑪18 世纪 50 至 70 年代在北京任职的史学家赵翼也曾生动地描述了南堂：“堂之为屋圆而穹，如城门洞，而明爽异常。所供天主如美少年，名耶稣，彼中圣人也。像绘于壁而突出，似离立不著壁者。堂之旁有观星台，列架以贮千里镜。”其他还有洋琴、自鸣钟等。^⑫清人赵怀玉《亦有生全集》诗集卷 13 “游天主堂”中的“峨峨番人居，车过常远眺”，说得就是南堂。清代来华的朝鲜使团的成员也多乐意到南堂参观。如金景善的《燕轺直指》称该堂外观“制甚奇巧”；李宜显《庚子燕行杂识》记录了自己参观教堂内部的感受：“入门便觉丹碧眩耀，目难定视。既是像天上者，故其高几摩星汉，其画日月星辰故也。壁上多画阴鬼，有同禅房十王殿，见之幽暗，无阳明气象，可怪也。”李德懋的《入燕记》中对南堂壁画的描绘更为细致：“有一儿眼睛直上做惊痴之状，一妇人抚摩忧愁，一老翁恐惧攒手，若或祈其不死，四方云气围绕，小儿出头云中者不知其数。……又画妇人救护病儿之状，上有一白鸟张翼，口吐百气，直射妇人之顶。……或画妇人传双翼持戟刺人者。亦有十字架累累悬小儿欲坠，老人以掌向天，若将承之。”^⑬洪大容在乾隆三十年（1765）两度参观南堂，他在《燕记》中写道：“康熙以来，东使赴燕，或至堂求见，则西人辄欣然引接，使遍观堂内异画神像及奇器。仍以洋产珍异馈之。为使者利其贿，喜其异观，岁以为常。”可见朝鲜使团成员访问参观是非常频繁的。他自己“由正阳门内循城而西，行数

里,望见天梁高屋,制作神异,已不觉耸瞻。”教堂内“两壁画楼阁人物,皆设真彩。楼阁中虚,凹凸相参,人物浮动如生,尤功于远势,若川谷显晦,烟云明灭,至于远天空界,皆施正色。环顾口然,不觉其非真也。盖闻洋画之妙,不惟巧思过人,有裁割比例之法,专出于算术也。画中人皆披发衣大袖,眼光炯然。”^⑤

除南堂外,清初还有建于顺治年间,由意大利传教士利类思用皇帝所赐府第和钱款改建的西洋式教堂——圣若瑟堂,因地处城东,又称东堂。雍正元年(1723),意大利传教士德理格将自己占地40多亩的寓所改建成“圣母七苦堂”,即所谓“西堂”。这是一个具有典型的意大利建筑风格、气势恢弘的教堂。^⑥1693年康熙因患疟疾,吃了法国传教士张诚、白晋等提供的金鸡纳霜而恢复了健康,同年赐蚕池口地给张诚、洪若翰、刘应等,1703年建成北堂,又名“救世堂”。这座花了4年时间建成的教堂,被认为是“东方最美,活动最频繁的大教堂。”据法国传教士杜德美给巴黎一位神甫的信称:“这座教堂一进门是一个四十法尺宽、五十法尺长的院子,两旁的屋子比例适中,那是两间中式大厅,一间作聚会和讲经布道用,另一间作会客用。在会客厅里,挂有我们法国国王、耶稣、法兰西各君王、当政的西班牙国王、英国国王等画像,及好几个其他君王的画像,还有一些数学仪器和乐器。大厅里还有已经出版的名著中收集到的美丽雕像,这些雕像向全世界展示了法兰西宫廷的宏伟壮丽。……教堂内部建筑有两个层次;每个层次有十六对涂成绿色的柱子;下层的雕像的底座都是大理石的,上层的雕像的底座都是镀金的,还有柱子的顶端,柱顶盘的上楣、中楣、下楣也都是镀金的。柱顶盘的中楣上有许多装饰画,其他的顶饰凸凹不平,色彩和光度也有所不同。上层两边各有六个很大的拱形光窗,使得整个教堂非常敞亮。教堂顶都画满了。它分三个部分:中间是一个敞开的结构复杂的穹顶,大理石圆柱带着一排拱形光圈,形成一幅美丽的图画;大理石本身和一些置放得当的花瓶一起被摄入另一幅美丽的图画之中;永恒的天父受礼捧着地球,被一群天使蜂拥着高高坐在云彩之中。”教堂吸引了许多怀着极大的兴趣前来参观的

中国人和虔诚的教徒。法国著名的画家、后来成为乾隆宫廷画师的王致诚在给友人的信中说,出现在北京的这些“欧式建筑”的教堂,“宏伟壮丽,装饰很美,油漆锃亮,就像为欧洲许多大城市增添光彩的那些教堂一样。”^⑦洪大容的《燕记》中也专门记述过“东天主堂”,特别称颂过郎世宁所绘的壁画:“入堂,其器物之奢,逊于西堂(这里‘西堂’指南堂),而壁画之神巧过之。北壁亦有天主像,毛发森森如生人,前有两入立侍。始入门,望见半壁设采龕,安三塑像,心异之,以为塑像之妙非佛像所及。及至其下而摸之,则非龕非塑,乃壁画也。西壁画天主遗事,有新死小儿横置于棺上,少妇掩面而啼,其旁四五人环伏而哭之。乍见措愕却立不忍视,真画妖也。”^⑧1675年7月21日,康熙皇帝骑马前往在京的耶稣会士的教堂——南堂,并为南堂题写了“敬天”二字。^⑨

北京所建的教堂和形成的教堂文化,对于地方上教堂建造和教堂文化发展,具有明显的示范效应和保护作用。随着各地天主教入教人数的日益增多,据卫三畏的《中国总论》称在利玛窦死时,“中国大部分省城和大城市,都有教堂,基督徒有几千名”。有的著作甚至说各地已经有了三百多个传教会,“在利玛窦死时,中华帝国内有三百多处都可以听到教堂的钟声。”^⑩据法国耶稣会士洪若翰给拉雪兹神父的信,1704年各教会在广州的教堂有7座:“一座葡萄牙耶稣会士的教堂——它是七座教堂中最早建成的教堂,两座圣方济各会的教堂,两座外方传教会的教堂,一座奥古斯丁教派神父的教堂和一座我们的教堂。”^⑪杨文信考证出其中有耶稣会的“太原堂”、方济各的“扬仁里天主堂”和“朝天街天主堂”、广州天主堂和奥古斯丁会的“全能堂”。^⑫广州教堂文化形成了对传统的冲击,有人对此感到愤怒并向总督告状,指责“这座教堂夹在他们的房屋和亭楼中间是对他们的侮辱”。但总督则回答说:“皇上在北京他自己的皇宫里允准为上帝造了一座漂亮的教堂,我怎么能广州推倒一座给上帝的教堂呢?”^⑬一些西式建筑在澳门、广州、扬州、安庆等地甚至影响了民间建筑的样式,如广州的十三洋行。扬州也有仿西式建筑的澄碧堂、水竹居、左靠山。澄碧堂仿自广州十三洋行碧

堂。水竹居也有西式的喷水池。安庆南门外王氏花园,“承重处仿造西洋立柱法”,作重台叠馆。18世纪中叶以后西式建筑在广州成批地出现,中式房屋被“改造精工,招诱夷商投寓。图得厚租。”政府虽有禁令,然而也难阻止。^⑥很显然,教堂文化使中国人初步领略了西方文化的综合面貌,并由此最早意识到了中西文化的异质性。

六、结语

天主教教堂文化最早在中国的传播,可以追溯到唐朝景教寺的建造。据说当时长安“法流十道,寺满京城”,但可考的似乎只有北京房山区三盆山的景教十字寺。^⑦元代方济各会的传教士约翰·孟特·科维诺(Joan du Monte Gorvino, 1247—1328),曾在中国建造了几所教堂,“并根据《新旧约》绘制图画述说天主的奇妙工作,使从未听说过这些神迹的无知之人凭借这些图画认识天主及其奇妙工作。”14世纪初在泉州也“建一十分雄伟华丽的教堂”。^⑧可惜,这些零星的资料无法让我们真正复原那一时代的教堂文化。

1497年伽马率领4艘船舶和100多名水手组成的远航队,于7月8日离开里斯本,11月22日绕过好望角,驶入印度洋,1498年5月20日到达了印度半岛西南部的卡利库特(Calicut,即郑和船队到达的“古里”),标志了东西航路就此已联成了一片。地理大发现尽管是以西欧为中心的航海探险活动,但它所发生的影响却是广及世界,深入到全球的各个领域。地理大发现使人类知识空前的拓展。地理大发现是人类呈点状分布的已知世界,彼此衔接起来,形成了面状分布的已知世界。由于岭南优越的地理环境和交通条件,特别是15、16世纪形成的地理大发现使欧亚大陆连成了一片,处在欧亚大陆的远西(Far West)的葡萄牙,和处在这个大陆的远东(Far East)的中国的最早的交汇点就是岭南。

综上所述,教堂不仅仅只是一个举行弥撒、礼拜、信徒婚配和受洗等圣事的纯宗教活动的场所,同时也是西方建筑艺术、钟表制作和酿酒技术、音乐、绘画和雕塑艺术展示的场所。作为一种西方文化形态中复合元素最多的物化形态,教堂文化不仅给中国人带来了天主教经典与仪式,而且给岭南人带来了与天主教教义和仪式紧密结合的西方的建

筑、音乐、绘画、雕刻、工艺和部分民俗景观,给中国人以一种身临西方文化其境的真切感受。如康熙二十三年(1684)清朝钦差、工部尚书杜臻巡视澳门,其《香山澳》诗云:“西洋道士识风水,梯航万里居于斯。火烧水运经营惨,雕墙峻宇开通衢。堂高百尺尤突兀,丹青神像俨须眉。金碧荧煌五采合,珠帘绣柱围蛟螭。”^⑨教士的精神、教堂的壮丽外观、精美雕塑的神像和奢华的堂内布置给了杜臻一种综合的美感。同时,通过招揽中国人入堂参观地球仪、三棱镜、日晷仪、报时手表等,使教堂成了西方传教士最早对中国人进行西学知识传播的课堂。利玛窦正是在肇庆教堂里第一次为中国人展示了世界地图,传播了地圆说等。吴历也是在那里学习了拉丁语。可以说,岭南的教堂文化也成了沟通中西文化的桥梁。当然,教堂文化作为一种嵌入中国传统社会的异质文化,也使中国人对自己熟悉的文化秩序遭到威胁而感到忧虑,明清以来的许多教案中,一般民众往往把教堂首先视为攻击的目标,多少透露出教堂文化给中国传统所造成的巨大冲击。

明清之际西方传教士带来的教堂文化首先在岭南登陆并非偶然。岭南文化可以分为潮汕、客家、广府、海南四大群落。历史上的岭南土著文化一直不是岭南的主流文化。处在中华文化边缘的岭南文化,实际上是一种在融合中原文化和海外文化的基础上形成的一种边缘性、多元性和开放性的文化。岭南文化的特点使岭南人在接受西方教堂文化的过程中,具有比较健康和积极的心态。他们不仅接受了这些具有彩色玻璃镶嵌门窗的哥特式和有着精致砖雕的巴洛克式的教堂风格,而且还把这些西洋艺术风格与传统的中国艺术融于一炉。在岭南成功引进的教堂文化,后来又随着西洋传教士的北上,而沿着交通线推向了政治与文化中心的京城;把包括其中的音乐和绘画艺术在北京扎下了根,为清代艺术发展史写下了灿烂的篇章。

①③④费成康:《澳门四百年》,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53、62页。

②④⑤林子升编《十六至十八世纪澳门与中国之关系》,澳门基金会,1998年,第114、113、132页。

③⑥⑦⑧印光任、张汝霖著:《澳门记略》下卷《澳

蕃篇》。

④黄鸿钊：《澳门史》，福建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476-477页；邓开颂等著：《澳门沧桑》，珠海出版社，1999年，第235页。

⑤黄鸿钊：《澳门史》，第477页。

⑥印光任、张汝霖：《澳门记略》下卷《澳蕃篇》；邓开颂等著：《澳门沧桑》，珠海出版社，1999年，第233页。

⑦⑧⑨屈大均：《广东新语》上，中华书局，1985年，第36-37、36、37页。

⑩《澳门记略》上卷《官守》。

⑪[法]伯德莱著、耿升译：《清宫洋画家》，山东画报出版社，2002年，第6页。

⑫陈衍虞：《莲山诗集》，道光十九年补刊本，卷二，第10页。

⑬⑭⑮朱静编译《洋教士看中国朝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116、51-53、201、14页。

⑯《粤剑编》卷三，《志外夷》页二十下（郑振铎辑《玄览堂丛书续集》本）。

⑰陶亚兵：《明清间的中西音乐交流》，东方出版社，2001年，第111页。

⑱⑲赵翼：《簞曝杂记》卷二，中华书局，1982年，第36-37、36-37页。

⑳许明龙主编《中西文化交流的先驱》，东方出版社，1993年，第254页。

㉑姚元之：《竹叶亭杂记》卷三，中华书局，1982年，第66页。

㉒章文钦：《澳门历史文化》，中华书局，1999年，第314页。

㉓刘圣宜、宋德华：《岭南近代对外文化交流史》，广东人民出版社，1996年，第45页。

㉔[意]利玛窦、金尼阁著，何高济等译《利玛窦中国札记》下册，中华书局，1984年，第408-410页。

㉕②⑦④④[法]裴化行著，管震湖译《利玛窦评传》，商务印书馆，1993年，第98、88、101-102、115、122页。

㉖⑤黄伯禄：《正教奉褒》，上海慈母堂，1884年。

㉗参见《康熙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第475件，《江西巡抚郎廷极奏折》，转引自李天纲：《中国礼仪之争》，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102页。

㉘李天纲：《中国礼仪之争》，第103-104页。

㉙③[韩]洪大容：《燕行录选集》，上卷，韩国成均馆大学校大东文化研究院，1960年，第315-316、315-316页。

㉚《吴历评传》，载上海通社编《上海研究资料续集》，上海书店，1984年，第636页。

㉛③③③[意]利玛窦、金尼阁著，何高济等译《利玛窦中国札记》上册，商务印书馆，1983年，第164-165、168-169、194、216页。

㉜[法]裴化行著，萧清华译《十六世纪天主教传教志》，商务印书馆，1936年，第248页。

㉝邹振环著：《晚清西方地理学在中国》，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17-46页。

㉞徐宗泽：《中国天主教传教史概论》，上海土山湾印书馆，1938年，第301-304页。

㉟阮仁泽，高振农主编《上海宗教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616-618页。

㊱④沈福伟：《中西文化交流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429、429-430页。

㊲刘侗、于奕正：《帝京景物略》，北京古籍出版社，1983年，第153-154页。

㊳④转引自黄时鉴：《朝鲜燕行录所记的北京天主堂》，载《东西交流史论稿》，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

㊴⑤⑤⑤佟洵主编《基督教与北京教堂文化》，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290、296-297、301-302、6-7页。

㊵[德]达素彬：《通玄教师汤若望》，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11页。

㊶谈迁：《北游录》，中华书局，1997年，第45-46页，引文标点本文作者略有改动。

㊷[韩]洪大容：《湛轩书·燕记·刘鲍问答》，景仁文化社，1969年，第269-281页。

㊸[奥地利]科兰尼：《敬天：康熙皇帝在礼仪之争中赐给南怀仁的礼物》，载《南怀仁》，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第520页。

㊹George H. Dunn: Generation of Giants: The Story of the Jesuits in China in the last Decades of Ming Dynasty, University of Nort Dame Press, 1962, P62、67.

㊺[法]杜赫德编，郑德弟等译《耶稣会士中国书简集》，大象出版社，2001年，第330页。

㊻杨文信：《雍正年间天主教传教事业在岭南的发展与挫折》，“明清以来中西文化交流与岭南社会变迁”学术讨论会论文，抽印本。

㊼[英]阿·克·穆尔著，郝镇华译《一五五〇年前的中国基督教史》，中华书局，1984年，第214-218页。

㊽杜臻《经纬堂诗集》，康熙间刊本，卷四，9页。

责任编辑：郭秀文

更正

2002年第9期第92页内文第2段第5行“出使美国、葡萄牙、秘鲁……”，应为“出使美国、西班牙、秘鲁……”，特此更正。

300年前的国防力著

—[明]沈铁“请建澎湖重镇书”

周文顺

(郑州大学港台人文研究中心教授, 河南 郑州 450052)

[摘要] 公元1624年, 沈铁向福建巡抚提出《请建澎湖城堡置将屯兵永为重镇书》, 堪称我国首篇专论澎湖地区国防建设之重要文献。沈铁的上书, 字里行间无不闪烁着“寓兵于民”、“积极防御”的战略思想, 与明政府的消极“海禁”政策, 形成鲜明对照。

[关键词] 沈铁 澎湖 国防重镇 荷兰

[中图分类号] K24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84-03

台湾群岛, 雄踞我国东海、南海结合部, 对于我国东南陆、海安全, 居显著战略地位。早在300多年前, 中国一地方官员, 即指出此点。时在1624年8月, 中国军队大败荷兰殖民军于澎湖。荷军“拆城遁徙”, 转进台湾。^①对此, 福建部分地方官员反应强烈, 认为必须进一步驱逐之。其中有诏安县乡官名为沈铁者, 曾两次上书福建巡抚南居益。先请“移檄暹罗, 委官宣输, 约为共逐”, ^②未果。继而又呈《请建澎湖城堡置将屯兵永为重镇书》,^③主张改澎湖“汛地”为国防重镇, 统筹整个台湾地区防务。该文近3000字, 陈情议事, 鞭辟入里, 论据详实, 高瞻远瞩, 堪称我国首篇专论澎湖地区国防建设之重要文献。

文章呈“拟建国防重镇之必要性”和“基本建设方略”两大部分。而在“必要性”方面, 沈铁着眼于两点。

首先, 强调澎湖之重要国防地位。其立论有二: (一) 澎湖为漳州门户, 不可不守。古漳州系闽南开发最早之地, 素享“八闽源头”之誉。今厦门、金门, 皆在古漳州府治内, 与澎湖列岛烟火相望, 水程最近。沈铁注意到, 荷兰人由澎湖退居台湾, “蓄意叵测, 征兵调将, 殊费公帑”, 断定其必有所图。而“澎湖虽僻居海外, 实漳州门户也”。进而指出, 倘若澎湖守备松懈, 俟时机成

熟, 该夷必卷土重来, 再据澎湖, 大陆沿海则岁无宁日。(二) 澎湖当东西洋海上要冲, 不能不备。在明之时, 我国东南海上贸易十分活跃。而台湾海峡恰位于东、西洋结合部, 上承琉球、日本、朝鲜等地, 下接世界物产宝库南太平洋诸国, 向西越过马六甲海峡进入印度洋, 更是以波斯湾为滥觞的一派生机勃勃的海上贸易王国。因此, 这一带常常桅樯如云, 海盗出没。而澎湖列岛正当海峡咽喉, 如不严加守备, 沈铁认为, “勿论红夷(荷兰人)湾泊, 则日本、西洋、吕宋诸国亦所必经”, 彼往返侵据, 将直接威胁我国海上安全。

其次, 彰显澎湖之优越驻防条件。其要义有三: (一) 澎湖岛“地势险要, 山尤平坦”, 易守难攻。(二) 澎湖港“南有港门, 直通西洋”; “北有港门, 名镇海港”; “中间一澳, 从南港门而入, 名曰暗澳, 可泊舟数百只”, 属天然良港。(三)

“澎湖山地, 虽云顽土, 不堪垦田, 而遍度膏腴之区, 或可播种禾谷者”; “四围山地, 可作园, 栽种黍稷瓜果, 牧养牛羊牲畜”, “可充兵民口食之需”, 为驻军提供良好生活环境。

据此, 沈铁主张不失时机地将澎湖建设成为我国东南海上之国防重镇, 并结合当地实际情况, 提出基本建设方略, 书陈“六策”如下:

第一, 设“游击”建制, 镇守湖内。

宋元以降，澎湖已多次被中国政府列为边防“汛地”。但由于没有在岛内设置固定军事建制，往往有名无实。沈铁审时度势，尖锐指出：欲加强澎湖防御，必须设“游击一员，坐镇湖内；设左右翼把总哨官，为之辅佐，择闽中惯历风涛谙练水路者充之”。沈铁认为，只有在岛内设固定官员，常驻守备，“无事则演艺守汛，有事则料敌出奇”，才能使“诸夷不得复窥中土”。

按“游击”一职，相如今日“上校”军衔。这一建制，与明代边海名镇南澳旗鼓相当。这也是历史上首议将澎湖之战略地位提升至此。

不仅如此，鉴于澎湖处“边海之地”，为免“山高皇帝远”、驻军久而懈怠之流弊，沈铁还主张于澎湖建制的同时，制定必要措施，严格监督：“每岁或委廉干佐贰，不时查点。如兵士有虚捏，月粮有克减，参处查究”。而对忠于职守者，“三载加衔，六载成绩，特升大将”，实行优厚之边疆政策。

第二，募精兵两千，环伺湖外。

沈铁认为，鉴于台海形势之严峻，“戍守哨操之兵，非二千余名不可”。而且，凡此二千余兵员，应纯粹用于边防，不得随意支配。甚至“游击标下亲兵与把总哨官人役”亦应“各自另设”，“不许占用水陆戍兵一人”，以确保武装部队的战斗力。

史载澎湖驻军，始于南宋。公元1171年，泉州知府汪大猷为屏蔽流窜于台湾海峡、肆扰大陆沿海的毗舍耶人，曾一度于澎湖造军营200区。^④当年毗舍耶人之装备，不过弓弩、舢板而已；而17世纪的荷兰殖民军，“船大如城，铙大合围，弹子重二十余斤”，^⑤远非毗舍耶人可拟。因此，驻军2000之数，有其充分根据。

此外，沈铁还主张建立水陆巡逻队：“拨出洋远探若干名，遇贼则攻击之；或拨守港内若干，有警则应援之”。“庶水陆并进，犬牙相制，澎岛一带，可保无虞”。与此同时，他还强调必须革除虚报兵员、克扣冒领兵饷等“营堡宿弊”。

第三，造大船，制火器，备用防守。

根据与荷兰人作战的经验，沈铁首倡模仿西方“船坚炮利”之优势，主张“造大船十余只，安置

大铙十余门，布列港口，俟贼至夹攻之。夷酋惮我长技，不惟不敢侵我疆土，且远遁无敢再出。”此议较之近代林则徐、魏源“师夷长技以制夷”策论的提出，竟远迈出200余年！

明代兵船，多“委官制造”。造船的一方，往往偷工减料，“价银十不给半”。所造兵船，“每板薄钉稀”，“一遇风涛，便自溃裂”。鉴于此，沈铁提出由官府拨款，军方自行监造，即“造船、驾船均出一手，或不敢以敝漏之舟，自试蛟龙之窟耳”。此议主张将“制造”与“使用”链接捆绑，显然高明之至，堪称军方杜绝伪劣装备、摆脱贪官、奸商误国流弊之良策。

第四，募兵民，垦山荡，以助军粮。

经济建设是国防建设的基础。澎湖孤悬海外，在古代海上运力有限的情形下，如果其本身的经济潜力得不到开发，很难成为名符其实的国防重镇。为开发澎湖，沈铁提出在福建沿海地狭人稠之处，募无地可耕者“多四五百人，少亦二三百人，俾犁耨种籽以往，就居拨地，听其垦种。每人量给二三十亩，仍带妻子，方成家业。并畜牛羊，捕钓鱼类，少资糊口。”同时，“各戍兵下班之日，有能用力种植者，亦听之”。并制定明确的保护和鼓励农耕的政策：“游击总哨各官，不许索租粒食”；“明示十年以内，决不抽税”；“俟十年以后，田园果熟，量每亩抽银二三分”。而且，税银亦专资“犒赏官兵之费用”。总之，颁行一系列开明政策，务使澎湖地区“民兵相安，永居乐业”。此议置明廷既定“海禁”政策于不顾，大声疾呼，主张移民海岛，奖励农耕，驻军屯垦，军民共建，既解决民生矛盾，又达寓兵于民之目的，确属难能可贵。

第五，建设公署营房，以妥官兵。

作为一军事重镇，不可没有与之相适应的一整套军事设施。诸如“游击府公署”（指挥部）、“营舍”（要塞）、“铙城”（炮台）、“较场”（练兵场）、“仓廩”（库房）等等，沈文均一一列出，十分详备。甚至各军事设置的地点，业已一一选定。诸如“游击府公署，或在镇海港口，或在娘妈宫前”；“环列左右，仍列仓廩数间”；“暗澳口相对二铙城及东北面大中墩，各置营舍”等等。显

然,若非对澎湖地区进行全面而详尽的实地考察,断难如此。

第六,开东西洋贸易,利国利民。

东西洋贸易,属明政府严禁之列。明政府之所以“海禁”,发乎“三怕”:一怕沿海兵民“从倭为寇”;二怕“桀骜之徒”啸聚海岛;三怕国内外反明势力相勾结,威胁明朝统治。而明政府认为,无论夷人来华,抑或不法之徒啸聚,均系图通商之利;大陆实行海禁,彼无利可图,便会自行离去。因此,自明洪武三年(1370年),朱元璋即连颁四道“片板不许入海”的禁洋令。^⑥

但是,沈铁认为,“海禁”并非良策。他指出,在“海禁”情况下,“豪右奸民,倚藉势官,结纳游总官兵”,往往打着前往广东、浙江等内地的幌子出海;而出海之后,“径往交趾(越南)、日本、吕宋等国买卖觅利”;甚至还常常夹带“硝磺器械”等违禁军用物资。因此,“海禁”的结果是:“禁愈急而豪右出没越神,法愈严而衙役卖放更饱”。既然欲禁不能,不如因势利导,在置澎湖重镇的前提下开东西洋贸易。这样,一方面,与国家安全无碍。因为整个台、澎地区均在我军事瞰制之下:“澎湖、大湾(台湾)上下,官兵船只把港,番船不许出入,红夷(荷兰人)不许互市”;“若有夷人在船,即拿送上司,以奸细论”。如是,彻底禁绝这一带外国殖民者,大陆自可安枕无忧,“永有攸赖矣”。另一方面,缓和社会矛盾。沈铁指出,“泉、漳二郡商民,贩东西两洋,以代农贾之利,比比然也。自红夷肆掠,洋船不通,海禁日严,民生憔悴”,“恐此辈营生无路,东奔西窜,如李旦、黄明佐(皆明代海上武装集团首领)之流,仍走夷乡,代为画策,更可虑也”。而一旦获兵镇保护,“红夷息肩,暂复旧例,准贩东西洋”,既可“饱商民之腹”,又可“增中国之利”。

此议针对复杂的国际、国内矛盾,提出在置澎湖军事重镇前提下“准贩东西洋”,可谓一语中的,一石二鸟。

总之,沈铁上书不仅论证了澎湖的国防地位和条件,而且从军事建制、兵员、装备,军事设置,经济建设,以及军队内部建设、军民关系等各个方面,全面论述了澎湖地区的国防建设问题,实质上是要把澎湖建设成为我国东南海上的重要军事基地。尤其闪烁在字里行间“寓兵于民”、“积极防御”的战略思想,与明政府“毁船”、“墟地”、“徙民”、“海禁”、“片板不许入海,粒米不得过仓”,甚至将已经经营200余年的舟山、陈塘、昌国、南澳以及福建海域所有“孤山断屿”尽行撤废的被动挨打的作法,^⑦形成鲜明对照。这一文献在台、陆关系史上具有重要地位。所憾,福建巡抚南居益没有采纳沈铁的建议。^⑧

荷人据台,南居益不作实质性反应,显然与中国北方军事形势直接相关。其时,努尔哈赤挥师关外,大举南进。明王朝举国混乱,朝不保夕。在此情势下,作为朝廷封疆大臣的南居益岂敢自作主张,去揽那“擅开边衅”的风险。是年,南居益向朝廷提出,“谨陈用间方略,以靖余氛,永奠南陲”。^⑨

①荷兰殖民者侵据台湾以前,曾先后两次占领澎湖。1622年7月,第二次占领澎湖时,公然建筑澎湖城堡。因此,1624年荷军兵败投降,有“拆城遁徙”说。但是,荷人由澎湖撤出,却以“牛皮割地”之伎俩遁入台湾,并由此开始对台湾长达38年的殖民统治。

②沈铁:《上南抚台移檄暹罗宣谕书》,载于康熙《诏安县志》,卷十二,艺文。

③康熙:《诏安县志》,卷十二,艺文。

④⑥⑦周文顺:《台陆关系通史》,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年,第93、107、108、108、109页。

⑧沈有容:《杖剑录》,转引自杨彦杰:《荷据时代台湾史》,江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32页。

⑨连横:《台湾通史》上册,卷一,开辟记,商务印书馆,1983年,第14页。

⑨《兵部题行“条陈澎湖善后事宜”残稿》,载于《明清史料》,乙编,第七本,第605页。

责任编辑:郭秀文

司马迁写特殊历史人物的独特理论视角

陈桐生

(湖北大学人文学院中文系教授, 湖北 武汉 430062)

[摘要] 司马迁的卓越史识往往体现在他对特殊历史人物的评价之上, 他善于从一个独特的理论角度切入, 发掘特殊历史人物的价值。从权变角度论载纵横家、从六艺角度论载滑稽、从兵学角度论载货殖, 是司马迁选择独特理论视角写特殊历史人物的范例, 从中可以见出司马迁深厚的理论素养与杰出的史学智慧。

[关键词] 司马迁 纵横家 滑稽 货殖

[中图分类号] K0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087-05

史学家的史识不仅表现在他对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变化有着系统深刻的认识, 而且也体现在他对历史人物的评价之上。司马迁对某些特殊历史人物的评价就往往出人意表, 他善于从人们所轻视的下层人物身上捕捉、发掘闪光点, 在评价一些为时人所诟病的历史人物时也表现出了与众不同的学术目光。这些史识当然离不开他对特殊历史人物的深刻理解, 但更为重要的是来源于他的深厚理论素养与卓越的史学智慧。他善于选择一个独特的理论观点来支持自己的见解, 这些理论有些取自儒家六经, 有的则来源于诸子。司马迁根据著述需要而加以运用, 使之成为《史记》史学理论中的有机组成部分。本文拟就司马迁为纵横家、工商业主和滑稽人物所作的传记, 来看他如何从独特的理论视角来写特殊历史人物。

一、从权变角度论载纵横家

以苏秦、张仪为代表的战国纵横家是战国政治舞台上叱咤风云的历史人物, 当时人们用“一怒而诸侯惧, 安居而天下熄”来形容纵横家操纵天下大势的情势。但中国毕竟是一个有着悠久伦理道德传统的国度, 战国纵横家不择手段地谋取一己卿相富贵的极度自私行为不符合中国的价值取向, 因而随着战国乱世的终结和秦汉一统政权的确立, 特

别是在儒家经学登上独尊宝座之后, 战国纵横家就成为权谋机诈的反面道德典型。

但司马迁在为苏秦、张仪作传时却作出了与时人大相径庭的评价:

太史公曰: 苏秦兄弟三人, 皆游说诸侯以显名, 其术长于权变。而苏秦被反间以死, 天下共笑之, 讳学其术。然世言苏秦多异, 异时事有类之者皆附之苏秦, 夫苏秦起闾阎, 连六国从亲, 此其智有过人者。吾故列其行事, 次其时序, 毋令独蒙恶声焉。(《史记·苏秦列传》)

太史公曰: 三晋多权变之士, 夫言从衡强秦者大抵皆三晋之人也。夫张仪之行事甚于苏秦, 然世恶苏秦者, 以其先死, 而仪振暴其短以扶其说, 成其衡道。要之, 此两人真倾危之士哉!(《史记·张仪列传》)

这两节论赞文字表明, 司马迁对苏秦、张仪这两个大纵横家基本上持肯定态度, 而他肯定纵横家的理论依据就是权变。他认为苏秦、张仪是三晋权变之士的代表人物, 他们依靠权变之术合纵连横, 从社会底层登上时代政治权力顶峰, “倾危”天下大势, 这说明苏秦、张仪具有非凡的才能和过人的智慧。从“毋令独蒙恶声”之语来看, 司马迁的《苏

秦列传》多少带有一些为苏秦翻案的意味。联系《史记·六国年表》所说“战国之权变亦有颇可采者，何必上古”，可以进一步看出司马迁对战国纵横策士的评价是正面的、积极的。

要准确理解司马迁对纵横家的评价，关键在于了解权变的理论内涵。权变概念不是司马迁的发明，而是战国秦汉之际儒家经学中的一个重要理论范畴。它源于孔孟，而为春秋公羊学派详加发挥。

《论语·子罕》载子曰：“可与共学，未可与适道。可与适道，未可与立。可与立，未可与权。”这位志在克己复礼的智慧老人并不是拘执礼义不知变通，而是把原则性与灵活性结合在一起。《孟子·离娄上》载淳于髡问孟子：身为小叔该如何处理嫂子落水问题？用手拉嫂子违反“男女授受不亲”礼义，不用手去拉又未免过于残忍。孟子回答说，男女授受不亲是正常的礼节，但嫂子失足落水，身为小叔伸手拉她，这是不得已而采取的权变行为。孟子用孔子的权变说合理地解决了上述问题。春秋公羊学派就是根据孔孟之说而提出经权理论。所谓权变，是相对于正常的评价标准而言，它以应变方式来评价历史人物与事件，所以在权变概念中实际上包含了一种不主一端、对具体问题作具体分析灵活变通的思想方法。《春秋公羊传·桓公十一年》将“权”作为《春秋》义例加以阐述：“九月，宋人执郑祭仲。祭仲者何？郑相也。何以不名？贤也。何贤乎祭仲？以为知权也。……古人之有权者，祭仲之权是也。权者何？权者反于经，然后有善者也。权之所设，舍死亡无所设。行权有道，自贬损以行权，不害人以行权。”公元前701年，郑庄公病死，太子忽即位，是为郑昭公。其时宋国势力较郑国要大，宋人设计绑架郑相祭仲，要求祭仲废掉昭公忽，立郑庄公另一位姬妾、宋人雍氏女所生的突为郑君。此时祭仲如果正面拒绝宋国的要挟，不仅自己性命难保，而且会招致宋国大兵压境，用武力胁迫郑昭公让位于突。在这种情况下，祭仲同意了宋国的要求，让公子突当了国君，是为郑厉公，昭公忽亡命奔卫。四年之后，祭仲赶走厉公突，迎接昭公忽回国即位。祭仲屈从强国的要挟而废忽立突，从正常的目光看来是不可取的，但祭仲此举保全了昭公忽的生命，昭公忽让位出奔，这在形式上

与伯夷、吴太伯让国有某种一致，由此昭公忽获得了让位的美名。所以公羊家特别欣赏祭仲这种权变行为。《春秋公羊传》规定了“权”的内涵，即“权”是一种与“经”相反的并且能够取得较好效果的做法，行使权变的具体方法是能够自我贬损，并不对他人造成危害。其后公羊学大师董仲舒在《春秋繁露》的《玉杯》、《竹林》、《玉英》、《精华》等篇章中，多次论及经权，使之成为春秋公羊学中的一个重要经学理论范畴。如《玉杯》论《春秋·宣公六年》赵盾弑君四年之后而又“别牒复见”，《竹林》论《春秋·宣公十二年》“不与晋而与楚子为礼”，同篇论《春秋·宣公十五年》楚司马子反“内专政而外擅名”，又论齐臣逢丑父以身代君“不得为知权”。文中说：“《春秋》之道，固有常有变，变用于变，常用于常，各止其科，非相妨也。”董仲舒认为《春秋》中的礼仪也有经、变之分，他在《春秋繁露·玉英》中说：“《春秋》有经礼，有变礼。……是故昏礼不称主人，经礼也；辞穷无称，称主人，变礼也。天子三年然后称王，经礼也；有故则未三年而称王，变礼也。妇人无出境之事，经礼也；母为子娶妇，奔丧父母，变礼也。明乎经变之事，然后知轻重之分，可与适权矣。”又说：“夫权虽反乎经，亦必在可以然之域。”“故诸侯在不可以然之域者，谓之大德，大德无逾闲者，谓正经。诸侯在可以然之域者，谓之小德，小德出入可也，权谪也。”《精华》中又说：“《春秋》固有常义，又有应变。”“所闻《诗》无达诂，《易》无达占，《春秋》无达辞，从变从义而一以奉天（天）。”总括公羊家经权理论，就是《春秋》首先确立常辞、常义、经礼，以用来评价春秋时期那些正常的历史事件和人物言行；当这些常辞、常义、经礼不足以评价某些具有特殊动机、特殊性质或特殊效果的历史事件的时候，《春秋》就要采用权变的方法予以评价，常辞用于常事，权变用于应变，各有各的适用范围与对象，彼此互不相妨；《春秋》虽然讲权变，但有一定的限度，这就是应该在“可以然之域”，在这个限度内可以自由出入，超出该限度就不宜适用权变；结论是《春秋》无达辞，一切都是从变从义。

弄清了经学家权变概念的内涵，就可以理解司

马迁所说的三晋权变或战国权变了。按照儒家所说的以仁义之师取天下(如汤武革命)是经,而战国纵横家的合纵连横之术是权,经和权二者是殊途同归百虑一致的关系,它们的目标都是要重建一统天下。套用贾谊《新书·匈奴》“强国战智,王者战义,帝者战德”的说法,则纵横家属于“强国战智”一类。从权变角度来讲纵横家的历史贡献,纵横家的权谋机诈也就不那么令人厌恶了。在司马迁运用经权理论的背后,还有更深一层的价值观在起支配作用,《史记·太史公自序》以“扶义俶傥,不令己失时,立功名于天下”为取士标准,苏秦、张仪等战国纵横家正好符合这个标准,因此他不得不淡化道德色彩,而以儒家的权变说作为正面评价纵横家的理论依据。

二、从六艺角度论载滑稽

《史记·滑稽列传》是司马迁寄有深意的又一篇人物传记。“滑稽”一词的本义是能言善辩、说话圆转流走而无滞竭,风趣幽默、诙谐机智是它后来的引伸义。《滑稽列传》写了齐人淳于髡、楚人优孟和秦人优旃三位滑稽人物,其中淳于髡是齐国外交使臣,严格说来他属于士大夫阶层,不应该进入《滑稽列传》,司马迁之所以将他与地位低下的宫廷优伶优孟、优旃合传,主要是因为他滑稽多辩而多少带有一些弄臣色彩的缘故。

滑稽人物多半是由侏儒人物充当的宫廷小丑,他们的基本职责就是运用种种插科打诨令人发笑的手段让君主开心解闷,可以说他们是中国早期的喜剧演员。靠了这种特殊身份,他们不像士大夫们战战兢兢出言谨慎,而可以轻松自由地谈笑,说错了也不承担任何责任,他们是中国最早享受“言者无罪”权利的人。只是这些优伶人物的社会地位极为低贱,他们不仅不能与士大夫相比,甚至还远在庶人、百工之下。《史记》写的都是帝王将相和慷慨士林的业绩,现在却为那些为士人所不齿的优伶立传,这使《滑稽列传》引起后代封建文人很多误解。清人倪思、刘辰翁、李景星、吴见思等人都把它看成是司马迁的一篇游戏文字,柏秀把它看作是司马迁批评现实政治的谏书,凌稚隆则认为是司马迁因自身惨遭酷刑而思及滑稽人物的侠义精神。这些理解都不是司马迁写作本传的初衷。司马迁在

《滑稽列传》序论中说:

孔子曰:“六艺于治一也。《礼》以节人,《乐》以发和,《书》以道事,《诗》以达意,《易》以神化,《春秋》以义。”太史公曰:天道恢恢,岂不大哉!谈言微中,亦可以解纷。

结尾论赞又说:

淳于髡仰天大笑,齐威王横行。优孟摇头而歌,负薪者以封;优旃临槛疾呼,陛楯得以半更。岂不亦伟哉!

司马迁时代儒家经学已经被确立为国家的意识形态,是最神圣最庄严的指导思想,而滑稽优伶则是最鄙亵最低贱的人物,将最崇高的与最低下的这两极放在一起相提并论,这确实令一般人不可理解。封建文人甚至说这就是太史公滑稽性格的体现。其实这正是司马迁写滑稽人物的特殊理论视角,司马迁认为滑稽人物的谈言微中与六艺大道精神彼此相通,六艺可以从不同途径论述治国之道,滑稽人物同样可以通过谈言微中的特殊途径论道。道是儒家六艺与滑稽人物的联结点。按照传统的说法,社会各个阶层的人们都可以通过不同渠道对王朝政治提出建议和批评。《国语·周语上》载邵公谏弭谤云:“故天子听政,使公卿至于列士献诗,瞽献曲,史献书,瞽赋,矇诵,百工谏,庶人传语,近臣尽规,亲戚补察,瞽史教诲,耆艾修之,而后王斟酌焉。”这里所说的瞽矇、百工、庶人都是社会下层人物,他们对现实政治同样负有不可推卸的讽谏责任,而他们的讽谏就是对君主论道。中国古籍中不止一次地记载人们以技论道的史事,如伊尹以烹调论道,公孙强以田弋论道,邹忌以鼓琴论道,卜式以牧羊论道,庖丁以解牛论道,轮扁以斫轮论道等等。既然如此,滑稽人物为什么不能以谈言微中论道呢?司马迁在《太史公自序》中说:“不流世俗,不争势利,上下无所凝滞,人莫之害,以道之用,作《滑稽列传》第六十六。”司马迁说得十分清楚,滑稽人物的可贵之处就是他们懂得治国之道。阅读《滑稽列传》就可以知道,在篇中所载的几个问题上,治国之大道并不在齐威王、楚庄王、秦始皇、秦二世那里,而在淳于髡、优孟、优旃手中,他们充分利用自己的特殊身份,正言若反,委

婉托讽，针砭敝政，收到了正面劝谏所无法达到的效果。透过外表我们看到，这些滑稽人物都有一颗金子般的心灵，他们正直善良，富于正义感和同情心，具有忧国忧民的壮烈情怀和严肃的政治责任感。他们所言甚小但其指极大，举类迥而见义远，在轻松活泼的形式之下包含着重大深刻的政治主题。淳于髡之微讽齐威王整肃国政、罢长夜之饮和增加出使之资，都是关系到齐国生死存亡命运攸关的大事。优孟之劝谏楚庄王重人轻马，其间闪耀着人道主义的思想光芒。优旃谏止秦始皇扩展苑囿和二世漆城，有效地遏止了昏君无限膨胀的侈心，减轻了暴政给人民带来的危害。优孟、优旃本人都是供人戏弄取乐的被侮辱被损害的侏儒，但他们却对人间不幸寄予了火热的情肠，优孟帮助孙叔敖之子脱贫，优旃以诙谐方式讽谏秦始皇体恤陛桶郎淋雨受寒之苦，一位侏儒却有“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的广阔胸怀，这就是滑稽人物的奇伟之处。司马迁用一个“伟”字来概括滑稽人物的本质，说明这些滑稽人物是奇伟高尚令人钦敬的伟丈夫，他们是治国之大道、正道的承载者，是错误治国之道的批判者、纠正者，形体的丑陋与身份的低微都无法掩饰他们的万丈精神光辉。

从最神圣最崇高的六经角度来揭示、表彰、提升最低微的滑稽人物的精神境界，这就是司马迁写作《滑稽列传》的特殊理论视点，是他为滑稽人物立传深刻用心之所在，也是他超越常人的卓越史识之所在。

三、从兵学角度论载货殖

中国封建时代以农立国，而对工商业采取抑制、歧视的政策。汉高祖时不准商人衣丝乘车，文景时代继续推行贱视商人的政策，汉武帝虽然打破商人不得为吏的禁令，任命东郭咸阳、孔仅、桑弘羊等大商人主管国家经济，但其盐铁官营、均输、平准等经济政策仍然是抑制商人。但我们在司马迁为工商业主所作的传记《货殖列传》中，却看不到任何贱视商人的迹象。为了纠正人们对商人的传统偏见，司马迁花了不少笔墨来为工商业主的货殖行为正名：他说好利是人类与生俱来的自然本性；他征引《管子》“仓廩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的经典言论，说明经济财富是从事教化的基

础；他说商人在客观上“不害于政，不妨百姓，取与以时，而息财富”，商人们成功的经营经验值得人们借鉴和吸取。在为商业活动的正当性、合理性、必要性作了足够的论证之后，《史记·货殖列传》便从一个独特的理论视点论载工商业者的货殖行为，篇中载战国大商人白圭之语说：

吾治生产，犹伊尹吕尚之谋、孙吴用兵、商鞅行法是也。是故其智不足与权变，勇不足以决断，仁不能以取予，强不能有所守，虽欲学吾术，终不告之矣。

这一节文字是白圭治生的根本经验之谈，也是司马迁从兵学角度论载货殖的大纲。它蕴含着司马迁的一片苦心：人们可以从传统目光轻视工商业主，但绝不敢小看兵家——“非兵不强，非德不昌”，（《史记·太史公自序》）打天下与守天下都要靠兵家。而货殖又与用兵在预测、运筹、决断、行为方面事出一理，既然如此，谁能说商人低人一等？

从事货殖活动像用兵一样，首先要具备超前预测、把握商机、巧于运筹等权变智慧。军事家强调知己知彼因时而变，《孙子·谋攻篇》说：“知己知彼，百战不殆。”《计篇》说：“夫未战而庙算胜者，得算多也。”又说：“势者，因利而制权也。”《虚实篇》说：“兵无常势，水无常形，能因敌变化而取胜者，谓之神。”《货殖列传》就是在因时而变上作文章，篇中载计然曰：“知斗则修备，时用则知物，二者形则万货之情可得而观已。故岁在金，穰；水，毁；木，饥；火，旱。旱则资舟，水则资车，物之理也。六岁穰，六岁旱，十二岁一大饥。……论其有余不足，则知贵贱。贵上极则反贱，贱下极则反贵。贵出如粪土，贱取如珠玉。财币欲其行如流水。”计然的货殖完全靠一种预测、运筹、应变的智慧，他似乎是反向操作：大旱之时偏偏要准备水运船只，而水灾时则筹备旱地陆行车辆；在丰收时就想着欠收，而在饥荒时则预备丰年；物价奇贵之时要看到跌价就在眼前，而物价低迷到极点之际就预知涨价即将到来。而这种与众不同的权变智慧不是毫无根据地盲目地赌博，也不是刻意地标新立异，而是建立在对天时运行、市场变化及社会心理的洞若观火的观察、了解、分析、预测之上。越国大军事家范蠡在灭吴之后弃政

经商，运用计然之术，十九年之中而三致千金。

《货殖列传》载周人白圭治生，其经验与计然、范蠡大体相似：“白圭乐观时变，故人弃我取，人取我与。夫岁熟取谷，予之丝漆；茧出取帛絮，与之食。太阴在卯，穰；明岁衰恶。至午，旱，明岁美。至酉，穰，明岁衰恶。至子，大旱，明岁美，有水。至卯，积著率岁倍。欲长钱，取下谷；长石斗，取上种。”没有一成不变的公式，一切都因时、因势、因地、因事而变化。计然、范蠡是春秋末年人，白圭生活在战国初年，他们堪称是中国最早的经济学家，而且他们都是以军事家身份而涉足货殖领域，都是以兵家智慧去从事货殖活动，所以他们的货殖经验完全与兵学相通。

在货殖活动中应该用指挥作战的勇气来作出决断。《货殖列传》写出了优秀商人在从事商业活动时坚韧沉着、果决行动的奇风异采，篇中载白圭“能薄饮食，忍嗜欲，节衣服，与用事僮仆同苦乐，趋时若猛兽鸷鸟之发”。“薄”、“忍”、“节”是“趋时”的必要准备，是“发”的有力衬托，“忍”之愈久，“发”之愈疾；“忍”之愈深，“发”之愈猛。“发”是决断，“忍”同样是一种决断。“发”需要勇气，“忍”更需要勇气。之所以“发”得迅猛，是因为要“攻其无备，出其不意”。一忍一趋，一动一静，无不体现出白圭有勇有谋的大将风范，显示出白圭稳操胜券、指挥若定的巨大人格力量。白圭仿佛是隐藏在草丛中的一只猛虎，先是纹丝不动地观测猎物的动静，一俟时机成熟，便给以致命的一扑。这种如猛虎扑食、鹰隼出击的决断作风，与孙子、吴起等大军事家指挥作战，不是有异曲同工之妙么？《孙子·虚实篇》说：“进而不可御者，冲其虚也；退而不可追者，速而不可及也。”《九地篇》说：“始如处女，敌人开户；后如脱兔，敌不及拒。”拿这些经典兵法言论来形容白圭治生，不是极为贴切么？《史记·孙子吴起列传》载吴起带兵“与士卒最下者同衣食，卧不设席，行不骑乘，亲裹赢粮，与士卒分劳苦”，《史记·李将军列传》载李广“饮食与士卒共之”，“乏绝之处，见水，士卒不尽饮，广不近水；士卒不尽食，广不尝食”。大商人的货殖行为

竟与大军事家之用兵有惊人的相似之处！

以独具的商业目光决定取予是《货殖列传》传主的又一特点，而善于取予也是用兵的基本要求。

《孙子·九变篇》说：“涂有所不由，军有所不击，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争，君命有所不受。”这些“有所不”是建立在清醒的理性分析之上，有所不为是为了有所为。从思维角度说，“有所不”是超越普通的平常的思维方式而出奇制胜。《孙子·势篇》说：“凡战者以正合，以奇胜。……战势不过奇正，奇正之变，不可胜穷也。奇正相生，如循环之无端，孰能穷之？”这个道理同样可以运用于货殖。《货殖列传》说：“贫富之道，莫之予夺，而巧者有余，拙者不足。”社会中本来蕴藏着巨大的财富，关键是看人们如何获取。由于获取财富的手段有巧拙之分，因而不同的社会成员所拥有的财富也就有多寡之别。《货殖列传》又说：“富无经业，则货无常主，能者辐凑，不肖者瓦解。”“富者必用奇胜。”这是说财富不会永久地集中到某一个行业，也不会落入某一人之手，财富像车辐一样聚于善于货殖的人，而不善经营的人手中流走。传中所论载的富商大贾无一不是善于取予，巧于运筹，出奇制胜，从而积累了巨大的财富。如秦灭赵后将赵人迁往异地，许多赵人争相贿赂有司以求近处，独卓氏要求远迁到蜀之临邛，“即铁山鼓铸，运筹策，倾滇蜀之民，富至僮千人。”又如宣曲任氏先人为秦仓官员，秦灭之后，其他人争相抢夺仓库中的金玉财宝，而任氏却去囤积粮食。待到楚汉战争期间，连年战火使人们无法耕种，一石米价高至万钱，那些先前抢夺金银财宝的人不得不把金钱拿出来买粮食，秦仓中的财宝终归任氏之手。卓氏、任氏的一舍一取，都体现了他们超越常人的商业目光。

司马迁从兵学角度论载货殖，不仅使货殖活动上升到兵学理论高度，更重要的是使工商业主的社会地位得到极大的提升。当代商贸活动中有所谓商场如战场的说法，这个说法其实不是当代人的新发明，因为两千多年前的司马迁就在《史记·货殖列传》中表述了同样的思想。

责任编辑：郭秀文

论中国政府职能社会化的基本趋向

王乐夫 李珍刚

- (1. 中山大学行政管理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广东 广州 510275)
2. 中山大学行政管理研究中心博士生,

[摘 要] 政府职能社会化是当代政府职能发展的一个显著特点。改革开放以来, 我国政府职能社会化大体上呈现四个基本趋向, 即政府职能市场化趋向, 增强公民自主性的趋向, 拓展社会组织自治空间的趋向, 强化和优化社会管理职能的趋向。政府职能社会化是一个渐进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 政府与社会应当形成良性互动的关系, 并在二者之间建立起公共事务管理的责任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 这样才能有效地满足公众的需要。

[关键词] 中国 政府职能社会化 基本趋向

〔中图分类号〕D03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 7326(2002) 11- 0092- 06

政府职能社会化是政府调整公共事务管理的职能范围和履行职能的行为方式, 将一部分公共职能交给社会承担并由此建立起政府与社会的互动关系以有效处理社会公共事务的过程。政府职能社会化是与政府职能转变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在计划经济时代, 我国逐渐建立起了一个全能政府的治理模式, 市场被取消, 政府的权力渗透到城乡社会的各个领域和个人的诸多方面, 最终导致政府整合社会能力下降、行政组织运转低效、社会成员生产积极性受到抑制等制度性危机。上个世纪 80 年代, 我国政府适应改革开放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 开启了转变职能的进程, 也由此拉开了政府职能社会化的序幕。进入 90 年代,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 政府职能社会化的步伐逐渐加快。然而, 时至今日, 不少人对于政府职能社会化还存在着一些模糊的认识, 其表现之一就是对政府职能社会化的基本趋向不甚明确, 从而制约了政府职能转变的进程。因此, 有必要明确政府职能社会化的基本趋向, 这对于增强政府职能转变的方向感, 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的转变具有重要意义。

综观我国政府职能社会化的进程, 大体来说呈现四个基本趋向。

一、政府职能市场化的趋向

这里所说的政府职能市场化主要是指政府按照市场经济的基本要求转变经济管理的职能。它表现为两个方面, 一是政府放松或取消对市场的某些管制, 促进市场的发育和发展; 二是在公共服务领域引入市场机制, 将政府的权威和市场的交换功能优势有机组合, 借助于市场手段达到实现政府职能的目的。

从世界范围来看, 政府职能市场化是当代国际社会发展的潮流。二战后, 西方各市场经济国家由于普遍采用了干预主义政策, 致使政府职能不断扩大, 行政机构和人员编制日益增加, 公共开支不堪重负, 行政效率低下。20 世纪 70 年代末, 英美等国政府开始推行行政改革, 并由此引发了一场世界范围内经久不息的“新公共管理”运动。分析这场运动, 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 一个重要的内容就是着力调整政府与市场的关系, 试图在经济领域寻找政府干预和市场调节的最佳结合点, 在发挥政府宏观管理作用的同时, 充分利用市场力量提供公共服务, 实现政府职能市场化, 以弥补政府财力和公共服务能力之不足, 有效地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发展。

与许多国家不同的是, 改革开放以前, 中国实行的是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 市场在经济生活

中的作用几近于无。因此,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政府职能转变的一个重要方向在于打破计划经济体制的束缚,培育市场机制,促进经济的市场化发展。经过20多年的努力,我国政府初步建立起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具体表现在:1. 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越来越发挥着基础性的作用。对中国市场化的纵向研究表明,1975—1979年中国市场化总体水平仅为4.4%,而1996—1997年已达到61.1%,^①现在这一数字应该更高。相对于计划经济条件下主要由政府采取行政手段配置资源来说,这的确是一个巨大的变化。2. 企业主体化有了较大的进展。计划经济条件下,国有企业没有自主权,非国有企业也缺乏必要的自主权,非公有制企业受到抑制。在向市场经济演进的过程中,政府逐渐转变职能,实行政企分开,诸多国有企业实现了机制转换,与其他所有制企业一样成为拥有自主权的实体。企业作为市场主体地位的确立,为市场经济奠定了微观基础。3. 建立了市场规则体系,为维护市场经济秩序提供了必要的条件。近些年来,我国政府在推进经济管理职能转变,如完善市场机制、加强市场监管、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不少积极的成果。

在改变传统观念,把市场机制引入公共服务领域方面,也取得了较大的进展。传统观念认为,公共服务领域应由政府部门垄断。但是,由政府部门垄断公共服务往往容易出现缺乏效率和服务质量不高的问题。这也是西方国家自上个世纪80年代以来推行公共服务市场化的一个诱因。市场机制的最大优势是人们在市场交换过程中可以通过个人选择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实行公共服务市场化可以利用市场功能的这种优势来弥补政府功能的不足。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各级政府在公共服务市场化方面采取了多样化的形式,如通过竞争性投标签订合同的方式,把一些公共服务工作承包出去;对某些提供公共服务的公营部门进行公司化改造,按市场方式运作,或者放松规制,让民营部门直接参与公共服务的供给;对于一些公共服务采取收费的方式,把价格机制引入公共服务中来;实行政府采购制等。公共服务市场化的实施,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政府的投资压力,降低了公共服务的成本,又有效地回

应了公众的需求。

在肯定公共服务市场化是政府改善公共服务品质的一种重要途径的同时,也需要看到,由于市场的特性,公共服务市场化在现实中也可能会带来一些问题。这些问题主要有:1. 公共责任问题。由于营利的取向,公共服务的提供者可能在最高效率和最低成本的指导下,忽略社会责任和公共利益,出现“掠夺性”经营问题。2. 特权与贪污。尤其在法治不健全的情况下,市场化可能为不法的官商勾结提供便利条件,出现贪污或假公济私等问题。3. 公共服务的不公正。在公共服务市场化后,使用者的付费能力将决定其获得服务的数量和质量,付费能力低者或者无能力付费者,往往只能得到较低的服务,导致社会服务等级化。4. 管理问题。在市场化过程中,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政府部门往往缺乏对被委托者的有效监控,在此情况下,便容易出现“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问题。上述现象在我国公共服务市场化过程中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

此外,公共服务即使实行了市场化,仍然具有重要的政治意义。因为,公共服务是服务于每个公民的,其价格的制定和服务的提供是一个政治问题,而不是一个简单的市场供求问题。公共服务市场化只是政府公共管理的一种策略的运用,这种策略的运用应当服从并服务于政府公共管理的目的,即实现公共利益。如果偏离了这一目的,公共服务市场化就失去了意义。

基于公共服务市场化可能产生的种种问题和公共服务的政治性质,公共服务在市场化过程中,政府不能与之完全脱离,仍然负有绩效管理责任。其责任主要有:1. 充分发挥宏观调控的职能,建立公平竞争的公共服务体系。2. 确立公共服务标准,对服务绩效进行持续监控和评估,并公布回应这些标准的实际结果。3. 向公众提供充分的公共服务信息,并协助公众有效地使用公共服务。4. 重视协商与参与。在公共服务上,政府应建立广泛的协商机制,听取各利益相关者(服务提供者、使用者、雇员和社群等)的意见,借助于充分的公众参与,促进服务的改善。5. 平等地对待。公共服务应平等地对待所有的人,特别要关心弱势群体的需求。6. 明确申诉程序,建立纠错机制,以便及时纠正服务中存在的

的问题,提高服务的质量。

二、增强公民自主性的趋向

我国在由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中,随着政府职能的转变,政府对经济和社会领域的控制逐渐放松,私人社会和私人经济拥有了越来越广阔的自主领域,公民作为个体其自主性不断增强,他们正越来越多地担当起过去只有政府才担当的某些角色,发挥着自我管理的功能。

由于我国社会是一种城乡具有巨大差异的二元制社会结构,可以从农村居民和城市居民两个方面来分析政府职能社会化对公民自主性发展的影响。

中国经济体制的转轨首先是从农村起步的。20世纪80年代初,我国废除了人民公社制度,开始按照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相分离的原则,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此后,国家逐步取消了对农产品的统购统销,并放开了大部分农产品的价格。随着传统农村集体经济框架的解体,农民的传统身份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成为独立的经营者,在经济活动中的自主范围日趋扩大。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提高了农业生产效率,致使农村剩余劳动力不断增加,为解决剩余劳动力的出路,大量的乡镇企业应运而生。乡镇企业不仅吸纳了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而且使得农村经济和商品经济紧密地联系起来。之后,农村剩余劳动力还涌进城市,直接参与到城市经济中来,形成了规模空前的流动人口。如今,20世纪50年代建立的,将城乡严格分割开来的户籍制度,尽管仍然存在,但已经有了相当大的松动,对农民的束缚力大为减弱。在城乡经济沟通日益增强的情况下,农民对土地的依赖正在减少,他们不仅具有土地的经营自主权,而且也有了更多的谋生途径。与计划经济时代相比,这一切表明农民在生产和生活方面的自主性大大增强了。

和农村居民一样,城市居民也从政府的职能转变中取得了越来越大的自主空间。20世纪80年代中期,政府开始推进城市经济体制改革。政府在经济体制和社会转轨中逐步扩大了企事业单位的管理自主权。企事业单位管理自主权的扩大,为单位职工工作和生活的选择提供了便利条件。我们知道,在传统体制下,国家在城市建立了“单位”这种特殊的组织形式。当时,对于个人来说,单位是个人安

身立命的依托,对于国家来说,单位是隶属于国家的职能部门。由于单位所再生的资源都被政府收归国家,然后在国家统御性的再分配体制中获取资源的供给,使得单位在宏观上表现为对国家的过分依赖。由此形成了国家对单位、单位对个人的支配权力,构成“国家-单位-个人”的支配链条,也导致了个人对单位和单位对国家的依附,形成“个人-单位-国家”之间的依附链条。这两个链条的直接后果是:一方面,国家享有强大支配权的同时,背上了沉重的包袱,另一方面,单位和个人则失去了基本的主体性和独立性。^②

改革开放后,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政府与企事业单位关系的调整,传统的单位体制不断被弱化,政府对个人的控制范围和力度也呈削弱的趋势,个人逐步获得了越来越多的自由。人们除了计划经济体制的资源之外,有了更多的其他资源,体制外的各类组织开始出现并很快发展起来。政府实行多种所有制并存的改革政策,使乡镇企业、三资企业、个体、私营企业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多种所有制并存的格局,也造成了市民社会身份的分化,过去那种被所有制所高度固定化的身份体系逐渐解体,并向弹性身份体系转变,人们选择身份类别的自由度增加了。

城市市民社会身份的分化趋势意味着市民开始摆脱统一行政关系的束缚,市场价值的评判对市民的影响力开始增强,市民越来越依据市场的需求来选择职业以及谋生的地域。同时,多种所有制并存,使得市民个体直接占有的社会资源越来越多,市民与市场的关系日益密切。这样,最终形成了以交换价值为取向的利益主体,“个人开始意识到独立的个人利益的存在,并逐渐以追求个人利益的最大化来作为个人行为的原则。”^③

从以上分析中可以看出,与改革前相比,公民作为社会个体,无论是乡村农民,还是城市市民,其权利都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人们拥有了越来越多的自主性。另外,国家也通过修改、制定、完善各种法律制度,维护、保障和规范公民这种权利和自主性的发挥。如果从制度层面对这些权利和自主性作一个概括的话,它至少包含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迁徙和就业的权利;自主消费和选择获取

福利方式的权力；言论、交往、隐私的权利；个人财产权利；参与国家与社会事务管理的权利等。虽然，由于种种因素的制约，这些权利和自主性未必都能够完全体现出来，但是，它毕竟向世人表明，公民在经济上政治上过分依赖国家的状况已经有了较大的改变，他们获取社会资源主要不再依赖于国家计划，而是依据市场和个人的需求，依靠积极主动地发挥自己的力量。这样，逐渐形成了一个在经济上政治上相对独立于国家的个人自主生活空间。我们知道，市场经济和公民个体权利的确立，是公民社会得以形成的前提条件。就此而言，中国已经走上了公民社会的发展轨道。而公民社会的初步形成，则为中国政治、经济进步提供了一个新的生长点。这在一定意义上不能不说是政府转变职能，放松管制，调整与公民个体之间关系的一个积极成果。

三、拓展社会组织自治空间的趋向

与公民个人自主性逐渐增强相联系，由于政府职能的转变，或者说在政府的推动和引导下，我国社会组织的自治空间也在不断扩大。在社会领域，标志社会组织自治化进程的是城乡社区自治体系的确立和非政府组织的发展。

在农村，20世纪80年代初，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的经济体制改革的迅速发展，直接动摇和冲击了旧的集中经营、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体制。而人民公社体制失去其存在的合理性后，农村诸多公共事务如经济管理、社会治安、社会福利、计划生育等由谁来管理就成了突出的问题。

1980年2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宜山县诞生了我国农村第一个村民委员会，此事对全国许多地方产生了重大的影响，自此，我国农村开始了村民自治的新进程。之后，广西、四川、河北、河南、山东等地农村，也相继出现了村民委员会或类似的组织。1982年通过的宪法以根本大法的形式肯定了村民委员会的法律地位，确认了村民委员会属于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并规定了村民委员会的基本职能是办理本地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调解民间纠纷，协助维护社会治安，并向人民政府反映群众的要求、意见和建议。1988年试行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以法的形式在农村确立了群众自治、直接

民主和由村民作主的基本制度框架。1998年11月，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新修订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这次修订健全了农村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规定和程序，明确了政府管理权与村民自治权的关系，完善了村民自治制度，进一步促进了村民自治的规范化、法制化建设。据民政部统计，截止2001年底，我国共建立村委会70万个，村委会成员616.4万人。

在城市，随着政府职能的转变，单位体制的弱化，城市化的推进以及城市规模的扩张，城市基层社区面临着越来越大的挑战与压力，社区管理改革显得越来越迫切。城市社区管理改革的一个切入点是充分发挥居委会的自治功能。居委会是以城市居民居住地为单位而建立的以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为主的具有中国特色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居委会作为我国城市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是随着新中国的诞生而建立起来的。1949年天津市率先将群众自己组织起来维护居住区安全的群众性自治组织命名为居委会。随后，全国70多个城市都先后建立了居委会。1954年12月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并颁发《城市居委会组织条例》，第一次用法律的形式肯定了居委会的性质、地位和作用，有力地推动了居委会组织的建立与发展。1958年，全国各个城市均普遍建立了居委会这一基层组织。1958年以后的20年，城市居委会在曲折中发展。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居委会开始走上健康的发展道路。1980年1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实施了《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1982年颁布的新宪法对居委会的性质、任务和作用作出了规定。进入20世纪90年代，北京、上海、天津、广州等大城市进行了城市管理体制改革。这些城市坚持以“重心下移、立足基层”为改革思路，以建立完善“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网络”为改革内容，以事权下放为改革重点，不断深化社区管理体制改革，使居委会的职能更加明确，地位得到进一步的确立。其他各类城市居委会也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改革。民政部统计显示，到2001年底，全国设有居委会9.2万个，居委会成员46.4万人。

在经济与政治结构分化的基础上,我国的非政府组织也有了较大的发展。非政府组织是处于政府和社会之间的一种中介组织,是社会实现自我管理的一种组织形式。现阶段,依据有关法规的规定,我国的非政府组织主要有两类,一类是社会团体,另一类是民办非企业单位。长期以来,我国社会在个体和政府之间缺少非政府组织这一中间层,社会自我管理的能力相对较弱。在计划经济时期,这一点表现得尤为突出。由于缺乏非政府组织,政府自认为什么事情都应当管,包揽了许多经济事务和社会事务,人们在观念上也养成了有事就去找政府的习惯。结果是,政府管了许多不该管、管不好、也管不了的事,而一些应该管的事却没人管或没管好,从而加剧了政府与社会关系的失衡,也降低了政府公共管理的效能。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快速转型为非政府组织的发展带来了契机。经济改革和政治改革促使政府职能发生重大转变。随着政府的退出,经济领域和社会领域出现了一些管理和服务的“真空”,它呼唤着新的组织去填补。另外,所有制结构的多元化产生了许多政府控制之外的社会资源,使这些新的组织有可能不依赖政府而独立存在和发展。再一点,国家也加强了对这些新生组织的引导和管理。从1988年以来陆续颁布了《基金会管理办法》、《社团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公益事业捐赠法》等多项法律法规。这些法律法规的颁行,对于促进新的组织的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这些新的组织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非政府组织。基于以上原因,20多年来我国非政府组织发展较快。1965年全国只有社团6000多个,而到了2001年底,全国共登记各类社会团体12.9万个,民办非企业单位8.2万个。^④这些组织承接了部分政府职能,开辟了新的公共活动领域,一定程度上满足了社会需求,在行业管理、教育、扶贫、救灾、妇幼保护、环保、就业、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总的来说,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政府对经济和社会的管理由直接向间接、由微观向宏观转变,原来政府承担的部分职能逐步向社会转移,“小政

府、大社会”的格局正在形成,社会组织自治空间得到了较大的拓展,我国社会组织自治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尽管如此,我国社会组织自治总体上还处于起步阶段。与市场经济的迅猛发展和社会结构的快速转型还不相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结构的转型,产生了大量的不易解决的社会问题。政府毫无疑问是解决这些问题的根本,但社会问题的解决更需要全社会的支持,这就迫切需要发展社会自治力量来承担部分公共事务的管理任务。因此,我国应该进入一个社会自治组织大发展的时期。当然,我国现在社会组织自治无论从政府方面还是从社会方面来看,都还存在诸多困难和问题,如对政府过分依赖、自治能力较弱、法制不健全、违法违纪现象时有发生等,这就需要政府和社会各方面密切配合,创造条件,共同推动社会组织自治健康地发展,以充分发挥其在公共事务管理中的积极作用。

四、强化与优化社会管理职能的趋向

从理论上说,政府的社会管理职能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上的社会管理是指政府对一切社会活动领域的管理,包括政治管理、经济管理、社会生活管理等。狭义上的社会管理是指政府对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民政与社会保障和环境保护等事务的管理。^⑤这里所指的社会管理职能是狭义上的。

政府社会管理的职能强化是相对于政府政治统治职能的弱化而言的。综观当代世界各国政府的职能体系,从总的趋势而言,政治统治职能在逐渐减弱,社会管理职能在逐渐加强,这体现了人类文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规律。

在封建社会,由于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国家除了盐务、重大水利土建工程外,政府很少干预社会事务,国家最基本的职能就是实行政治统治,维护有利于统治阶级的政治秩序。到资本主义社会初期,政治统治职能仍然是当时政府的最重要的职能。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科学技术、社会经济以及各类民生问题迅速发展,生产、交换、分配、消费、就业、文化教育、人口管理、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矛盾错综复杂,不少矛盾甚至趋于尖锐化,这迫使各国政府必须发挥社会管理职能加以研究和处

理。于是,政府的社会管理职能相对突出起来。由于社会管理职能的强化,维护了社会秩序的稳定,解决或缓和了一些社会矛盾,因而客观上起到了维护政治统治的作用。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政治统治到处都是以执行某种社会职能为基础,而且政治统治只有在它执行了它的这种社会职能时才能持续下去。”^⑥

就我国来说,政府虽然仍要发挥其政治统治作用,但是,由于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管理本来也应当是我国政府最基本的职能。然而,由于传统思维定势的作用,一些人仍然自觉或不自觉地把政治统治职能作为政府的最基本职能突出出来,而把政府的社会管理职能放到次要的地位。

要摆脱这种思维定势的束缚,关键在于要在思想观念上正确认识政治统治职能和社会管理职能的关系。过去,人们往往把政府的社会管理职能看作是实行政治统治职能的必要补充,是从属于政治统治职能和为政治统治职能服务的。正如有学者所言,这是一种“国家本位主义”的观点。^⑦“国家本位主义”往往导致政府对社会管理和社会利益的忽视。因此,要突出政府的社会管理职能,必须实现从“国家本位主义”向“社会本位主义”思想转变。根据“社会本位主义”的观点,国家来自社会,又要回归社会,二者相比,社会更为根本。政治统治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虽然是必要的,但它不是最终目的,而仅仅是手段。从根本意义上说,判断一切政府行为的价值标准都在于它是否科学地、合理地 and 有效地服务于社会的发展。在这里,有必要强调的是政府的公共性质。我国政府没有自身特殊的利益要求,政府要切实把自己看作是社会公共利益的代表,以服务于社会的态度从事社会管理,只有这样,才能体现人民群众的长远利益和根本利益,从而为政府提供坚实的合法性基础。

从内涵上来看,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的社会管理职能有着丰富的内容。这些内容当然不同于计划经济时期由政府包办一切社会事务的做法。依照市场经济的要求,市场和公众自身能够解决的问题应让市场和公众去解决,市场和公众无法发挥作用的领域则应由政府来完成。在社会管理方面,政府

所要提供的内容,用经济学的话语来说,就是“公共物品”。大体说来,政府需要提供的这种公共物品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1. 对社会全面发展进行宏观规划,为政府管理社会和社会自身运行提供总体性的政策框架。2. 维护社会公共秩序,保护产权。这是政府社会管理的一项基本内容,也是一项传统的职能。3. 促进文化教育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文化教育和科学技术事关国家和社会经济的长期发展,其主要责任应当由政府承担,不可随意将其推向市场,推给公众。4. 调节收入分配。市场经济强调效率与竞争,极易造成社会贫富悬殊和不公平,因此需要政府在微观层次上对初次分配过程(如工资、福利等)进行适当干预,并在宏观层次上通过财政税收政策对收入再分配进行调节。5. 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建立社会保障体系是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的一项重要职能,是维持社会稳定的主要手段之一。当前,我国社会保障方面还存在着诸多薄弱环节,全面建立社会保障体系已成为紧迫的任务。6. 发展社会公用事业。公用事业涉及范围相当广泛,具有“公共物品”的性质,直接关系到广大公众的生活质量,往往是市场无法有效解决的问题,因此需要政府来进行管理。7. 控制人口,管理资源,保护环境。人口的过快增长、自然资源的过渡开发和环境的急剧恶化,已对社会的持续发展构成严重的威胁。这些方面如果没有政府的介入,很难得到有效的遏制,因此,主要应由政府来进行管理。

需要指出,在社会事务日益复杂多变的情势下,不仅要优化政府社会管理的内容,而且还要优化政府社会管理的方式方法。传统的体制下,政府事无巨细大包大揽,并且以超强的行政手段干预社会,管理极不规范,导致侵权越权现象时有发生,既影响了政府的形象,也影响了管理效果。现在,我们正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依法治国的方略要求建立法制政府。政府社会管理的方法必须从传统的以行政方法为主转变为以法律方法为主,重视规范和科学,严格按法律程序和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办事,以维护政府社会管理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在公共物品提供上,政府应当针对不同的情况采取不同的方式。政府作为公共(下转第105页)

透析中国内隐领导概念的内涵及变化

林 琼 凌文铨 方俐洛

1. 暨南大学人力资源管理研究所博士生, 广东 广州 518026
- (2. 暨南大学人力资源管理研究所教授、博导,)
3. 中国科学院心理学研究所教授、博导, 北京 100000

[摘 要] 内隐领导理论是关于人们内心领导概念结构的探究。本研究通过比较分析 2002 年与 1988 年的调查统计结果, 发现当前中国人内心领导概念的内容仍由个人品德、目标有效性、人际能力和才能多面性四个因素构成, 但四因素的方差、信度、排序及构成项目已发生了显著变化, 这表明不同时代的社会文化变迁对中国内隐领导理论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关键词] 内隐领导理论 目标有效性 才能多面性 个人品德 人际能力

[中图分类号] C93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7326(2002) 11- 0098- 04

人们内心关于领导概念的看法, 既含有领导者是什么, 又含有领导者应该是什么样的; 既表明了人们对领导者的要求, 也表明了人们对领导者的期望。心理学家将这种探明人们“内心”领导概念结构 (Stenberg, 1985) ^① 的理论称之为内隐领导理论。1988 年, 凌文铨教授、方俐洛教授首次对中国内隐领导理论进行了研究, 发现中国内隐领导理论由个人品德因素、目标有效性因素、人际能力因素和多面性因素四个维度构成, 并揭示了中美内隐领导理论的差异。^② 十多年过去了, 在 21 世纪初的今天, 人们内心关于领导概念的内涵及结构又是如何? 为此, 本文研究的目的就在于探讨当前中国人内心领导概念的内涵及变化, 并通过比较分析 2002 年与 1988 年的调查统计结果, 进而阐明中国人内心的领导概念结构在不同时期的不同表现以及社会文化变迁对中国内隐领导理论的影响。

一、施测“中国领导特质因素量表”

采用凌文铨教授、方俐洛教授 1979 年编制的“中国领导特质因素量表”, ^③ 以大致相等的数目在深圳市的 6 个政府部门、3 个公司、2 个工厂、1 所大学、2 所中学、1 个部队中随机选取干部、职

员、工人、教师、学生、军人六种职业的被试进行测试。从 2001 年底到 2002 年初, 共发放问卷 1600 份, 收回 1410 份, 回收率为 88%。采用 SPSS 统计分析软件对问卷数据进行主成分因素分析, 以 0.40 负荷量作为取舍点, 通过对众多因素数目进行多种取舍尝试, 最后获得了能产生最佳概念的四因素解, 结果见表 1。该表只列出了每个因素的前 8 个项目。从四个因素的项目含义来看, 仍可归纳为个人品德因素、目标有效性因素、人际能力因素和才能多面性因素。四个因素的总方差为 60.56%。各因素的信度系数在 0.78- 0.88 之间, 表明每个因素内的那组项目都是在特定维度内最具代表性的项目。

二、当前中国内隐领导概念的内涵

通过对 2002 年测试统计的“中国领导特质因素量表”评定结果进行因素分析, 发现领导概念仍被清楚地划分为四个因素。因此, 仍可用四个维度的特质来描述人们心目中关于领导概念的内容:

第一维度是目标有效性 (Goal Effectiveness)。就是说, 领导者应该具有事业心、自信心、责任心; 具有组织能力、管理能力和应变能力; 善于处理重大问题, 善于用人。这些特质将有助于他们所

表 1 因素名称、项目、因素负荷量、解释方差的百分数、因素的信度

因素 1 目标有效性(GE)	因素 2 才能多面性 (V)	因素 3 个人品德 (PM)	因素 4 人际能力 (IC)
有事业心 0.77	喜爱艺术 0.81	身先士卒 0.73	作风民主 0.70
有组织能力 0.76	多才多艺 0.80	办事严谨 0.72	表里如一 0.65
有管理能力 0.76	有冒险精神 0.72	能接受新事物新观念 0.70	能理解别人 0.63
有自信心 0.74	兴趣广泛 0.70	言行一致 0.70	有人情味 0.61
有责任心 0.73	爱好体育运动 0.69	有原则性 0.62	体察民情 0.61
善于处理重大问题 0.66	好的体态 0.68	善于授权 0.60	与群众打成一片 0.58
有应变能力 0.63	有文学修养 0.67	不屈不挠 0.56	平易近人 0.56
善于用人 0.62	精通外语 0.62	以身作则 0.48	友善 0.55
解释的方差 17.40	16.29	13.99	12.89
Cronbach a 系数 0.82	0.88	0.80	0.78

领导的团体目标的实现。

第二维度是才能多面性 (Versatility)。领导者应多才多艺、兴趣广泛,不仅喜爱艺术、爱好体育运动,而且要精通外语,还要有冒险精神。这些特质代表着领导者“才能”的广度,既有助于组织目标的达成,又有助于处理人际关系,从而增强领导效果。

第三维度是个人品德 (Personal Morality)。就是说,领导者应该身先士卒,办事严谨,能接受新事物新观念,言行一致,有原则性,善于授权,不屈不挠,以身作则。可见,在中国,道德标准仍然是衡量领导者的一个重要尺度。

第四维度是人际能力 (Interpersonal Competence)。这是与社会成熟性有关的领导特质。领导者应作风民主,表里如一,能理解别人,有人情味,体察民情,与群众打成一片,平易近人,友善。这些特质会使领导者具有吸引力,形成独特的人格魅力,有利于协调和处理上下左右、方方面面的人际关系,达到有效沟通的目的。

三、较之上个世纪 80 年代末, 中国国内领导概念变化显著

人们内心关于领导概念的结构,是与社会文化变迁尤其是与当前流行的管理理论息息相关的。1988 年,改革开放刚刚过去了 10 个年头,尽管我国的社会、经济、文化已发生了很大变化,但我国的社会转型刚刚开

始,市场经济体制尚未建立,西方管理思想还未得到普及推广,人们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摆脱计划经济的影响,“等、靠、要”思想严重,竞争意识不强,行政干预色彩较浓,许多企业,尤其是国有企业,仍然采用行政手段来管理经营生产。与这一社会文化背景相对应,人们内心关于领导的概念也多少带有计划经济的痕迹,对领导者的期望值较高,理想化的色彩较浓。例如,人们要求领导者在“德”

方面要做到大公无私,这是较难实现的。而在改革开放 24 年后的今天,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我国的社会文化环境也随之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人们的竞争意识得到了不断强化。有效激励、有效沟通、目标管理、绩效考核、以人为本等西方管理思想、管理理念已深入人心,人们的各种观念包括领导观念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这一变化从我们此次的关于领导特质因素的问卷调查中就明显地体现出来。为了便于比较,现将凌文铨教授、方俐洛教授 1988 年在北京所做的调查统计结果以及我们 2002 年在深圳经济特区所做的调查统计结果汇总列表如下:

表 2 2002 年与 1988 年领导特质因素调查统计结果对照表

因素	2002 年调查结果				1988 年调查结果项目			
	项目	解释方差	信度系数	排序	项目	解释方差	信度系数	排序
目标有效性 (GE)	有事业心 有组织能力 有管理能力 有自信心 有责任心 善于处理重大问题 有应变能力 善于用人	17.40	0.82	1	有魄力 有远见卓识 具有决策能力 办事果断 敏锐的观察力 科学的头脑 有才能 善于发现人才 深谋远虑 思想开放	23.68	0.94	2
才能多面性 (V)	喜爱艺术 多才多艺 有冒险精神 兴趣广泛 爱好体育运动 好的体态 有文学修养 精通外语	16.29	0.88	2	多才多艺 使人感到愉快 有心理学知识 有冒险精神 有幽默感 喜爱艺术 有文学修养 精通外语 富有想象力 兴趣广泛	13.44	0.92	4

个 人 品 德 (PM)	身先士卒 办事严谨 能接受新事物新 观念 言行一致 有原则性 善于授权 不屈不挠 以身作则	13.99	0.80	3	甘当人民公仆 诚实 表里一致 实事求是 接受批评 大公无私 守信用 严于律己 廉洁奉公 以身作则	35.79	0.96	1
人 际 能 力 (IC)	作风民主 表里如一 能理解别人 有人情味 体察民情 与群众打成一片 平易近人 友善	12.89	0.78	4	老练 谨慎 善于交际 成熟 有风度 好的体态 举止文雅 有口才 开朗 稳健	18.77	0.89	3
总方 差		60.56				91.28		

注：1988年统计结果资料来源：凌文铨、方俐洛、艾尔卡：《内隐领导理论的中国研究——与美国的研究进行比较》，《心理学报》1991年第3期。

从表2可看出，与上个世纪80年代末相比，进入21世纪的今天，尽管人们心目中的领导形象，人们对领导的看法仍可归结为四因素，但各因素的排序、方差、信度以及构成项目均已发生了巨大变化，具体表现在：

1. 四因素的方差、信度均呈下降趋势。从表2可知，领导四因素解释的总方差由1988年的91.28%下降到2002年的60.56%，各因素的信度系数值由0.89-0.96下降至0.78-0.88，造成领导四因素的方差、信度下降的原因，除了受部分被试对问卷填写的应付态度的影响外，主要还是说明了越来越趋向个性化的人们在领导概念方面也体现出其个性化，而不像以往那样高度一致。

2. 四因素的排序全部进行了调整。从表2可知，领导四因素的排序已由个人品德、目标有效性、人际能力、才能多面性调整为目标有效性、才能多面性、个人品德、人际能力。这表明现在的人们重人品更重能力、重人情更重业绩以及道德观念淡化。

一是重人品更重能力。中国人特别强调领导个人品德因素的重要性，这从1988年的统计结果“德”排第一位便可得到很好的说明。但从美国心理学家沃伏曼等人于1986年对美国人的内隐领导理

论的研究结果来看，在美国的内隐领导概念中，没有独立的“德”因素。^④由于受西方“重才轻德”人才理论的影响，现在的人们更多地关注领导的组织、管理等实现工作目标的才能。因而目标有效性从第2位升至第1位，才能多面性从第4位升至第2位。人品虽然也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领导因素，但相对目标有效性、才能多样性来说，它就显得弱些，已退居第3位。这表明人们对领导者的期望变得更加实际了。人无完人，金无足赤。观念越来越开放的人们不再苛求领导者做一个完美的人，他们在看中人品的前提下更看中能力，认为有能有德就是一个出色的领导者。

二是重人情更重业绩。人们内心关于领导概念的“人际能力”因素已由第3位降至第4位，表明向来注重人际关系、历来人情味较浓的中国人，在越来越强调业绩，越来越崇尚竞争的今天，人们认为评价一个领导的水平如何，人际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固然重要，但关键还是要看业绩，要看他们实际做了些什么，而不是听他们说了些什么。尽管现实中仍存在一些靠搞关系、笼络人心得到提拔重用、走上领导岗位的，但人们对这类领导是鄙视的、瞧不起的，人们真正佩服的领导是有能力、有魄力、有业绩的领导。这与最近中共中央颁布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的要求也是相吻合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第四章第二十一条就明确规定，考察领导职务拟任人选，必须依据干部选拔任用条件和不同领导职务的职责要求，全面考察其德、能、勤、绩、廉，注重考察工作实绩。

三是道德观念淡化。个人品德属道德观念的范畴，中国是一个重伦理的国家，人们历来将伦理道德、人品看得非常重要，这体现在干部选拔任用方面，我党一贯主张要坚持“德才兼备”的选人、用人方针。最近，中共中央颁布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更是坚定地贯彻了这一方针。但个人品德因素由1988年的第1位下降至2002年的第3位，表明人们尽管仍把人品作为领导概念的一个重

要因素,但随着时代的发展、观念的转变,人们对领导的人品已有所淡化。人们内心对领导“个人品德”因素的淡化也与现实中存在的因追逐名利、地位、金钱而导致的拜金主义、人情冷漠、见死不救、社会公德失范、职业道德下滑、家庭道德衰落等道德滑坡、道德失范现象有关。针对这一现象,中央坚持与时俱进,适时提出了“以德治国”,并于2001年颁布了《公民道德实施纲要》,号召全国各行各业的人们都要学习、实践这一纲要,从而加强公民的道德教育,强化公民的道德意识,提升公民的道德水平。

3. 四因素的构成项目大部分已被更换。随着经济的发展、社会的进步,西方管理思想、西方人才理论的普及,具有浓厚中国传统文化底蕴的中国人将西方管理思想融会贯通,形成了情、理、法相融合的中国特色的管理思想,体现在领导概念方面,更注重领导的管理、组织能力以及综合素质。2002年与1988年的调查结果显示,尽管内隐领导理论的因素结构没有变,但各因素的项目却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在目标有效性因素方面,除了“善于发现人才”与“善于用人”项目接近外,其它项目都已被更换。从表2可看出,上个世纪80年代末的人们认为决定工作目标实现的比较重要的因素是领导的魄力、决策能力、观察能力、思考能力,而现在的人们则认为事业心、自信心、责任心以及组织能力、管理能力、应变能力是决定工作目标得以顺利实现的关键。

在才能多面性因素方面,相同的项目相对多些,共有6个项目相同。即“多才多艺”、“喜爱艺术”、“有冒险精神”、“有文学修养”、“精通外语”“兴趣广泛”这些项目是相同的,所不同的是上个世纪80年代末的人们认为领导应具有心理素质,现在的人们却忽略了这一点,而这又是一个领导必不可少的素质。掌握心理学知识,提高自身的心理素质,具备较强的受挫能力和良好的心态,同时针对不同人的不同心理进行管理,对一个成功的领导者来说是至关重要的。

在个人品德因素方面,除了“以身作则”这一项目相同,“表里如一”、“守信用”与“言行一致”相近外,其余项目都已发生变化。从表2可看出,上个世纪80年代末的人们更看中领导的无私意识、廉洁意识、公仆意识,而现在的人们更看中领导不屈不挠的毅力和严谨、有原则性的办事作风。

在人际能力因素方面,1988年与2002年的调查结果相比,所有项目都不同。1988年的调查显示,那时的人们认为领导的人际能力因素除了需具备好的口才,开朗、稳健的性格以及老练、成熟、谨慎的处世技巧外,还需具备好的体态、文雅的举止、良好的个人形象等。而2002年的调查结果显示,现在的人们更注重领导内在的性格和能力,认为领导的人际能力应包括作风民主、能理解人、有人情味、体察民情、友善、平易近人、与群众打成一片。这表明,现代人日益感到以人为本管理的重要性、必要性,体现在对领导的人际能力的要求方面则侧重在人本方面的理解人、尊重人、有人情味以及民主而不武断等。

综上所述,通过对中国内隐领导理论再次进行实证分析,并与1988年的研究结果进行比较,发现两者除了在因素结构上保持不变外,在因素的总方差、信度系数值、排序以及项目构成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这种变化主要是由于不同时代社会文化环境的变迁影响了人们内心对领导概念的看法。不同时代的人们对领导的要求是不一样的。因此,我们在领导科学研究方面,也要坚持与时俱进,不断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

参考文献:

①Stenberg, R·J· Implicit Theories of Intelligence, Creativity, and Wisdom.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1985, 49, 607- 627.

②④凌文铨、方俐洛、艾尔卡:《内隐领导理论的中国研究——与美国的研究进行比较》,《心理学报》1991年第3期。

③凌文铨、方俐洛、高晶:《不同社会群体特征对内隐领导因素的影响》,《心理学报》1992年第1期。

责任编辑:何蔚荣

再释“仁之方”

杨普罗

(中山大学哲学系博士生、副教授, 广东 广州 510275)

[摘要] 自己要立要达, 就要向已立已达之人学习, 能够这样以立人达人为榜样去做, 就是孔子所说的为仁之方。

[关键词] 《论语》 孔子 仁之方

[中图分类号] D09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102-04

有关行仁之方的问题, 孔子多次讲到, 只不过在字面上明确使用“仁之方”这三个字, 却仅有一次, 见《论语·雍也》最后一章, 是在与子贡谈仁时讲的, 因此也格外引人注目。为便讨论, 现将这段对话全文抄录如下:

子贡曰: “如有博施于民而能济众, 何如? 可谓仁乎?”

子曰: “何事于仁! 必也圣乎! 尧舜其犹病诸! 夫仁者, 己欲立而立人, 己欲达而达人。能近取譬, 可谓仁之方也已。”

历来对这段对话的解释在具体表述上虽有些差异, 但大意却没有不同, 其说可以杨伯峻先生在其著《论语译注》中的译文为代表, 现也抄录如下以便讨论:

子贡道: “假若有这么一个人, 广泛地给人民以好处, 又能帮助大家生活得很好, 怎么样? 可以说是仁道了吧?”

孔子道: “哪里仅是仁道! 那一定是圣德了! 尧舜或者都难以做到哩! 仁是什么呢? 自己要站得住, 同时也使别人站得住; 自己要事事行得通, 同时也使别人事事行得通。能够就眼下的事实选择例子一步步去做, 可以说是实践仁道的方法了。”

对孔子原话所作的上述解说, 就基本意思而言, 以“夫仁者”为界, 以上部分, 我大体赞同; 以下部分, 我以为不妥; 从上下文通盘考虑, 我感

到必须重作解说。为此, 早在8年前, 我即在《西北大学学报》上撰文提出了自己的说法。对自己多年前的说法, 我至今依然坚持并无动摇, 现在之所以旧话重提乃是因为: 一、问题本身似乎并未引起孔子研究者应有的重视, 迄今大家还是毫无例外地因袭习说, 可见问题并未解决, 而在我看来, 这不是个无足轻重的小问题, 它直接关系到对孔子仁学乃至整个孔子思想的把握; 二、虽是断断续续却也经过了这么长时间的反复学习与思考, 自己对此一问题的认识也有进展、看法更趋明朗成熟, 有可能对己说加以补充完善。

—

对孔子与子贡师生的这段对话, 历来的基本理解是, 子贡视仁过高以至误入圣域, 不切实际难以做到, 因此孔子有针对性地提出了一条比较可行的为仁的方法途径以开导之。应该说, 如此理解文意是不错的。问题是, 将“己欲立而立人, 己欲达而达人”解作自己要“立”要“达”, 同时也要“使人立”“使人达”, 或更通俗直白地说成“自己要站得住, 同时也使别人站得住; 自己要事事行得通, 同时也使别人事事行得通”。如果孔子原意真是如此, 那么这样是不是就比较切实可行、就比“博施于民而能济众”更易做到而不是同样失之过高呢? 且不论此处的“立”与“达”是不是可以如此解, 也不论孔子时代的普通之士究竟怎样才能做到“立”与“达”, 这里只想就上述说法依常识说几

句常理。无论古今中外，对相对自由的人提出要能自立于世，这要求不为过，但要求其同时也能使别人独立生存、站得住，这就不简单了，然也非做不到；可是，要人做到“事事行得通”，这就不知有几人能至此，而这还不够，还要进一步“使别人也事事行得通”，说实话，我是真不知道这比“尧舜其犹病诸”的“博施济众”究竟实际可行在哪里？也许只有上天上帝能臻此境，而子贡乃不过一俗士，毛病不少，不仅好“方人”，还连“我不欲人加诸我也，我也不欲加诸人”都做不到，孔子怎么可能对其发出如此高不可及的仁论呢？尤其是在子贡已经犯了视仁过高的毛病的情形之下，孔子明明是要有针对性地质其偏失。然依上述分析，孔子的针对性又如何呢？因此，不能不叫人怀疑现有说解恐怕严重背离了孔子原意。那么，问题出在哪里呢？

从大的方面讲，现有说解对“夫仁者”至“仁之方也已”这一段的文意语势的把握不当、有脱节；从具体问题看，对“立”与“达”及“立人”与“达人”及“能近取譬”等几处字词句的理解有误；另外，将“夫仁者”之后的两句话直接当作在讲仁的含义，这恐怕是所有释者的共同误解。下面先从具体问题入手来分析。

先说“立”与“达”。将“立”与“达”分别说成是站得住或独立生存与事事行得通，抽象地讲并非不可，但问题是孔子时代的士，怎么才能独立生存，如何才能做到事事行得通，对此，说者无解。而弄清这一点，不仅可以使我们对“立”与“达”的了解更具体确切，也大有助于对孔子整段话原意的理解。孔子时，“公食贡、大夫食邑、士食田”的赐田制已不能为继，贵族下层的士多已处于贫困之地；而平民之士的状况则更加窘迫。在此情形下，士要能不依赖家庭族人而自立于世、通行于世，最现实可行的路只有一条：入仕！或仕于大夫之家、或仕于诸侯之国，尤其对有心从政淑世成为君子儒的士来说更是如此。入仕，不仅可以解决自立所必须的物质基础，也是施展才华抱负的最佳场所。当时兴起的谷禄制，正是这一时势的产物。国君、大夫需要士为己驱使，士则要以此讨得生计。当然，有志者也要借此达成志愿。此种状况，《论语》、《孟子》等先秦文献的大量记载早已为大家

熟知。“立”，无疑有独立志向、人格之义，然最基本的则是首先要能独立生存。没饭吃，什么样的立都无从谈起。所谓“仕非为贫也，而有时乎为贫”，“士之仁也，犹农夫之耕也”，就连孔子也是“三月无君则吊”。这些都讲的是那个时代士要想独立生存就不能不入仕的真实情形。之所以会有那么多士到孔子门下求学，也是因为孔子所教正是入仕为官的学问，所谓“学也，禄在其中矣”说的就是此情。了解了这一背景，再来看“立”与“达”，就不至隔膜了。如果说“立”可以解作“站得住”或独立生存，那么这个“立”更多的也是与“礼”与“位”相关的，甚至可以说就是“立于位”，即在邦家有一份自己赖以谋生的职位。事实上，《论语》“立”字26见，除较多如今日站立之立及个别较抽象者之外，余皆作“立于礼”“立于位”之义，而立于礼实与立于位密切相关。如“不患无位，患所以立”、“束带立于朝”、“不知礼，无以立”、“可与立，未可与权”、“揖所与立”、“立之斯立”、“朝服而立于阼阶”、“民无信不立”、“知柳下惠之贤而不与立也”，皆可证。此处“己欲立”之“立”也当作“立于位”解。至于“达”则可以肯定如“在邦必达，在家必达”也即“达则兼善天下”之达，也与官位直接关连。此义甚明，不举例。

次说“立人”与“达人”。将其说成“使人立”“使人达”，这是把“立”与“达”作使动用法解了。要指出的是，在《论语》、《左传》、《孟子》等先秦文献中，“达”字无此用法，这恐怕应属无据臆解了。至于“立”字作使动用法，尽管《论语》仅《子张》中一见，即“夫子之得邦家者，所谓立之斯立”，但先秦其他文献确不乏此种用法之例。不过要特别注意的是，凡能“立”他人者必比被“立”者地位高。《卫灵公》臧文仲“知柳下惠之贤而不与立(位)也”，就透出此中消息。另如《左传·桓公二年》之“诸侯立家”，《孟子·离娄下》之“汤执中，立贤无方”，皆是如此。而“己欲立而立人”则不好简单就此“立人”之“立”也作使动用法讲。因为自己还仅仅处于“欲立”而非“已立”状态，又有什么条件与能力去“使人立”？硬要作使动用法，则不免出现前已揭示

的窒碍不通之病。

再说“能近取譬”。关于此句，有两种习说，但都不足取。一如前引杨伯峻先生所解：“能够就眼下的事实选择例子一步步去做”。如果从紧扣字义讲，此说相当不错，不仅平实且也能通。问题是抽象笼统了。“眼下的事实”指什么，不明确，又怎么“选择例子一步步去做”？另一种说法是，以己为喻、推己及人。此说似乎比前说从者更众，不过其说非但无据且根本不通。将“近”说成己身以至己心，这在《论语》找不到证据。《论语》“近”字 11 见，其义项可概括为四：空间距离远近之近、时间先后之后、亲疏之亲、品行义理近似之近。要之，无作“己身”“己心”者。此种用法，先秦有关文献也同《论语》。《论语》“譬”字凡 7 见，与先秦其他文献一样，均作比如、比方讲，为比喻义，而作为比喻者都有形象具体、浅显易懂、为人熟知且为外在之物的共同特征，以便说明某种比较深奥或不便明说的事理，达到以此喻彼的目的。比喻之法如此，古今皆然，怎么能将“己心”“己欲”这个内在之念为喻，尤其是竟自己给自己取喻呢？犯如此大忌，它是文质彬彬的孔夫子干得出的吗？

之所以在几处关键的字词句的理解上出现不当，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几乎所有释者都不加思索地将“己欲……而达人”径直认作是孔子在讲什么是仁本身了，这恐怕是没有细细体会孔子讲话时的语气与表达方式。其实，以“夫仁者”起首引出后面的话，这在语气上有略加停顿、稍加思考的意味的，而接着说出的话意则有微妙的转折而不是直言的。这种表达方式，与《颜渊》中的“夫达也者”、“夫闻也者”起首引出的话在句法上是不同的，尽管其区别往往为人不察。“夫仁者”，是循循善诱以举例、比方等口气方式带出最后要作的结论；“夫达也者”则以直截了当的口气方式作肯定的释义。这只要将两种句法各自表达的内容加以比较揣摩，就不难看出其间的差异。同时，也只有这样理解，“能近取譬，可谓仁之方也已”一句才不致显得突兀脱节以致不知何所指，整段话的文意文气也才自然贯通。

二

在分析了现有说解何以不足信从之后，再来正

面提出本文的解释，这样也便于大家比较批评。

从“夫仁者”到“仁之方也已”，在我看来，都是在讲行仁的方法，不能分作两截，以为一在说仁之含义，一在说为仁的方法。为便大家体会揣摩，现也试作口语化的今译如下：

（说到为）仁嘛，（一个人）自己要想立，就要像已立之人那样做；自己要想达，也要像已达之人那样做。能够（像这样）就近以立人达人为榜样（学着）去做，也就可以说是为仁的方法了。这样理解与习说大不同，那么是否有理据呢？下面从孔子相关言论、本段字词句及整篇文意把握三个方面与层次分别作出论证。

除此处所言《雍也》中谈到“仁之方”外，《卫灵公》也记有一次子贡问为仁的事，原文如下：

子贡问为仁。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居是邦也，事其大夫之贤者，友其士之仁者。”

请注意，子贡在这里问的是如何为仁，也即为仁的方法，孔子则明确答以要以“贤者”、“仁者”为榜样来学为仁，这与《雍也》中子贡与孔子的那番对话几乎如出一辙。不同的仅仅是，子贡先举了一种情形问那样做是不是仁，孔子在否定之后便告诉子贡应如何为仁，只不过“立人”“达人”在这换了“贤者”“仁者”而已，整个对话氛围句法几乎完全一样。这是我所以对《雍也》“仁之方”作出上述解释的最直接有力的证据。其实，强调为仁或成为仁人要向人学习的思想，在孔子言谈中比比皆是，真可谓一以贯之了。仅举几例，《公冶长》有“子谓子贱，‘君子哉若人！鲁无君子者，斯焉取斯？’”《里仁》“子曰：‘见贤思齐焉。’”《述而》“子曰：‘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学而》孔子论君子“就有道而正焉，可谓好学也已。”正因为“能近取譬”向人学习的为仁之方如此重要，所以孔子特别强调居处交友都要有所选择。所谓“里仁为美，择不处仁，焉得知”，“无友不如己者”，“以友辅仁”，说的都是要成为贤者、仁者、有大抱负者，就不能不向贤于己者学习，有了榜样，实践才不致走弯路。

再回到《雍也》孔子原话来看。我将“立人”“达人”作为名词而非动宾结构，坦率地讲，《论语》中确实找不到第二例如此用法，先秦相关文献中也不易找到“立人”为名词的例证。但除了上下文及孔子相关言论可以支持此解外，也并非全然无据。《左传·昭公七年》孟僖子曰：“吾闻将有达者曰孔某，圣人之后也。……其后必有达人”。此“达者”、“达人”即是名词。而“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之“立人”与“达人”结构用法完全一样，因此不为无据。同样，释“而”作“如”并引申为“像……一样”，《论语》也不易找到第二例，但也非无旁证。《诗·大雅·常武》“王奋厥武，如震如怒”，《经典释文》即指出：“一本此两如字皆作而”。《诗·小雅·都人士》有“彼都人士，垂带而厉”，郑玄则谓：“而，亦如也”。《易·明夷》有“用晦而明”，虞翻谓：“而，如也”。可见“而”作“如”解乃是常训。“譬”作比喻、比方解这没有疑问，问题是此句中究以何为喻，联系上下文我以为是以“立人”、“达人”为喻并进一步坐实为以“立人”“达人”

为“榜样”，这可能会引起争议。其实，先秦文献如此用法者也并不罕见。《诗·大雅·抑》“取譬不远，昊天不弔”，句法与“能近取譬”并无大异，只是一则将作为“譬”者放在前面，一则放在后面。这句是要周王以天为榜样，行为有常，当然同时也是以天为喻。又如《诗·大雅·荡》“殷鉴不远，在夏后之世”，虽无“譬”字，句法语义却并无二致，只不过是以后夏为反面教员罢了。

最后，从整篇文意看。子贡由于吃不准怎样做才是仁，于是先举出一种情形问孔子，孔子以为如此视仁未免过高，事实上“以仁为己任”的士也做不到，但孔子并没有抽象地讲什么是仁，而是很形象具体地指出了一条切实可行而又永无止境的为仁的方法途径以启发弟子。需要指出的是，在整部《论语》里，孔子从未明确地从仁是什么的角度对仁作一般抽象的概念定义，而总是就具体问题从怎样做才是仁的角度讲仁，这是孔子仁论极可注意的特色。了解这一点，对把握本段文意及整个孔子仁论都是至关重要的。

责任编辑：叶金宝

(上接第97页)物品的提供者并不一定就是公共物品的直接生产者。政府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应该是作为合作者、催化剂和促进者体现出来的。我们知道，公共物品包括纯粹的公共物品和准公共物品两种。政府的注意力应集中在向社会提供纯粹的公共物品上，因为纯粹的公共物品除了政府之外不可能有其他人有效提供或愿意提供，例如，在制定公共政策，维护社会公共秩序，提供某些基础服务，保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等方面，就应充分发挥政府的作用。至于说一些准公共物品如公用事业、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可以通过建立政府、市场和社会组织三者之间分工与合作的良性互动的关系，借助于市场和社会组织的力量促成问题的解决。

当然，政府职能社会化还有相当长的路要走。当前，推进政府职能社会化的关键在于，政府和社会应当在互动和磨合中寻求公共事务管理的平衡点，社会有能力承担的由社会承担，社会不能承担的由政府承担，社会不能完全承担的由政府与社会

合作承担，政府与社会之间应建立起公共事务管理的利益共享和责任分担机制，遵循效率兼顾公平的原则，共同推动政府职能社会化更全面、更深入地发展，从而更有效地发展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

①赵彦云、李静萍：《中国市场化水平测度、分析与预测》，《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00年第4期。

②吴锦良：《政府改革与第三部门的发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年，第39页。

③时宪民：《中国社会转型的结构分化与双二元社会结构》，《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3年冬季号。

④民政部《二〇〇一年民政事业发展统计公报》，见民政部网站 <http://www.mca.gov.cn>。

⑤宋德福：《中国政府管理与改革》，中国法制出版社，2001年，第190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219页。

⑦张康之：《政府职能的历史变迁》，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公共行政》，1999年第3期。

责任编辑：叶金宝

元杂剧的“宾白”与“表白”

康保成

(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 广东 广州 510275)

[摘要]元杂剧的“宾白”与“表白”皆与佛教相关。元杂剧中的“宾白”，当是指介于唱与白之间的念诵，其远源是汉赋的主客问答，近源则是佛教论议的“宾主往复”；元杂剧中的“表白”，继承了佛教术语“表白”念诵、吟诵的名和义，与“宾白”相比，“表白”更加讲究语调的抑扬与节奏的快慢，音乐性更强。“宾白”与“表白”的念诵方式，有一个从俗讲到诸宫调再到元杂剧的传递过程。元杂剧使用念诵，往往用“下断”、“诗云”、“咒云”、“念云”、“带云”等术语揭示，有的韵文虽无明确的提示语，但显然也是用不同于散说的念诵方式表现的；韵白在元杂剧中占有相当大的篇幅。

[关键词]元杂剧 宾白 表白 念诵

〔中图分类号〕I207.3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2)11-0106-07

一

众所周知，元杂剧中有所谓“宾白”。然而，就现存元代戏曲剧本来看，南戏提示说白用“白”，杂剧一般用“云”，少数用“白”。惟《元刊杂剧三十种》有两处出现“宾”字，一处在《气英布》第一折：

〔正末〕云：小校那里！如今那汉过来，持刀斧手便与我杀了者！交那人过来。（等随何过来见了）（唱宾）（正末云）住者！你休言语，我跟前下说词那！（等随何云了）（正末唱）

另一处在《李太白贬夜郎》三折：“（宾）：你问我哪里去？（唱）……”徐沁君先生注云：“宾，当即‘宾白’之简称。‘宾白’亦即说白。”^①但“唱宾”是怎么回事？姑且推断，“宾”可能是介于唱与白之间的念诵，或类似现今戏曲中的韵白。

明初朱有燬的杂剧，凡宣德刊本，都在剧名下标有“全宾”二字，后来的本子都将此二字删去，可推知“宾白”在后来的剧本中不大用了。但臧晋叔《元曲选序》、沈德符《顾曲杂言》，及王骥德、李渔等人，都屡屡提到“宾白”，尤其是王骥德的《曲律》与李渔的《闲情偶记·词曲部》，都有专论“宾白”的部分。他们在论述中往往将“宾

白”等同于说白，给人造成了二者相同的印象。

“白”早就有陈述、表白的意思，这在《楚辞》和《史记》中都有用例。但元杂剧为什么不用“说白”，或直接用“白”，而用了一个令人费解的“宾白”？明代人对此有三种解释：一、《南词叙录》“宾白”条：“唱为主，白为宾，故曰宾白，言其明白易晓也。”^②凌蒙初《谭曲杂割》同。二、明·李诩《戒庵老人漫笔》卷五“曲宾白”：“北曲中有全宾、全白，两人对说曰宾，一人自说曰白。”^③明·姜南《报璞简记》、单于《菊坡丛话》同。三、焦循《剧说》引毛西河《西河词话》：“若杂色入场，第有白无唱，谓之‘宾白’。‘宾’与‘主’对，以说白在‘宾’，而唱者自有主也。至元末明初，改北曲为南曲，则杂色人皆唱，不分宾主矣。”^④

近世戏剧史著作，一般都不考究“宾白”的本义和来历。王国维《宋元戏曲考》引明·姜南《报璞简记》“两人相说曰宾，一人自说曰白”，云：“则宾、白又有别矣。”^⑤似同意此说。王季思《西厢五剧注》引《菊坡丛话》略同。^⑥徐扶明《元代杂剧艺术》则大体同意《南词叙录》的解释。^⑦

“宾白”的来历与其念诵方式有关，不能回避。我们认为，“宾白”的远源是汉赋的主客问答，

近源则是佛教论议的“宾主往复”。

从文体上说,汉赋中的许多作品采用主客问答的形式。冯沅君曾对这一形式及其与戏剧的关系给予了关注,并引班固《西都赋》中“西都宾”与“东都主人”的一段对话作为说明。^④汉赋的问答方式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不明确提示主与客,而用杜撰出来的“子虚”与“乌有”、“无为先生”与“虚然子”等人物展开对话;一类则明确有主客之分,例如枚乘的《七发》,以“太子曰”、“客曰”交替展开铺陈,其中“客”居于话语中心,最终是主人(太子)为“客”的一番话“浚然汗出,霍然病已”。^⑤东方朔的《答客难》、杨雄的《解嘲》、班固的《西都赋》、《东都赋》、《答宾戏》则是主人居于话语中心。其中班固的作品出现“宾曰”的提示。“宾曰”即“宾”首先发问,接着是主人一段很长的回答。赋,是有声的。《汉书·艺文志》云:“不歌而诵谓之赋。”赋的吟诵方式早已存在,《左传》记诵《诗》多用“赋”,例如“文公十三年”记:“文子赋《四月》,子家赋《载驰》之四章,文子赋《采芣》之四章”,^⑥此处所谓“赋”就是吟咏、诵读的意思,它在节奏、音调两方面既不同于唱也不同于说。范文澜《文心雕龙·诠赋篇注》云:“窃疑赋自有一种声调,细别之与歌不同,与诵亦不同。”^⑦王小盾认为,周代“六诗”中的“赋”是用雅言朗诵,与“风”(讽)用方言诵读相对。^⑧用今天的话说,“赋”就是用官话朗读。汉赋的念诵当亦如之。总之,汉赋的主客问答有两层含义:从文体上说,宾客一方问难,主方作答;从音声方式上说,是使用介于说与唱之间的念诵。

元杂剧中的“宾白”,应当也同样具有这两层意义。以往的解释(“两人对说曰宾”),揭示出第一层含义;而元刊杂剧中“唱宾”的提示,暗示出第二层含义。姑且推测,凡使用官话对白的,即为“宾白”。

不过,元杂剧术语“宾白”及其念诵方式,未必直接从汉赋继承而来。我们知道,汉末佛教传入以后,其思想与仪式在各阶层均产生了巨大影响。佛教讲经,以座上讲者为“主”,座下听者为“宾”。但到“论”或“论义”(论议)的时候,

则须“宾主往复”,一问一答,共同探讨经中奥义。佛教十二部经中有优婆提舍,是梵语 Upadesa 的音译,意译为“论”或“论义”(论议)。论义的起源很早,最初是为对付外道诘难,树立佛教威信而设立的,故所谓“宾”,本应是外道。但佛教内部,也可以“假立宾主”,实质上成为一种仪式,具有戏剧性。唐释道忞撰《净名经关中释抄》卷一有云:“优婆提舍,此云‘论义’。宾主往来,诤正理故。”^⑨马鸣撰、梁释真谛译《大乘起信论》卷一有云:“假立宾主,往复析论,论量正理,故名为‘论’。”^⑩宋释智圆《维摩经略疏垂裕记》卷八记云:“净名为主,文殊为宾。宾问主答,即往复也。”^⑪佛教论议传至我国,自六朝到唐宋的几百年间都十分兴盛。唐道宣《大唐内典录》卷四记梁武帝萧衍:“每大法会,帝必亲览,以观讲论。宾主往还,理致途趣,如指掌也。”^⑫这种论议中的“宾主往还”,或即戏曲“宾白”的近源。

本来,我国春秋战国时期即有“处士横议”之风,汉代又有儒生论议。佛教传入之后,以“论”、“论义”意译梵语中的 Upadesa,两种风格相近的讲学活动十分自然地结合在一起。因此可以说,我国的佛教论议是中印文化交流的产物。相比之下,佛教论议远较儒生论议位置重要,并且推动了论议的伎艺化、戏剧化进程。这是我们将戏剧术语“宾白”的近源归于佛教的主要原因。

关于论议,张弓、王小盾等人分别从不同的角度作过研究。他们指出:论议是一种至少由两人参演,以论难双方围绕若干命题互相诘难、辩驳为形式特征的伎艺;论议的戏剧性很强,北齐著名优人石动筩的滑稽表演、以往被人们归入参军戏的《三教论衡》,其实都属于论议表演;促使论议伎艺最终形成的主要条件是:佛教的传播、清谈的兴起、广场艺术的盛行;唐代论议把讲学活动所固有的对机智捷辩的讲求,发展成为特殊的娱乐形式;把三教圣人及其经典,转变为嘲谑戏弄的对象。^⑬毫无疑问,石动筩对大德僧人和佛祖的嘲弄及《三教论衡》之类的表演,没有佛教的掺入是不可想象的。

但佛教自己创立的严肃的讲经、弘法活动如何衍变成对自身的嘲谑了呢?宋释神清撰《北山录》卷九有云:

昔周道安《二教论》、隋彦琮《通极论》，姿纵心目，出没玄奥；假立宾主，先设奇难，后始通之。……而后世李仲卿等得之，穿窬为盗，隐其所通，演其所难，以制《十异九迷》等论，诳彼所不知者。^⑧

这里涉及到释道二教的斗争。“隐其所通，演其所难”，的确是论议活动从严肃的讲经转向伎艺表演的关键。不难想象，佛教初入中原，面临种种怀疑、诘难甚至排斥，“假立宾主”所具有的戏剧性，很快便被人利用，论议的性质遂发生了变化。这种情况当然不始自唐代，只不过唐代的佛道斗争更加尖锐而已。

在佛教文献中，论议中的主宾关系常得到明确提示，敦煌文书伯 3219 号正面，^⑨记唐代敦煌佛教讲经中宾主问难的实况，就依次标有“宾难”、“主答”。这种以“宾难”、“主答”为方式的对话，普遍存在于讲经活动中。假如移到戏剧中，就是“宾白”。又，《北山录》卷五有“释宾问”，慧宝注云：“假设宾主之问答，以释吾门之疑滞也。”且看下面的场面：

宾曰：汉梦未占，音译未通，此方先有得闻至教者乎？

主人曰：辽哉，何吾之知也！但触石之云，生于肤寸；射鲋之水，负于舸舫。何期不然也？昔大圣游婆闍国，其国在南海，去方夏未之远也，微流之风何莫及斯。……

宾曰：在昔庵园按地，灵鹫腾光，圣众满于虚空，道场周于法界，姬孔之典于何不载？秦洛之人未尝预会。将无大圣颇欤，传者张欤？

主人曰：鱼潜不知乎水，人陆不睹其风。非可知而知居之而不知也，非可见而见居之而不见也。……^⑩

《释宾问》通篇采用宾问主答的形式，就文体而言，很像是汉赋。但是，由于佛教论议在时间、空间上都比汉赋更加接近民众，其伎艺化、戏剧化的表演特征便更容易对戏剧形式产生影响。

因而可以说，已往对“宾白”的解释中，“两人对说曰宾，一人自说曰白”的说法离事实最近。因为，无论是汉赋的主客问答，还是论议的“假立

宾主”，都是二人间的对话，非一人所能完成。或许，元杂剧中的“宾白”最初只限于提示两人对说中的初发难、发问者。但“宾白”与“白”极易相混，于是“宾”的存在便失去了意义，只剩下“白”。

最近有学者提出，汉译佛经的诵读方式主要来自汉赋。^⑪如前所述，汉赋是以雅言朗读。而佛经的念诵主要采用转读，其区别是相当明显的，限于篇幅，此处不予置辩。但不论朗读或转读，都与散说有别。汉赋的雅言朗诵，论议的“宾主往复”，采用的都是介于唱与说之间的诵。元刊杂剧两次出现“宾”，一次为“唱宾”，一次则提示插在唱中的白语，或即是“带云”（详后），这应当不是偶然的。我们推测，“宾白”应当是使用唱与说之间的念诵来完成的。

二

元杂剧剧本中又有“表白”，也是念诵、吟诵的意思。例如《望江亭》第三折杨衙内作【西江月】词，谭记儿云：“相公表白一遍咱”，杨念词云云。《荐福碑》第二折张镐作诗讫，云：“诗写就了，我表白一遍咱。”《竹叶舟》第一折陈季卿作【满庭芳】词，云：“长老，待小生表白与你听者。”又第三折作诗毕，谓妇云：“诗写就了也，待我表白一遍，与你听咱。”《碧桃花》第四折徐碧桃出张道南所作【青玉案】词，向众诵之，唱云：“我对着众客，展开表白。”^⑫

孙楷第认为，戏曲中之“表白”，乃来自《宋高僧传》中之“表詮”。其本来的意义是“梵音之急疾者”，到杂剧中是“不歌而诵者”。他还指出，佛教之“表詮”，与戏曲中的判断、命令、及论赞之词，皆用偈颂体，均用念诵而与散白有别。^⑬所言甚是。但佛教文献中本来就有“表白”的术语，杂剧可直接借用，似不必从“表詮”转来。

依笔者所见，佛教文献中的“表白”大约有四种意义。首先是禀告、告白的意思。唐·善导集记《观无量寿佛经疏》卷三有“又烧名香，表白诸佛”语，^⑭隋释智顗在《给镇海将军解拔国的《述放生池》中有“仍以此事，表白前陈”语，^⑮此二处的“表白”均为禀告之意。

“表白”的第二种意思是念诵咒语，例如唐·

金刚智译《金刚顶瑜伽中略出念诵经》卷二:

礼訖,以此密语,应当表白,曰:

唵 萨婆怛他揭多迦耶缚(无我反)社
(二合)质多钵囉(二合)那莫 跋折囉 婆那
鉢(二合)迦阿嚧迷^④

这里,“表白”是念诵密宗咒语。圆括号中的字是提示读音和念诵方法,其中值得注意的是三处“二合”的提示。佛经中有多处类似提示。所谓“二合”,简言之,就是用反切的读法,由上一字的辅音与下一字的元音相配合的意思。这是梵语诵经与汉字读音相结合的产物。“二合”的结果,便一定程度上改变了汉语的一字一音,听起来婉转悠扬多了。我国的格律诗及其吟诵,受反切法影响甚大,此处不赘。

“表白”的第三个意思是“唱导”。《大宋僧史略》卷二记云:

若唱导之师,此即表白也。故宋衡阳王镇江陵,因斋会无有导师,请昙光为导,及明帝设会,见光唱导称善,敕赐三衣瓶钵焉。^⑤

我们知道,“唱导”本是一种特殊的宣讲佛经的方式。梁释慧皎《高僧传》卷十三云:“唱导者,盖以宣唱法理,开导众心也”,“唱导所贵,其事四焉,谓声辩才博”。优秀的唱导师,“含吐抑扬,辩出不穷,言应无尽。谈无常,则令心形战栗;语地狱,则使怖泪交零。征昔因,则如见往业;核当果,则已示来报。谈怡乐,则情抱畅悦;叙哀戚,则洒泪含酸”。^⑥依此可知,“唱导”不同于歌唱,而是一种吟诵,它采用言、谈、语、叙、辩等种种方式宣讲经文,其中必有叙事成分。同时,“唱导”讲究“声”,“非声则无以警众”,也必然与一般的讲说迥异。宋·赞宁《宋高僧传》卷七《梁滑州明福寺彦晖传》,记彦晖“吟咏风骚,击论谈经,声清口捷,赞扬梵呗,表白导宣”。^⑦此处“表白导宣”,亦即唱导。

“表白”的第四种意思,孙楷第先生论述甚详,其略为:表白原是斋会法集时宣念疏文,后成为讲唱经文的一种方式、一个名目。

元杂剧中的“表白”,显然继承了念诵、吟诵的意义,上文所举各例中,“表白”均是对诗词的吟诵。毫无疑问,与“宾白”相比,“表白”更加

讲究语调的抑扬与节奏的快慢,音乐性更强。

需要补充的是,词原本是可以唱的。在元杂剧中,对词的歌唱也可以称“表白”。例如《玉壶春》第二折,李玉壶作【玉壶春】词,李素兰反复表示:“妾身就记此【玉壶春】,旋打新腔歌唱”,“我就歌此【玉壶春】之曲”,接着说:“待妾身表白这一首【玉壶春】词。”这可从两个方面作解释。一是“表白”既与“宾白”一样介于唱、白之间,故也可以叫“唱”,大概与元刊杂剧中“唱宾”的演唱方式略同。二是对词的所谓歌唱,可能本身即带吟诵性质,与一般歌曲的演唱终归不同。此外,在元杂剧中,对散文的朗诵也可称“表白”。例如《倩女离魂》第三折,王文学写过家书后,云:“写就了也,我表白一遍咱”,以下念家书。^⑧可推知此时他念诵家书,一定颇带抑扬顿挫,有声韵之美,绝不同于一般的散白。

元·陶宗仪《辍耕录》卷二十五在谈到金院本的演出时说:“其间副净有散说,有道念,有筋斗,有科汎。教坊色长魏、武、刘三人,鼎新编辑。魏长于念诵,武长于筋斗,刘长于科汎。至今乐人皆宗之。”^⑨可知金院本中已有“散说”与“道念”之别,而“念诵”则是与“筋斗”、“科汎”相并列的一种专门伎艺。元杂剧中“宾白”与“表白”的念诵方式,或即直接来自金院本。不过按照徐朔方先生的“金元杂剧”说,通常所说的元杂剧,其实金代已经普遍流行,“元杂剧一词应当更正为金(宋)元杂剧”。^⑩若此,院本与杂剧基本上没有先后之分,它们的念诵方式应该有共同的来源。

三

上古以来的优戏,本以说白为主。但在同一节目中有唱有白,白又有散白、韵白之分者,莫早于汉译佛经及其在它的直接影响下产生的讲经文与变文。郑振铎先生指出:“这种韵散夹杂的新文体(指诸宫调,引者注),是由六朝的佛经译文,第一次介绍到中国来的。其后变成了一种通俗文体,在唐五代的时候,便用来叙述佛经的故事以及中国的历史的传说的许多故事,那便成了所谓‘变文’的一种文体。”^⑪这一论述,大体理清了诸宫调产生之前我国讲唱文体的源流,至今仍有重要参考价

值。周绍良先生则向下指出戏曲文体的源头：“戏曲唱白兼用，此体裁之形成亦可上推，受于变文之启示与影响。”^⑩任半塘先生也指出：变文“唱白分明”，且有的作品“吟”、“诗”、“白”等提示语“皆标在各文之上端，竟与后世剧本内之形式相同。”^⑪按诸先生所谓“变文”，均应包括讲经文在内。^⑫可以说，就文体而言，讲经文与变文，是介于佛教讲经与民间说唱文体（如诸宫调）、戏剧文体（元杂剧）的中间形态。这实际上就提示出，“宾白”与“表白”的念诵方式，有一个俗讲——诸宫调——元杂剧的传递过程。

现存敦煌讲经文，“首唱经，唱经之后继以解说，解说之后，继以吟词。吟词之后又为唱经。如是回还，以迄终卷”。^⑬可以说，这种结构方式奠定了后世戏曲唱、念、说三大“音声”交错演唱的基础。一般说来，讲经文的吟词部分用句式整齐的韵文，解经部分用散文，但中间所插偈语用韵文。变文的基本特征也是散韵相间，但讲唱经文的部分已经淡化甚至完全消失，而代之以讲唱故事。此外，讲经文中常用的“吟”、“偈”、“韵”、“平”、“侧”、“断”之类的提示语，在变文中也消失殆尽，从而呈现出讲说、念诵、歌唱三大方式轮换、交错进行的趋势。例如《伍子胥变文》，写子胥“潜身伏在芦中，按剑悲歌而叹曰”，这是以散说叙述情节；接着是子胥的20句唱词，唱词后又以散说叙述，但其中渔人与子胥的对话，却用散说与歌唱之间的念诵。例如：

渔人歌而唤曰：“芦中之士，何故潜身？出来此处相看，吾乃终无恶意。不须疑虑，莫作二难。为子取食到来，何故不相就食？”^⑭

此处“歌而唤曰”，是既有别于唱、又有别于说的提示。再看其所念言词，以四、四、六、六、四、四、六、六的句式构成，虽不全然押韵，却与散说明显有别。

诸宫调因袭了变文的说、念、唱三种方式。元杂剧的讲唱方式，又是诸宫调的延续与发展。我们重点讨论的，是念诵。

在近世戏曲中，“念”与“唱”同被列为“四功”之一，地位不可谓不重要。然而元杂剧中“宾

白”与“表白”等念诵部分，则容易被研究者忽略。原因在于，无论元杂剧与诸宫调，在刊刻时被分作曲和白两大板块，唱的部分用大字，其余部分均用小字，从而将“宾”与“白”、念诵与散说相混淆，统统当作“宾白”。加之元代的戏剧演出没有听觉材料留下来，所以孙楷第先生从戏曲中的判断、命令、论赞等采用偈颂体，而想到其与佛教的“表论”相同，“均用念诵而与散白有别”，是非常难能可贵的。

事实上，元杂剧中套数与楔子之外的韵文，许多都采用韵白念诵。《元曲选·玉镜台》三折开头，有“赞礼唱科，诗云”的提示，以下是四句以曲牌名组成的七言诗，在“诗云”前冠以“唱科”，如同“唱宾”一样，表明该上场诗一定采用唱、说之间的念诵。元杂剧中采用念诵的至少还有“偈云”、“赞云”、“咒云”、“下断”、“诗曰”（诗云）、“词云”、“读云”、“念云”、“带云”等提示的部分。

“偈”是梵语 Gatha 的意译，亦译为“颂”、“讽颂”、“孤起颂”，音译为“伽陀”、“偈陀”等，是佛经的组成部分。往往以四句组成，四言、五言、六言、七言不等。可以想象，“偈”往往用在佛教题材的剧目中。元杂剧中的《忍字记》、《度柳翠》、《东坡梦》中均有“偈”或“偈云”的提示，就是此类体裁。不用说，“偈”应直接采用佛教诵经方式。

“赞”有时与“偈”相似，如《度柳翠》第一折“长老念西方赞”即是；有时与“词云”呼应，如《桃花女》第四折，周公云：“待老夫赞叹几句”，以下又以“词云”提示出一段韵文。

“咒云”可念佛咒，如《度柳翠》；也可念道教符咒，如《桃花女》。

“下断”有时作“判断”、“词云”，有时与“词云”重复使用。一般在剧末，由执掌刑名的官员甚至皇上，对某一诉讼案件作出判决时使用。^⑮

《元曲选》等明人选本中的《窦娥冤》、《望江亭》、《救风尘》、《蝴蝶梦》、《后庭花》、《赵氏孤儿》、《魔合罗》、《灰栏记》、《绯衣梦》等一批作品，均是如此。“下断”之前，执法者往往先说：“你一行数人，听我下断”，下面就

是一段韵文或讲究对仗的骈文；或在散说之后再出现“词云”的提示，下接韵文。总之“下断”之后，在语气、韵律、节奏等方面均出现与散说不同的转折。在有的作品中，“下断”者本人并不出现。例如《赵氏孤儿》，由魏绛提示出“下断”者是晋国公，那么这段文字，应当是场外人念诵的。

“诗云”的提示，除用于上场诗（定场诗）、下场诗之外，也有不少用于关目进行之中，其中《赵氏孤儿》第四折，程婴为赵孤诉说家世的一段，散说与“诗云”交叉进行，不仅在节奏、韵律方面错落有致，而且也有有效地调节了场上气氛，产生出扣人心弦的戏剧效果。《蝴蝶梦》第二折，包公自述梦中情景，插有两段“诗云”，描述其心理活动。上文已述，有时剧中念诗用“表白”提示，故可推断，“诗云”提示的部分，其念诵方式必与“表白”相同。

“词云”所提示的情况比较多样。有时“词云”可用于脚色的上、下场诗，有时用于“下断”，有时用于词的吟诵，例如《谢天香》第一折柳永念诵【定风波】，《金线池》楔子旦念【南乡子】词，均用“词云”提示。这表明“词云”就是念词，应与“表白”使用相同的吟诵方式。但《岳阳楼》第三折中，正末唱“愚鼓”也用“词云”提示。《蝴蝶梦》第二折，“词云”之下，是描写包公心理活动的非诗非词的一大段韵文，带有民间说唱体风格，与敦煌“词文”很相似。所以“词云”提示的部分是否完全使用同样的方式念诵，还须进一步研究。

“读云”有时提示读家书，如《谢金吾》第二折杨六郎读家书；有时提示读公文，如《虎头牌》第三折“经历读状子”。元刊杂剧中的“宣了”，提示宣读圣旨，也属于此类。其念诵方式应同于“下断”、“表白”和“词云”。

“念云”出现的最多，可念咒、念经，也可念书信、公文、诗词。《来生债》四折禅师“念云”是念禅语。

“带云”，就是在唱腔中夹带的白。前文已述，元刊杂剧有一处“宾”的提示就插在唱词中，显示出“宾”与“带云”相似。此外，元刊杂剧《单刀会》、《任风子》、《气英布》等剧中多次

出现“带云”的提示。“带云”最能体现元曲曲白相生的特点。例如《气英布》第一折，在【雁儿】“楚王若是问我”一句下插：“（带云：）‘英布，他是汉家，咱是楚家，你不交书叫他去吵，他如何敢来？’”第二折【隔尾】曲中有两处“带云”提示：

【隔尾】我这里撩衣破步宁心等，瞑目攒眉侧耳听。我恰待高叫声随何——（带云）那汉一步八个谎！（唱）却也唤不应。我则道是有人觑了这动静。（带云）元来不是人！（唱）却是这古刺刺风摆动营门前是这绣旗影。

显然，“带云”的作用在于衔接前后两句唱词，补充唱词难以表达的内容，推动情节的发展。这种在曲中的特殊位置，也就决定了它只能使用富有韵律美的念诵，来使前后两句唱词实现自然衔接与过渡。

还应指出，在元杂剧中，有许多韵文并没有明确的提示语，但显然是用不同于散说的念诵方式进行的。《窦娥冤》四折中张驴儿见到窦娥的鬼魂，即云：“有鬼有鬼，撮盐入水。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敕！”这是在念道教咒语，不可能使用散说。有的虽非韵文，但句式错落有致，读来仍不乏声韵美。例如《气英布》四折张良心目中的探子，就用八句六、六、九、九、六、四、六、四的句式，类似敦煌文书中的词文。此类情况甚多，就不一一举例了。

除“带云”外，元刊杂剧中出现的“下断”、“诗云”、“词云”等提示极少，故上文多以明本为例。但这并非是明人的妄改，而是由于元刊本省略科白所造成的。《遇上皇》剧末的“驾断出”，《霍光鬼谏》剧末的“驾断了”，《东窗事犯》剧末的“断出了”，就是“下断”被省略的明证。

《东窗事犯》第二折有“念”、“诗云”等提示语，《小张屠焚儿救母》第三折、《追韩信》第二折都有“诗曰”的提示。《竹叶舟》此类提示最多。例如第一折有外末“题【满庭芳】云了”，正末“诗曰”，“正末起身读外末【满庭芳】了”，“外末云，吟【凤栖梧】了”的提示；第三折又有“外末做念科，诗曰”，“念佛科”，又“念”诗

等提示。无疑,元刊杂剧已经存在与《元曲选》大致相同的韵白念诵提示。

由此可见,我国戏曲艺术“无声不歌”的重要特征源远流长。

①徐沁君:《新校元刊杂剧三十种》,中华书局,1980年,第495页。本文引元刊杂剧均见徐校本,以下不再注出。

②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三,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年,第246页。

③李诩:《戒庵老人漫笔》,中华书局校点本,1982年,第194页。

④见《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八,第97—98页。

⑤《王国维戏曲论文集》,中国戏剧出版社,1984年,第81—82页。

⑥王季思:《西厢五剧注》,浙江龙吟书屋,1944年,第37页。

⑦徐扶明《元代杂剧艺术》,上海文艺出版社,1981年,第201页。

⑧参冯沅君《汉赋与古优》,《冯沅君古典文学论文集》,山东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78—94页。

⑨费振刚等辑校《全汉赋》,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第21页。

⑩中华书局影印阮刻本《十三经注疏》,第1853页。

⑪范文澜:《文心雕龙注》,人民文学出版社,1978年,第137页。

⑫参王小盾《诗六义原始》,《扬州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集刊》第1辑,第1—56页。

⑬《大正藏》第85册,第508页。

⑭《大正藏》第44册,第245页。

⑮《大正藏》第38册,第812页。

⑯《大正藏》第55册,第267页。

⑰参张弓《隋唐儒释道论议与学风流变》,《历史研究》,1993年第1期;王小盾、潘建国《敦煌论议考》,《中国古籍研究》第1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第169—227页。

⑱⑲《大正藏》第52册,第628页、第600—607页。

⑳参见陈祚龙《唐代敦煌佛寺讲经之真象》,《大陆杂志》,台湾,第86卷,第6期,1993年6月,第249—250页。

㉑参伏俊珪《汉译佛经诵读方式的来源》,《敦煌研

究》,2002年第2期,第95—98页。

㉒以上数例分别引自王季思主编《全元戏曲》,人民文学出版社,1999年,第1卷,第146页,第2卷,第90页,第4卷,第645、660页,第6卷,第677页。

㉓参孙楷第《唐代俗讲轨范与其本之体裁》,原文发表于1938年,后收入《沧州集》,中华书局1965年,第1—60页。本文所引孙楷第文均见此处,以下不另注出。

㉔《大正藏》第37册,第262页。

㉕《国清百录》卷十,《大正藏》第46册,第822页。

㉖《大正藏》第18册,第237页。

㉗《大正藏》第54册,第244页。

㉘《高僧传》,汤用彤校注本,中华书局,1992年,第521页。

㉙《宋高僧传》,范祥雍点校本,中华书局,1987年,第143页。

㉚以上二例,分别引自《全元戏曲》第5卷,第463—464页,第4卷,第593页。

㉛陶宗仪:《辍耕录》,中华书局校点本,1980年,第306页。

㉜徐朔方:《曲牌联套体戏曲的兴衰概述》,《徐朔方说戏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3页。

㉝郑振铎:《宋金元诸宫调考》,原载燕京大学《文学年报》第1期,1932年,引自香港存萃学社编《宋元明清剧曲研究论丛》第1集,大东图书公司印行,1979年,第6页。

㉞《敦煌变文汇录叙》,转引自任半塘《唐戏弄》,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第934页。

㉟任半塘:《唐戏弄》,第933—934页。

㊱已往把敦煌讲唱文学统称为“变文”,向达、周绍良等已觉不妥,王小盾把“讲经文”与“变文”看成是两种独立的品种,后者脱胎于前者,二者均用于俗讲场合(参《敦煌文学与唐代讲唱艺术》,《中国早期艺术与宗教》,东方出版中心,1998年),兹从之。

㊲孙楷第:《唐代俗讲轨范与其本之体裁》,《沧州集》,第8—9页。

㊳王重民等编《敦煌变文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年重印本,第13页。

㊴据吴承学研究,元杂剧中的“下断”,来自唐代的判文。参吴承学《唐代判文文体及源流研究》,《文学遗产》,1999年第6期,第32页。

责任编辑:王法敏

反思美学中的实体论思维

陈海静

(复旦大学中文系文艺学博士生, 上海 200433)

[摘要] 本文首先介绍了实体论思维的起源、特点以及它在理论思维上容易造成的几个误区, 然后分别从理论形式、实践观、人学观和历史观四个层面进一步指证实体论思维在传统实践论美学中造成的一些失误。它们包括: (1) 理论范畴和命题与感性实际的脱节; (2) 忽视感性的本体论意义, 把客观规律实体化; (3) 强调能动性而忽视受动性; (4) 历史评价尺度的模糊。由此, 本文认为, 只有逐步克服这些思维弊病, 才能真正实现传统美学的现代革新。

[关键词] 实体 实体论思维 受动性 历史性 异化

[中图分类号] B8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113-06

近年来, 随着人们对传统实践论美学^①的反思不断深入, 美学界对于其中的不足之处也有了新的认识。许多人为了修正这些不足, 推进理论的发展, 提出了一些新见解。这对于实现传统美学的现代革新具有重要意义。但是, 从其目前涉及的问题来看, 人们对传统实践论美学的深层思维方式——尤其是存在于其中的实体论思维方式的反思, 仍然缺乏足够的自觉, 这已经影响到当前美学研究的进一步推进。因为一种理论体系的革新往往首先在于思维方式的革新, 如果不能做到思维方式的自觉, 那么对于理论内容的思考有时就不能彻底, 甚至还会由于思维前提不明, 反而使已被推进的理论又不自觉地退回到旧的立场上去。这种情况, 在当下的美学研究中并不少见。

一、何为实体论思维

所谓“实体论思维”, 实际上是西方哲学传统中带有普遍性的一种思维方式。实体, 按照传统哲学的定义, 就是一种仅依赖自身而不依赖他物而存在的东西。实体最早由亚里士多德提出, 他认为世界是一个有无限多实体组成的世界, 这些实体作为不同属性的载体彼此独立存在。笛卡尔也提出了自己的实体说, 他认为世界万物的本原是两个, 即心灵和物体。心灵是精神实体, 物体是物质实体, 这两者彼此独立互不依赖。同时, 笛卡尔还认为人的

肉体和精神是互相分离的, 肉体必须附着于“理智性实体”才能存在。斯宾诺莎对实体也有过论述。他反对笛卡尔的二元论, 认为实体只有一个, 那就是独立存在的唯一的自然界。在他看来, 实体是万物的始基, 它独立存在, 非别物所产生, 宇宙间除了实体及其特殊状态以外不能有别的东西。

当然, 实体论主要是指一种思维方式, 并不仅限于提出过实体范畴的理论。早在柏拉图那里, 实体论思维就已经形成了。柏拉图虽然没有明确提出过实体这一范畴, 但是他提出了理念论, 认为理念就是事物的最终原因。柏拉图所说的理念在他的逻辑体系中就是一个独立自足的实体性思维抽象物。这也是一种实体论。

实体论在西方思想史上经历了一个不断演变的过程。在近代以前的思想家那里, 实体还仅仅是一种外在于人的存在, 并且往往带有自然物质观或神学色彩。到了近代, 随着主体意识的觉醒, 实体的内涵开始从外在的自然抽象物或神学抽象物渐渐演变为主体性抽象物。比如, 黑格尔曾经明确提出应该把实体理解为主体, 这是早期的实体概念与近代主体概念的结合。由于黑格尔同时也把实体理解为理念的自身运动, 所以他的主体也成了理性意义上的主体。在黑格尔之后, 随着现代以人为本主义的崛起, 这种理性实体论渐渐被非理性实体论所代替。

如叔本华认为,世界的本体是意志。意志在此实际上就是一个被实体化的非理性“存在物”。

实体论的产生和发展虽然开辟了传统哲学的新方向,但是它也造成了许多思维上的误区。首先,由于实体在逻辑上是一种自为自足的抽象存在,所以实体论思维往往是主客二分的。因为在实体论思维中,主体往往被视为一种实体,客体也往往被视为一种实体,主客之间的统一性关联必然因此被割裂开来。近代哲学的二元论倾向在很大程度上正是与此思维方式密切相关的。同时,也正由于此,人们对自然与人的关系的认识就常常陷于无法调和的矛盾中:过于强调自然的独立性,容易导致机械决定论,从而遮蔽人的主观能动性;而过于强调主体的独立性,则又容易使主体的地位被无限拔高,导致主体意识扩张性危机。

其次,实体论思维在理论上往往是形式化的。随着思维对象被作为某种实体性存在物,它也就产生了与之互相匹配的逻辑方式——形式逻辑。形式逻辑也是一种实体性逻辑。比如矛盾律、排中律,它们反映的往往是实体性对象或概念之间知性的、直观的联系。由于形式逻辑在前提中默认了概念、命题与实在现象之间的对应关系,所以,它在自然科学中往往是有效的,但在哲学思维中却有一定的效用限度。因为在哲学理论中,许多概念的所指并不是一个实在对象,而是一个思维的抽象,比如像“规律”、“至善”、“意志”等等,他们并不像“桌子”、“石头”等实指性概念那样在现实中可以有一个独立的对象。当人们把这样一些虚指性的概念范畴直接运用于形式逻辑时,就容易不自觉地割裂了概念与现实的关系,使概念与概念的连接成为空洞的实体性形式,从而也使得判断与命题不能真正反映现实事物之间的感性关联。

再次,实体论思维往往是认识论的。由于实体论思维惯于把要研究的事物作为一个独立的对象来考察,这样它就在思维的前提中已经先行把自我(人)独立出来,从而也就把要研究的事物作为一个已然的独立存在物(实体)来认识。由此它也就先行地陷入到主客二分的认识论框架中去了。理论反思中的对象并不完全等同于客观实在,更不完全等同于自然科学中的认识对象,如果不能自觉意识到这

一区别,就会由于限于主客二分的自然主义思维而割断了二者最为原始的统一性。此外,理论思维中的形式逻辑本身也在一定程度上加强了这种认识论倾向。由于形式逻辑在大多数情况下表达的是概念与概念之间的直接联系,命题、推理和判断构成了它的主要形式,相应的也就形成了一种知识性的结论,它指的就是概念之间的知识性关系。但是,知识性研究并不能完全穷尽理论思维本身的目的。因为思想理论在更多的时候不是去认识客体获取知识,而是从人与世界原初性的生存关联中澄明生存的价值和意义。

由实体论思维的以上几个特点可见,实体论思维具有自己的逻辑边界,在理论研究中,一旦忽视了这一边界,很容易会造成认识的失误。中国当代美学的西学渊源决定了它的许多问题和误区也正是由此造成的。这一点在传统实践论美学中表现得尤为突出。

二、实体论思维在传统实践论美学中的表现形式

(1) 理论的实体化

实体论思维在形式上首先表现为理论的实体化,它包括范畴的实体化、命题的实体化。对于这种现象,近年来我国美学界也有所反思。正如有的学者所指出的,“美”是主客之间的关系性范畴,而不是一个实体性范畴;美学研究也应当从关注实体范畴转向关系范畴的研究。但是,从美学界整体的研究现状来看,这种反思还远远不够。比如,在传统实践论美学中,“合目的性”与“合规律性”是两个使用频率很高的范畴,人们现在也经常用它们来解释审美现象的内在机制。但是,在许多人的理论表述中,好象规律在客体对象这一边,目的在主体人这一边,两者的统一就是双方的结合。这种理解显然把目的与规律看作是两个独立的实体性存在了。虽然人们也在言说两者的统一,其实却已经把它们在更为原始意义上的统一性割裂了。事实上,人的审美心理结构本身就表现为具有规律性的形式,因此规律性就已内蕴于由这一心理结构所形成的目的当中,两者并不仅仅是一主一客的关系,也不存在一个明显的分而又合的情况。

当多个这样被实体化的范畴被结合在一起的时候

候,必然会导致某些理论命题甚至整个理论体系的实体化。比如,传统实践论美学往往用“自然的人化”、“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等理论命题来规定美的“本质”,但在这一规定之后,却仿佛再也没有能力对此作出更深入的说明了。由此我们不能不说,传统实践论美学在某些方面已达到了它的逻辑边界,在这一边界之内,它已无力对人和自然之间的感性的、历史的联系作出更为详细的考察了。问题的实质正在于,“自然的人化”、“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等命题已经在某种程度上被当成了一种可以被随意填充的实体性框架,它们可以被用来解释任何审美现象,但是往往正因为此,这些命题也就在某种程度上被形式化了。从发生学的意义上讲,美感的形成是实践中的受动感被人的心理调节机制协调后的结果。而这一点在上述几个理论命题中是很难解读出来的。我们看到,对美的认识在此并没有被还原到一种真实的具体,反而愈加坠入了一种抽象。当所有审美现象都被塞进这一实体性框架的时候,自然与人之间丰富的感性关联也就在某种程度上被简化了。

这里的问题并不在于我们的理论是否引用了马克思的“自然人化”等等哲学术语,而在于如何理解这些术语才能保证它们最为原始的意义。当我们的理论家在毫无节制地使用这些术语时,有很多人并没有清醒地意识到要对其理论前提进行必要的澄清。这一前提就是,人与世界的原初性关联并不是概念的、逻辑的,而是前概念和前逻辑的。换言之,人与世界之间的关系从根本上来说并不是理论的、认识的,而是实践的、生存的。一旦某种概念和命题被当成可以到处套用的实体性框架,那么概念和命题的这种原始性前提便极有可能被遮蔽。传统实践论美学中的许多基本命题正是在没有进行内涵的彻底清理的条件下被保留下来的。

(2) 实践的实体化

马克思创立的实践唯物主义摆正了逻辑思维与实践的关系,从而也颠覆了传统实体论思维方式。然而,在我们过去的美学研究中,实践这一范畴长期以来并没有得到充分完整的理解。许多美学工作者对实践的理解并没有完全摆脱实体论思维的痕迹。此种现象也仍然存在于当前的美学理论中。

关于传统实践论美学对实践的规定,可以追溯到李泽厚先生曾经对此所做的阐释。在他看来,实践也就是自然的人化,它是一种“物质性的客观现实活动”。^②在这一活动中,人类“依照客观世界本身的规律,来改造客观世界,以满足主观的需要”。^③

在此,李泽厚先生对实践的认识存在两点误区:第一,由于他对实践仅仅从物质性上来规定,人的感性的、非理性活动在实践中的重要意义并没有充分彰显出来。当然,人的实践也就是一种客观性的物质活动,但是,这种物质性决不是自然实体意义上的物质性,而是内涵着人的感性活动的物质性。所以,实践,就其存在而言,虽然是一种客观性的物质活动,但它却并非实体性的物质性活动,而是包含着人的情感和意志等非理性因素在内的整体性的生存活动。因此,仅就本体论的意义而言,与实践连为一体的人的情感和意志等因素往往处于更为始基的层面上。人的实践活动更多的是由情感和意志作为先导来促成的。这一点,传统实践论美学显然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尽管李泽厚先生也一直都在强调感性,但由于实践在此更多地成了单一的物质性活动,实践也就被不同程度的实体化了,感性的本体论内涵也由此并没有被完全突显出来。

第二,李泽厚先生在表述规律的客观性时认为,规律是属于客观对象“本身”^④的,人的实践活动只不过是将其发现出来并按照它来改造世界。可以看出,在这一认识前提中,李泽厚先生已经预设了一个外在于人的所谓“纯粹客观”的规律。严格说来,这种纯粹的客观性已经成了一种被实体化了的抽象性。

如果我们从人的、实践的感性活动来思考自然,那么,除了原始意义上的自然物及其规律之外,人化自然并不是完全外在于人的纯粹客观的东西,它只能存在于主客统一的实践过程中,而且是不不断生成着的。所以,从实践论的意义上来说,在人类社会内部并不存在一个脱离了人的目的的、纯粹的客观世界,因而,相对于人化自然而言,也并不存在着一个纯粹客观的规律在等着人去认识。规律本是内在于主客统一的生成性过程中的,它并不是仅仅属于客观对象“本身”的实体性存在物。人

的需要和目的在一定意义上也是内在于这一规律中的。当李泽厚先生认为客观世界“本身”存在着一个“客观的规律”，而人只不过把它发现出来并按照它去行动的时候，他只是从认识论的意义上把“规律”不自觉地当成了一种认识对象，一种外在于人的实体性存在物，这样一来，人与客观世界的原初性关联也就被潜在的认识论思维所切断了，实践的本体论意义也由于认识论视角的限制而无法完全彰显出来。由此，传统实践论美学向旧的实体论思维方式的退回也就是不可避免的了。

(3) 人的实体化

在传统实践论美学中，随着客观世界与客观规律被隐在地当成两种实体性存在物，自然的人被实体化也就是不可避免的命运了。因为，一旦把客观规律当成了某种外在于人的纯粹的客观存在，那么人与世界之间的原始性关联也就被割裂了，人也相应地成了一个被封闭起来的“实体”。这里也首先涉及到是对“自然的人化”这一重要命题中的“人”的理解。

传统实践论美学在用“自然人化”说解释美的成因时，它更多地将视线转向了人对自然的能动的对象性，而对于人的受动性却往往视而不见。这就是说，传统美学理论往往把人仅仅看作只具有能动性而不包含受动性的一个实体性存在了。比如，李泽厚先生认为：“要真正由现实事物来考察美、把握美的本质，就必须从现实(现实事物)与实践(生活)的不可分割的关系中，由实践(生活斗争)对现实的能动作用中来考察和把握，才能发现美(包括自然美)的存在的秘密”。^⑧很明显，他在此把美完全看成了人的“能动性”的一种表现。从思想渊源来看，这种只强调能动性的主体观是和近代哲学中的实体论主体观一脉相承的。西方近代哲学的肇始者笛卡尔就曾经把主体“我”看作一个实体，由于这种实体性主体具有完全自足的独立性，所以它必然具有一种自足的能动性。一切只有经过“我思”的绝对能动性才能取得认识上的合法性。黑格尔也曾经提出“实体就是主体”这一命题，并将主体理解为外化自身同时又返回自身的活动。这种“外化”在黑格尔那里正是以一种无所不在的能动性表现出来的。而这种能动性就是实体在传统形而上学中所

固有的特征。也正是因为这一点，费尔巴哈才在批判黑格尔的基础上补充道：“自我是有形体的，这只是等于说：自我不仅是某种能动的东西，而且也是受动的东西。”^⑨当然，费尔巴哈的主体观由于仅仅局限于一种表面的直观，所以他仍然没有为主体概念奠定起真正的存在论基础。真正把这一基础建立起来的是马克思。马克思曾经继承了费尔巴哈的这一思想，但是对其进行了实践论的改造。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指出：“说一个东西是感性的即现实的，这是说，它是感觉的对象，是感性的对象，从而在自身之外有感性的对象，有自己的感性对象。说一个东西是感性的，是说它是受动的。”^⑩由此可以看出，马克思所说的“对象化”并不只是能动性的对象化，而且还是受动性的对象化。人的“这些器官同对象的关系，是人的现实的实现(因此，正像人的本质规定和活动是多种多样的一样，人的现实也是多种多样的)，是人的能动和人的受动，因为按人的方式来理解的受动，是人的一种享受。”^⑪脱离了受动性，人的感觉，感觉的人性只能被实体化为一个抽象的“物”，因而真正的感性也就根本不能生成。

马克思的对象化理论正是对传统实体性主体观的一次彻底瓦解。但是，受传统实践论美学中的实体论思维方式的影响，我国美学界至今仍然有不少人误读了马克思的对象化思想，以至于把美完全当成了人类证实自己能动性的象征。许多人在无意识中就把“自然的人化”当成了仅具有能动性的“人化”。此种缺少了受动性的“人化”实际上是把人看成了一个仅仅向外无限扩张的“实体”。这种“实体”对于外部自然而言必然是封闭的，由此，人与自然之间双向回环的进化过程则完全被阻断了，人已经被贬低为一种缺乏生命的实体之物。海德格尔指出：“人之本质的高贵并不在于：人是实存者的实体而成为存在者的‘主体’，以便作为存在的统治者让存在者之存在状态(Seiendsein)消融在那种被过于聒噪地赞扬了的‘客体性’中。”^⑫所以，只有打破那个能动性的、单一的实体性主体，将其与受动性联系起来，我们才有可能更加完整地破解审美之谜。

(4) 历史的实体化

感性受动性的存在是人的历史性的一个重要前提。一个实体性的东西由于它抽象的独立自足性是不具有历史性的。一旦传统实践论美学把人理解为一个仅具有能动性的实体性主体,它也就在某种程度上把人的历史性也拔除了。同时,受实体论思维方式的影响,传统实践论美学在考察历史时,往往把历史当作一个已然的对象来认识,而对历史与人的原初性的生存论关联却往往疏于前提性的澄清,由此也造成了人与历史的疏离。因为历史永远是人与对象世界相互作用的历史,历史就在人的生存活动中展开,人在任何时候本身就已经寓于历史中了。如果把历史仅仅当作实体性的对象来看,那么也就等于把历史置于与自然科学的研究对象一样的地位了,历史与人在生存论意义上的原初性关联也就在不知不觉中跟着丧失殆尽了。

也正是由于上述原因,在传统实践论美学中,历史与人之间的生存论关联便一直被对象性的实体性关联所笼罩着。在这里,衡量历史的尺度不是人的整体的生存境遇,而是某种外在的生产力,一般的实践活动。比如,李泽厚先生就曾经认为,“因为人类的社会实践活动越来越广阔、深入,使社会实践活动过程和产品成果不断发展扩大,在不同的时代,形成不同的社会美的标准、尺度和面貌。农夫欣赏自己在后园里种的蔬菜(朱光潜《文艺心理学》的著名例子),今天我们欣赏规模巨大的工程”^⑩但是,我们这里要问的是,农夫欣赏蔬菜与我们欣赏巨大工程这两种审美之间的不同,是否仅仅就在于两个时代的实践活动和产品成果的不同呢?这种不同又该如何来定性呢?显然,仅仅笼统地指出不同时代实践活动的差异性,不仅不足以彰显审美的历史性,反而还会使这种历史性变得更加模糊不清。

在马克思那里,评价历史的标准并不单在于外在的生产力或一般的实践活动,它是和人的感性生存始终联系在一起的。这种感性关联的历史性变化不是量的延续,而是伴随着质的飞跃。小农经济条件下的社会关系不同于现代工业经济条件下的社会关系,因而处于这两种条件下的审美内涵也不同。马克思就曾经指出,在土地所有制处于支配地位的所有社会形式中,自然关系还是占优势的。在资本占统治地位的社会形式中,社会历史所创造的因素

则占支配地位。这种区别会决定人们的感性心理的不同。从根本上来说,人类现代审美心理的形成取决于现代工业,而不取决于传统农业,正如马克思曾经说过的那样,“工业的历史和工业的已经生成的对象性的存在,是一本打开了的关于人的本质力量的书,是感性地摆在我们面前的人的心理学;……如果心理学还没有打开这本书即历史的这个恰恰最容易感知的、最容易理解的部分,那么这种心理学就不能成为内容确实丰富的和真正的科学。……工业是自然界对人,因而也是自然科学对人的现实的历史关系。因此,如果把工业看成人的本质力量的公开的展示,那么自然界的人的本质,或者人的自然的本质,也就可以理解了”。^⑪

但是,传统实践论美学在对美的历史尺度进行阐释的过程中,不仅很少对农业文明下的审美现象和工业文明下的审美现象作出本质的分别,而且也很少对工业下的审美现象与私有制的关系作出必要的考察。这就在一定程度上抹煞了美学的历史性品格。在此情况下,由于用来衡量审美现象的历史尺度仅仅是一种抽象了的生产力,一种均质化的实践活动,历史也因此蜕变为一个实体性的历史。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正在于,传统实践论美学始终没有彻底地将历史作为人的生存的一个内在维度来考察,以至于历史成了某种外在于人的对象性的东西(实体)。在此,人与审美对象之间的历史性关联并没有被凸显出来。

同时,也由于这一历史性的缺失,美在传统实践论美学中也往往被当成了一种自足的实体性价值。在这里,“美和审美”被看作“一切异化的对立面”。^⑫然而,历史性本身就意味着价值上的有限性。审美与异化在历史中并不仅具有对立性,它们是既对立又统一的一对矛盾。具体说来,在私有制被扬弃之前,许多自然物对于人的感性心理来说还带有一种异己因素,因此,人们对于客观世界的感觉也部分地被异化了。但是,历史地来看,这种异化在一定程度上对于美(或审美)的形成又是必要的。关于这一点,马克思做过相关的说明:“通过工业——尽管以异化的形式——形成的自然界,是真正的、人本学的自然界。”^⑬马克思之所以在批判资本主义的同时还强调了它对于人类历史的进步作

用,原因之一就在于他并没有简单地将异化作为一个单纯否定性现象而加以拒斥,而是看到了人的进化正是从这一异化的状态中展开来的。由此也可以说,在一定历史时期,人的一部分审美能力也是在异化的状态中发展起来的。不经过否定性的异化,人的审美感性也就无法达到更高层次的丰富性。

所以,作为一种历史现象,审美本身也存在着异化的因素,因此审美现象也应置于人类批判的眼光之下。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对于当今大众审美文化的批判正说明了这一点。但是,以历史的、辩证的眼光来看,在这种异化关系中也往往潜藏着某种更新的审美意识的萌芽。换言之,在这种异化状态中潜藏着人性发展的可能,只不过在现阶段它仍然以否定的形态存在。这为我们对审美现象的反思和批判提供了一个潜在的可能性。有了这样一种可能性,我们才能更充分地认识审美对象与人之间的历史联系。传统实践论美学之所以将审美与异化完全对立起来,就在于它把人与对象世界之间的关系当成了一种实体性的关系,而不是以否定性为媒介的辩证发展的关系。在这种情况下,审美的历史性研究只能被简单化。

①这里所说的传统实践论美学主要指李泽厚先生的美学体系以及以此为基础建构起来的其他美学理论。

②③④李泽厚:《美学三书》,安徽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版,第478、479、478页。

⑤李泽厚:《美学论集》,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第1版,第144页。

⑥费尔巴哈:《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商务印书馆,1984年第1版,第91页。

⑦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3版,第107页。

⑧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3版,第85页。

⑨海德格尔:《路标》,商务印书馆,2000年第1版,第388页。

⑩李泽厚:《美学三书》,安徽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版,第487页。

⑪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3版,第89页。

⑫李泽厚:《美学三书》,安徽文艺出版社,1999年第1版,第516页。

⑬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2000年第3版,第88页。

责任编辑:陶原珂

“意象征”——现代诗掌握世界的基本方式

陈仲义

(厦门职工大学中文系副教授, 福建 厦门 361004)

[摘要] 本文通过对“意象”与“象征”的整体把握, 寻求双方的亲和性, 推导意象与象征可实行“联姻”, 证明“意象征”是现代诗掌握世界的一个基本的、主要的方式。

[关键词] 意象 象征 意象征 现代诗

[中图分类号] I0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119-05

—

西方现代主义诗歌对中国诗的影响改造主要体现在意象、象征、超现实主义三大流派。20世纪初的意象主义, 曾撷拾中国古典诗歌精华, 把感性与智性引入到直觉机制, 然后, 回报似地反哺了中国的新诗, 极大地改变了新诗单调的形象质地, 赋予其浓缩、丰繁、更具表现力的品性, 使意象全面进入新诗潮, 成为现代诗不可或缺的本体论构件。

在“对应论”基础发达起来的象征主义, 抓住主客体间对象转换的“症结”, 通过暗示、喻指手段, 成功地解决了主体内心世界与客体事物的契合难点, 改变诗人对世界的线性透视关系, 刺激新潮诗人放弃观念模式, 走向全方位的投射和感应。

而超现实主义, 则在意象与象征运行的意识层面之外, 开拓非理性航道, 使潜意识、潜感觉、梦幻、本能、原欲, 不仅成为表现对象, 而且成为写作源泉。它大大拓宽了内地第三代诗人心理图式, 幻象伴随意识流的碎片到处疯长。在挣脱理性的长期捆绑之后, 让人突然醒悟, 在显意识之外, 诗歌依然拥有众多的可能。

三大流派, 两种独特的诗歌方式, 使现代诗的表现异常丰富, 三者的互动、互联、互渗, 尤其是意象与象征的合作, 形成了现代诗人掌握世界的基本模式。台湾诗人杜国清在认真研究了意象与象征关系之后, 于20世纪80年代初期大胆提出, 干脆

让意象与象征进一步合并, 认为“最好最理想的诗是‘意象征’的结晶。”^①他把意象与象征合并为一个词。他不仅看到意象与象征在长期实践中联姻的趋势, 还想在理论上确定其更准确的联系。

笔者以为, “意象征”的提法, 巧妙而简洁地解决了双方合一的问题, 简直妙合神契:

	意 象
+	象 征
—	
	意 象 征

这种合一的依据在于: 现代诗的本质属性是将有限的人生经验体验提升到无限的精神领域, 这必然导致现代诗掌握世界的方式要采取表层具象投射至深层意蕴的隐蔽途径, 从而升华诗人的至情至性。用简洁的话语来表示就是从“意象”到“象征”(意象⇒象征)。

意象是象征的基本单元, 是象征大厦最初的“预制板”, 象征是意象的归宿和目标。没有象征的蕴含, 意象容易沦为简单的具象表象, 诗歌成为缺乏深度的物象罗列。意象要摆脱单薄平面的形象, 必然要寻找抵达隐喻的途径; 象征要获得取之不尽的意味, 自然要依赖充满感性的“原材料”。意象与象征如此紧密联系在一起, 这充分说明“意象征”双方天然的亲和性。双方合作匹配, 互补共济, 造就出现代诗掌握世界的一种基本方式。为了说明方便, 我们还是先把“意象征”拆解开来阐释。

学术研究

二

意象,是主体情思与客体物象的复合。意,包括主观的印象、感觉、直觉、意念、理念,亦少不了情绪与“诗想”。象,表示客观存在的具象、物象、表象。当主观心意与客观具象在特定时空产生“遇合”,或者主观心意对客观具象能动地“胶粘”,便凸现出意象姿态。它先以内在映象模糊于心灵,接着被语词外化,定格为生动鲜明的“图像”。它是感性、智性的凝结,直觉的“造型”。

多年来笔者已对意象的审美特征,诸如表现性、暗示性、丰富性、浓缩性做了详细阐述,本文只从诗歌符号学角度考察,理出意象的四个特点。

1. 意象是一种充满旺盛活力的局部语言图景(即语象)。人们往往把诗歌语言等同于意象,这是一个误会。其实,意象远远超出普通诗歌语言功能,它是语言蒸发浓缩后的结晶。在语言符号中,能指表示词的音和形,所指表示词的语义,统一于语境中,基本不做变形、变意、错位的策动。而语言符号一旦被诗人转换为意象,能指则指向事物的“表象”,所指则超越于“表象”之外。开放了的语象在多维、复合、主观的流动中显示多种歧义的可能,其丰富的质感在张力状态中远远超过一般诗的语符,体现了更多的生活性。但意象必须建立在大量可感性符号上,才能制造鲜明生动的语象。例如:星星的弹孔,流出血红的黎明。在物理属性相似的关联中,以心中可感的残酷弹孔与天空可见的美妙星星胶合成一种凄美的现实,其复合性所指远远超出表层能指,意象才能够成功超越于一般诗歌语符,实现其丰富、歧义、浓缩的表现功能。

2. 意象是一种富于张力的对应性结构“网结”。阿恩海姆在著名的“力的结构”中指出,不具意识的事物,也具有其自身内在的表现性,它与人类的情感构成某种对应。例如垂柳之所以被人知觉是悲哀的,是因为其枝条、形态、方向的被动下垂。神庙的立柱被知觉是挺拔向上,因为其位置比例质地形态无比坚强。借此反观意象符号,它经过主体诗人的处理,往往多带有对应结构特征,像北岛的《船票》,在回环反复中,连续五次推出“他没有船票”,如此悲苦意象的复沓环绕,就是智力不高的读者也会知觉到某种对应性的意味,很容易

从没有船票的反面联想到包括青春、理想、岁月、目标的匮乏与缺失。五次没有船票,织成五个单纯结构的“网结”,凭着这些网结,全诗整个意象网络就撑开了。当简单的意象符号形成结构时,在诗人的主观情思作用下,其自身形式与意义之间大都具备对应特征,它使得意象能通过各个“网结”的“提携”,胜任从意象到象征的有序化组织。

3. 意象在诗歌生成运动中繁殖能力最强。当潜意识潜感觉被激活后,随着情绪想象智性的催动,意象很快就具备繁衍的长势。它们或者集束,或者发散,或者并置,或者贯穿,往往在自觉与半自觉,自动与半自动状态中做各种变幻组合,最后合成现代诗的有机生命体。例如江河的《回旋》,在潜意识深处亮燃主意象的“灯”,被提升为显意识以后,便一连串诱发分裂众多与之相关的分意象:易碎的灯——熟悉的杏子——回堕的太阳——那盏梨子那盏樱桃——手里的满天星星。由主意象引领众多分意象,相对集中地完成诗的有序化运动。而诗的无序化运动,则经常被意象发散式运行所左右,例如顾城后期作品《惶》,发散式呈现四种毫无联系的意象:“粉红色客人……毯子……厚嘴唇……跳入室内”,几乎是潜意识呓语的随机偶发,但不管是有序或无序运动,意象部以不断分裂变幻的强大生机,支撑着诗歌写作从孕育、诞生、发展到结束,与想象和情绪共同推动诗的运作。

4. 意象既具备单个独立效应,也具备高出整体“总和”的综合效应。有时,在特殊条件下,单个意象就能指示出一个大于它的象征。例如孩子随意敲打栏杆(北岛),因题目关系,这个随意敲打意象就构成命运被随意摆布的独立效应。这种高度独立的喻指,尽管意象符号量耗费不多,却具备足够的自足性。而多个意象的总和绝对超过 $1+1=2$ 的效果。北岛的《一束》在海湾、帆、缆绳、窗口、日历、罗盘、书签、口笛等三十多个意象的相互补充、融合、碰撞,其蕴量已远远超过肯定爱情生命、信仰的“酒神精神”。意象的综合效应就是独特的功能:总体的有机生命大大超过各个意象的简单相加。由此可以进一步推出,意象的独立效应或综合效应实际上已承担了相当一部分象征功能。

据此看来,意象在现代诗中,不管出自本体

论,或体现在发生学符号学上,都占据着举足轻重的位置。不少论者认同:意象成分越充分,诗的成分也就越丰满;有没有意象,是诗与非诗的区别。诗的创作,就是诗人捕捉意象,然后加以有序化组合的过程。而笔者想强调的是:意象在很大程度决定了诗歌的走向:一首诗的成功,几乎就是意象生长、繁衍、组合、变幻的成功;重要的是,意象与象征一旦更为紧密结合起来,它将迅速从基本元件升格为“思维姿态”(后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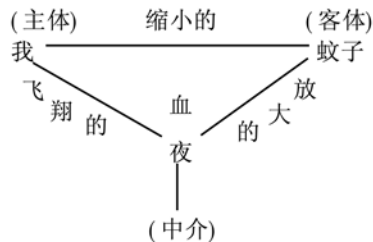
三

从意象到象征,把有限的个别具象提升到普遍的精神领域,使表层内涵产生超越具体文本的容量指向形而上境界,这就是象征独到的美学魅力。象征的现代发展实在应该归功于“对应论”。瑞典神秘主义哲学家安曼努尔·史威登堡认为,在自然界,万物之间存在着相互对应的感应关系,在可见事物与不可见精神之间存在着互相契合的关系。象征主义鼻祖波特莱尔发展了这一理论,他看见大自然内部各种色彩、音响、光线、气味,即同一层面物质之间能不断发生信息交换,同时又感觉到在另一截然不同的物质与精神世界的层面之间也存在着双方互相沟通、交感的可能,因此他把大自然山川草木视为符号的储藏所。时时发出各种信息,诗人的任务就是去感应捕捉它,成为这些信息的破译者。用英国约翰·斯图尔特·米乐的理论来表述就是:“诗所表示的,不再属于外部世界,而只是诗人内心状态外化的等值物”;^⑨用托·斯·艾略特的经验来说,“艺术形象表现情感的唯一出路是发现一个‘客观对应物’”。^⑩前者论及内心世界的外化,后者涉及情感寻求对应物的寄托,都指向同一个意思:即诗的表现就是寻找外界事物与人的内心世界的某种契合。象征活动,便是通过感性形象去传达人生意蕴或生命情调,从而使人的生命本质获得对象化。当代文论家林兴宅指出:“象征,顾名思义就是形象表现的意思,即用具体的感性形象表征某种抽象的精神意蕴。”^⑪具体落实到诗歌上,现代象征就是主体在客体的对应物中进行人生经验的“装填”工作。以北岛的近作《收获》为例:

一只蚊子/放大了夜的尺寸/它带着一滴/我的血/我是被夜的尺寸/缩小的蚊子/我带着一滴/夜的血/我

是没有尺寸的/飞翔的夜/我带着一滴/天堂的血

这是一首相当均衡单纯对称的短诗,主旨指示收获,很容易将三次反复强调的血视为作者的心得意蕴。“我”与蚊子显然构成一种对应,且通过中介物——夜:蚊子变形为夜的放大,我变形为缩小的蚊子,进行双向交通感应,从而取得一种适当的“换喻”。在轮回转换中,三种不同的血,以其平静的义蕴,并列三种截然不同的存在,如图所示:



此类对应式的象征意蕴——空框结构,可以任凭诗人将主观情思、意念、理念进行巧妙“充填”。当然,基本前提是把握对应物的特征,看其是否更贴近、吻合主体的“需求”。

用“异质同构”原理解释对应象征是颇为恰当的。所谓异质同构是指不同事物在同一结构中的联系。阿恩海姆曾推崇乔治·布洛克规劝艺术家注意从不同事物中寻找和表现它们的等点,在同一结构(同一情境,同一语境,同一时空)中发现哪怕差异甚远的事物之间相近、相似、相通的属性和特征。他举例说,当诗人吟诵燕子掠过天空,实际上已经在一把刀子和一只鸟之间找到了共同点。象征的喻体与本体(即象征义和象征体)就是在心与物、主观与客观、内界与外域,通过暗示过渡,寻求和发现各自的“共同点”、“等点”,哪怕双方本来面目相距十万八千里。不同事物的属性、质量、形貌、质地,乃至先在命名、预设意义、价值都可能在同构关系中,经过适当的变形、组接、错位、转换而获得共通性、同一性。然而,在异质同构关系中,象征体与象征义虽然既联系又分离,但两者在内涵上无根本的因果关联,其联系是指象征体隐喻、暗示象征义的表现能力以及象征产生后的巩固程度,而分离是指双方内涵上各自独立,尤其是象征义被引申后所拥有的不确定性。^⑫

那么,象征的美学特质和功能又体现在哪里呢?可以归纳为暗示、多义和超越三项。由于现代诗质

的规定性要求,主体诗人不须在诗中直接表露自己的“诗想”情意,即不采用“直接现实”的观照方式,而是在对象化事物中,通过曲折、隐蔽、间接,乃至猜测的途径,表达复杂的人生经验体验。这种人生经验体验通常被众多具象所隐喻、所代 码,所以,象征一开始便与“用甲事物代乙事物言 说”的暗示结成同谋。

象征的完成自始至终都得借助意象的结构,用暗示来传达看不见的意蕴。意象在指向象征的一系列分解组合中,本来的丰富浓缩和表现性就带有不确定因素。而象征的寓意世界,表层也好,深层也好,自身固有的意蕴模糊也最需要靠读者的联想、想象的高度发挥,这样双方双向交流的结果则增加本来就难以把握的意蕴的多重性,所以,意蕴的最终实现肯定是要呈现出“多解”现象的。

四

意象是象征的基础,象征是意象的提升;意象孕育象征的生命,象征潜伏着意象的基因。双方不管是表现、暗示、多义,还是不确定、浓缩等特质,在相互胶合运作中,都始终保持一致的亲缘,因而可以说:“意象是缩小了的象征,象征是放大的意象。”难怪韦勒克·沃伦在著名的《文学原理》中坚持认定:一个意象可以引用一次,如果持续呈现就变成一个象征。

北岛是把意象和象征结合得最好的一位诗人。他的思维路线(尤其在早期)通过意象的单个或多个组合(并置的、串联的、拟喻的、描述的、叠加的……)直接对应于他的对象底蕴。奇崛中的合理,反常中的合道,不仅仅是经过智性的精密设计,同时是“意象征”思维的水到渠成。按意象征模式来分析他的《迷途》,全诗只有九句,但每个意象都是一种局部象征,各个局部象征指向总体象征:

沿着鸽子的哨音
我寻找你
高高的森林挡住了天空
小路上
一棵迷途的蒲公英
把我引向蓝灰色的湖泊
在微微摇晃的倒影中

我找到了你

那深不可测的眼睛

从意象征的角度析解,可以得到该诗意象与象征的关联轮廓,全诗五种意象分别喻指五种象征,再构成总体象征境界——空框效应,表达一代人追求的迷惘和迷惘中的追求。如下简表:

意象组合: 贯串式		象征方式: 直接对应		空框效应
第一意象	鸽子的哨音	暗示 1	召唤性事物	青春、理想、信仰……
第二意象	森林挡住天空	暗示 2	遏止性势力	封建势力、旧习惯势力、文化专制势力……
第三意象	迷途的蒲公英	暗示 3	同仁伙伴	无
第四意象	蓝灰色湖泊	暗示 4	憧憬性目标	理想、信仰、真理
第五意象	深不可测的眼睛	暗示 5	(同上)	爱情、前景、价值……

从上述全诗的简要析解,我们再次领会到“意象征”合一的充分理由。

1. 时间上,意象与象征大多自始至终贯串全过程。其运动方式经常处于同步。

2. 空间上,意象与象征在分离与独立的统一中具有异质同构的性质,它在许多特定条件下,可以削弱质的差异,达成“艺术质”的完形。

3. 不仅象征有空框效应,即使局部意象也有空框效应,进行中的局部效应和总体效应加大了双方的互补共济。

吴晓先生曾在专著中指出:意象是诗出发点,又是目的地,其运动与组合构成诗的整体效果。然而,意象是诗的出发点是不错的,但不是目的地,目的地应该让给象征境界、象征意蕴。现代诗不是为意象而意象,不单是意象的有序化运动,而是借助意象的有序化运动去抵达对应着的人生经验,从而使人的生命本质获得对象化的确证。因此,从意象到象征,才是现代诗运动的主要轨道;从意象到象征,才是现代诗掌握世界的基本方式。简言之,“意象征”是现代诗人的主要思维图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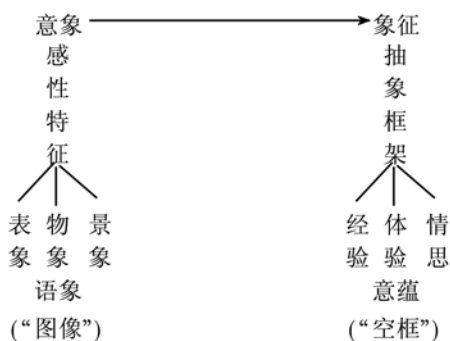
新生代批评家李震在他的《语言的神话》考察诗歌写作的三种模态,在第三种“空间意指模态”中,虽没有出现“意象征”概念,但他思考的线索明显是将意象和象征紧密合一起来的。他实际上已看出“意象征”的思维是客体被主体内化凝聚的结果:诗人选择的具象是从对象中分离出来的,这种具象的某一特征与若干对象的某一特征或总体印象

相联系：诗人将某种哲理感悟赋予他择取的具象中，因而意象是荷载着某种普遍、不确定意味的象征符号。最后他引申出：空间意指活动实质就是一种以智性结构和抽象冲动为精神向力，以意为符号表征，以辐射型意指为结构，以象征为意指手段的协同性行为。^⑥

意象思维 and 意象的协同行为，用林兴宅的“文艺特征图式”理论来对照，也颇为合适。人的心灵活动存在着某种抽象的“图式”，所谓图式是积淀于内心的抽象感性结构：是各种经验和体验类型的结构。它在本质上是人的实践活动的一种心理内化形式，是潜藏于具体的经验和体验背后抽象的精神形式，故艺术的特征形式就是一种既抽象又具体的存在。说它具体是因为它表现艺术的鲜明生动的特征，可以直观对象；说它抽象，是因为它的内涵具有某种普遍性的抽象内涵，双方共同构成艺术家抽象的深层心理模式。由此推之，“意象征”可以看作诗歌领域的一种“特征图式”或“心理图式”，它伴随现代诗歌的发展，逐渐成为现代人的普遍经验和体验的原型，成为人们心灵状态的某种定型的“标本”和人类文化系统的某种“密码”，^⑦其中意象显示了普遍化的具体生动的感性特征，而象征则显示了抽象的经验和情意的框架。

诗人的意象征过程，便是特征图式的过程。它是通过个别或群意象的发生、发展、演化，即有序化运动，把主体领悟到的某种艺术家普遍性的心灵图式，转化为直觉式造型，亦即赋予某种抽象的精神结构以感性外观，隐伏在有序化意象后面，看不见的精神意蕴则借此获得对应式提升。“意象征”就这样使现代诗从个别走向普遍，从具体走向抽象，从有限走向无限，从感性走向理性的精神境界。这种无穷的连续生发，当它作为抽象框架，能够包容充填各种具体经验体验，当它作为感性特征，能够激起深层心理呼应与流动，唤起欣赏者自身经验与情意活动的时候，它就在这种框架抽象和特征感性的复合中，在主体客体双向流动与建构中，生成无限意味。^⑧这也是现代诗依靠“意象征”所拥有的恒久生命力的奥秘。

不妨将“意象征”勾勒成如下简图：



意象和象征经过千百年来诗人们的惨淡经营，终究在 19 世纪中后期和 20 世纪初叶集成拥有深厚内容的派别。经过 80 多年的演化，我们有更充分的理由将它们合并为“意象征”，构成意象征思维，或意象征诗路。它的核心可表述为：

现代诗掌握世界的基本方式，主要是通过意象化途径，将有限的人生经验提升到无限的象征意蕴境界。它符合人类精神活动——在对象化本质观照中的合目的规律，符合人类情感史的进化和需要，同时也符合人类天性中自由、创造的巨大表现欲。

尽管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部分诗人提出拒绝隐喻、包括拒绝意象和拒绝象征，笔者依然坚持认定：“意象征”，作为一种广泛的思维模态，深入的精神活动样式，已经历史地镌入人类心灵深处，成为无所不在的集体无意识，因此，在未来的艺术诗学活动中，它依然是艺术家诗人把握世界的一种基本范式。

①引自白舒荣《反浪漫的浪漫诗人》，见香港《文学世界》总第 8 期。

②③M·H·艾布拉姆斯：《镜与灯》，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年版，第 28 页。

④林兴宅：《文艺象征论》，福建人民出版社，1992 年版，第 35 页。

⑤⑥参见吴晓《意象符号结构与情感空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 年版，第 19、148 页。

⑦李震：《符号的神话》，《艺术广角》1992 年第 2 期。

⑧参见林兴宅《象征论文艺学导论》，人民文学出版社，1993 年版，第 319—335 页。

责任编辑：陶原珂

对现代童话语言的叙事学分析

——对话与修辞表达

金莉莉

(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博士生, 北京 100875)

[摘要] 本文用叙事学理论对童话语言的表层和深层特征做详尽分析, 认为成人作者与儿童读者需要通过叙事话语达到心灵的对话; 叙事学界定的转述语与叙述语分别在文本中所占比例的不同, 直接影响童话审美性的强弱; 童话叙事话语的深层特质是幽默和隐喻。在具体言语的修辞表达上, 童话叙事话语又具有“模糊性”、“不可信”和快节奏等特点。成人作者对儿童思维与审美心理的模拟既在话语中传达自身的意图, 又唤起儿童对自我身份的认同感, 从而真正实现对话。

[关键词] 童话 叙事话语 对话 修辞表达

[中图分类号] I05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124-05

一、童话叙事话语的表层功能——叙述语与转述语的分配

法国结构主义理论家罗兰·巴特在《叙事学研究》中, 对叙事文本的研究严格参照语言学方法进行, 认为叙事作品的语言成分除通常的“句子”外, 还有“话语”。“话语本质上类似于言语, 是一种被具体化了依赖于具体的上下文关系(小语境)和所涉及的社会生活背景(大语境)而存在着的句子”。^①句子、话语或言语形成的“叙述流”是整个文本存在的基础。叙事者的叙述、隐含作者的控制、叙事结构的形成、风格的显现, 必须依靠语言作为中介和手段。叙事文本通常由两种形式组成, 一般称为“叙述语”与“转述语”。后者由人物发出但由叙述者直接或间接引入文本, 只须表现人物性格; 而前者除此之外, 还要联结故事情节, 填补叙事空白等, 这从文中的描写和议论等内容即可看出。

作为童话文本, “叙述语”与“转述语”在文本中所占比例的不同, 直接影响审美性的强弱。因为这个发出与权威话语者(成人作者)不同声音的“他者”, 多是儿童, 甚至动物、植物或无生命物体(它们模仿的也是儿童或成人的语言), 其语言特点尤其与众不同。成人可通过叙述语直接传达思想, 儿童

则更易通过人物形象的转述语进入文本, 从而唤起他们对自身幼者身份的认同。如何分配叙述语和转述语在文中的比例, 成为作者与读者能否沟通的关键所在。哲学家马修斯认为, 儿童是天生的哲学家, 而哲学就是一种与生俱来的活动。^②他们对世界及生命最原始、执著的追问使自己的语言产生了隐喻, 而作品体现儿童语言隐喻特色的最好方式是对话。这种对话不仅体现在作品中的人物形象之间, 也体现在成人作者与儿童读者之间、作者与主人公之间。前苏联文艺理论家巴赫金极力提倡小说的对话性, 他认为在语言上作者与主人公、读者、叙事人同样是平等的对话关系, “叙述人通过自身体现着作者的意向”, “作者的思想渗透到他人语言里, 隐匿其中; 他并不与他人思想发生冲突, 而是尾随其后, 保持他人思想的走向”。^③否则, 作者思想通过叙述人完全控制人物思想语言, 则成为独白, 窒息了人物思想发展的可能性。巴赫金的对话理论揭示了童话语言的本质。在童话中, 若作者“独白”式的语言使叙述语所占比例过大, 会导致成人意识的强行灌输, 人物失去表现个性的可能, 从而也失去儿童读者。因此, “对话”不仅是让人物有自己自由独立的思想、语言, 而且更是成人作者欲与儿童处于平等地位所采取的一种姿态。这体

现在童话语言表层特征上,即是重视“转述语”,让“他者”的声音显示出来,使儿童读者也在话语中认同自身的位置。

我们可以对比两个例子。叶圣陶的《稻草人》诞生于上个世纪水深火热的20年代,叙事话语自然打上时代的烙印。这篇童话中的“转述语”明显少于“叙述语”,除几小段孩子与母亲的对话,跳河女人的自白,鲫鱼的话和稻草人自己的心理对话外,都是叙述人代表作者议论、描绘、评判。笔者曾在《一个童话叙事模式的中西比较》(《浙江学刊》2000年第3期)中对《稻草人》的叙事话语特征进行过分析,认为叙述语占据作品的大多数篇幅导致叙事主体控制权太大,而且作者自身思想倾向也显露得更多,以至仅有的几处人物语言显不出作为童话的特色。作为拟人形象存在的稻草人的多处心理独白也是如此,“请你原谅我,我是个柔弱无能的人啊!我的心不但愿意救你,并且愿救那个捕你的妇女和她的孩子,还有你、妇人、孩子以外的一切受苦受难的。……”这些话语使整个作品流露出悲观绝望的气氛。正如巴赫金所分析的独白型作品,人物意识完全从属作者的意识,整个“叙述流”只表现一种声音。而这里“他人语言”也丢失了自己的本来性格。代表作者观点的叙述语太多,带来的叙述语与转述语的成人化,尤其是“他者”声音的丢失,使得主人公“稻草人”被很多评论家分析为“软弱的小知识分子”的代表,其“童性”特征仅表现在用了些拟人、比喻的修辞手法,而儿童读者也无法通过话语认同自身。

再来看郑渊洁的早期童话《开直升飞机的小老鼠》。在童话审美性刚刚复归的新时期,教育的痕迹依然较重,但郑渊洁的高明之处在于他还了童话语言的本来面目。这篇童话的转述语多于叙述语,“对话性”突出,有人物与人物的、人物与自我的、叙事者和叙事接受者的,更多地注重了显示(showing),即让人物自己说话,让故事自己发展,使文本充满了多种声音与多种价值观,作者的权威话语表面尽量不专断独行。比如童话以对话开头,小老鼠舒克既有老鼠的“物”性,又有孩子的“人”性,它贪吃,但毕竟像个孩子,知道“偷”很害羞,便用做好事来弥补坏名声,但时常容易犯

老毛病,帮蜜蜂运蜜时故意多拐弯,让蜜洒出来,“这倒不错,既没有偷,又能吃饱”,“不是你劳动换来的就是偷”,他仿佛又看见小木头羊对他翘鼻子,”人物的内部话语用两种声音显示出来。花猫捉住了舒克,却被小动物指责,猫说:“老鼠都是坏蛋!”这是猫的价值观和逻辑,但作者没有限制它说话,恰恰是猫的“转述语”更突出了文本的统一审美性。童话中无论他人话语还是作者话语,都处于平等对话的关系,从而具有各自的生命力和审美性。这种叙述话语也使成人作者与儿童读者有了平等交流的可能。

二、童话叙事话语的深层特质——幽默与隐喻

童话文本叙述语与转述语的恰当分配,为体现语言的深层特质创造了空间,成人作者通过话语对童年本质和儿童心理的探究、模拟,也在更深层与儿童读者进行对话。

(一)幽默

幽默(humour),是人类对娱乐游戏的生命需求,具有相当的审美内涵。幽默对于儿童文学,比成人文学更加不可缺少。美国心理学家乔洛姆·辛格等认为,“幽默作为人类一种特殊的认识活动,其萌芽自婴儿出生第二年起即开始具备,从幼年起通过游戏培养婴儿的幽默感,对其日后创造力的发展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④创造心理学认为,创造的个性的一大特点是富有幽默感,它同联想的灵活和“思想游戏”的大胆,几乎是形影相随的。而儿童对幽默又极为敏感。因此,童话用幽默贯穿,几乎是每一个具有“游戏精神”和“童年意识”的成人作者创作的重要手段,它不仅是叙事语言的具体表现方式,而且深入到文本内核,深刻传达出童话快乐的本质。

儿童为什么会具有成人觉得幽默的能力?能够自己开始阅读的儿童至少已到了学前期,跨越呀呀学语的阶段,思维从具体形象性向初步抽象概括性逐渐发展。皮亚杰认为,儿童7岁以前的思维是自我中心的思维,而不是社会化的思维。思维中的各种观念常常是互不联系,前后矛盾的。只有在7岁以后,儿童才开始有社会化的思维,即具有真正逻辑性的因果思维或反省思维”。^⑤此时他们的注意,也

倾向于整体性。影响到语言,虽然此时他的词汇量在不断增加,但对于表达思想仍然不足,很多抽象的词如“明天”、“痛苦”、“复杂”等对儿童已有的经验来说还过于深奥。因此,他们的语言库中存在着大量的“消极词汇”(朱智贤语),而模仿、滥用“消极词汇”可能构成儿童语言“幽默”的一个原因。所以,皮亚杰的结论是:“社会适应的主要工具是语言,它不是由儿童所创造,而是通过现成的、强制的和集体的形式传递给他,但是这些形式不适合表达儿童的需要和儿童自己的生活经验。因此,儿童需要一种自我表达的工具……这就是作为象征性游戏的象征体系。”^⑥可见,儿童是在自己的语言思维体系中成长起来的。

儿童心理学的研究表明,儿童语言行为的幽默感与成人有很大不同,他们言语真诚、稚朴,情绪直露、思维简单、精力旺盛,常是弱逻辑思维的自发表现,并不会拐弯抹角,有意地创造幽默,比成人有意的“含泪的微笑”式的深刻幽默幼稚简单得多,他们最为喜欢和需要的只是从游戏中得到快乐。儿童创作童话,本身即是一场写纸上、活跃在心中的热闹游戏,在其中他发现自我、展示自我,获得满足与荣耀。但这个通过叙事话语展示的游戏,必须具有儿童式的幽默:简单、直接、新奇、多情绪化,不必经过艰深的理解和逻辑推理。优秀的童话正是依靠了幽默的感染力,将主体的快乐因素通过话语递给读者,与读者对话。

在《汤姆·索亚历险记》的开头,玻莉阿姨到处寻找汤姆:

没人应声。

老太太把她的眼镜拉到眼睛底下,从镜片上面向屋子里四处张望了一下:然后她又把眼镜弄到眼睛上面,从镜片底下往外看。像一个小孩子这么小的家伙,她很少甚至从来就不戴正了眼镜去找,这幅眼镜是很讲究的,也是很得意的东西,她配这幅眼镜是为了“派头”,而不是为了实用——她看东西的时候,哪怕戴上两块火炉盖,也一样看得清楚。她一时显得有点不知如何是好,随后就说:

“好吧,我赌咒,我要是抓住你,我可就要……”声音并不凶,可还是足够让桌椅板凳听得清楚……

达尔的《女巫》中“我姥姥”却是个“玩世”、爱开玩笑的老太太,她对“我”讲女巫害死儿童的事:

“说下去吧,姥姥,”我说,“你对我说是五个。最后一个怎么样了?”

“你想吸一口我的雪茄吗?”她说。

“我只有七岁,姥姥。”

“我不管几岁”她说,“抽雪茄不会得感冒。”

“第五个怎么啦,姥姥?”

“第五个”,她像嚼好吃的笋那样嚼着雪茄头……

话语幽默感让作品中的成人形象也生动逼真起来,儿童通过语言这座快乐的桥梁进入了游戏的世界,与成人(成人形象以及成人读者)达到心灵的亲近与交流。

(二) 隐喻

叙事文本常被分为两种类型:隐喻与转喻。罗钢在《叙事学导论》中认为,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象征主义最深刻最具体的区别存在于文本的语言构成中,即属于转喻还是隐喻,后者的创作并不企图制造逼真感,对与客观经验的相应性也不感兴趣,它们的目的是通过某些精警独特的意象,调动读者的想象与参与,促使读者去猜测,探寻、思索隐藏在文字背后的真意。^⑦隐喻从本质上来说是“联想式”的,它以实实在在的主体和它的比喻式的代用词之间发现的相似性为基础。由于儿童的语言思维特点,他们的语言很多时候带有隐喻性(当然是无意识产生这种特点),虽然这种语言背后的喻意对成人来说太简单。皮亚杰论述的儿童的象征性游戏就明显是一种隐喻。他们自言自语,“甚至能完成作为一个成年人的内部语言的功能”,它解决了实际中“情感上的冲突,也可帮助对未满足的要求得到补偿,角色的颠倒(例如服从与权威的颠倒)和自我的解放与扩张等等”。^⑧

再看童话文体,很多理论者已论述过它的浪漫主义特色。在叙事结构上童话以叙述为中介构成幻想空间,这个空间的虚幻性与他们的象征性游戏有本质的相同之处,“通过童话展示出来的深刻含义,并不能像其他文学样式那样能直接回归现象,它仅仅是对生活的一种暗示,要凭借象征与譬喻的

艺术手段,揭示现实生活的某些本质特征”。^⑨因此,童话的叙事话语首先在整体结构上构成隐喻,文本的深意隐藏在各种意象、情节组成的幻想空间背后,让小读者用想象的方式去理解。比如瑞典拉格洛夫让一个名叫尼尔斯·豪尔耶松的小小男孩骑在鹅背上飞行8个月,让枯燥的地理知识演变为奇异的旅行;英国特莱维丝的《玛丽·波平斯》系列中的玛丽阿姨,使孩子整天生活在梦幻一般的世界中,有无穷的快乐等等。其次,这个空间对无数意象、细节的叙述也具有隐喻性。比如《彼得·潘》中最为精彩的比喻之一,是彼得对小仙人的描述:“你瞧,温迪,第一个婴孩第一次笑出声的时候,那一声笑就裂成了一千块,这些笑到处蹦来蹦去,仙人就是那么来的。”“孩子们现在懂得太多了,他们很快就不信仙人了,每次有一个孩子说‘我不信仙人’,就有一个仙人在什么地方落下来死掉了。”作者无与伦比地将仙人的来历说成是婴儿的笑,实际暗喻着“快活的、天真的、没心没肺”的童心,而现代的孩子所受社会的影响越来越多,让作者对童心日益复杂(即“仙人的死掉”)深感忧虑。这些明显的隐喻、联想加深了故事的韵味,它们的背后有快乐、哲理,更有成人与儿童平等对话后对自身的反思。

三、文本语言的修辞特色

童话叙事话语的表层及深层特征,体现了成人作者与儿童读者在文本及审美心理上沟通对话的努力,从而使童话看似古老的修辞话语也显现出独特的韵味。

(一)“模糊性”语词和“不可信”叙述

传统童话至现当代童话都喜欢采用一种“模糊”的开头方式:“从前……”,“有一天……”“很久很久以前,在一个不知名的小镇上……”等等。即使很多童话并不选用这样的语词,在功能上却如出一辙,具有童话语词的模糊性。这种“模糊”主要表现在对时间、地点、年龄、数字等的描述上,如传统的贝洛童话《穿鞋子的猫》的开头:“从前有个磨粉匠,死后把家产留给了他的三个儿子。但他的全部家当,只是一个磨,一头驴和一只猫”;罗大里的《不肯长大的小泰莱莎》的开头:“泰莱莎是一位小巧聪明的姑娘,可爱得就像玩具

娃娃,因此,大家都叫她小泰莱莎。她和爸爸、妈妈、奶奶住在山上的一个乡村里,日子过得非常快活。一天,爆发了战争,小泰莱莎的父亲被抽去当了兵。结果从那以后再也没有回来过”。法香的《格丽赛达》的开头:“格丽赛达·克尔芙跟曾祖母在一起,住在胡同里的最后一间茅屋里,她十岁,曾祖母一百一十岁。金斯莱的《水孩子》开头:“从前有个扫烟囱的小孩,名叫汤姆”;林格伦的《长袜子皮皮》开头:“瑞典这个国家有一个很小很小的镇子,那镇子边上,有一处荒草丛生的旧园子,园子里有一幢破旧的房子,这房子的主人是一个叫做长袜子皮皮的小女孩。”(黑点由笔者加)

从加点的词句中至少可以得出以下几点:

1. 童话常在叙述中采用一种模糊性的语词,比如时间、地点虚拟、不确定,没人知道“那一天”的日期、具体情况,“乡村”、“茅屋”的具体位置,成人文学追求的是时空的真实感、现实主义特色,而童话语言有意虚拟其真实性,它最为注重的“真实”凝聚在人物与具体情节上,比如人物的姓名、性格必定交待清楚、情节逼真。

2. 很多语句实际上是一种“不可信”的叙述,比如上文磨粉匠的“全部家当,只是……”,但这种“不可信”与作者本来的意图并不违背,而恰恰是作者的有意选择。背离现实逻辑,虚拟一个游戏世界,这样成人与儿童才能在心理上比较接近。

3. “模糊”与“不可信”的直接叙述后果是造成语言的心理距离,这正是形成童话幻想空间的必要的语言选择方式。儿童思维呈情绪化、弱逻辑性,如果我们将现实中准确的成人语言作为参照,则儿童的行为语言、口头或内部语言本身就是不确切、词序颠倒、时空概念不明、意义含混的,尤其是他们游戏的象征特点,更是“不可信”。因此,童话选用“不可信”的语言成分,使儿童完全脱离了这个“不断地从外部影响他的由年长者的兴趣和习惯所组成的社会世界,同时,不得不经常地使自己适应于一个对他来说理解得很肤浅的物质世界”(皮亚杰语),而进入由他自己的兴趣爱好和能力形成的“内部”虚幻世界。儿童文学理论家汤锐认为:童话中体现的儿童情趣不仅仅是现实儿童行为的原始反映,更应有一种“新鲜感、距离感”。

“儿童不是旁观者，他是游戏的主角，儿童文学作品应能提供给他新奇的角色体验、情感体验，从而激活儿童内在的情绪体验，产生美感”。^①所以以优美的叙述方式形成的审美距离在童话中尤为重要。童话语言的“模糊”和“不可信”，使童话与现实产生距离，反而在作品中形成真正的“儿童情趣”，却毫不阻碍阅读。

(二) 语言的快节奏

童话语言的快节奏是修辞上的另一特点。儿童心理学的研究表明，前运算阶段(2、3岁——7、8岁)至具体运算阶段(7、8岁——11、12岁)这一漫长阶段的儿童对童话极为喜爱，但他们的物理守恒、序列、分类等概念和可逆性运算能力到后期才逐渐建立，这使儿童的注意、感知、记忆都处于随意阶段，或者刚刚进入高一级的逻辑推理阶段。他们认为运动中的物体都是有生命和有意识的，比如风、太阳。早期儿童的“为什么”问题属于“前因果性”，其产生是“由于儿童把物理过程有系统地同化于自己动作中的结果，这种同化作用往往导致类似魔术般的看法，直到后期才转变为合理的因果性”。因此，他们的心理活动方式完全是“杂乱无章的”，“没有一件东西是静止的”。游戏时，他们不需停下来长久地沉思，不需理智地约束，不需猜谜般地理解游戏的意义，不需解决难题(“遇到难题绕道走”是他们的游戏规则)。

另一种纸上的游戏——童话，在用语言讲述游戏的过程时，也往往显得杂乱无章，与他们在心中模拟的毫无区别。就像德国拉斯培和毕尔格尔的《敏豪生奇游记》，敏豪生先生的奇遇一个接一个，如一个孩子滔滔不绝地吹牛而且吹得如此逼

真，活灵活现。美国特拉弗斯的《玛丽·波平斯》系列讲述玛丽阿姨的怪异和神奇，从开始玛丽阿姨随风而来，她的奇妙本领便令人应接不暇：以楼梯扶手向上滑，空手提包却像百宝箱，往天上贴星星……；这些优秀的童话说明，童话语言魔术一般眼花缭乱，对文本深层幽默和隐喻特色的传达可能更为有利。

童话特有的叙事话语是沟通成人作者与儿童读者的桥梁，作者对儿童审美心理的探寻模拟使读者在文本中从表层到深层都达到一种对话交流的可能，童话语言也因此呈现出独特的魅力。

①徐岱：《小说叙事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第61页。

②(美)马修斯：《哲学与幼童》，陈国容译，三联书店，1998年，第1页。

③(俄)巴赫金：《诗学与访谈》，白春仁、顾亚玲等译，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256页。

④转引自张锦江《儿童文学论评》，新蕾出版社，1987年，第13页。

⑤(瑞士)皮亚杰：《儿童的语言与思维》，转引自朱智贤《儿童心理学》(上)，人民教育出版社，1979年，第183页。

⑥⑧(瑞士)皮亚杰、B·英海尔德：《儿童心理学》，吴福元译，商务印书馆，1980年，第46、47、83页。

⑦罗钢：《叙事学导论》，云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0页。

⑨楼飞甫：《童话漫论》(二题)，浙江师范大学学报·社科版，1989年第3期。

⑩汤锐：《现代儿童文学本体论》，江苏少儿出版社，1995年。

责任编辑：陶原珂

Epilogue and Rhetoric Expression

——the Analysis to the Feature of the Narrative Discourse in Fantastic Story

Jin Lili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Beijing, 100875)

Abstract: The uniqueness of the narrative discourse of fantastic story makes the creation quite different from that of the adult literature. The different proportion of retail words and narrative words in the text defined by narration directly affects the quality of aesthetics in fantastic story. At the same time, the prominent features of narrative discourse in fantastic story are humor and metaphor. It ha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faintness, suspecting and quick rhythm in expression. For these reasons, the adult author should overcome the inertia in creation directed by adult mind, and imitate the children's thinking.

Key words: fantastic story; narrative discourse; epilogue; rhetoric expression

发展心理健康教育：模式与构建过程

王小棉

(广东教育学院教育系主任、副教授, 广东 广州 510303)

[摘要] 本文阐述发展心理健康教育模式的理论依据, 分析发展心理健康教育模式的特征和构建过程, 并概括其效果及其优点, 力图选择一条适应性广、效益高的推进心理健康教育的有效路径, 以促进这一工作的全面开展。

[关键词] 中小学 心理健康教育 发展性

[中图分类号] G4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2)11-0129-04

学校中的各种教育因素是互相联系并共同对学生的心理产生作用的。仅仅在学校教育的某一途径、某一时空实施心理健康教育, 其它方面不加以配合, 心理健康教育效果难以显著, 也难以持久。因此, 笔者认为, 很有必要从学校教育整体的层面探讨发展心理健康教育的模式, 构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系统工程。在笔者所主持的广东省普通教育科研课题“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研究”中, 我们力图构建一个以发展性、预防性为主, 矫治性为辅, 面向全体学生, 教师全员参与, 在学校各项教育教学活动中全面开展, 全过程进行, 以最大限度地发展学生为目的的、发展的心理健康教育模式。本文拟在课题研究成果的基础上, 分析发展心理健康教育模式的理论依据、特点、构建过程及其效果。

一、发展心理健康教育模式的理论根据

1. 现代教育人本化的价值取向 现代教育强调人始终是教育的目的。“教育过程是一个逐步提高人的价值的过程。教育价值关系是一种以尊重人的自身价值为本体价值的价值关系。”^①现代教育这种人本化的价值取向要求教育要发展人, 特别是发展人的潜能和人格, 提高人的价值。因此, 心理健康教育应该充分发挥学校作为教育组织的功能, 并以促进学生获得最大限度的发展作为教育的终极目标。

2. 心理辅导的基本理念 台湾和香港的心理辅导起步较早。台湾学者对辅导的理念有简明的表

述: “辅导工作具有赋予全体人类生命意义、价值与尊严的本意”。辅导的目标是“发展人性提升人格, 改善生活创造文化”。^②香港心理辅导专家林孟平教授更具体阐述如下: “辅导具有以学生为本的取向”, “在辅导的过程中人的价值是被重视的, 它的重心是个人, 强调以全体学生为服务的对象, 而目的是要协助学生充分发挥潜质, 达至完美的全人发展。”每一个学生都有其个人的价值, 故此有权利去享受被接纳、被教导和被爱护。”^③这些论述概括了心理辅导重视全体学生中每一个体价值的理念和帮助学生发挥潜能、迈向成长、达至全人发展的目的。

3. 心理学原理 人的心理发展是个体和外部环境相互作用的结果。每个人的心理品质是在他的生活环境和生活历程中逐渐形成的。不论个体有无意识到, 环境中的各种因素, 生活经历中的每一个事件都或多或少在其心理上留下痕迹, 影响其整体心理发展状况。学生在学校的学习生活是其生命历程的一个重要阶段, 学生每天精力最好的时间大部分是在学校度过的, 学生在学校的学习活动是他们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 学校一切教育活动都是学生心理品质形成的环境和条件。因此, 要使每一个学生都能充分发展和健康成长, 学校的一切教育教学活动都应当渗透心理健康教育, 使之成为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环境和过程。

综上所述, 心理健康教育作为学校教育的一部

分,要体现现代教育的价值取向和心理辅导的理念,就应该强调发展性,而不能只关注少数有心理问题的学生,或以矫治取向作为重点;同时,心理健康教育要帮助学生优化心理状态,发展心理素质,就必须符合学生心理发展的规律。这就要求心理健康教育不仅要针对学生不同年龄段通常会产生问题进行教育、辅导,还应治理教育环境,改造、重建学校生活,为学生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教育环境。心理健康教育只有发动教师全员参与,在学校的教育教学活动中全面开展、全过程进行,使学校的整体教育环境得到优化,学生的健康成长才成为可能。否则,个别心理辅导教师的工作只能孤军作战,无法避免产生心理辅导与其它负面教育效果相互削弱,抵消的情况。

二、发展心理健康教育模式的特点

归纳各地经验,实施心理健康教育的途径有以下几方面:一是设立心理咨询室进行个别辅导;二是开设心理课,组织集体辅导活动;三是在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中实施心理健康教育;四是指导家庭教育;五是校园环境的熏陶。其中,不少学校的重点放在第一、第二方面,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也主要由心理教师进行。相比较而言,发展的心理健康教育模式有以下特点。

1. 工作理念——把促进学生获得最大限度的发展作为自己的终极目标。要以发展学生为目标,以发展每一个学生为目标,以学生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以学生的一生发展为目标。并以此为标准对学校现行的教育措施和教育行为进行检讨和修正,统管学校的各项教育活动,使之成为有利于学生充分发展和健康成长的环境与过程。

2. 工作对象和工作重点——面向全体学生,重心放在发展性、预防性的工作上。这包括面向全体的班级心理辅导活动和在各科教学、各种教育活动中结合进行心理健康教育,而把面向个别有心理困扰的学生的矫治性工作放在辅助地位。特别是不急于开设心理咨询室和建立心理档案,或把此作为有无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的标志,只在人员和技术条件具备的情况下逐步完善。

3. 工作人员——学校教职员工全员参与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而不仅仅是个别心理辅导教师的事。

要求每一个教师都要考虑如何在自己的教育教学工作中不伤害学生,保护学生的心理健康;如何通过自己的工作发展学生的潜能,培养起学生的自我价值感和自信心,形成健全的人格。“全员参与”的工作思路,它的目的和意义并不在于要使每个人都成为心理辅导教师,而是使教师们通过培训、参与教育科研实践,接受辅导的理念,形成心理健康教育的意识和能力,从而才可能在自己的教育教学活动中渗透辅导的精神,有效地进行心理健康教育,最终建立起健康的教育环境。

4. 工作途径——在学校各项教育教学活动中全面开展,全过程进行,尤其把课堂教学作为主渠道。心理健康教育的特殊性在于心理素质的发展、心理品质的形成不是孤立实现的,而是个体在学习、实践过程中通过一系列的心理活动进行和完成的。德、智、体、美、劳诸方面的学习过程实际上都是有心理活动的过程,因此,心理健康教育不应是游离于学校原有教育活动之外的事情,而应结合进行。只有把心理健康教育与其它各育综合考虑,系统优化,才能使学生的心理素质得到充分发展。在学校中,学生大部分时间是在课堂上度过的,各科课堂教学应该是实施心理健康教育的主渠道。课堂教学实施心理健康教育并不是简单地去寻找教学内容中无一些心理学的知识,也不是牵强附会地硬与心理健康教育挂钩,而是在课堂教学过程中体现“促进学生发展”的理念,包括教学目的要含有发展学生潜能和人格的目标,而不仅仅是传授知识和技能;要有激活学生参与的教学设计,调动学生的兴趣和动机;要营造鼓励学生创新的课堂气氛,给学生以发展的空间;要采取支持学生成功的教学策略,给学生提供成功发展的体验。

5. 工作的目标和效果——创造一个健康的教育环境,特别是建立新型的师生关系。教育环境包括物质层面和精神层面的环境,但对学生的心理成长影响最大的是学校的精神文化氛围,影响最直接的是师生关系。教育的直接作用是促进学生的发展,而交往是影响人的发展的决定性因素。教育活动就是一个师生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交往活动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师生关系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教师尊重学生,爱学生,学生就会感受到自己的价

值;教师欣赏学生,学生就会发现自己,肯定自己;教师给学生以鼓励和期待,学生就会发展起自信心、自尊心。平等和谐的师生关系使学生有归属感,体验到愉悦,热爱学校,也乐意接受老师的教育,积极主动学习,健康成长。在笔者所主持课题的实验学校中,这方面的效果非常明显。

6. 工作顺利推进的保障——领导管理职能的全面发挥。发展的心理健康教育需要教师全员参与,因此需要学校领导管理职能的全面发挥,包括组织协调、管理激励和示范引导。学校领导要亲自挂帅,建立强有力的领导机构,制定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规划和学期计划,做好具体部署和各部门、各实施渠道的协调配合;还要运用管理措施推动工作的进展和激励教师的积极性。此外,领导的示范作用尤其重要。学校领导尊重教师,和教师平等沟通,充满关爱、宽容,给教师发展的空间,营造平等、和谐的人际氛围,这种以人为本的管理方式就是对心理辅导理念的演绎和示范,它会影响和改变教师的心理和行为,使教师自然而然地把辅导的精神、关爱的情感、尊重的态度和平等的沟通方式带到自己的教育教学工作中,从而使这种良好的环境氛围得到辐射、扩散,形成良性的生态效应。

三、发展心理健康教育模式的构建过程

发展的心理健康教育需要全员参与,全方位考虑,全过程实施。而要教师全员参与,就必须转变教师,提高教师;要结合各科教学、各项活动进行心理健康教育,就必须改革传统的课堂教学模式,改造单调的学校生活。因此,构建发展的心理健康教育模式是一个系统工程,会引发学校的整体改革,是一场深刻的思想革命和教育革命。

1. 促进全员的学习研讨与观念更新,提高教师的心理健康教育意识和能力

教师承担着学生心理健康维护者的角色,但不少教师缺乏这种角色意识,不注意自己的教育行为,以致有意无意伤害了学生,造成学生的心理问题。因此,应当通过全员的学习培训,有针对性地强化教师的这种角色意识和责任感,转变教师的教育观念。同时,许多教师受“师道尊严”传统观念的影响,习惯于居高临下,单向沟通,缺乏与学生有效沟通的能力,因此,也需要通过培训,提高教

师心理健康教育的知识和能力水平,让教师对自己的角色重新定位,端正对学生的态度,尊重学生,与学生平等沟通。

要使全员的学习培训能有效地促进教师的成长,有效地推动和改进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需要理论联系实际,改进学校教育工作,转变教师的教育观念,优化教育行为。学校既要对教师进行理论培训,请专家学者讲新的教育理念和心理健康教育的理论知识,或学习有关的资料,冲击教师旧的教育观念,引起教师内心的震动和反思;更要重视结合实际问题进行研讨,运用新的教育理论、观念去判断实践中教育行为的是非对错,清晰改进的方向,或是在尝试改进教学、组织心理辅导活动的实践过程中,以理论为指导,探索新的教育行为范式。

2. 推动全员的实践变革与行为优化,构建发展心理健康教育的系统

教师多年形成的传统教育观念和已经习惯了的教育态度和行为方式有非常巨大的惰性。发展心理健康教育的目标是要创造一个健康的教育环境,这需要全体教师提高自己心理健康教育的意识和责任感,关注、反思并且改进、优化自己的教育行为,因此,也就要求教师成为研究者,研究自己的工作对象和工作过程,研究自己的工作行为。经验已经证明,通过教育科研引路,发动教师参与行动研究,结合自己的工作实际选择教育科研课题,是促使教师全员参与心理健康教育实践,推动教师转变教育观念、提高教育能力的行之有效的方法。教师通过参与行动研究,确定了自己的科研课题,就会去学习新的教育理论,也自然会去校正自己头脑中一些陈旧的教育观念,重建符合社会发展要求的新的教育理念;就会把自己的工作对象和工作过程作为研究对象,分析学生的心理特点,学习新的教育方法和策略,反思并不断优化自己的教育行为。这就使每个教师都卷入了实施心理健康教育的实践变革中,并以自己优化了的工作行为构建学校良好的教育环境。

四、发展心理健康教育的效果分析

参与笔者所主持的广东省普通教育科研课题“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研究”的实验学校既有城市

学校,也有正在城市化进程中的原来的农村学校,有小学,有普通中学,也有职业高中,许多学校暂时还没有心理学专业毕业的教师,但他们选择了发展的心理健康教育模式,都取得了可喜的效果。这种效果是循着“教师提高→环境优化→学生成长”的顺序显现的。

1. 教师队伍迅速成长。教师教育观念更新,并内化为指导其行为的理念和准则;教师明确了自己作为学生心理健康维护者的角色,注意对学生的教育态度和教育方法;反思、研究的意识逐步形成;创造性充分发挥;教育能力提高和教育行为优化,提高了沟通的有效性和教育教学质量;教师自身心理健康水平提高,心胸豁达,感受到成功的喜悦。

2. 学校教育环境整体优化。全员参与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改革课堂教学,开展生动活泼、丰富多彩的各种教育活动,改变了校园生活机械、单调、平庸和乏味的状况,使学校生活对学生有吸引力,学生厌学情绪减少、消除。师生之间建立起新型的师生关系,教师尊重学生,与学生平等沟通;学生有表达的机会,也感受到教师的尊重和关爱,感受到自己的价值。

3. 学生充分发展和健康成长。这既包括智力潜能的发展,更包括非智力因素,如人格、情感方面的发展,是学生整个精神生活和精神世界的发展。学生的主动性、创造性得到发挥和发展,呈现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有较为积极的自我概念和自信心,有较强的成功欲望,愿意努力学习,克服困难;乐意参与,主动表现,发展能力,学会合作;思维活跃,富有创意;在自己原有的基础上智力、

潜能获得充分发展,学习进步较大,也发现和发展了自己的特长,体验到成功和成长的喜悦,并在此基础上形成自我价值感、自信心和自尊心,并有比较清晰的自我发展目标;形成健全的人格,健康的情感,逐步培养起自律精神和自我教育的能力,有健康心理的意识和一定的自我调节能力。

分析发展心理健康教育的实施效果,可以看到以下特点:

第一,速效性与显效性。由于发展心理健康教育发动教师全员参与,利用学校一切教育途径,统整学校各项教育活动,因而效果非常快显露,也相当明显。

第二,整体性。发展心理健康教育的效果是整体的,教师队伍素质的提高,学生积极性主动性的发挥和充分发展,使学校的各项工作进入良性循环,教育教学质量提高,学校工作整体上台阶。

第三,长远性。通过构建发展性的心理健康教育,不仅推动学校教育环境的整体优化,促进学生充分发展和健康成长,而且提高了整个教师队伍的现代意识和素质,这对于学校的长远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①王坤庆:《现代教育哲学》,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年,第223-224页。

②杨极东:《当前辅导政策与发展取向》,《迈向21世纪辅导工作新纪元》,心理出版社,1991年,第24页。

③林孟平:《辅导与心理治疗》,商务印刷社,1996年,第349、321页。

责任编辑:陶原珂

评骆风先生《成才与家教——北京大学学生家庭教育探索》

秦明瑞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副教授、博士, 北京 100871)

广州大学教育科学研究所骆风副教授是长期从事家庭教育研究的专家。近年他主持国家和省级家庭教育研究课题4项, 出版过《现代儿童家庭教育艺术》、《新世纪家庭教育指南》等专著。2000—2001学年他在北大社会学系从事家庭社会学方向的访问研究, 运用“质的研究方法”探索了北大学生成长中家庭教育因素的影响。现在,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了这项成果《成才与家教——北京大学学生家庭教育探索》一书, 我乐意推荐给广大家长、青年、中小学教师和有关研究工作者。

社会学、教育学和心理学等社会科学学科早已形成这么一个共识: 即个人的成长是社会化的过程, 是个人在情感和理性层面获得社会能力(即参与和塑造人际互动能力、知识、技能等)的过程。在这过程中, 家庭发挥着最基础性的、最重要的作用。在现代文明的进程中, 目的理性意义上的社会化机构(如儿童收托场所、幼教中心、各类学校、救助机构和组织等等)越来越多地接替着家庭的功能, 家庭也面临着不断衰变的严峻局面。但是, 正是这些变化导致了旨在保护和支撑家庭的法律、社会政策和教育方面的措施层出不穷地产生, 因为人们一直赋予了家庭一些基本的社会功能, 并且认为这些功能在任何时代都是不可替代的: 性关系的合法化、后代的生产和经济供给和后代的社会化。虽然这四种基本功能处于相互依存、交织的关系中, 但是, 生产后代和后代的社会化显然是家庭最核心的功能。并且, 家庭是建立在性别和世代之间的坚实基础上的小群体, 构成了特别适合儿童成长的环境。因此, 一些社会科学学科长期以来尤其关注家庭对个体成长的影响。在中国, 家庭教育近20年来一直是

社会关注的热点。

正如北大心理学系王登峰教授所言, 北大拥有成千上万来自全国的最为优秀的青年学生。这些素质优良的学生具有无限生机和巨大的创造潜能, 是中国青年出色的代表。关心和探讨北大学生的家庭背景、他们中小学期间受到的教育——包括独特的家庭教育, 这是必要和重要的工作。近年来研究北大学生家长教育子女的方法和经验的书籍不少, 但是对北大学生的成长过程和家庭教育进行深入、系统研究的并不多。

骆风先生这本书共12章, 前两章介绍了教育学中对家庭教育概念、目标、内容、要素、性质、特点、方法等的定义和界定, 并且对本书采用的质的研究方法以及北大学生家庭教育研究的历程与现状作了详细分析。主体部分是9位北大学生的家庭教育访谈和分析, 包括1999年上海市文科高考状元刘翎、2000年广东省理科高考状元张扬、曾在北大荒劳动过的一位天津老知青的女儿陆津红、来自福建莆田海边的渔家女林萱、部队转业后在西安某银行职员的女儿杨臻、陕西蒲城农民的儿子李秦、华北油田石油工人的儿子郑中华以及来自新疆阿克苏维吾尔知识分子家庭的艾买提的家庭教育访谈及分析。在最后一章中, 作者总结了北大学生的家庭教育经验, 分析了被调查个案给人的启示, 并分析了我国家庭教育的前景。

北大学生的家庭教育给了我们哪些启示呢?

首先, 被访的9位北大学生的家庭教育经历表明, 他们接受的家庭教育不是单面地, 刺激他们仅仅在知识学习上下功夫而忽略其他方面发展的家庭教育。无论从年龄、性别、所学专业来看, 还是从

家庭出生、文化和地域背景来看，这些学生对于北大学生群体的代表性都很大——虽然无一例外的是各类学校的成绩优秀者，但是，从访谈中他们的自我表现可以看出，他们是具有鲜明的独特个性、具有多方面兴趣和能力的青年。刘翎、张扬、陆津红、章浙金和艾买提等同学在小学、初中和高中期间一直担任班干部，甚至从事一些校外活动。这既得到家庭的支持，也没有影响他们的知识学习。杨臻、李秦、郑中华的父母亲既鼓励和支持他们参加校内外各种非知识学习的活动，又教育他们爱劳动；既不责备他们好动好玩，也不限制他们的社交活动。只要条件允许，这些同学的家长在他们小时候还给他们创造各种接触自然和社会、认识世界、进入社会的机会，如带他们进公园、旅游、参加文娱体育活动、走亲访友、参加庆典等等。通过各种活动，这些同学的父母给他们提供了全方位发展和自由舒展个性的机会。

骆风给我们展示的极具启发意义的另一个现象

是，培养子女积极的、乐观的、与社会现实相适应的人生和处世态度对子女的成长甚为重要。有了健康的和现实的生活态度，正在成长的青少年不仅可以正确面对生活情景中的困难，在困难面前不会怨天尤人、失去行为动机和生活信心，还会在克服困难的过程中磨练出坚强的意志、取得很多收获。

由于骆风采用的是比较前沿的质的研究方法，而这一方法的主要特长在于它“比较适合在微观层面对个别事物进行细致、动态的描述和分析”，并且“擅长于对特殊现象进行探讨，以求发现问题或者提出新的看问题的视角”，“使用语言和图像作为表述手段，在时间的流动中追踪事件的变化”，“强调从当事人的角度了解他们的看法，注意他们的心理状态和意义建构”等等(同上，第32-33页)，所以他的访谈结果中值得发掘的具有启发意义的素材很多。这项工作等待着读者自己去完成。

责任编辑：陶原珂

评黄伟宗《文艺辩证学》

谭元亨

(华南理工大学文化研究所教授, 广东 广州 510641)

〔中图分类号〕I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2)11-0135-02

文学艺术固然拥有自身特殊的审美价值,但作为审美活动之一种,文学艺术同其它一切审美活动又无疑有着共同的审美规律。文艺与审美之间存在一种辩证关系。那么,文艺与审美之间的辩证关系是如何表现出来的、文艺审美价值的本质特征又是什么?黄伟宗《文艺辩证学》一书很好地回答了这些问题。

一

首先,这是一部跨学科的著作。

文艺属于文艺学范畴,而辩证法则属于哲学范畴,文艺学与哲学的结合,便是文艺美学这一边缘学科的发生。如黄伟宗所说,古今中外,在文学理论领域中,处处充满了辩证法的材料,可谓丰富多彩,令人目不暇接,只是没人拾零,一旦有人深入下去,散落的珍珠,便会缀连成一条光彩夺目的项链。《文艺辩证学》的开篇,就立足于哲学的高度,从对立统一规律切入,来研究文学这一对象,首先解决的是文艺规律这一特殊规律中仍存在有对立统一的普遍规律这一问题,进而全面地寻索文学艺术的特征和规律。

从全书的架构而言,作者提出的“八论”,均是充满了辩证色彩的,很有哲学意蕴,并自成一体又各有独到之处。

这“八论”分别是:总体论、规律论、基点论、创作论、形象论、艺美论、方法论和批评论。开头的总体论提纲挈领,抓住对立统一的核心,而后继之以规律论,更以感性直观的基点论为承接,而创作论、形象论、艺美论则提升到了美学的高度,最后归结到方法论、批评论,从而完成了这一首尾相衔、回环呼应、彼此渗透的理论构架。

值得注意的是最后的批评论,作者在这里提出了文艺批评的参照系统。在谈及政治参照、思想参照(含宗教思想参照)、社会参照、审美参照之后,黄伟宗最后落脚到了“文化参照系”上。在谈到文化涵义时,作者特别强调:

文艺要认识和反映一定社会和民族的生活,自然必须认识和掌握这些文化内涵,文化批评要对这样的艺术形象和现象进行分析评价,自然也就必须以这些文化存在为参照系,而且,必须首先具有这样的文化观念和知识,这应当是当今文艺批评特别重视的参照系。

至此,作者完成了他从文学向美学的提升,最后则走向了文化的整个理论建构过程,这无疑为他确立“珠江文化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

作者在这里所提及的诸多参照系,如思想参照系、社会参照率、政治参照系等等,说到底,都是文化研究的参照。早在20世纪60年代兴起的文化研究,便已跨了这么多的学科,如美国学者卡勒在《文学理论》一书中所称,文化研究“包括人类学、艺术史、电影研究、性研究、语言学、哲学、政治理论、心理分析、科学研究、社会和思想史,以及社会学等各方面”,^①换句话说,它已涉及到了社会领域的各个层面,是属于大文化的范畴了,“令人吃惊的是,随着文化研究的发展,已经说不清它究竟跨了多少学科”。^②

众所周知,西方由唯美主义向文化的靠拢,发生在20世纪的初叶,它更多地体现在美术的创新与开拓上,从而导致了美学的“转型”,也就是说,抽象的美学问题不再是热门,从玄而又玄的空论,

走向了相当具体的文化研究，关注诸如大众文化传媒、消闲娱乐、民俗等上面，多元文化论更在 20 世纪末叶兴盛起来。

在中国，以 20 世纪 80、90 年代“寻根热”为标志，文学向文化的靠拢或深化，也渐成气候。中国的作家与理论家几乎也都形成了一种共识：缺乏文化底蕴的作品，是很难在历史上站住脚的。但是，这也带来了另一种偏向，每每忘却了文学的特殊性，即对美的追求，一如卡勒所言：“文化研究很容易变成一种非量化的社会学，把作品作为反映作品之外什么东西的实例或者表象来对待，而不认为作品是其本身内在要点的表象。”^③

改革开放 20 年，中国文学可以说是利用这短短的时间，走完了人家几乎一个世纪的道路，诸如意识流、新小说、结构现实主义、魔幻现实主义等等，难免有点生吞活剥。而转向文化的研究，也是如此，这也就造成了所谓“文化小说”的低俗化、猎奇性的走向。其实，这决非文化研究的题中之义。

因此，中国文学的文化走向，决不可以忘却自身的“文学”属性，务必避免卡勒所指出的有可能

的迷误。但是，这种文学属性，也绝不等于唯美主义，至少不完全等于唯美主义，对二者的偏颇，当有清醒的认识。

黄伟宗《文艺辩证学》的贡献正在于，他通过全面的比较与研究，提出文学必须要有美学的提升，否则，就不成其文学。只有坚持美学的提升，方可能坚持文学的特殊规律；也只有坚持美学的提升，才可能真正走向文化或向文化研究转移，完成“跨学科”的历史进程。其实，文化也有雅俗、大小、高下之分，片面强调文化，每每把同样属于文化的文学精品排除在外，就会使之流于低俗、平庸，变成所谓“大众化”了。

黄伟宗敏锐地感到了这一点，所以才认为不可逾越美学提升这一阶段，进而与中国文学发展的现状紧密联系，形成了这一“文学——美学——文化”递进的理论建构。

①②③卡勒：《文学原理》，辽宁教育出版社，1998 年，第 4、45、53 页。

责任编辑：呼 韩

“明清以来中西文化交流与岭南社会变迁”学术研讨会综述

本刊记者 郭秀文

〔中图分类号〕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2)11-0137-02

2002年7月27-29日,由广州大学主办的“明清以来中西文化交流与岭南社会变迁”学术研讨会在广州大学召开,来自北京、上海、天津、辽宁、内蒙古、四川、湖北、江西及广东、香港的专家、学者100余人出席了这一学术盛会。与会学者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对这一专题进行了探讨:

一、岭南在中西文化交流中的地位、作用及特点

在中西文化交流中,岭南在全国处于什么地位,它对其它地区产生了哪些影响,其特点又如何?一些专家学者针对这些问题进行了阐述。梁碧莹在《广州在早期中美文化交流中的地位》中认为,广州在早期中美文化交流中起到了独特而又举足轻重的作用。这是因为:广州既是美国人认识中国人的“第一窗”,又是美国人在中国办报、办学的发源地,此外,它还是西医学传入中国的前沿地。盛永华、孙关龙的《岭南——西医东渐的中心》认为,中国历史上第一所西医院建于岭南,西医术和西药最先进入岭南,西医书刊、中国西医医生也首先在岭南孕生,因而岭南在明清时期成了西医东渐的中心及中国西医学的发源地。赵春晨在《论鸦片战争期间以岭南为中心的“借取”西洋武器浪潮》中认为,鸦片战争期间,岭南地区面对英国的武装侵略,曾一度出现了购置、仿制西洋武器的浪潮,并波及到与岭南同处抗英战争前线的江浙、福建等地,甚至连道光皇帝也在其影响下一度对仿制西方船炮表现出兴趣。不过这一浪潮并未带来近代军事工业在中国的勃兴和西洋军事技术的大规模引进,相反,随着战争的结束而迅速消退,其中的原因发人深思。彭顺生在《西方近代科学技术在广州的传播及其特点》中认为,广州在输入西方

近代科学技术方面起了先锋带头作用,其特点有:

(一)比较注重实用技术,民间普及面较广;
(二)民办小型重工业和轻工业工厂数量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
(三)应用型技术引进后消化得较快;
(四)大型工业技术的引进和发展不及上海、天津等地,基础科学理论的学习和研究远不及江南。刘汉东则认为海上丝绸之路带来的物质文化交流和精神文化吸纳对岭南的文化、经济社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二、宗教的传播与岭南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

一种宗教的传播,不仅会带来外来的宗教观念,而且必然负载着外来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宗教与文化经常是携手并行的,因此研究宗教的传播活动,便常常成为考察中西文化交流的一个重要视点。明清以来,基督教大量传入岭南,随之而来的还有西方文化。它给岭南的思想文化带来了哪些变化,对岭南的社会经济产生了哪些影响,其意义何在?较多的专家学者对这些问题进行了探讨。

邹振环在《明清之际岭南的“教堂文化”及其影响》中指出,天主教教堂作为宗教意识的物化形态,其中蕴涵着西方文化的宗教、建筑、绘画、音乐、语言文字等多种形态的要素。明清之际西方传教士带来的教堂文化首先在岭南登陆,并通过岭南沿着交通线北上,最终成为明清之际北京乃至全国的一大重要的文化景观。刘祥学在《论西方传教士与明后期的岭南政治》中指出,传教士对岭南的政治影响有两个方面,积极方面是开拓了岭南官员的视野,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传统的轻视“蛮夷”的思想观念,带动了明后期士大夫学习西方的热潮;消极方面是由于传教士为了达到传教的目的,不惜

以贿赂手段,拉拢腐蚀岭南地方官僚,对政治上的腐败行为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加剧了岭南社会的动荡。李龙潜、陈忠烈认为,以利玛窦、汤若望为代表的温和派耶稣会士一方面把西方的科学书籍、科技工艺美术产品输入我国,一方面又把我国的经典文献及我国的历史现状介绍到西方,客观上促进了中西文化的交流,成为中西文化交流的桥梁。还有一些专家学者分别对近代外国传教士在广州、客家和潮汕地区的办学情况和作用进行了论述。总的看来,与会者对传教士的文化侵略行径予以批判,同时对他们在传播西方文明、促进中西文化交流中所起的积极作用给予肯定。

此外,冯锦荣对利玛窦旧藏书中的西方科技书籍在中国的流播进行了考察,并就其对明末知识界所产生的影响作出了评价。林中泽在《利玛窦与庞迪我的关系辨析》中对利、庞的矛盾进行剖析,提出了新的观点。关汉华对罗明坚在早期“西学东渐”与“东学西渐”过程中所做出的贡献和影响进行了评价。李吉奎在《晚清广东教案述略》中则对晚清广东的教案进行了剖析。

三、重要历史人物与岭南的中西文化交流

由于得天独厚的地理条件,岭南从汉唐时期开始就是中外交流的重要通道。进入近代,岭南更是得风气之先,在了解、吸收西方文化方面继续走在全国前列,出现了一批沟通中西文化的重要人物,对中国的近代化进程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尹可雨的《从中西文化交流的背景看近代广东人才的特点及成因》一文,从近代广东人才的分布、出身、职业等方面对广东人才的特点进行了分析,并剖析了近代岭南人才辈出的原因。洗剑民、叶美兰的《九江学派及其影响》对朱次琦创立的九江学派在推动中国近代思想文化发展方面的作用给予了高度评价。颜广文、关汉华在《论阮元的西学思想》中对阮元的西学思想作出了系统的论述,文章指出,由于阮元长期代表清政府在江浙、两广处理“夷务”,直接接触了西方的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再加上他具有务实的政治风格、求真的学习态度和刻苦的钻研精神,促使他主动积极去了解西方,所以与同时期中国士大夫相比,他对西方的认识达到了较高的水平。曾绍东

的《容闳中西文化交流的特点及贡献》认为容闳一生不仅致力于“援西入中”,同时也致力于“援中入西”,开创了近代一次较全面的中西文化交流,为广东人才的培养和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对我国的近代化进程起到了推动作用。刘圣宜的《郑观应与中西文化》认为,郑观应对西方文化持全方位多层次的开放吸取的积极态度,是近代中国最重要的西学东渐的先驱人物之一。同时他把中西两种文化置于平等地位,强调中西文化互相融合,这对于我们的新文化建设也有启迪意义。肖承罡的《论梁启超的西学传播》认为,在中国近代资产阶级启蒙思想的宣传上,梁启超起到了他人无法比拟的作用,并对中国几代知识分子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焦润明则认为,梁启超一生中在诸多领域均有成就,而以宪政思想方面最为突出。梁的法学著述至少在300万言以上。他致力于西方法律制度的评介与移植,因此说他是近代最大的法学家也不过分。

四、中国文化的向外传播

近代以来,中国主要是以输入西方文化为主,但并非是一边倒,也有东学西渐的现象出现。会上有少数学者对此作了专门论述。黄启臣在《明清以来中医药学在欧美国家的传播》中对明清以来中医药学在欧美国家的传播情况进行了勾勒,他认为作为中西文化交流重要内容之一的中医药学对欧美国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为欧美国家乃至全人类的卫生保健做出了巨大的贡献。冷东在《中国火药和火器在亚洲的传播和演进》中介绍了火药和火器在中国的发明、演进及其在亚洲各国的传播情况,并对它们在世界历史进程中发挥的重要作用给予高度评价。

此外,还有学者对以前较少涉及的问题进行了探索。如吴义雄在《在华英商团体与鸦片战争前后的中英关系》中对在华的英商团体如广州英国商会、广州外侨总商会等进行了论述,并对它们在鸦片战争时期在中英关系上所起的作用予以评估。又如李庆新在《郑和下西洋与广东》中提出,永乐年间郑和船队六下西洋,其中有两是从广东启航的,因此广东在郑和航海事业中占有不可忽视的地位。永乐朝贡舶贸易的蓬勃开展对推动广州对外贸易进入高潮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学术研究

月刊

2002 年第 11 期(总第 216 期)

出版日期: 11 月 20 日

社长: 李恒瑞

主编: 郑英隆

主办单位: 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编辑出版: 《学术研究》杂志社

地址: 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邮编: 510050

电话: 020- 83846163

排印: 广州番禺石楼官桥彩印厂

广告经营许可证: 粤工商广字 010349

刊号: ISSN 1000- 7326 CN 44- 1070

网址: www.xsyj.com

电子邮箱: xsyj@xsyj.com

发行范围: 国内外公开发行

订购处: 全国各地邮局 (所)

国内总发行: 广东省报刊发行局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邮发代号: 46- 64

国外代号: M 268 (北京 399 信箱)

期刊基本参数: CN 44- 1070/c * 1958 * m * 大 16 * 138 * zh * P * ¥4. 00 * 2700 * 32 * 2002- 11

定价: 4. 00 元